



綦江统计

QI JIANG TONG JI NIAN JIAN

年鉴 2019



© 陈宗武 摄

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
2019年9月

《綦江统计年鉴 -2019》编辑部

主 编:赵 伟

副主编:张 杰 罗雪梅 王 诚 邓国棋

编 辑:王志豪 周春海 陈昌德 钟良平

吕鹏辉 雍镇宁 周长飞 刘维宽

杨永海 刘 村 明宗碧 游秀梅

徐 璜 彭雁翎 李 翠 张 强

刘淋娜 杨 义 秦小娟 邓 凯

编辑单位: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

通信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中山路 26 号附 8 号

南门办公楼 3 楼

联系电话:(023)48662371 48669863

邮政编码:401420

党政网邮箱: tjj@qj.cq

编 辑 说 明

一、《綦江统计年鉴 -2019》(以下简称《年鉴》)是由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编撰出版的一部全面记录綦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大型资料性年刊。本《年鉴》收录了綦江区 2018 年经济和社会发展各方面的主要统计数据,以及全市 38 个区县、全国各省的主要统计资料。

二、本《年鉴》共十八章,包括: 1.综合; 2.国民经济核算; 3.人口与就业; 4.基本单位; 5.人民生活; 6.固定资产投资; 7.农业和农村经济; 8.工业和能源消费; 9.建筑业; 10.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11.国内贸易; 12.外贸、招商和旅游业; 13.财政、金融和保险业; 14.教育、科技和文化业; 15.卫生、体育和其他社会活动; 16.城镇建设和市政管理; 17.镇街; 18.附录:包括 2018 年国家统计公报、2018 年重庆市统计公报、2018 年綦江区统计公报、2018 年綦江区政府工作报告、2018 年綦江区计划和财政报告、2018 年各区县主要统计数据、2018 年各省市主要统计数据等资料。其中,第 1 至第 17 章数据不含万盛经开区。每章前设《简要说明》,介绍本章节的主要内容和资料来源,章末附有《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三、本《年鉴》统计资料大部分数据来自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各专业和有关部门的统计年报,部分数据来自抽样调查。

四、本《年鉴》中所有单位为%(%)的统计指标,其速度指标均为提高或下降百分点(千分点)数。

五、本《年鉴》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计量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未作机械调整。

六、本《年鉴》各表的部分指标注解位于该表的下方或最后一张续表的下方。

七、本《年鉴》符号的使用说明:“#”表示其中的主要项;“空格”、“-”表示该项统计指标无统计数据或无增长百分数。

八、2018 年以来,我局印发的统计资料,凡数据与本《年鉴》不符的,一律以本《年鉴》为准。

九、本《年鉴》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有关单位和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谢意!由于我们的编辑水平有限,在编辑过程中难免会出现各种错误,敬请各界人士见谅并提出批评指正。

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综 合

1-1 行政区划及幅员面积(2018年)	(3)
1-2 行政村、居名称(2018年)	(4)
1-3 自然地理(2018年)	(5)
1-4 自然资源	(7)
1-5 气象基本情况	(8)
1-6 靖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量指标	(9)
1-7 靖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速度指标	(12)
1-8 妇女儿童发展情况	(15)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20)

第二章 国民经济核算

2-1 地区生产总值	(25)
2-2 地区生产总值构成	(26)
2-3 分所有制经济增加值(2018年)	(27)
2-4 第三产业分所有制经济增加值(2018年)	(28)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29)

第三章 人口与就业

3-1 人口及其变动情况	(33)
3-2 计划生育基本情况	(34)
3-3 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	(35)
3-4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末人数	(36)
3-5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人数	(37)
3-6 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总额	(38)
3-7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39)
3-8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40)
3-9 全国、重庆、靖江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4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42)

第四章 基本单位

4-1 按行业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数(2018年).....	(47)
4-2 按行业和控股情况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数(2018年).....	(48)
4-3 按机构类型和行业分组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数(2018年).....	(49)
4-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数(2018年).....	(50)
4-5 工商主要指标.....	(5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52)

第五章 人民生活

5-1 城乡住户调查资料.....	(57)
5-2 城镇住户调查资料.....	(59)
5-3 农村住户调查资料.....	(6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63)

第六章 固定资产投资

6-1 区内固定资产投资(2018年).....	(67)
6-2 区内500万元以上投资(2018年).....	(68)
6-3 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018年).....	(70)
6-4 房地产开发投资.....	(71)
6-5 房地产开发主要指标.....	(72)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73)

第七章 农业和农村经济

7-1 农村基本情况.....	(79)
7-2 主要农作物面积产量.....	(80)
7-3 茶叶、水果生产情况.....	(81)
7-4 畜牧业产生情况.....	(82)
7-5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83)

7-6 林业基本情况	(84)
7-7 水利基本情况	(8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85)

第八章 工业和能源消费

8-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	(89)
8-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产值	(90)
8-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91)
8-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92)
8-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产值	(93)
8-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销售产值	(94)
8-7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产品销售率	(95)
8-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能源消费量(2018年)	(96)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98)

第九章 建筑业

9-1 资质以上建筑业生产情况	(105)
9-2 资质以上建筑企业房屋建筑竣工情况	(106)
9-3 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财务状况	(107)
9-4 资质以上劳务企业分包情况	(108)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09)

第十章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10-1 交通运输业主要指标	(113)
10-2 邮电通信业主要指标	(11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15)

第十一章 国内贸易

11-1 社会商品销售总额	(119)
11-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20)

11-3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2018年).....	(121)
11-4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2018 年).....	(122)
11-5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法人企业商品购进、销售和库存(2018 年).....	(127)
11-6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2018 年).....	(129)
11-7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经营情况(2018 年).....	(130)
11-8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2018 年).....	(132)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39)

第十二章 外贸、招商和旅游业

12-1 外贸、外资和招商情况.....	(143)
12-2 旅游业基本情况.....	(14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45)

第十三章 财政、金融和保险业

13-1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149)
13-2 地方预算内财政支出.....	(150)
13-3 分行业税收(2018 年).....	(151)
13-4 金融机构主要统计指标.....	(152)
13-5 保险机构主要统计指标.....	(153)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54)

第十四章 教育、科技和文化业

14-1 教育事业基本情况.....	(159)
14-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161)
14-3 大中型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162)
14-4 文化事业基本情况.....	(163)
14-5 广播电视事业基本情况.....	(16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65)

第十五章 卫生、体育和其他社会活动

15-1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	(169)
15-2 民政事业基本情况	(170)
15-3 养老保险基本情况	(171)
15-4 失业、工伤保险基本情况	(172)
15-5 医疗保险基本情况	(173)
15-6 体育事业基本情况	(174)
15-7 律师、公证、调解工作情况	(175)
15-8 社会治安基本情况	(176)
15-9 检察院办案情况	(177)
15-10 人民法院收结案情况	(178)
15-11 安全生产情况	(178)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79)

第十六章 城镇建设和市政管理

16-1 城镇建设、供水供气情况	(183)
16-2 城镇市政设施情况	(184)
16-3 城镇公共交通情况	(185)
16-4 城镇住房保障情况	(185)
16-5 环保基本情况	(186)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187)

第十七章 街 镇

17-1 各街镇总户数、总人口(2018年)	(191)
17-2 各街镇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2018年)	(192)
17-3 各街镇农业和农村经济(2018年)	(195)

第十八章 附 录

附录 1: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199)
附录 2:2018 年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26)
附录 3:2018 年重庆市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42)

附录 4: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52)
附录 5: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64)
附录 6: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76)
附录 7: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	(297)
附录 8:2018 年渝西片区主要经济指标.....	(303)
附录 9:2018 年綦江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占重庆市的比重.....	(304)
附录 10:2018 年各区县主要指标及排序.....	(305)
附录 11:2018 年全国国民经济主要统计指标.....	(328)
附录 12:2018 年全国各省市国民经济主要统计指标及排序.....	(330)
附录 13:常用计量单位换算表.....	(344)

第一章 综 合

DI YI ZHANG ZONG HE

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綦江区行政区划、自然地理、自然资源、气象、两纲监测、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等综合资料，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有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行政区划资料由区民政局提供，气象资料由区气象局提供。

1-1 行政区划及幅员面积(2018年)

地址码	街镇名称	村、居、小组数(个)				幅员面积 (平方公里)	耕地保有 量(亩)	邮政编码
		村	村民小组	居	居民小组			
500110001	古南街道	11	99	12	85	90.58	34275	401420
500110002	文龙街道	14	151	19	160	118.29	66817	401420
500110003	三江街道	18	118	6	41	96.33	53023	401431
500110108	石角镇	32	175	2	10	148.02	113186	401426
500110109	东溪镇	20	218	4	29	153.74	101267	401434
500110110	赶水镇	21	169	5	32	198.23	86615	401437
500110111	打通镇	11	130	6	50	117.67	52097	401445
500110112	石壕镇	15	133	5	34	106.30	58247	401444
500110113	永新镇	30	231	3	10	231	155722	401420
500110114	三角镇	19	166	2	9	106	83405	401428
500110115	隆盛镇	17	117	1	6	130	71657	401424
500110116	郭扶镇	21	173	1	8	157	94112	401432
500110117	篆塘镇	14	118	2	6	70.22	52532	401433
500110118	丁山镇	7	53	1	3	33	20132	401466
500110119	安稳镇	10	102	5	33	98	39766	401443
500110120	扶欢镇	15	136	1	12	63.78	49458	401438
500110121	永城镇	8	67	1	4	62.98	38325	401451
500110122	新盛镇	8	55	1	2	76	41086	401450
500110123	中峰镇	5	52	1	2	80	35295	401452
500110124	横山镇	6	62	1	3	45	27525	401460
合计		20	302	2525	79	539	2182.14	1274542

注:耕地保有量采用区农委土地二轮承包面积。

1-2 行政村、居名称(2018年)

街镇名称	行政村名称	居委会名称
古南街道	金桥、春光、尖山、连城、名山、宗德、花坝、南山、清水、蟠龙、两路	新山村、遇仙桥、百步梯、文昌官、沱湾、双桥、长乐、北渡、枣园、綦齿、飞鹅、农场
文龙街道	亭和、共同、思南、柏林、桥坝、玉龙、三桥、白庙、红旗、春灯、东五、松榜、太公、金钗	新街子、孟家院、菜坝、石佛岗、代家岗、长生沟、杨家湾、核桃湾、沙溪、天桥、文龙、联惠、通惠、新兴、浸水、双龙、九龙、回龙湾、登瀛
三江街道	大山、五里、第五、水口、黄桷、大垭、新联、黄荆、罗坝、寨门、双福、龙桥、半山、龙塘、马垭、照贵、西山、复兴	重钢、重绳、重冶、三河街、滨江、圆通寺
石角镇	双树、丰岩、石角、回伍、干坝、砖房、寨溪、福禄、刘罗、新民、齐雨、朝阳、双堰、铺子、显灵、欧家、官顶、石河、下湾、桃花、农岗、长岗、石角、蒲河坪上、互助、溶岩、塘岗、天坪、强干、民建、新农、千秋、白云	
东溪镇	竹园、长堰、白云寺、巩固村、永乐、上书、盆石、农建、上榜、唐家、龙井、三台、福林、大安、草坪、大榜、三正、杨柳、结农、新石铁石垭、岔滩、藻渡、石房、双丰、香山、南坪、风门、正平、新	一居、二居、三居、四居
赶水镇	炉、太公、马龙、梅子、适中、龙沧、土台、洋渡、双龙、盐河、官田、麻柳	一居、二居、三居、四居、土台
打通镇	打通、马颈、向阳、沿河、吹角、下沟、双坝、天星、大罗、余家、荣华	打通垭、兴隆湾、大石壁、大堰塘、金竹山、凤台庄
石壕镇	青坪、高山、石壕、石泉、梨园、罗李、马车、红椿、羊叉、皂泥、长征、香树、响水、紫龙、万隆	石壕、踩山坪、香山、逢春、天池
永新镇	伏牛、清溪、华蓉、垭口、石塔、木瓜、谢坪、双凤、利群、八景、长田、罗家、石坪、罗汉、生坪、建胜、新建、荆山、三合、保觉、建设、双合、紫荆、新胜、沾滩、云品、上厂、三溪、双池、三会	永新、富家、望场
三角镇	乐兴、大湾、后坝、东岳、中坝、佛子寺、塘垭、柏香、石盘、红岩、杜家、永安、徐家、彭香、龙门、乐升坪、望石、桐垭、石栏	乐兴、三角
隆盛镇	莲花、山林、梨子、双拱、顺山、荣农、可乐、新屋、十隆、振兴、玉星、葫芦、狮铃、长春、石梁、黄山、中桥	隆盛
郭扶镇	五星、同心、古松、三塘、垮山、翻身、骑龙、平等、安平、长岭、梅子桥、建新、狮子、龙台、永胜、双山、龙泉、高庙、团结、银盆、人和	郭扶
篆塘镇	珠滩、鱼梁、群乐、民丰、遥河、葡萄、古歧、新庙、陶家、铁马、联合、渡沙、文胜、白坪	篆塘角、盖石
丁山镇	秋发、黄坪、狸狮、四角、观佛、石佛、保元	红心桥
安稳镇	召台、篆坪、崇河、观音、安稳、麻沟、大堰、九盘、上坝、羊角	十八梯、黄桷桥、松藻、同华、渝阳
扶欢镇	石足、崇恩、东升、青岩、插旗、长榜、高滩、盘石、松山、文丰、安育、小卷洞、嵒垭、民主、大石板	扶欢
永城镇	中华、大桥、瀛山、复兴、大兴、温泉、黄沙、永和	永丰
新盛镇	气田、四坪、号房、德胜、石桥、陈家、阳台、宝珠	新正
中峰镇	中峰、白峰、板桥、新庄、龙山	新场
横山镇	回龙、新寨、堰坝、新荣、天台、大坪	回新

1-3 自然地理(2018年)

重庆市綦江区(不含万盛经开区)是西南出海大通道上的重要节点,素有“渝南门户”、“中国西部齿轮城”、“中国农民版画之乡”等称号,是重庆主城卫星城市。位于四川盆地与云贵高原东南结合部、重庆市南部,地跨东经 $106^{\circ}23'$ - $106^{\circ}55'$ 、北纬 $28^{\circ}27'$ - $29^{\circ}11'$ 之间,东邻南川区,南接贵州省习水、桐梓两县,西连江津区,北靠巴南区,境内东西宽48公里,南北长82公里,幅员面积2182.14平方公里。全区辖3个街道,17个镇,79个居,539个居民小组,302个村,2525个村民小组。区政府驻古南街道。2011年10月22日,国务院批准撤销万盛区、綦江县,设立重庆市綦江区。境内居住有苗、彝、土家、白、蒙古等32个少数民族。

(一)自然条件

1.地貌:綦江区地处四川盆地东南边缘,介于华蓥山帚状山脉向南倾没部分与大娄山脉向北延伸之间,境内山峦起伏,沟谷深切,坎坷不平,高差悬殊,地势呈南高北低走势,以山地、丘陵为主,山地占67.6%,丘陵占32.4%。境内最高海拔1814米(石壕镇万隆花坝),最低海拔188米(永新镇升平木瓜溪口),城区海拔254.8米。

2.气候:綦江区属于中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具有夏长冬短,四季分明,冬少严寒,夏多炎热,热量丰富,雨量充沛,日照时数多,雨热同季,无霜期长等气候特点。

3.河流:全区主要河流有綦江河及其支流羊渡河、藻渡河、蒲河、清溪河、通惠河等。綦江河为主干河流,全长235公里,流经綦江、江津两区,然后汇入长江。全区大小溪河共有118条,总流域面积7140平方公里,其中:流域面积在5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共有12条。

4.森林植被:全区林地面积156万亩,森林覆盖率47.5%。有古剑山、长田两个省级森林公园,有万隆、老瀛山、长田三个县级自然保护区,面积26万亩。主要植被有马尾松、华山松、杉木、柳杉、柏木、侧柏、楠木、香樟、白杨、黄桷树、杨梅、核桃、梧桐、板栗、柿子、泡桐、苦楝、慈竹、水竹、斑竹、楠竹、猕猴桃、梨、桔、桃、李等。

5.野生动物:主要有乌梢蛇、黑眉锦蛇、王锦蛇、山羊、小杜鹃、黄獐、竹叶青、野兔、斑鸠、鸟鸦、白鹭、松鼠、黄雀、猕猴等30余种禽兽。

(二)道路交通

綦江道路交通便捷,区位优势明显,距重庆主城40公里,只需半小时车程,是重庆联系贵州、云南、湖南、广西、广东、上海的陆上交通要道,也是渝南及黔北毗邻地区重要的物资集散地。境内铁路、公路、水路兼备,渝黔铁路、210国道、兰海高速公路纵贯南北,与三南铁路、303省道、三环高速公路纵横交错,现基本形成“Y”字型铁路网和公路立体交通体系;境内普通铁路总长度135公里,有火车站16个,二级编组站1个;渝贵铁路66.7公里,有车站2个;高速公路124公里,出入口11个,是通往贵州、云南、广东、上海的重要陆地通道。

(三)矿产旅游

1.矿产资源:全区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煤、铁、铜、硫铁矿、天然气、大理石、方解石、水泥灰岩、电石灰岩、白云岩、石灰石、石英沙等。煤炭储量9.39亿吨,煤层气储量240亿立方米,铁矿储量457.3万吨,铜矿储量590万吨,大理石仅局部探明储量1218万立方米,已发现有“墨玉”、“红花斑”、“满天星”、“鱼尾型”、“虎皮斑”等五个品种,石灰岩分布面积223平方公里,厚度达2000米左右。境内水能资源丰富,水能蕴藏量15.7万千瓦,可开发利用

10.5 万千瓦。

2、旅游资源：境内山川秀丽，景色宜人，自然景观得天独厚，人文景观源远流长。有国家4A级景区—古剑山；有国家级木化石—恐龙足迹地质公园所在地—老瀛山风景区；有山势险峻、雄奇壮观的白云观；有绿荫环绕、山水相融的丁山湖；有清爽富氧、风景如画的石壕花坝；有苍翠气爽的避暑胜地天台山；有古朴幽深、林海浩瀚的长田山；有碧波荡漾、以竹掩映的清溪河；有惊心动魄、险相环生的西南第一漂；有享誉远近、古色古香的东溪明清一条街；更有全国罕见的傣族生殖图腾、红军烈士墓和农民版画院等人文景观。

1-4 自然资源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土地资源		
国土面积(平方公里)	2182.14	2182.14
耕地(公顷)	91253.3	91366.95
园地	3470.75	3472.91
林地	80388.11	80444.56
草地	5291.93	5295.4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13986.18	13791.21
交通运输用地	3100.9	3080.04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4067.64	4062.42
其他用地	17007.88	17050.52
林木资源		
活立木总蓄积量(万立方米)	618	566.47
森林面积(万亩)	155.77	148.16
森林覆盖率(%)	47.5	42.1
水资源(当年量)		
降水量(亿立方米)	1020	1470
水资源总量(亿立方米)	12.35	16.67
地表径流量(亿立方米)	12.35	14.89
地下水量(亿立方米)	1.8962	1.7783
水力资源蕴藏量(万千瓦)	15.7	15.7
# 可开发量	10.5	10.5
主要矿产资源(保有资源储量)		
煤(万吨)	9.39	9.44
铁(万吨)	457.3	457.3
铜(万吨)	590	590
煤层气(亿立方米)	240	243

1-5 气象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年日照时数(时)	1117.0	937.5	19.1
全年降雨量(mm)	1182.9	1128.4	4.8
#4—9月降雨量(mm)	915.9	883	3.7
日最大降雨量(mm)	69.9	62.9	11.1
相对湿度(%)	81	81	
全年无霜期(天)	356	365	-2.5
全年蒸发量(mm)	842.0	827.2	1.8
年平均风速(米/秒)	2.8	2.7	3.7
一般风速(级)	2	2	
极端最高温度日	7月18日	7月27日	
极端最低温度日	1月10日	12月20日	
最高气温(℃)	39.9	40.9	-2.4
最低气温(℃)	-1.4	1.1	-227.3
最热月平均气温(℃)	29.6	28.8	2.8
最冷月平均气温(℃)	6.0	9.1	-34.1
全年平均气温(℃)	17.5	17.6	-0.6
一月份	6.0	9.1	-34.1
二月份	8.2	9	-8.9
三月份	15.5	12.3	26.0
四月份	19.6	18.2	7.7
五月份	22.1	21.1	4.7
六月份	24.4	22.9	6.6
七月份	29.6	28.8	2.8
八月份	27.3	28.5	-4.2
九月份	21.9	22.8	-3.9
十月份	16.1	17.1	-5.8
十一月份	11.8	13.5	-12.6
十二月份	8.0	8.1	-1.2

1-6 磁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量指标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一、人口与就业					
年末户籍人口(人)	943245	938641	938315	933435	930133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82.54	81.05	81.53	82.55	82.66
# 城镇人口	39.12	39.74	42.91	44.95	46.4
城镇化率(%)	47.40	49.03	52.63	54.45	56.13
二、国民经济核算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76.52	285.98	317.93	362.13	414.56
第一产业	39.26	42.51	47.67	49.29	52.6
第二产业	140.85	135.12	148.09	174.7	185.66
工业	122.24	114.73	124.46	146.42	151.93
建筑业	18.61	20.39	23.63	28.28	33.74
第三产业	93.41	108.35	122.17	138.14	176.29
三、固定资产投资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298.26	372.34	441.73	417.46	-
# 跨地区投资	32	37.31	38.74	-	-
区内投资	266.26	335.03	402.99	-	-
#500万元以上的投资	218.34	287.2	347.72	360.99	-
# 工业	99.68	131.31	149.19	160.34	-
# 房地产开发	43.83	44.03	52.15	56.47	57.01
# 住宅	33.47	28.77	25.96	31.61	38.74
商品房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308.04	559.82	544.55	554.98	582.05
商品房竣工面积	20.96	116.21	116.23	148.62	163.03
商品房销售面积	91.5	118.47	140.03	159.62	144.82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39.58	44.66	66.63	66.78	70.25
四、财政					
区级财政收入(亿元)	48.62	35.88	40.77	42.24	38.21
# 公共财政收入	24.43	26.43	28.79	25.31	21.43
# 税收收入	14.29	15.46	17.18	15.22	14.09
区级财政支出(亿元)	74.99	61.65	70.89	78.77	75.89
# 公共财政支出	50.41	51.25	61.61	68.06	68.82
五、农业					
农林牧渔总产值(亿元)	58.53	63.73	71.56	73.59	76.81
# 农业	38.75	41.51	46.64	50.44	55.24
牧业	15.98	18.02	20.28	17.89	15.29

1-6 续表一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六、规模以上工业					
总产值(亿元)	350.78	408.26	470.13	-	395.71
#大中型企业	209.97	195.33	263.67	-	178.51
#轻工业	65.99	72.87	81.39	-	47.21
重工业	284.79	335.39	388.74	-	348.51
主要财务指标					
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	217.9	209.9	-	-	-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333.91	370.66	439.52	-	395.14
利税总额(亿元)	25.57	17.21	22.07	-	28.44
七、建筑业					
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43.87	60.79	68.65	77.93	79.32
在地建筑业总产值	92.12	127.31	147.13	176.15	197.44
八、交通运输业					
客运量(万人次)	2595	2690	2329	1993	1864
客运周转量(万人·公里)	112797	122684	121416	95025	82168
货运量(万吨)	6305	3798	6969	7515	8445
货运周转量(万吨·公里)	989256	1164211	1112006	1289693	1390841
九、邮电通信业					
邮政业务总量(万元)	7345	7991	9707	12118	13795
电信业务总量	41767	44159	43538	45859	46743
本地固定电话用户(万户)	13.73	12.64	11.77	12.66	14.9
移动电话用户(万户)	68.32	68.14	70.9	75.78	78.55
互联网络用户(万户)	9.04	8.47	11.9	17.58	21.26
十、国内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91.64	102.98	115.82	131.23	134.40
按地区分					
城镇	61.78	69.84	78.54	88.98	91.14
乡村	29.86	33.14	37.28	42.25	43.26
按行业分					
批发零售贸易业	72.98	82.33	93.99	102.48	100.61
住宿和餐饮业	18.66	20.65	21.83	28.76	33.79

1-6 续表二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十一、对外贸易与利用内、外资					
进出口总值(万美元)	3045	8274	5149	4811	6083
进口	519	15	5	-	154
出口	2526	8259	5144	4811	5929
实际利用外资(万美元)	1853	8069	9770	237	889
十二、旅游					
旅游人数(万人次)	554.9	722.88	872.32	1051.13	1275.62
旅游总收入(亿元)	17.45	23.59	30.32	38.93	50.3
十三、金融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322.54	371.38	401.68	447.98	483.62
# 住户存款余额	230.01	253.09	280.08	303.37	330.92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208.71	217.79	265.16	306.41	331.01
十四、教育					
学校数(所)	193	186	177	154	107
专任教师(人)	7632	7665	7926	7798	7596
在校学生数(人)	99029	97184	99649	98083	97335
十五、卫生					
医院、卫生院(个)	41	45	47	50	52
执业(助理)医师(人)	1865	1702	1787	1886	1979
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4053	3266	3364	3446	4441
十六、人民生活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909	18567	20092	22398	24523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12441	13827	14704	16287	17834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2535	24360	27809	30117	3252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15905	16985	19319	20808	22485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0421	11494	12669	13822	14955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8446	9973	10263	11264	12276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34.04	34.92	36.82	37.17	37.51
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48.80	47.60	49.60	49.7	50.0

1-7 蓼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速度指标

单位: %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一、人口与就业					
年末户籍人口	0.0	-0.5	-0.03	-0.5	-0.4
年末常住人口	0.1	-1.8	0.6	1.3	0.1
# 城镇人口	3.5	1.6	3.9	4.8	3.2
城镇化率	1.53 点	1.63 点	1.7 点	1.82 点	1.68 点
二、国民经济核算					
地区生产总值	11.1	11.3	10.5	10	6.9
第一产业	3.7	4.6	4.8	4.3	4.5
第二产业	13.2	11.7	12.0	11.1	8.2
工业	12.3	11.5	10.9	10.9	7.2
建筑业	20.5	12.7	17.9	11.9	12.9
第三产业	10.7	13.1	10.9	10.9	6.3
三、固定资产投资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8.2	24.8	18.6	-	-
# 跨地区投资	80.9	16.6	3.9	-	-
区内投资	13.5	25.8	20.3	15.4	8.7
#500 万元以上投资	4.6	31.5	21.1	16.6	17.7
# 工业	0.6	31.7	13.6	10.9	11.1
# 房地产开发	68.8	0.4	18.5	8.3	1.0
# 住宅	59.1	-14.0	-9.7	21.7	22.6
商品房施工面积	7.3	81.7	-2.7	1.9	4.9
商品房竣工面积	-71.8	454.4	0.0	27.9	9.7
商品房销售面积	10.7	29.5	18.2	14	-9.3
商品房销售额	15.2	12.8	49.2	0.2	5.2
四、财政					
区级财政收入	6.0	-26.2	13.6	6.1	-11.6
# 公共财政收入	13.9	8.2	9.0	-9.9	-11.7
# 税收收入	15.1	8.2	11.1	-8.6	-7.4
区级财政支出	7.8	-17.8	15.0	5.5	-3.7
# 公共财政支出	13.0	1.7	19.8	10.3	1.1
五、农业					
农林牧渔总产值	4.7	8.9	12.3	2.8	4.9
# 农业	3.1	7.1	12.3	-	6.4
牧业	0.4	12.8	12.6	-	-0.02

1-7 续表一

单位: %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六、规模以上工业					
总产值	13.5	16.4	15.4	-	6.6
#大中型企业	13.0	-7.0	7.3	-	-9.1
#轻工业	-7.4	10.4	11.7	-	-12.6
重工业	19.1	17.8	16.2	-	9.9
主要财务指标					
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	9.5 点	-8.0 点	-	-	-
主营业务收入	17.0	11.0	18.3	-	-
利税总额	28.6	-32.7	27.4	-	-
七、建筑业					
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	19.0	38.6	12.9	13.5	1.8
在地建筑业总产值	20.6	38.2	15.6	19.7	12.1
八、交通运输业					
客运量	10.7	3.7	-13.4	-14.4	-6.5
客运周转量	11.9	8.8	-1.0	-21.7	-13.5
货运量	4.3	-39.8	2.5	7.8	12.5
货运周转量	10.1	17.7	-4.5	16	7.8
九、邮电通信业					
邮政业务总量	11.6	8.8	21.5	24.8	13.8
电信业务总量	4.8	5.7	-1.4	5.3	1.9
本地固定电话用户	1.9	-7.9	-6.9	7.6	12.1
移动电话用户	-3.2	-0.2	4.1	6.9	3.6
互联网络用户	14.6	-6.2	40.5	47.6	20.9
十、国内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5	12.4	12.5	13.3	10.8
按地区分					
城镇	14.2	13.0	13.1	13.9	11.4
乡村	12.2	11.0	11.1	12	9.5
按行业分					
批发零售贸易业	14.5	12.8	14.2	15.90	12.1
住宿和餐饮业	9.7	10.7	5.7	5	6.9

1-7 续表二

单位: %

指标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十一、对外贸易与利用内、外资					
进出口总值	-68.5	171.8	-37.8	3.4	27.3
进口	-56.2	-97.0	-65.3	-	-
出口	-70.3	227.0	-37.7	3.4	24.1
实际利用外资	662.6	335.4	23.9	-98.6	-
十二、旅游					
旅游人数	27.9	29.7	20.7	20.5	21.4
旅游总收入	39.0	35.2	28.5	28.4	39.6
十三、金融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17.0	15.1	8.2	11.5	8
# 住户存款余额	18.9	10.0	10.7	8.3	9.1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22.4	4.4	21.8	15.6	8
十四、教育					
学校数	-6.3	-3.6	-5.3	-13	0.9
专任教师	1.0	0.4	-0.3	-1.6	-2.6
在校学生数	-1.0	-1.9	-3.1	-1.6	-0.8
十五、卫生					
医院、卫生院	5.1	9.8	4.4	6.4	1.9
执业(助理)医师	8.4	-8.7	5.0	5.5	4.9
卫生机构床位数	6.5	-19.4	3.0	2.4	28.9
十六、人民生活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2	9.8	8.2	11.5	9.5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1.3	11.2	6.3	10.8	9.5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5	8.1	8.0	8.3	8.0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8.8	6.8	7.4	7.7	8.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8	10.3	9.8	9.1	8.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7.1	18.1	10.7	9.7	9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4.4	2.6	5.4	1	0.9
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4.5	-2.5	4.2	0.2	0.6

1-8 妇女儿童发展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一、经济与人口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50185	44140	13.7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2526	30117	8.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4955	13822	8.2
年末人口(万人)	93.01	93.34	-0.4
其中:女性(万人)	45.34	45.46	-0.3
育龄妇女人口(15—49岁)(万人)	21.47	22.25	-3.5
出生婴儿性别比(以女孩为100)	105.24	102.18	3.0
人口自然增长率(‰)	-0.02	1.01	-1.03点
就业人员(万人)	-	-	
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万人)	7.13	6.56	8.7
其中:女性(万人)	2.02	2.07	-2.4
医疗卫生支出(万元)	79923.79	72621.68	10.1
妇幼保健经费(万元)	701.22	722.89	-3.0
疾病预防控制经费(万元)	737.99	750.81	-1.7
人口计划生育事业费(万元)	4812.00	5254.14	-8.4
二、卫生与保健			
围产儿出生缺陷发生率(‰)	11.97	10.18	1.79点
低出生体重发生率(%)	2.29	2.62	-0.33点
婚前医学检查率(%)	4.68	0.14	4.54点
孕产妇产前检查率(%)	98.16	91.68	6.48点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7.49	0.00	17.49点
年内孕产妇死亡总人数(人)	1	0	
年内活产儿数(人)	5716	6955	-17.8
孕产妇住院分娩率(%)	99.53	99.92	-0.39点
孕产妇贫血患病率(%)	4.13		4.13点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82	91.69	-0.87点

1-8 续表一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婴儿死亡率(‰)	3.67	6.33	-2.66 点
年内婴儿死亡人数(人)	21	44	-52.3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5.25	10.21	-4.96 点
年内未满5岁儿童死亡人数(人)	30	71	-57.7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	
卡介苗接种率(%)	99.95	99.92	0.03 点
脊髓灰质炎疫苗接种率(%)	99.98	99.88	0.1 点
白百破疫苗接种率(%)	99.97	99.89	0.08 点
含麻疹成分疫苗接种率(%)	99.94	99.89	0.05 点
乙肝疫苗接种率(%)	99.97	99.92	0.05 点
甲肝疫苗接种率(%)	99.94	99.96	-0.02 点
流脑疫苗接种率(%)	99.98	99.89	0.09 点
乙脑疫苗接种率(%)	99.97	99.90	0.07 点
5岁以下儿童中重度营养不良比重(%)	0.73	1.62	-0.89 点
0-6个月内婴儿纯母乳喂养率(%)	68.25	70.01	-1.76 点
7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92.37	90.94	1.43 点
计划生育知识普及率(%)	98.86	98.48	0.38 点
生殖保健知识普及率(%)	96.22	95.86	0.36 点
已婚育龄妇女综合避孕率(%)	98.89	98.56	0.33 点
节育手术并发症发生率(%)			
三、教育			
在园幼儿人数(人)	21275	20744	2.6
其中:女童(人)	10171	10131	0.4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89.20	90.25	-1.05 点
其中:男童(%)	89.20	91.30	-2.1 点
女童(%)	89.20	89.20	0 点
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	99.98	99.97	0.01 点

1-8 续表二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其中:男生(%)	99.98	99.98	0点
女生(%)	99.96	99.95	0.01点
初中入学率(%)	99.90	97.65	2.25点
其中:男生(%)	99.90	98.50	1.4点
女生(%)	99.89	96.80	3.09点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88	99.88	0点
其中:男生(%)	99.91	99.90	0.01点
女生(%)	99.85	99.86	-0.01点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100.45	100.33	0.12点
其中:男生(%)	100.15	100.12	0.03点
女生(%)	100.63	100.53	0.1点
青壮年文盲率(15—50岁)(%)	0.59	0.61	-0.02点
其中:男性(%)			
女性(%)			
四、妇女参政、议政			
区(县)人大代表数(人)	253	255	-0.8
其中:女性(人)	74	75	-1.3
区(县)政协委员数(人)	222	230	-3.5
其中:女性(人)	67	70	-4.3
区(县)级党委领导班子干部人数(人)	12	11	9.1
其中:女性(人)	1	1	0.0
区(县)级政府领导班子干部人数(人)	8	8	0.0
其中:女性(人)	1	1	0.0
其中:正职(人)	0	0	0.0
区(县)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总数(个)	27	27	0.0
其中:配有女干部的领导班子数(个)	21	21	0.0
其中:配有正职女干部的领导班子数(个)	4	4	0.0

1-8 续表三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区(县)党委工作部门领导班子总数(个)	8	8	0.0
其中:配有女干部的领导班子数(个)	7	7	0.0
街道、乡镇党政领导班子总数(个)	20	20	0.0
其中:配有女干部的领导班子数(个)	20	20	0.0
公务员数(人)	3235	2919	10.8
其中:女性(人)	922	815	13.1
村民委员会成员人数(人)	1413	1436	-1.6
其中:女性(人)	497	491	1.2
村委会主任人数(人)	302	302	0.0
其中:女性(人)	38	42	-9.5
居民委员会成员人数(人)	463	474	-2.3
其中:女性(人)	268	278	-3.6
企业职工代表大会人数(人)	5182	5113	1.3
其中:女性(人)	2555	2516	1.6
五、就业与保障			
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人)	2521	1524	65.4
其中:女性(人)	935	576	62.3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人)	2613	2900	-9.9
其中:女性(人)	1372	1459	-6.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人)	146294	118217	23.8
其中:女性(人)	74609	71640	4.1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人)	307810	299132	2.9
其中:女性(人)	177637	177178	0.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人)	127509	123424	3.3
其中:女性(人)	52026	49617	4.9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人)	758840	757093	0.2
其中:女性(人)	382801	380937	0.5

1-8 续表四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人)	76611	76635	0.0
其中:女性(人)	27832	27278	2.0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人)	117232	106194	10.4
其中:女性(人)	33553	31299	7.2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人)	68363	64842	5.4
其中:女性(人)	25638	24172	6.1
社区服务机构总数(个)	144	160	-10.0
提供住宿的社会服务机构数(个)	32	31	3.2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数(个)	2	2	0.0
财政性扶贫资金(万元)	63648.62	23487.58	171.0
年末农村扶贫对象(人)	20733	20267	2.3
其中:女性(人)	—	—	—
六、法律保护			
破获强奸案件数(件)	13	11	18.2
破获拐卖妇女案件数(件)	0	0	0
破获拐卖儿童案件数(件)	0	0	0
解救被拐卖妇女儿童数(人)	0	0	0
破获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妇女卖淫案件数(件)	2	15	-86.7
七、生活环境			
农村集中式供水率(%)	95.50	94.20	1.3 点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7.82	87.12	0.7 点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79.97	74.51	5.46 点
农村使用卫生厕所的户数(户)	145412	135497	7.3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行政区划 指国家对行政区域的划分。根据宪法规定,我国的行政区划分如下:(1)全国分为省、自治区、直辖市;(2)省、自治区分为自治州、区、自治区、市;(3)自治州分为区、自治区、市;(4)区、自治区分为乡、民族乡、镇;(5)直辖市和较大的市分为区、县;(6)国家在必要时设立的特别行政区。

自然资源 指人类可以直接从自然界获得,并用于生产和生活的物质资源。自然资源一般可以分成可再生资源和非再生资源两大类。可再生资源指在较短时间内可以再生、可以循环利用的资源,包括土地资源、水资源、气候资源、生物资源和海洋资源等。非再生资源指在使用后不能再生的资源,包括矿产资源和地热能源。

土地资源 土地指陆地的表层部分,它主要由岩石、岩石的风化物和土壤构成。土地资源按利用类型可以分为农用地、建筑用地和未利用地。农用地包括耕地、园地、林地、牧草地和水面。建筑用地包括居民点及工矿用地、交通用地和水利设施用地。未利用地指农用地和建筑用地以外的土地,包括滩涂、荒漠、戈壁、冰川和石山等。

耕地面积 指经过开垦用以种植各种农作物并经常进行耕耘的土地面积,包括种有作物的土地面积、休闲地、新开荒地和抛荒未满三年的土地面积。

林业用地面积 指生长乔木、竹类、灌木、沿海红树林等林木的土地面积,包括有林地、灌木林、疏林地、未成林造林地、迹地、苗圃等。

草地面积 指牧区和农区用于放牧牲畜或割草,植被盖度在5%以上的草原、草坡、草山等面积。包括天然的和人工种植或改良的草地面积。

森林资源 指森林、林木、林地以及依托森林、林木、林地生存的野生动物、植物和微生物。林木指树木和竹子。森林指以乔木为主体的植物群落,是集生的乔木及与共同作用的植物、动物、微生物和土壤、气候等的总体。

活立木总蓄积量 指一定范围内土地上全部树木蓄积的总量,包括森林蓄积、疏林蓄积、散生木蓄积和四旁(村旁、路旁、水旁、宅旁)树蓄积。

森林面积 指由乔木树种构成,郁闭度0.2以上(含0.2)的林地或冠幅宽度10米以上的林带的面积,即有林地面积。森林面积包括天然起源和人工起源的针叶林面积、阔叶林面积、针阔混交林面积和竹林面积,不包括灌木林地面积和疏林地面积。

森林蓄积量 指一定森林面积上存在着的林木树干部分的总材积。它是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森林资源总规模和水平的基本指标之一,也是反映森林资源的丰富程度、衡量森林生态环境优劣的重要依据。

森林覆盖率 指一个国家或地区森林面积占土地面积的百分比。森林覆盖率是反映森林资源的丰富程度和生态平衡状况的重要指标。在计算森林覆盖率时,森林面积包括郁闭度0.2以上的乔木林地面积和竹林地面积、国家特别规定的灌木林地面积、农田林网以及四旁(村旁、路旁、水旁、宅旁)林木的覆盖面积。计算公式为:

$$\text{森林覆盖率}(\%) = \frac{\text{森林面积}}{\text{土地总面积}} \times 100\%$$

水资源 水在自然界中以固体、液体和气态三种聚集状态存在,分布于海洋、陆地(包括土壤)以及大气之中,通过水循环形成水资源。水资源包括经人类控制并直接可供灌溉、发电、给水、航运、养殖等用途的地表水和地下水,以及江河、湖泊、井、泉、潮汐、港湾和养殖水域等。水资源是发展国民经济不可缺少的重要自然资源。

地表水和地下水 陆地上的水因空间分布不同,可以分为地表水和地下水。地表水指分别存在于河流、湖泊、沼泽、冰川和冰盖等水体中水分的总称,又称陆地水。地下水指储存在地面以下饱和岩土孔隙、裂隙及溶洞中的水。

径流 指大气降水扣除损耗外,从地表和地下向流域出口断面汇集的水流。径流可分为地表径流、地

下径流和壤中流。地表径流指沿地表向河流、湖泊、沼泽、海洋等汇集的水流；地下径流指沿潜水层或隔水层间的含水层，向河流、湖泊、沼泽、海洋等汇集的地下水水流。

径流量 指在一定时段内通过河流某一过水断面的水量，用以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水资源的丰歉程度。计算公式为：径流量 = 降水量 - 蒸发量

矿产资源 矿产指由地质作用形成，具有利用价值的，呈固态、液态、气态的自然资源，是社会生产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目前我国已发现矿种有 170 多种，按其特点和用途，可分为能源矿产（如煤炭、石油、天然气、地热）、金属矿产（如铁矿、锰矿、铜矿、铅矿、铝土矿）、非金属矿产（如金刚石、石灰石、粘土）和水气矿产（如地下水、矿泉水、二氧化碳气）四大类。其中：金属矿产按其物质成份和性质又可分为：黑色金属矿产、有色金属矿产、贵金属矿产、稀有金属矿产、稀土金属矿产、分散元素金属矿产六类。

矿产基础储量 基础储量是查明矿产资源的一部分。它能满足现行采矿和生产所需的指标要求，是控制的、探明的并通过可行性或预可行性研究认为属于经济的、边界经济的部分，用未扣除设计、采矿损失的数量表示。

气候 指地球与大气之间长期能量交换与质量交换所形成的一种自然环境状态，它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气候既是人类生活和生产的环境要素之一，又是供给人类生活和生产的重要资源。气温、降水、湿度等气象要素的多年平均值是用来描述一个地区气候状况的主要参数，而各种气象要素某年、某月的平均值（或总量）则可以反映出该时期天气气候状况的重要特征。

气温 指空气的温度，我国一般以摄氏度（℃）为单位表示。气象观测的温度表是放在离地面约 1.5 米处通风良好的百叶箱里测量的，因此，通常说的气温指的是离地面 1.5 米处百叶箱的温度。其统计计算方法为：

月平均气温是全月各日的平均气温相加，除以该

月的天数而得。

年平均气温是将 12 个月的月平均气温累加后除以 12 而得。

相对湿度 指空气中实际所含水蒸气密度和同温度下饱和水蒸气密度的百分比值。其统计方法与气温相同。

降水量 指从天空降落到地面的液态或固态（经融化后）水，未经蒸发、渗透、流失而在地面上积聚的深度。其统计计算方法为：

月降水量是将全月各日的降水量累加而得。

年降水量是将 12 个月的月降水量累加而得。

日照时数 指太阳实际照射地面的时间。其统计方法与降水量相同。

可比价格 指计算各种总量指标所采用的扣除了价格变动因素的价格，可进行不同时期总量指标的对比。按可比价格计算总量指标有两种方法：一种是直接用产品产量乘某一年的不变价格计算；另一种是用价格指数进行缩减。

不变价格 指以同类产品某年的平均价格作为固定价格，用于计算各年的产品价值。按不变价格计算的产品价值消除了价格变动因素，不同时期对比可以反映生产的发展速度。新中国成立后，随着工农业产品价格水平的变化，国家统计局先后五次制定了全国统一的工业产品不变价格和农业产品不变价格。从 1952 年到 1957 年使用 1952 年工（农）业产品不变价格，从 1957 年到 1970 年使用 1957 年不变价格，从 1971 年到 1980 年使用 1970 年不变价格，从 1981 年到 1990 年使用 1980 年不变价格，从 1991 年开始使用 1990 年不变价格。

平均增长速度 平均增长速度表明社会经济现象在一个较长的时期内逐期平均增长变化的程度，它不能根据各个环比增长速度直接求得，但与平均发展速度之间存在着一定的数量关系：平均增长速度 = 平均发展速度 - 1。

平均发展速度 是一种根据环比发展速度计算的序时平均数，由于各时期对比的基础不同，所以计算平

均发展速度不能采用一般的序时平均数的计算方法，计算方法分为水平法和累计法。水平法，又称几何平均法，即将环比发展速度按连乘法用几何平均数公式计算。累计法，也称方程法，根据一段时期内各年发展水平总和与基期水平的关系，列出方程式计算平均发展速度。水平法着重考虑最后一年所达到的发展水平；累计法着重考虑整个时期累计发展水平的总量。

本《年鉴》内所列的平均增长速度，除固定资产投资用“累计法”计算外，其余均用“水平法”计算。从某年到某年平均增长速度的年份，均不包括基期年在内。如建国四十三年以来的平均增长速度是以 1949 年为基期计算的，则写为 1950—1992 年平均增长速度，其余类推。

第二章 国民经济核算

DI ER ZHANG GUO MIN JING JI HE SUAN

第二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地区生产总值的绝对值、增速、行业构成、分所有制经济增加值等。

本章资料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提供。

2-1 地区生产总值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现价生产总值		不变价生产总值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地区生产总值	4145563	3621277	3821289	3574935	6.9
第一产业	526010	492852	474387	453959	4.5
第二产业	1856633	1746980	1720592	1590835	8.2
工业	1519263	1464189	1419202	1323882	7.2
建筑业	337370	282791	301390	266953	12.9
第三产业	1762920	1381445	1626310	1530141	6.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3575	220743	209498	199332	5.1
批发和零售业	234656	244298	227032	209826	8.2
住宿和餐饮业	99508	130415	95285	89976	5.9
金融业	226761	130514	211820	216364	-2.1
房地产业	197207	137627	165690	166355	-0.4
营利性服务业	452389	195568	432980	353742	22.4
非营利性服务业	321712	316958	278009	288691	-3.7
农林牧渔业服务业	7112	5322	5996	5855	2.4

2-2 地区生产总值构成

单位: %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点
地区生产总值	100.0	100.0	-
第一产业	12.7	13.6	-0.9 点
第二产业	44.8	48.2	-3.4 点
工业	36.6	40.4	-3.8 点
建筑业	8.2	7.8	0.4 点
第三产业	42.5	38.2	4.3 点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	6.1	-0.7 点
批发和零售业	5.7	6.7	-1 点
住宿和餐饮业	2.4	3.6	-1.2 点
金融业	5.5	3.6	1.9 点
房地产业	4.8	3.8	1 点
营利性服务业	10.9	5.4	5.5 点
非营利性服务业	7.6	8.9	-1.3 点
农林牧渔服务业	0.2	0.1	0.1 点

2-3 分所有制经济增加值(2018年)

指标名称	按当年价格计算		按2015年不变价格计算		
	绝对值 (万元)	构成(%)	绝对值(万元)		比上年增长(%)
			2018年	2017年	
地区生产总值	4145563	100.0	3821289	3574935	6.9
公有经济	1664238	40.1	1562801	1519977	2.8
非公有经济	2481325	59.9	2258488	2054958	9.9
#外商、港澳台经济	38869	1.0	30718	38513	-20.2
民营经济	2442456	58.9	2227770	2016445	10.5
第一产业	526010	100.0	474387	453959	4.5
公有经济	447732	85.1	403791	376215	7.3
非公有经济	78278	14.9	70596	77744	-9.2
民营经济	78278	14.9	70596	77744	-9.2
第二产业	1856633	100	1720592	1590835	8.2
公有经济	378963	20.4	368082	404863	-9.1
非公有经济	1477670	79.6	1352510	1185972	14
#外商、港澳台经济	38869	2.1	30718	38513	-20.2
民营经济	1438801	77.5	1321792	1147459	15.2
#工业	1519263	100	1419202	1323882	7.2
公有经济	341253	22.5	334394	380571	-12.1
非公有经济	1178010	77.5	1084808	943311	15
#外商、港澳台经济	38869	2.6	30718	38513	-20.2
民营经济	1139141	74.9	1054090	904798	16.5
建筑业	337370	100	301390	266953	12.9
公有经济	37710	11.2	33688	24292	38.7
非公有经济	299660	88.8	267702	242661	10.3
民营经济	299660	88.8	267702	242661	10.3
第三产业	1762920	100	1626310	1530141	6.3
公有经济	837543	47.5	790928	738899	7
非公有经济	925377	52.5	835382	791242	5.6
民营经济	925377	52.5	835382	791242	5.6

2-4 第三产业分所有制经济增加值(2018 年)

指标名称	按当年价格计算		按 2015 年不变价格计算		
	绝对值 (万元)	构成(%)	绝对值(万元)		比上年增 长(%)
			2018 年	2017 年	
第三产业	1762920	100.0	1626310	1530141	6.3
公有经济	837543	47.5	790928	738899	7
非公有经济	925377	52.5	835382	791242	5.6
民营经济	925377	52.5	835382	791242	5.6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3575	100	209498	199332	5.1
公有经济	154359	69	144640	137663	5.1
非公有经济	69216	31	64858	61669	5.2
民营经济	69216	31	64858	61669	5.2
批发和零售业	234656	100	227032	209826	8.2
公有经济	10805	4.6	10454	9855	6.1
非公有经济	223851	95.4	216578	199971	8.3
民营经济	223851	95.4	216578	199971	8.3
住宿和餐饮业	99508	100	95285	89976	5.9
公有经济	7948	8	7611	9116	-16.5
非公有经济	91560	92	87674	80860	8.4
民营经济	91560	92	87674	80860	8.4
金融业	226761	100	211820	216364	-2.1
公有经济	226585	99.9	211656	199162	6.3
非公有经济	176	0.1	164	17202	-99
民营经济	176	0.1	164	17202	-99
房地产业	197207	100	165690	166355	-0.4
公有经济	1423	0.7	1196	2655	-55
非公有经济	195784	99.3	164494	163700	0.5
民营经济	195784	99.3	164494	163700	0.5
营利性服务业	452389	100	432980	353742	22.4
公有经济	156903	34.7	150171	108239	38.7
非公有经济	295486	65.3	282809	245503	15.2
民营经济	295486	65.3	282809	245503	15.2
非营利性服务业	321712	100	278009	288691	-3.7
公有经济	279520	86.9	265200	272209	-2.6
非公有经济	42192	13.1	12809	16482	-22.3
民营经济	42192	13.1	12809	16482	-22.3
农林牧渔服务业	7112	100	5996	5855	2.4
非公有经济	7112	100	5996	5855	2.4
民营经济	7112	100	5996	5855	2.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国内(地区)生产总值(GDP) 是按市场价格计算的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国内(地区)生产总值有三种表现形态,即价值形态、收入形态和产品形态。从价值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所生产的全部货物和服务价值超过同期中间投入的全部非固定资产货物和服务价值的差额,即所有常住单位的增加值之和;从收入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所创造并分配给常住单位和非常住单位的初次收入之和;从产品形态看,它是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最终使用的货物和服务价值减去货物和服务进口价值。在实际核算中,国内(地区)生产总值的三种表现形态表现为三种计算方法,即生产法、收入法和支出法。三种方法分别从不同的方面反映国内(地区)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三次产业 三次产业的划分是世界上较为常用的产业结构分类,但各国的划分不尽一致。我国的三次产业划分是:

第一产业是指农业、林业、畜牧业和渔业。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是指除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其他行业,2015年起将农林牧渔服务业划入第三产业。

收入法国内(地区)生产总值 是从常住单位从事生产活动形式收入的角度来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最终成果的一种方法,包括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营业盈余四部分。计算公式为:

收入法国内(地区)生产总值 = 劳动者报酬 + 生产税净额 + 固定资产折旧 + 营业盈余

(1) **劳动者报酬**:指劳动者因从事生产活动所获得的全部报酬。包括劳动者获得的各种形式的工资、奖金和津贴,既包括货币形式的,也包括实物形式的,还包括劳动者所享受的公费医疗和医药卫生费、上下班交通补贴和单位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

等。对于个体经济来说,其所有者所获得的劳动报酬和经营利润不易区分,这两部分统一作为劳动者报酬处理。

(2) **生产税净额**:指生产税减生产补贴后的差额。生产税指政府对生产单位生产、销售和从事经营活动以及因从事生产活动使用某些生产要素(如固定资产、土地、劳动力)所征收的各种税、附加费和规费。生产补贴与生产税相反,是政府对生产单位的单方面转移支出,因此视为负生产税,包括政策亏损补贴、价格补贴等。

(3) **固定资产折旧**:指一定时期内为弥补固定资产损耗按照规定的固定资产折旧率提取的固定资产折旧,或按国民经济核算统一规定的折旧率虚拟计算的固定资产折旧。它反映了固定资产在当期生产中的转移价值。各类企业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折旧指实际计提的折旧费;不计提折旧的政府机关、非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居民住房的固定资产折旧是按照统一规定的折旧率和固定资产原值计算的虚拟折旧。原则上,固定资产折旧应按固定资产当期的重置价值计算,但是我国目前尚不具备对全社会固定资产进行重估价的基础,所以暂时只能采用上述方法。

(4) **营业盈余**:指常住单位创造的增加值扣除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和固定资产折旧后的余额。它相当于企业的营业利润加上生产补贴,但要扣除从利润中开支的工资和福利等。

产业部门贡献率 是各产业部门增加值可比价增量与国内生产总值可比价增量之比。

产业部门拉动力 拉动力是指总的经济增长率中带动的百分点数,产业部门拉动力是指在GDP增长中各产业部门拉动的百分点数。其计算公式为:

$$\text{拉动力}(\%) = \text{贡献率}(\%) \times \text{GDP增长率}(\%)$$

第三章 人口与就业

DI SAN ZHANG REN KOU YU JIU YE

第三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户籍人口、常住人口、就业、工资、计划生育等情况，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整理编辑。

户籍统计人口资料由区公安局提供；计划生育资料由区卫健委提供；就业和劳动工资资料由区统计局普查中心提供。

3-1 人口及其变动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年末常住总人口(万人)	82.66	82.55	0.1
# 城镇人口(万人)	46.4	44.95	3.2
城镇化率(%)	56.13	54.45	1.68 点
年末户籍总户数(户)	365055	367359	-0.6
年末户籍总人口(人)	930133	933435	-0.4
# 男(人)	476740	478881	-0.4
女(人)	453393	454554	-0.3
户籍城镇人口(人)	424247	426753	-0.6
户籍乡村人口(人)	505786	506682	-0.2
出生人口(人)	8928	10947	-18.4
# 男(人)	4594	5579	-17.7
女(人)	4334	5368	-19.3
死亡人口(人)	7631	11904	-35.9
# 男(人)	4547	7308	-37.8
女(人)	3084	4596	-32.9
迁入人口(人)	25226	35491	-28.9
# 省内迁入(人)	23588	33954	-30.5
迁出人口(人)	29746	39589	-24.9
# 迁往省内(人)	27588	37665	-26.8
人口自然增长率(‰)	-0.02	1.01	-1.03 点

3-2 计划生育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符合政策生育人口(人)	7496	8313	-9.8
#一孩出生人数	3699	4031	-8.2
二孩出生人数	3201	3727	-14.1
多孩出生人数	596	555	7.4
符合政策生育率(%)	98.32	98.32	-
领独生子女证人数(人)	0	663	-
期末育龄妇女人数(人)	214699	222531	-3.5
#已婚育龄妇女	151453	158564	-4.5
#无孩妇女	14283	17349	-17.7
一孩妇女	72975	77937	-6.4
二孩妇女	52882	55174	-4.2
三孩及以上妇女	8313	8104	2.6
年内女姓初婚人数(人)	3765	3953	-4.8
期末已采取节育措施人数(人)	95068	108644	-12.5
#男扎	1065	1572	-32.3
女扎	656	845	-22.4
安环	82904	94482	-12.3
皮埋	173	209	-17.2
口服及注射避孕药	96	109	-11.9
避孕套	9946	11174	-11.0
外用药	71	86	-17.4
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	100	100	0.0
出生人口性别比(%)	105.24	102.18	3.0
人口自然增长率(‰)	-0.02	1.01	-1.03 点

3-3 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

单位:人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总计	61280	63473	-3.5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20946	21191	-1.2
集体	18	442	-95.9
其他	40316	41840	-3.6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41314	42679	-3.2
事业	12162	14175	-14.2
机关	7804	6619	17.9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	34	-
第二产业	29497	33926	-13.1
采矿业	8716	10734	-18.8
制造业	8881	11800	-24.7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74	886	-1.4
建筑业	11026	10506	4.9
第三产业	31783	29513	7.7
批发和零售业	1319	1070	23.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0	1877	-4.6
住宿和餐饮业	501	513	-2.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45	
金融业	2263	879	157.5
房地产业	2079	1417	46.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36	2203	28.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75	109	-31.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5	1645	-80.2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56	45	246.7
教育	7858	7856	0.0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701	4617	1.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6	157	-38.9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7784	6980	11.5

3-4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末人数

单位:人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年末在岗职工人数	53568	55778	-4.0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18558	18670	-0.6
集体	14	223	-93.7
其他	34996	36885	-5.1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36571	37428	-2.3
事业	10936	12837	-14.8
机关	6061	5513	9.9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	34	-
第二产业	26651	30765	-13.4
采矿业	8710	10734	-18.9
制造业	8355	10784	-22.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80	739	-8.0
建筑业	8906	8508	4.7
第三产业	26917	24979	7.8
批发和零售业	1308	1063	23.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42	764	-2.9
住宿和餐饮业	490	504	-2.8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39	-
金融业	1759	324	442.9
房地产业	1809	1224	47.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53	2105	-7.2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70	45	55.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9	738	-62.2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4	45	175.6
教育	7707	7748	-0.5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557	4418	3.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8	116	-32.8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6041	5746	5.1

3-5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平均人数

单位:人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在岗职工平均人数	52939	55401	-4.4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18776	18710	0.4
集体	15	218	-93.1
其他	34148	36473	-6.4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35503	36996	-4.0
事业	11406	12867	-11.4
机关	6030	5538	8.9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	34	-
第二产业	26163	30608	-14.5
采矿业	8355	10632	-21.4
制造业	8106	10684	-24.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92	739	-6.4
建筑业	9010	8553	5.3
第三产业	26776	24759	8.1
批发和零售业	1332	1059	25.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49	767	-2.3
住宿和餐饮业	517	512	1.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39	-
金融业	1763	302	483.8
房地产业	1662	1059	56.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02	2018	-5.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73	45	62.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93	818	-64.2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33	45	195.6
教育	7747	7763	-0.2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514	4385	2.9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0	118	-32.2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6011	5729	4.9

3-6 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总额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从业人员劳动报酬总额	474989	402662	18.0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211370	179573	17.7
集体	103	1771	-94.2
其他	263516	221318	19.1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272922	228864	19.3
事业	127293	114584	11.1
机关	74774	59214	26.3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232	
第二产业	203864	184276	10.6
采矿业	60652	64331	-5.7
制造业	52355	65873	-20.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982	6464	8.0
建筑业	83875	47608	76.2
第三产业	271125	218154	24.3
批发和零售业	7302	5626	29.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755	10132	6.1
住宿和餐饮业	2174	1738	25.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62	
金融业	22298	5512	304.5
房地产业	9767	8313	17.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682	7788	24.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637	990	-35.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84	6842	-60.8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93	151	756.3
教育	86597	69322	24.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2485	37177	14.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66	1217	-28.8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74585	61584	21.1

3-7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441679	368886	19.7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202603	170514	18.8
集体	93	1230	-92.4
其他	238983	197142	21.2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246904	202374	22.0
事业	126026	111037	13.5
机关	68749	55475	23.9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	232	-
第二产业	189372	167727	12.9
采矿业	60618	64331	-5.8
制造业	49114	60669	-19.0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179	5883	5.0
建筑业	73461	36844	99.4
第三产业	252307	200927	25.6
批发和零售业	7248	5563	30.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54	4852	2.1
住宿和餐饮业	2112	1715	23.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701	-
金融业	20904	3379	518.6
房地产业	8165	6893	18.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471	7363	1.5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615	617	-0.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94	4848	-48.6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122	151	643.0
教育	86056	68885	24.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41825	36380	15.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80	948	-17.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68561	57632	19.0

3-8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83432	66585	25.3
按经济类型分			
国有	107905	91135	18.4
集体	62000	56408	9.9
其他	69984	54052	29.5
按企业、事业、机关分			
企业	69545	54702	27.1
事业	110491	86296	28.0
机关	114012	100171	13.8
其他			
按国民经济行业			
第一产业	-	68294	-
第二产业	77921	60205	29.4
采矿业	72553	60506	19.9
制造业	60590	56785	6.7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9292	79608	12.2
建筑业	81533	43077	89.3
第三产业	101257	88111	14.9
批发和零售业	54414	52530	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6142	63263	4.6
住宿和餐饮业	40851	33490	22.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22381	-
金融业	118571	111877	6.0
房地产业	49128	65093	-24.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280	36486	7.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84247	137156	-38.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5119	59267	43.6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84361	33533	151.6
教育	111083	88736	25.2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92656	82965	11.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7500	80322	21.4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114059	100597	13.4

3-9 全国、重庆、綦江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单位: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全国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49575	45761	8.3
全国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82461	74318	11.0
重庆市			
全市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52558	50450	4.2
全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78928	70889	11.3
綦江区			
全区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45844	45921	-0.2
全区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82768	63830	29.7
渝西片区			
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52710	51144	3.1
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72623	63619	14.2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人口数 指一定时点、一定地区范围内的有生命的个人的总和。年度统计的年末人口数是指每年12月31日24时的人口数。

出生率(又称粗出生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一定地区内出生人数与同期内平均人数(或期中人数)之比,一般用千分率表示。本资料中的出生率指年出生率。计算公式为:

$$\text{出生率} = \text{年出生人数} / \text{年平均人数} \times 1000\%$$

式中:出生人数是指活产婴儿,即胎儿脱离母体时(不管怀孕月数)有过呼吸或其他生命现象。年平均人数是年初、年底人口数的平均数,也可用年中人口数代替。

死亡率(又称粗死亡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一定地区的死亡人数与同期平均人数(或期中人数)之比,一般用千分率表示。本资料中的死亡率指年死亡率。计算公式为:

$$\text{死亡率} = \text{年死亡人数} / \text{年平均人数} \times 1000\%$$

人口自然增长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人口自然增加数(出生人数减死亡人数)与该时期内平均人数(或期中人数)之比,一般用千分率表示。计算公式为:

$$\begin{aligned} \text{人口自然增长率} &= (\text{本年出生人数} - \text{本年死亡人数}) / \text{年平均人数} \times 1000\% \\ &= \text{人口出生率} - \text{人口死亡率} \end{aligned}$$

常住人口 常住人口在人口调查中的定义为下列几款:(1)户口在本乡镇(街道),居住在本乡镇(街道)的人口;(2)户口在外乡镇(街道),居住在本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口;(3)户口在外乡镇(街道),在本乡镇(街道)居住不满半年,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4)居住在本乡镇(街道),户口待定的人口。

城镇人口和乡村人口 城镇人口是指居住在城镇范围内的全部人口;乡村人口是除上述人口以外的全部人口。

历年城乡人口数据是按照当时国家《关于统计上

划分城乡的规定》计算的。

三次普查之间年份的城乡人口根据1990年和2000年人口普查数据进行了调整。

就业人员 指在16周岁及以上,从事一定社会劳动并取得劳动报酬或经营收入的人员。这一指标反映了一定时期内全部劳动力资源的实际利用情况,是研究我国基本国情国力的重要指标。

职工 指在国有、城镇集体、联营、股份制、外商和港、澳、台投资、其他单位(不包括私营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及其附属机构工作,并由其支付工资的各类人员。不包括离休、退休、退职人员;再就业的离、退休人员;在城镇单位中工作的外方及港、澳、台人员;其他按有关规定不列入职工统计范围的人员。(1998年及以后的数据均为在岗职工数据,其他相关指标如职工工资总额,职工平均工资等指标也从1998年按此口径进行了相应调整)。

国有单位 指资产归国家所有的经济组织。包括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非公司制的经济组织,以及中央、地方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集体单位 指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经济组织。

职工工资总额 指各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直接支付给本单位全部职工的劳动报酬总额。工资总额的计算原则应以直接支付给职工的全部劳动报酬为根据。各单位支付给职工的劳动报酬以及其他根据有关规定支付的工资,不论是计人成本的还是不计人成本的,不论是以货币形式支付的还是以实物形式支付的,均包括在工资总额内。

职工平均工资 指企业、事业、机关单位的职工在一定时期内平均每人所得的工资额。它表明一定时期职工工资收入的高低程度,是反映职工工资水平的主要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职工平均工资} = \text{报告期实际支付的全部职工工}$$

资总额 / 报告期全部职工平均人数

就业人员劳动报酬 指各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直接支付给本单位全部就业人员的劳动报酬总额。包括职工工资总额和其他就业人员劳动报酬总额。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指在劳动年龄(16周岁至退休年龄)内,有劳动能力,有就业要求,处于无业状态并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进行失业登记的城镇常住人员。其中,没有就业经历的城镇户籍人员,在户籍所在地登记;农村进城务工人员和其他非本地户籍人员在常住地稳定就业满6个月的,失业后可以在常住地登记。

城镇登记失业率 指报告期末,登记失业人数占期末城镇就业人员总数与期末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数之和的比重。计算公式为:

城镇登记失业率 = 期末实有登记失业人数 / (期末就业人员总数 + 期末实有登记失业人数) × 100%

第四章 基本单位

DI SI ZHANG JI BEN DAN WEI

第四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法人单位、法人单位所属的产业活动单位数和工商等基本情况。

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数由区统计局普查中心提供；工商资料由区市场监管局提供。

4-1 按行业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数(2018年)

单位:个

行业名称	单位数	单产业法人
合 计	11056	10847
第一产业	2946	2942
农业	1044	1044
林业	52	52
畜牧业	1420	1419
渔业	369	368
农、林、牧、渔服务业	61	59
第二产业	1497	1455
工业	1228	1193
采矿业	100	95
制造业	1059	103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9	64
建筑业	269	262
第三产业	6613	6450
批发和零售业	3070	3001
批发业	1053	1031
零售业	2017	197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65	436
住宿和餐饮业	1203	119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4	109
金融业	30	22
房地产业	209	1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4	63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4	18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	5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63	361
教育	69	65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	3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3	170

4-2 按行业和控股情况分组的企业法人单位数(2018年)

单位:个

行业名称	合计	国有控股	集体控股	私人控股	港澳台商控股	外商控股	其他
合计	11056	153	88	10354	17	5	439
第一产业	2946	9	3	2827	1	1	105
农业	1044	2		1008	1	1	32
林业	52	2	1	46			3
畜牧业	1420	2		1368			50
渔业	369	1		351			17
农、林、牧、渔服务业	61	2	2	54			3
第二产业	1497	41	22	1387	3		44
工业	1228	34	19	1139	3		33
采矿业	100	2	3	93			2
制造业	1059	23	12	992	3		2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9	9	4	54			2
建筑业	269	7	3	248			11
第三产业	6613	103	63	6140	13	4	290
批发和零售业	3070	33	26	2876	9		126
批发业	1053	18	15	976	3		41
零售业	2017	15	11	1900	6		8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65	7	4	438			16
住宿和餐饮业	1203	4	3	1136		3	57
住宿业	320	2	2	311			5
餐饮业	883	2	1	825		3	5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4	2		105	1		6
金融业	30	18		12			0
房地产业	209	3	5	184	3		1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4	19	5	599			2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4	4	10	160		1	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	6	2	41			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63	3	8	328			24
教育	69			66			3
卫生和社会工作	37	2		34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73	2		161			10

4-3 按机构类型和行业分组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数(2018年)

单位:个

行业名称	法人单位数	单产业法人	多产业法人	产业活动单位数	法人单位就业人数	女性
合计	12857	12562	295	14140	268721	80287
按机构类型分组	12857	12562	295	14140	268721	80287
企业	11056	10847	209	12086	238408	67166
事业单位	519	460	59	657	14308	7169
机关	94	71	23	158	3940	1177
社会团体	202	201	1	212	1542	289
民办非企业单位	102	101	1	101	1317	935
居委会	74	74	0	74	452	222
村委会	308	308	0	308	1592	417
农民专业合作社	397	395	2	400	6352	2462
其他组织机构	105	105	0	144	1485	580
按行业门类分组	12857	12562	295	14140	268721	80287
第一产业	3299	3293	6	3309	23515	9385
农、林、牧、渔业	3299	3293	6	3309	23515	9385
第二产业	1500	1458	42	1607	135901	32909
工业	1231	1196	35	1321	110445	29308
采矿业	100	95	5	132	32135	2743
制造业	1060	1035	25	1101	75106	2566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71	66	5	88	3204	904
建筑业	269	262	7	286	25456	3601
第三产业	8058	7811	247	9224	109305	37993
批发和零售业	3120	3051	69	3491	22117	93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68	439	29	597	24269	1933
住宿和餐饮业	1213	1201	12	1260	8818	50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2	117	5	162	1622	247
金融业	31	23	8	189	1111	608
房地产业	210	193	17	284	9130	33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68	658	10	725	10129	338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3	267	6	308	3193	81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1	68	3	82	1572	822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68	366	2	382	2459	1077
教育	295	248	47	379	9326	5050
卫生和社会工作	122	111	11	155	4123	259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7	204	3	215	1577	773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890	865	25	995	9859	2923

4-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数(2018年)

单位:个

行业名称	法人单位数	单产业法人	多产业法人	产业活动单位数	法人单位就业人数	女性
合 计	12857	12568	295	14140	268721	80287
内资	12831	12537	294	14104	266892	79880
国有	585	502	83	925	17776	7931
集体	120	110	10	145	2280	1040
股份合作	31	31		40	574	221
联营	7	7		11	30	12
集体联营	2	2		3	3	1
国有与集体联营	1	1		2	5	3
其他联营	4	4		6	22	8
有限责任公司	340	302	38	493	53754	8968
国有独资公司	23	22	1	27	3907	1496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17	280	37	466	49847	7472
股份有限公司	64	51	13	186	5859	2823
私营	10224	10084	140	10772	172209	53280
私营独资	6423	6391	32	6547	38238	15020
私营合伙	65	65		73	1767	284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3648	3544	104	4045	124878	35103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88	84	4	107	7326	2873
其他内资	1460	1450	10	1532	14410	5605
港澳台商投资	15	14	1	16	438	109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	2	2		2	343	50
港澳台商独资	12	12		13	95	59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外商投资	11	11		20	1391	298
中外合资经营	6	6		10	1158	190
外资企业	5	5		10	233	108

4-5 工商主要指标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注册个体工商户(户)	34516	33610	2.7
注册资金(万元)	253592	243570	4.1
# 当年新发展(户)	5470	5971	-8.4
注册资金(万元)	50661	48788	3.8
全部个体工商户从业人员(人)	68798	66992	2.7
注册私营企业(户)	13140	12470	5.4
注册资金(万元)	3373367	2737047	23.2
# 当年新发展(户)	1951	2171	-10.1
注册资金(万元)	756070	840291	-10.0
全部私营企业从业人员(人)	142963	135674	5.4
全部法人企业(户)	12868	13280	-3.1
注册资金(万元)	5291866	4821411	9.8
专业合作社(个)	549	519	5.8
注册资金(万元)	50490	48868	3.3
注册内资企业(个)	13903	13240	5.0
中介组织(个)	4000	3959	1.0
商标(个)	5193	3769	37.8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自 2003 年定期报表开始使用新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该分类是由国家统计局组织修订,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发布实施。这次修订是在 1994 年分类标准的基础上,参照联合国《全部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产业分类》(ISIC/Rev.3)进行的。修订后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02)共有门类 20 个,大类 95 个,中类 396 个,小类 913 个。新增门类 4 个,大类增加 3 个,中类增加 28 个,小类增加 67 个。

企业(单位)登记注册类型 是以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为划分对象,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企业登记注册的类型为依据,将企业登记注册类型分为内资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三大类。内资企业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合作企业、联营企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公司和其他企业,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分别包括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独资经营企业和股份有限公司。对不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登记注册的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主要按其经费来源和管理方式进行划分。

国有企业 指企业全部资产归国家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非公司制的经济组织。不包括有限责任公司中的国有独资公司。

集体企业 指企业资产归集体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经济组织。

股份合作企业 指以合作制为基础,由企业职工共同出资入股,吸收一定比例的社会资产投资组建,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共同劳动,民主管理,按劳分配与按股份红相结合的一种集体经济组织。

联营企业 指两个及两个以上相同或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按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共同投资组成的经济组织。联营企业包括

国有联营企业、集体联营企业、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和 other 联营企业。

有限责任公司 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由两个以上、五十个以下的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有限责任公司包括国有独资公司以及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其全部注册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并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

私营企业 指由自然人投资设立或由自然人控股,以雇用劳动为基础的营利性经济组织。包括按照《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私营企业暂行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私营股份有限公司、私营合伙企业和私营独资企业。

其他企业 指上述企业之外的其他内资经济组织。

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企业 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企业 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港澳台商独资经营企业 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内地由港澳台地区投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外经贸部依法批准设立,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 25%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

例小于 25% 的,属于内资企业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配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外资企业 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中国内地由外国投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外经贸部依法批准设立,其中外资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 25% 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外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小于 25% 的,属于内资企业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参照企业登记注册类型,主要按其经费来源和管理方式划分。具体规定如下:

(1) **行政机关**:包括国家机关和政党机关,原则上均列为“国有”。但有特殊规定的,如供销社等,列为“集体”。

(2) **事业单位**:包括经国家机构编制部门和有关业务主管部门批准成立的各类事业单位,不包括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的划分办法如下:

① 由国家财政预算拨款或列入财政预算外资金管理以及经费主要来源于国有主管部门或国有上级单位的事业单位,列为“国有”。

② 经费主要来源于集体单位的事业单位,列为“集体”。

③ 公民个人(或个人合伙)开办的事业单位,列为“私营”。

④ 上述以外的其他事业单位,如果其经费来源不明确,按管理方式进行归类。

(3) **社会团体**:包括经民政部门批准成立以及未

纳入社会团体管理条例范围的工会、妇联等各类社会团体。社会团体的划分办法如下:

① 未纳入民政部社会团体管理条例范围的工会、妇联、共青团、青联、工商联、科协、侨联等社会团体,国家拨款设立的基金会或基金管理组织以及经费主要来源于国有业务主管部门或国有上级单位的社会团体,列为“国有”。

② 经费主要来源于集体单位的社会团体,列为“集体”。

③ 公民个人(或个人合伙)开办的社会团体,划为“私营”。

④ 上述以外的其他社会团体,如果其经费来源不明确,改按管理方式进行归类。

驰名商标 是指在市场上享有较高声誉并为相关公众所熟知的注册商标,也是一种法律保护手段。

著名商标 著名商标的知名度介于驰名商标和普通商标之间的商标群落,是驰名商标坚实的后备力量。

第五章 人民生活

DI WU ZHANG REN MIN SHENG HUO

第五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城乡住户、城镇住户、农村住户调查资料等。调查资料是抽样调查汇总结果。

本章资料由区社会经济调查队整理提供。

5-1 城乡住户调查资料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期内调查户数(户)	300	295	1.7
期内住户成员数(人)	1070	1002	6.8
户均常住成员(人)	3.03	2.83	7.1
户均常住劳动力人数(人)	2.13	2.08	2.4
户均常住从业人员(人)	1.61	1.78	-9.6
现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	43.41	43.11	0.7
可支配收入(元)	24523	22398	9.5
工资性收入(元)	13093	12082	8.4
经营净收入(元)	3664	3478	5.4
财产净收入(元)	1236	770	60.5
转移性收入(元)	6529	6068	7.6
恩格尔系数(%)	34.80	34.71	0.3
消费支出(元)	17834	16287	9.5
食品烟酒(元)	6206	5654	9.8
衣着(元)	1584	1455	8.9
居住(元)	3117	2815	10.7
生活用品及服务(元)	1157	1066	8.5
交通通信(元)	2085	1912	9.0
教育文化娱乐(元)	1864	1710	9.0
医疗保健(元)	1384	1273	8.7
其他用品和服务(元)	439	402	9.2

5-1 续表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购买商品及服务情况			
大米(公斤)	36.05	43.88	-17.8
食用油(公斤)	10.04	16.90	-40.6
鲜菜(公斤)	95.54	84.06	13.7
肉类(公斤)	35.91	30.66	17.1
禽类(公斤)	6.36	9.41	-32.4
鱼类(公斤)	4.45	6.84	-35.0
蛋类(公斤)	7.46	6.76	10.4
奶类(公斤)	8.45	15.40	-45.1
干鲜瓜果类(公斤)	33.31	36.20	-8.0
糖果糕点类(公斤)	6.31	8.68	-27.3
啤酒(公斤)	1.90	4.71	-59.6
白酒(公斤)	3.56	5.08	-30.0
每百户年末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			
家用汽车(辆)	18.00	16.68	7.9
摩托车(辆)	33.33	25.04	33.1
洗衣机(台)	86.67	87.70	-1.2
电冰箱(柜)(台)	102.33	99.99	2.3
微波炉(台)	25.00	33.30	-24.9
彩色电视机(台)	116.00	125.07	-7.3
空调(台)	136.67	117.11	16.7
热水器(台)	73.67	71.97	2.4
排油烟机(台)	40.67	47.41	-14.2
固定电话(线)	11.67	50.75	-77.0
移动电话(部)	274.33	248.62	10.3
计算机(台)	39.00	48.27	-19.2

5-2 城镇住户调查资料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期内调查户数(户)	160	139	15.1
期内住户成员数(人)	564	396	42.4
户均常住成员(人)	3.14	2.60	20.8
户均常住劳动力人数(人)	1.22	2.03	-39.9
户均常住从业人数(人)	1.46	1.49	-2.0
现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	37.51	37.17	0.9
可支配收入(元)	32526	30117	8.0
工资性收入(元)	19428	18355	5.8
经营净收入(元)	2954	2824	4.6
财产净收入(元)	2007	1200	67.2
转移性收入(元)	8137	7739	5.1
恩格尔系数(%)	44.84	32.77	36.8
消费支出(元)	22485	20808	8.1
食品烟酒(元)	7438	6818	9.1
衣着(元)	2309	2154	7.2
居住(元)	3785	3547	6.7
生活用品及服务(元)	1423	1325	7.4
交通通信(元)	2687	2471	8.7
教育文化娱乐(元)	2304	2122	8.6
医疗保健(元)	2001	1877	6.6
其他用品和服务(元)	538	495	8.8

5-2 续 表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购买商品及服务情况			
大米(公斤)	46.11	60.25	-23.5
食用油(公斤)	13.03	22.49	-42.1
鲜菜(公斤)	152.88	134.68	13.5
肉类(公斤)	47.41	40.38	17.4
禽类(公斤)	10.64	15.03	-29.2
鱼类(公斤)	6.19	9.74	-36.4
蛋类(公斤)	11.87	10.84	9.5
奶类(公斤)	11.95	23.02	-48.1
干鲜瓜果类(公斤)	49.13	47.33	3.8
糖果糕点类(公斤)	8.32	11.51	-27.7
啤酒(公斤)	2.27	4.68	-51.4
白酒(公斤)	4.42	3.68	20.1
每百户年末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			
家用汽车(辆)	23.13	18.15	27.4
摩托车(辆)	28.75	14.96	92.2
洗衣机(台)	102.50	101.93	0.6
电冰箱(柜)(台)	103.13	101.75	1.4
微波炉(台)	35.63	45.79	-22.2
彩色电视机(台)	118.75	125.68	-5.5
空调(台)	205.63	167.62	22.7
热水器(台)	85.63	81.98	4.5
排油烟机(台)	63.75	72.07	-11.5
固定电话(线)	16.25	63.72	-74.5
移动电话(部)	266.25	225.27	18.2
计算机(台)	56.88	66.84	-14.9

5-3 农村住户调查资料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期内调查户数(户)	140	156	-10.3
期内住户成员数(人)	506	606	-16.5
户均常住成员(人)	2.90	3.11	-6.8
户均常住劳动力人数(人)	1.95	2.15	-9.3
户均常住从业人数(人)	1.78	2.05	-13.2
现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	50.00	49.70	0.6
可支配收入(元)	14955	13822	8.2
工资性收入(元)	5521	5112	8.0
经营净收入(元)	4513	4206	7.3
财产净收入(元)	314	293	7.2
转移性收入(元)	4607	4211	9.4
恩格尔系数(%)	33.02	38.71	-14.7
消费支出(元)	12276	11264	9.0
食品烟酒(元)	4733	4360	8.6
衣着(元)	717	678	5.8
居住(元)	2318	2003	15.7
生活用品及服务(元)	839	779	7.7
交通通信(元)	1365	1290	5.8
教育文化娱乐(元)	1338	1252	6.9
医疗保健(元)	645	603	7.0
其他用品和服务(元)	320	299	6.9

5-3 续 表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购买商品及服务情况			
大米(公斤)	24.02	25.69	-6.5
食用油(公斤)	6.46	10.69	-39.6
鲜菜(公斤)	27.00	27.83	-3.0
肉类(公斤)	22.15	19.86	11.5
禽类(公斤)	1.24	3.18	-61.1
鱼类(公斤)	2.37	3.61	-34.4
蛋类(公斤)	2.19	2.23	-1.8
奶类(公斤)	4.27	6.69	-36.2
干鲜瓜果类(公斤)	14.40	23.84	-39.6
糖果糕点类(公斤)	3.90	5.55	-29.7
啤酒(公斤)	1.46	4.75	-69.3
白酒(公斤)	2.53	6.64	-62.0
每百户年末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			
家用汽车(辆)	12.14	14.72	-17.5
摩托车(辆)	38.57	38.45	0.3
洗衣机(台)	68.57	68.78	-0.3
电冰箱(柜)(台)	101.43	97.65	3.9
微波炉(台)	12.86	16.71	-23.0
彩色电视机(台)	112.86	124.27	-9.2
空调(台)	57.86	49.93	15.9
热水器(台)	60.00	58.66	2.3
排油烟机(台)	14.29	14.60	-2.1
固定电话(线)	6.43	33.49	-80.8
移动电话(部)	283.57	279.68	1.4
计算机(台)	18.57	23.58	-21.2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指某一时点城乡居民存入银行及农村信用社的储蓄金额,包括城镇居民储蓄存款和农民个人储蓄存款,不包括居民的手存现金和工矿企业、部队、机关、团体等单位存款。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就业人口 指城市(城镇)居民从事社会劳动并取得劳动报酬或经营收入的人口。就业人口包括通过国家统筹规划和指导由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等方式,在国有、集体所有制、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资在华独资的企事业单位和私营企业单位工作或从事个体劳动的有固定性职业或临时性职业的人口。被聘用和留用的离退休人员也计入就业人口。本指标可以反映城市居民的就业情况,是计算就业面,负担系数的重要资料。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总收入 指家庭成员得到的工薪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之和,不包括出售财物收入和借贷收入。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可支配收入 指家庭成员得到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其它非义务性支出以及储蓄的总和,即居民家庭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它是家庭总收入扣除交纳的所得税、个人交纳的社会保障支出以及记账补贴后的收入。计算公式为:

可支配收入 = 家庭总收入 - 交纳所得税 - 个人交纳的社会保障支出 - 记帐补贴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总支出 指除借贷支出以外的全部家庭支出。包括消费性支出、购房建房支出、转移性支出、财产性支出、社会保障支出。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消费性支出 指家庭用于日常生活的支出,包括食品、衣着、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医疗保健、交通和通信、娱乐教育文化服务、居住、杂项商品和服务等八大类支出。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 指调查户用于本家庭支付社会提供的各种文化和生活方面的非商品性服务费用。服务性消费的特点在于其劳动过程和消费过程在时间与空间上的统一。在居民家

庭八大类消费中,服务性消费支出包括:1、食品类中加工服务费和部分在外饮食费用;2、衣着类中衣着加工服务费;3、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类中家庭服务(如家政服务费用);4、医疗保健类中医疗费(如诊疗费、上门出诊费、护工费用);5、交通和通信类中交通工具服务费(如汽车使用、维修费用)、交通费中使用飞机、轮船、火车等交通工具费用、通信服务费(如电信费、邮费);6、教育文化娱乐服务类中文化娱乐服务费(如参观、游览费用、健身活动费、团体旅游、其他文娱活动费)、文娱用品修理服务费、教育费(如义务、非义务教育支出)、成人教育支出、家教费、培训班费用、择校费;7、居住类中租赁费用、部分房屋装潢费用(人工费用)、居住服务费(如物业管理、维修费用);8、杂项商品和服务(如美容、洗澡、理发费用,旅馆住宿等费用)。

城市(城镇)居民家庭收入分组方法 将所有调查户依户均可支配收入由低到高排队,按10%,10%,20%,20%,20%,10%,10%的比例依次分成:最低收入户、低收入户、中等偏下收入户、中等收入户、中等偏上收入户、高收入户、最高收入户等七组。总体中最低5%的户为困难户。

恩格尔系数 指食物支出金额在消费性总支出金额中所占的比例。计算公式为:

恩格尔系数 = 食物支出总额 / 消费性总支出总额 × 100%

农村居民家庭整半劳动力 整劳动力指男子18周岁到50周岁,女子18周岁到45周岁;半劳动力指男子16周岁到17周岁,51周岁到60周岁;女子16周岁到17周岁,46周岁到55周岁,同时具有劳动能力的人。虽然在劳动年龄之内,但已丧失劳动能力的人,不应算为劳动力;超过劳动年龄,但能经常参加劳动,计人半劳动力数内。常住人口中的职工,若这些职工为劳动力,就包括在本户的整半劳动力中。

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 指调查期内农村住户和住户成员从各种来源渠道得到的收入总和。按收入的

性质划分为工资性收入、家庭经营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

农村居民家庭现金收入 指农村住户和住户成员在调查期内得到以现金形态表现的收入。按来源分成工资性收入、家庭经营现金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

农村居民家庭纯收入 指农村住户当年从各个来源得到的总收入相应地扣除所发生的费用后的收入总和。计算方法：

纯收入 = 总收入 - 家庭经营费用支出 - 税费支出 - 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 - 调查补贴 - 赠送农村内部亲友支出

纯收入主要用于再生产投入和当年生活消费支出,也可用于储蓄和各种非义务性支出。“农民人均纯收入”按人口平均的纯收入水平,反映的是一个地区或一个农户农村居民的平均收入水平。

农村居民家庭总支出 指农村住户用于生产、生活和再分配的全部支出。家庭经营费用支出、购置生产性固定资产支出、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税费支出、生活消费支出、财产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

农村居民家庭生活消费支出 指农村住户用于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方面的支出。生活消费支出包括食品、衣着、居住、家庭设备用品及服务、医疗保健、交通和通讯、文化教育娱乐用品及服务、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消费。

农村居民家庭现金支出 指农村住户用于生产、生活和再分配所支付的现金。包括家庭经营费用支出、缴纳的税费、购买生产性固定资产、生活消费、财产性和转移性支出。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是度量一组代表性消费商品及服务项目价格水平随着时间而变动的相对数,反映居民家庭购买的消费品及服务价格水平的变动情况。它是宏观经济分析和决策、价格总水平监测和调控以及国民经济核算的重要指标。其按年度计算的变动率通常被用来作为反映通货膨胀(或紧缩)程度的指标。

商品零售价格指数 商品的零售价格是商品在流通过程中最后一个环节的价格,是工业、商业、餐饮业和其他零售企业向城乡居民、机关团体出售生活消费品和办公用品的价格。通过系统地调查、搜集和整理市场商品零售价格资料,编制商品零售价格指数,以此反映市场商品零售价格的变动趋势和变动程度。其目的在于掌握商品价格的变动趋势,为国家宏观调控和国民经济核算提供参考依据。

农产品生产价格指数 是反映一定时期内,农产品生产者出售农产品价格水平变动趋势及幅度的相对数。该指数可以客观反映全国农产品生产价格水平和结构变动情况,满足农业与国民经济核算需求。其中某代表品生产价格指数是通过对全部有出售该产品行为的调查单位的个体指数进行几何平均求得的,类价格指数是通过对所属的类(或代表品)的价格指数进行加权平均求得的。季度累计价格指数的计算方法与分季指数的计算方法相同。

原材料、燃料和动力购进价格指数 是反映工业企业作为生产投入,而从物资交易市场和能源、原材料生产企业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产品时,所支付的价格水平变动趋势和程度的统计指标,是扣除工业企业物质消耗成本中的价格变动影响的重要依据。

工业品出厂价格指数 是反映一定时期内全部工业产品出厂价格总水平的变动趋势和程度的相对数,包括工业企业售给本企业以外所有单位的各种产品和直接售给居民用于生活消费的产品。该指数可以观察出厂价格变动对工业总产值及增加值的影响。

固定资产投资价格指数 是反映一定时期内全社会及各类工程固定资产投资中涉及的各类投资品和取费项目价格的变动趋势和变动幅度的相对数。该指数可以观察按现价计算的固定资产投资指标中的价格变动因素。

房屋销售价格指数 是反映一定时期内房产所有权转移时买卖双方实际成交价格(合同价格)的变化趋势和变化幅度的相对数。

第六章 固定资产投资

DI LIU ZHANG GU DING ZI CHAN TOU ZI

第六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区内 500 万元以上投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投资和房地产开发主要指标等内容,由区统计局工业投资科整理提供。

6-1 区内固定资产投资(2018年)

单位: %

指标名称	同比±%
区域内固定资产投资	8.7
# 区内 500 万元以上投资	17.7
其中: 建安投资	22.0
5000 万以上投资	32.2
基础设施	40.7
农业	-27.3
工业	11.1
交通运输业	67.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6
# 房地产开发投资	1.0
其中: 建安投资	-7.6
区内一产业	-27.3
区内二产业	11.1
区内三产业	8.9

6-2 区内 500 万元以上投资(2018 年)

单位: %

指标名称	同比±%
投资完成额	17.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
内资企业	16.6
国有企业	-19.2
集体企业	107.9
有限责任公司	86.2
国有独资公司	101.4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7.9
股份有限公司	-93.9
私营企业	14.6
私营独资企业	11.8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45.7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26.8
其他企业	121.2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56.7
按建设性质分	
新建	16.4
扩建	-64.6
改建和技术改造	53.5
按构成分	
建筑安装工程	22.0
设备工器具购置	29.5
其他费用	-17.7
其中:旧建筑物购置费	4901.7
其中:建设用地费	122.7
按控股类型分	
国有控股	34.6
集体控股	107.9
私人控股	-17.5
港澳台商控股	156.7
其他	156.2
按三次产业分	
第一产业	
农业	-33.2
林业	-59.3
畜牧业	-59.9
渔业	140.3
第二产业	
采矿业	160.9
非金属矿采选业	52.8
制造业	-11.9
非金属矿制品业	33.6

6-2 续 表

单位: %

指标名称	同比±%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45.3
金属制品业	-18.0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7
汽车制造业	-42.3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等制造业	-59.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7.1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75.0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86.0
第三产业	
批发和零售业	-96.6
批发业	-100.0
零售业	-93.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7.8
道路运输业	77.7
住宿和餐饮业	62.4
住宿业	62.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6.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84.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6
水利管理业	-61.6
公共设施管理业	14.0
教育	-37.7
卫生和社会工作	-26.6
新增固定资产(万元)	-42.9
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	
施工面积	48.7
其中:住宅	185.7
竣工面积	-73.2
本年资金来源合计(万元)	
上年末结余资金	158.9
本年资金来源小计	-17.7
国家预算资金	-70.0
国内贷款	355.6
自筹资金	-26.5
其他资金来源	8.8
各项应付款合计(万元)	188.3
其中:工程款	197.5

6-3 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018年)

单位: %

指标名称	同比±%
当年累计完成投资	40.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40.7
国有企业	-10.5
集体企业	180.3
有限责任公司	99.9
私营企业	268.2
其他企业	46.7
按建设性质分	
新建	48.7
扩建	-64.5
改建和技术改造	27.7
按构成分	
建筑安装工程	52.8
设备器具购置	137.2
其他费用	-23.3
按控股类型分	
国有控股	30.5
集体控股	180.3
私人控股	161.9
其他	193.4
按国民经济行业分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7.1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75.0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86.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2.0
道路运输业	77.7
管道运输业	-1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6
水利管理业	-61.6
公共设施管理业	14.0

6-4 房地产开发投资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房地产单位数(个)	59	53	11.3
本年房地产开发投资(万元)	570139	521535	9.3
按工程用途分			
住 宅	387391	259642	49.2
办公楼	39544	17793	122.2
商业营业用房	103054	180258	-42.8
其 他	40150	63842	-37.1
按构成分			
建筑工程	341553	350063	-2.4
安装工程	85848	90282	-4.9
设备购置	22951	5835	293.3
其他费用	119787	75355	59.0
本年新增固定资产(万元)	428951	405315	5.8
本年资金来源合计(辖区内)(万元)	751509	516008	45.6
上年末资金结余(辖区内)	83198	102001	-18.4
本年资金来源小计(辖区内)	668311	414007	61.4
# 国内贷款	125210	65432	91.4
# 自筹资金	184466	130632	41.2
# 定金及预收款	241965	151465	59.7
# 个人按揭贷款	115290	63871	80.5
各项应付款合计(辖区内)(万元)	227323	149194	52.4
# 工程款	124699	105234	18.5

注: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包括辖区外企业在区内的投资额。

6-5 房地产开发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本年房屋施工面积(平方米)	5820543	5549845	4.9
# 住 宅	3944991	3587122	10.0
办公楼	132913	203252	-34.6
商业营业房	777992	884633	-12.1
新开工面积	1991407	1366045	45.8
# 住 宅	1485308	769681	93.0
办公楼	8929	93658	-90.5
商业营业房	142867	217319	-34.3
本年房屋竣工面积(平方米)	1630274	1486231	9.7
# 住 宅	1135462	881656	28.8
办公楼	68756	45841	50.0
商业营业房	199881	303254	-34.1
本年销售房屋面积(平方米)	1448196	1596209	-9.3
# 住 宅	1234440	1421167	-13.1
办公楼	41596	67661	-38.5
商业营业房	133060	68859	93.2
本年实际销售额(万元)	702494	667824	5.2
# 住 宅	534199	550826	-3.0
办公楼	19619	30002	-34.6
商业营业房	139150	79228	75.6
本年空置房屋面积(平方米)	387605	729259	-46.8
# 住 宅	145439	270913	-46.3
办公楼	541	13440	-96.0
商业营业房	81325	205467	-60.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固定资产投资 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在一定时期内全社会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工作量以及与此有关的费用的总称。该指标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结构和发展速度的综合性指标,又是观察工程进度和考核投资效果的重要依据。

城镇固定资产投资 包括建设项目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

建设项目 指城镇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及个体户进行的计划总投资(或实际需要总投资)50万元及50万元以上的建设项目。

房地产开发投资 指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房地产开发公司、商品房建设公司及其他房地产开发法人单位和附属于其他法人单位实际从事房地产开发或经营的活动单位统一开发的包括统代建、拆迁还建的住宅、厂房、仓库、饭店、宾馆、度假村、写字楼、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物和配套的服务设施,土地开发工程(如道路、给水、排水、供电、供热、通讯、平整场地等基础设施工程)的投资;不包括单纯的土地交易活动。

农村投资 包括在农村区域范围内进行固定资产活动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及个人投资,包括农村非农户投资、农村农户投资。

农村非农户投资 指农村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企业、事业、行政单位及个体户进行的计划总投资(或实际需要总投资)50万元及50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

建设总规模 是指在报告期内所有施工项目的计划总投资。这个指标和施工项目相对应。

在建总规模 是指在报告期末所有在建项目的计划总投资。

在建净规模 是指报告期末所有在建项目建成投产尚需的投资总量。

在建净规模 = 在建总规模 - 未投产项目(期末在建)累计完成投资。

新增固定资产 指报告期内交付使用的固定资产价值。包括本年内建成投入生产或交付使用的工程

投资和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投资及有关应摊入的费用。该指标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成果的价值指标,也是反映建设进度,计算固定资产投资效果的重要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按构成分 固定资产投资活动按其工作内容和实现方式分为建筑工程,设备、工具、器具购置,其他费用三个部分。

(1)建筑工程(建筑工作量):指各种房屋、建筑物的建造工程和各种设备、装置的安装工程。在安装工程中,不包括被安装设备本身的价值。

(2)设备、工具、器具购置:指把工业企业生产的产品转为固定资产的购置活动,包括建设单位或企业、事业单位购置或自制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价值。新建单位及扩建单位的新建车间,按照设计或计划要求购置或自制的全部设备、工具、器具,不论是否达到固定资产标准均计人“设备、工具、器具购置”中。

(3)其他费用:指在固定资产建造和购置过程中发生的,除建筑工程和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完成额以外的费用,不指经营中财务上的其他费用。

固定资产投资按资金来源 根据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来源不同,分为国家预算内资金、国内贷款、利用外资、自筹资金和其他资金。

(1)本年资金来源合计:指固定资产投资单位在本年内收到的可用于固定资产建造和购置的各种资金,包括上年末结余资金、本年度内拨入或借入的资金以及各种方式筹集的资金。

(2)上年末结余资金:指上年资金来源中没有形成固定资产投资额而结余的资金。包括尚未用到工程上的材料价值、未开始安装的需要安装的设备价值及结存的现金和银行存款等。

(3)本年资金来源小计:指固定资产投资单位在报告期收到的,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各种货币资金。包括国家预算内资金、国内贷款、债券、利用外资、自筹资金和其他资金。

① 国家预算内资金：分为财政拨款和财政安排的贷款两部分，包括中央财政的基本建设基金(分经营性基金和非经营性基金两部分)，专项支出、收回再贷、贴息资金，财政安排的挖潜改造和新产品试制支出、城建支出、商业部门简易建筑支出，不发达地区发展基金等资金中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地方财政中由国家统筹安排的资金等。

② 国内贷款：指报告期固定资产投资单位向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借入的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各种国内借款，包括：银行利用自有资金以及吸收的存款发放的贷款，上级主管部门拨入的国内贷款、国家专项贷款(包括煤代油贷款、劳改煤矿专项贷款等)，地方财政专项资金安排的贷款、国内储备贷款、周转贷款等。

③ 债券：指企业(公司)或金融机构通过发行各种债券，筹集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包括由银行代理国家专业投资公司发行的重点企业债券和基本建设债券。

④ 利用外资：指报告期收到的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境外资金(包括设备、材料、技术在内)。包括外商直接投资、对外借款(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出口信贷、外国银行商业贷款、对外发行债券和股票)以及外商其他投资(包括补偿贸易和加工装配由外商提供的设备价款、国际租赁)。

⑤ 自筹资金：指固定资产投资单位报告期收到的，由各地区、各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筹集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预算外资金。

⑥ 其他资金来源：指在报告期收到的除以上各种资金以外其他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资金，包括社会集资，个人资金、无偿损赠的资金及其他单位拨入的资金等。

固定资产投资按建设性质分

(1) 新建：一般是指从无到有、“平地起家”开始建设的企、事业和行政或独立的工程单位。有的单位原有的基础很小，经过建设后其新增加的固定资产价值超过原有固定资产价值(原值)三倍以上的也算新建。

(2) 扩建：是指为扩大原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在厂内或其他地点增建主要生产车间(或主要工程)、独立的生产线或总厂之下的分厂的企业；事业单位和行政单位在原单位增建业务用房(如学校增建教学用房、医院增建门诊部或病床用房、行政机关增建办公楼等)也作为扩建。

(3) 改建和技术改造：指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对原有设施进行技术改造或更新(包括相应配套的辅助性生产、生活福利设施)的建设项目。现有企业、事业单位为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而改变企业的主要产品种类(如军工企业转产民用品等)的建设项目，应作为改建。原有产品生产作业线由于各工序(车间)之间能力不平衡，为填平补齐充分发挥原有生产能力而增建不增加本企业主要产品设计能力的车间，也应作为改建。技术改造是指企业、事业单位在现有基础上，用先进的技术代替落后的技术，用先进的工艺和装备代替落后的工艺和装备，以改变企业落后的技术经济面貌，实现以内涵为主的扩大再生产，达到提高产品质量、促进产品更新换代、节约能源、降低消耗、扩大生产规模、全面提高社会经济效益的目的。技术改造具体包括以下内容：机器设备和工具的更新改造；生产工艺改革、节约能源和原材料的改造；厂房建筑和公共设施的改造；劳动条件和生产环境的改造等。

新增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 指在本年度内按照新增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的计算条件和标准，实际建成投入生产或交付使用的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即通过固定资产投资活动而增加的设计能力。

计算新增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是以能独立发挥生产能力(或工程效益)的工程为对象，如一座矿井、一座转炉、一套化工装置、一条铁路专用线等。当工程建成，经有关部门验收鉴定合格，正式移交投入生产，即应计算新增生产能力(或效益)。

新增生产能力的数量，原则上应按设计(计划)能力计算。设计能力指设计中规定的主体工程(或主体设备)及相应配套的辅助工程(或配套设备)在正常情况下能够达到的生产能力。在建设过程中需要调整设

计能力时,必须经原有设计的管理机关批准后,才能按批准修改后的能力计算。如尚未批准,仍按原设计能力计算,并加以说明。无设计(或计划)能力的,可根据验收时鉴定能力计算。

建成投产的工程,各生产环节的设备已经配齐,符合计算新增生产能力条件的,应该按工程的全部设计能力计算。各生产环节的设备虽未按设计全部配套建成,但保证生产所需的主体设备、配套设备、主体工程、附属工程都已部分完成,形成生产作业线,经负荷试运转交付使用单位正式投入生产的,只计算设备配齐部分的能力。这部分建成投入生产的工程,填报新增生产能力时,需附有计算依据,并说明工程或主要设备配齐部分的情况,以及尚未建成的工程主要内容或尚缺的设备情况。

施工项目个数 指报告期内所有施工的建设项目个数,包括本年新开工的项目和以前年度开工在本年继续施工的建设项目。

本年投产项目个数 按设计文件规定的全部生产能力(或效益)在本年内全部建成投产,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建设项目个数。

本年房屋施工面积 指报告期内施工的全部房屋建筑面积。包括本期新开工的面积和上期开工跨入本期继续施工的房屋面积,以及上期已停建在本期复工的房屋面积。本期竣工和本期施工后又停缓建的房屋,其建筑面积仍计入本期施工房屋面积中。

本年房屋竣工面积 指在报告期内房屋建筑按照设计要求已全部完工,达到住人和使用条件,经验收鉴定合格(或达到竣工验收标准),可正式移交使用的各栋房屋建筑面积的总和。

本年竣工房屋价值 指在报告期内竣工房屋本身的建造价值。竣工房屋价值按房屋设计和预算规定的内容计算。竣工房屋本身的基础、结构、房屋、装修以及水、电、卫等附属工程的建造价值,也包括作为房屋建筑组成部分而列入房屋建筑工程预算内的设备(如电梯、通风设备等)的购置和安装费用。不包括厂房内的工艺设备、工艺管线的购置和安装,工艺设备基础

的建造,室外的水、暖、电、卫、道路工程、挡土墙等环境工程的费用,办公及生活用家具的购置等费用,购置土地的费用,迁移补偿费和场地平整的费用等。

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 指一定时期新增固定资产与同期完成投资额的比率。该指标是反映固定资产动用速度,衡量建设过程中宏观投资效果的综合指标。由于新增固定资产是较长时期内形成的结果,而投资额则是当年完成的,因此,该指标一般适宜于反映较长时期内固定资产的动用情况。

别墅、高档公寓 指建筑造价和销售价格明显高于一般商品住宅的商品住宅。别墅一般指地处郊区,独立成栋的商品住宅;高档公寓一般指地处市内高尚社区,高层或多层的商品住宅。别墅、高档公寓的确定标准:一是经有房地产投资计划审批权的主管部门审批建设的别墅、高档公寓开发项目;二是销售价格高于当地同等地段商品住宅平均销售价格一倍以上的别墅、公寓开发项目。该指标可以分析房地产投资结构,反映高收入家庭商品住宅的供求平衡情况。

经济适用房 指根据国家经济适用房计划安排建设的政策性住宅。经济是指房屋建筑造价和销售价格低于一般商品住宅;适用是指适合中低收入家庭购买使用。经济适用房主要是由国家统一下达投资计划,房地产公司开发,对外销售;用地一般采用行政划拨或招标投标方式,免收土地出让金;对各种经批准的收费减半征收,开发利润不超过3%;销售价格实行政府指导价。该指标可以分析房地产投资结构,反映中低收入家庭商品住宅的供求平衡情况。

商品房销售面积 指报告期内出售商品房屋的合同总面积(即双方签署的正式买卖合同中所确定的建筑面积)。由现房销售建筑面积和期房销售建筑面积两部分组成。

(1) **现房销售面积:** 是指在报告期内正式签订买卖合同、已经竣工达到入住条件的商品房屋建筑面积。包括以一次性付款方式和分期付款方式销售的现房建筑面积。

(2) **期房销售面积:** 是指在报告期内正式签订买

卖合同、正在建设尚未竣工交付使用的商品房屋建筑面积。包括以一次性付款方式和分期付款方式销售的商品房屋建筑面积。期房销售建筑面积竣工后不再结转为现房销售建筑面积。

空置面积 指报告期末已竣工的可供销售或出租的商品房屋建筑面积中,尚未销售或出租的商品房屋建筑面积,包括以前年度竣工和本期竣工的房屋面积,但不包括报告期已竣工的拆迁还建、统建代建、公共配套建筑、房地产公司自用及周转房等不可销售或出租的房屋面积。按照商品房空置时间的长短可以划为空置一年以下、空置一到到三年(含一年)和空置三年以上(含三年)。空置时间在一年以内的为待销商品房;空置时间在一年到三年(含一年)的为滞销商品房;空置时间在三年以上(含三年)的为积压商品房。

完成开发土地面积 指报告期内对土地进行开发并已完成七通一平等前期开发工程,具备进行房屋建筑物施工或达到出让条件的土地面积。

本年购置土地面积 指在本年内通过各种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

第七章 农业和农村经济

DI QI ZHANG NONG YE HE NONG CUN JING JI

第七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农村基本情况、农业生产条件与生产情况、农作物播种面积、农林牧渔产品产量、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林业、水利等方面统计资料。

农村、农业基本情况由区社会经济调查队根据区农业农村委等资料整理提供；林业基本情况由区林业局提供；水利基本情况由区水利局提供。

7-1 农村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农村基层组织情况(个)			
乡镇个数	20	20	
# 镇个数	17	17	
村委会个数	302	302	
农村基础设施(个)			
自来水受益村数	285	280	1.8
通汽车村数	302	302	
通电话村数	302	302	
通有线电视村数	302	302	
通宽带村数	302	302	
乡村人口与从业人员			
乡村户数(户)	263702	263663	
乡村人口(人)	752108	752758	-0.1
男	411016	411042	
女	341092	341716	-0.2
乡村劳动力资源数(个)	421106	421421	-0.1
男	229856	230107	-0.1
女	191250	191314	
乡村从业人员数(个)	397204	397883	-0.2
男	216955	217255	-0.1
# 从事农业人员(个)	77958	78173	-0.3
女	180249	180628	-0.2
# 从事农业人员(个)	64852	64994	-0.2
农业主要能源及物耗			
乡、村办水电站(个)	11	11	
装机容量(千瓦)	1900	1900	
发电量(万千瓦时)	1185	1185	
农用化肥施用量(折纯)(吨)	29892	30043	-0.5
# 氮肥	12855	13374	-3.9
磷肥	7202	7288	-1.2
钾肥	2332	2501	-6.8
复合肥	7503	6880	9.1
农用塑料薄膜使用量(吨)	560	562	-0.4
# 地膜使用量	377	380	-0.8
地膜覆盖面积(公顷)	8276	8617	-4.0
农用柴油使用量(吨)	858	845	1.5
农药使用量(吨)	300	302	-0.7
农村用电量(万千瓦时)	26958	26256	2.7

7-2 主要农作物面积产量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产量±%
	播种面积(亩)	总产量(吨)	播种面积(亩)	总产量(吨)	
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1437579	937702	1423396	922764	1.6
粮食作物	874221	357180	873099	354786	0.7
谷物	543716	244188	544869	243340	0.3
稻谷	323416	155158	323206	154106	0.7
# 中稻和一季晚稻	323416	155158	323206	154106	0.7
小麦	5652	1225	5658	1224	0.1
# 冬小麦	5652	1225	5658	1224	0.1
玉米	193346	81239	194822	81815	-0.7
高粱	21303	6567	21182	6195	6.0
豆类	77630	12376	76834	12260	0.9
# 大豆	27538	5894	27534	5894	
绿豆	1626	270	1625	269	0.1
红小豆	2865	608	2865	608	
薯类(折粮)	252875	100616	251396	99185	1.4
# 马铃薯	112874	30221	112867	30218	
甘薯	140000	70395	138529	68968	0.1
油料作物	115256	13605	105013	12459	9.2
# 花 生	24466	3047	23989	2988	2.0
油菜籽	90790	10558	81024	9471	11.5
麻类	100	16	100	16	
# 黄红麻	100	16	100	16	
糖料	200	383	200	383	
# 甘蔗	200	383	200	383	
烟叶	5348	605	5347	605	
药材类	66876	24352	66887	23554	3.4
蔬菜(含菜用瓜)	336842	530261	333687	518815	2.2
瓜果类	5267	11340	5267	11339	
# 西瓜	3736	8737	3736	8737	
草莓	1531	2603	1531	2602	

7-3 茶叶、水果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茶叶合计(吨)	890	890.9	-0.1
绿毛茶	890	890.9	-0.1
园林水果(吨)	39545	36324	8.9
梨	17335	15878	9.2
柑桔类	13644	12666	7.7
# 柑	1535	1446	6.1
桔	2203	2076	6.1
橙	1691	1578	7.2
柚	1983	1863	6.4
其他园林水果	8566	7780	10.1
# 桃	1994	1805	10.5
葡萄	638	579	10.2
柿子	901	823	9.5
年末实有茶园面积(公顷)	392	392	
本年采摘面积	261	261	
年末果园面积(公顷)	2608	2473	5.5
#梨园	929	907	2.4
柑桔园	1002	937	6.9
桃园	155	141	9.9
葡萄园	46	43	7.0

7-4 畜牧业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出栏±%
	当年出栏数	年末存栏数	当年出栏数	年末存栏数	
大牲畜(头)	8398	66361	8509	66443	-1.3
#牛(头)	8398	66003	8509	66443	-1.3
马(匹)	-	358	-	-	-
猪(头)	573384	1501677	575197	1519597	-0.3
羊(只)	138925	387519	142566	394089	-2.6
#山羊	138925	387519	142566	394089	-2.6
家禽(只)	4582194	10307315	4549712	19439221	0.7
兔(只)	548524	144031	583483	139836	-6.0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蜂蜜产量(吨)	305		
禽蛋产量(吨)	12379	11972	3.4
猪牛羊禽四肉总产量(吨)	53219	53656	-0.8
水产品产量(吨)	11462	11350	1.0

7-5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68084	735928	4.9
#农业	552424	504406	6.4
林业	35473	28365	9.4
牧业	152851	178926	-0.2
渔业	17203	17645	2.3
服务业	10133	6586	3.0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533122	498173	4.4
#农业	408736	360227	5.7
林业	25721	23163	8.6
牧业	78279	95108	-1.8
渔业	13275	14353	1.5
服务业	7112	5322	2.4

7-6 林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当年造林面积(公顷)	5933.3	4000	48.3
四边旁植树数(万株)	178	266	-33.1
年末森林覆盖率(%)	47.5	47.3	0.2 点
当年封山育林面积(公顷)	733.3	2333	-68.6
苗木基地建设完成育苗(公顷)	1031.7	965	6.9
当年育苗面积(公顷)	1359.7	1293	5.2
# 新育苗面积(公顷)	194.7	128	52.1

7-7 水利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年末实有灌溉面积(公顷)	19110	19227	-0.6
当年新增灌溉面积(公顷)	-	-	-
年末有效灌溉面积(公顷)	23060	23060	
当年水土流失治理面积(公顷)	3352	2781	20.5
年末已建成水电站(座)	56	56	
发电机组(台)	99	99	
装机容量(千瓦)	65825	62000	6.2
年发电量(万度)	21919	23100	-5.1
全年水资源总量(万立方米)	123491	154177	-19.9
年末大中型水库(座)	2	2	
大中型水库蓄水总量(万立方米)	3640	3809	-4.4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4	81	3 点
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	93.6	93.2	0.4 点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83.1	81.1	2 点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指以货币表现的农、林、牧、渔业全部产品和对农林牧渔业生产活动进行的各种支持性服务活动的价值总量,它反映一定时期内农林牧渔业生产总规模和总成果。1957年以前的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中包括了厩肥和农民自给性手工业(如农民自制衣服、鞋、袜,自己从事粮食初步加工等)。1958年及以后,林业中增加了村及村以下竹木采伐产值;牧业中取消了厩肥产值;副业中取消了农民自给性手工业产值,增加了村及村以下办的工业产值;渔业中增加了海洋捕捞水产品产值。1980年及以后,在副业中增加了农民家庭兼营工业商品部分的产值。从1984年起村及村以下工业产值划归工业。从1993年起取消副业,将野生动物的捕猎划入牧业、野生植物采集和农民家庭兼营商品性工业划归农业。从2003年起,执行新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中包括了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林业中增加了森林采运业产值。农业中取消了家庭兼营商品性工业产值,将野生林产品的采集划归林业。第一次农业普查以后,由于畜牧业产品年报数据与普查数据之间存在一定的差距,国家统计局农调总队对畜牧业年报数据与普查数据进行衔接,相应的畜牧业产值进行调整。第二次农普后,国家统计局再次对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服务业数据进行了衔接与调整。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计算方法通常是按农、林、牧、渔业产品及其副产品的产量分别乘以各自单位产品价格求得;少数生产周期较长,当年没有产品或产品产量不易统计的,则采用间接方法匡算其产值;然后将五业产值相加即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粮食产量 指全社会的产量。包括国有经济经营的、集体统一经营的和农民家庭经营的粮食产量,还包括工矿企业办的农场和其他生产单位的产量。粮食除包括稻谷、小麦、玉米、高粱、谷子及其他杂粮外,还包括薯类和豆类。其产量计算方法,豆类按去豆荚后的干豆计算;薯类(包括甘薯和马铃薯,不包括芋头和

木薯)1963年以前按每4公斤鲜薯折1公斤粮食计算,从1964年开始及以后改为按5公斤鲜薯折1公斤粮食计算。城市郊区作为蔬菜的薯类(如:马铃薯等)按鲜品计算,并且不作粮食统计。其他粮食一律按脱粒后的原粮计算。1989年以前全国粮食产量数据主要靠全面报表取得,1989年开始使用抽样调查数据。

油料产量 指全部油料作物的生产量。包括花生、油菜籽、芝麻、向日葵籽,胡麻籽(亚麻籽)和其他油料。不包括大豆,也不包括木本油料和野生油料。花生以带壳干花生计算。

水产品产量 指人工养殖的水产品和天然生长的水产品的捕捞量。包括海水的鱼类、虾蟹类、贝类和藻类以及内陆水域的鱼类、虾蟹类和贝类,不包括淡水生植物。水产品产量是通过各级水产和统计部门逐级上报取得数据。1995年及以前,贝类中牡蛎按鲜肉计算;蚶、蛤、蚌按5斤鲜品折1斤计算。1996年以后则统一按鲜品计算。

肉产量 指各种牲畜及家禽、兔等动物肉产量总计。猪、羊、骡、骆驼肉产量按去掉头蹄下水后带骨肉的胴体重量计算,牛肉产量按去骨后的净肉重量计算,兔禽肉产量按屠宰后去毛和内脏后的重量计算,可用住户调查资料推算。

期初(末)畜禽存栏头(只)数 指报告期初(末)农村各种合作经济组织和国营农场、农民个人、机关、团体、学校、工矿企业,部队等单位以及城镇居民饲养的大牲畜、猪、羊、家禽等畜禽的存栏头(只)数。

农作物播种面积 指实际播种或移植有农作物的面积,凡是实际种植有农作物的面积,不论种植在耕地上还是种植在非耕地上,均包括在农作物播种面积中。在播种季节基本结束后,因遭灾而重新改种和补种的农作物面积,也包括在内。它是反映我国耕地面积利用情况的一个重要指标。目前,农作物播种面积主要包括粮食、棉花、油料、糖料、麻类、烟叶、蔬菜

和瓜类、药材和其它农作物九大类。

常用耕地 指耕地总资源中专门种植农作物并经常进行耕种、能够正常收获的土地。包括当地实际耕种的熟地；弃耕、休闲不满三年，随时可以复耕的地；开荒利用三年以上的地。不包括临时种植农作物的坡度在 25 度以上的陡坡地；在河套、湖畔、库区临时开发的成片或零星土地；也不包括已列为国家和省（区、市）退耕计划但临时耕种的土地。

有效灌溉面积 指具有一定的水源，地块比较平整，灌溉工程或设备已经配套，在一般年景下当年能够进行正常灌溉的耕地面积。在一般情况下，有效灌溉面积应等于灌溉工程或设备已经配备，能够进行正常灌溉的水田和水浇地面积之和。它是反映我国耕地抗旱能力的一个重要指标。

农用化肥施用量 指本年内实际用于农业生产的化肥数量，包括氮肥、磷肥、钾肥和复合肥。化肥施用量要求按折纯量计算数量。折纯法化肥施用量是把氮肥、磷肥和钾肥分别按含氮、含五氧化二磷、含氧化钾的百分之一百成份折算后的数量。复合肥按其所含主要成分折算。公式为：

折纯量 = 实物量 × 某种化肥有效成份含量的百分比

农业机械总动力 指主要用于农、林、牧、渔业的各种动力机械的动力总和。包括耕作机械、排灌机械、收获机械、农用运输机械、植物保护机械、牧业机械、林业机械、渔业机械和其他农业机械[内燃机按引擎马力折成瓦(特)计算，电动机按功率折成瓦(特)计算]。不包括专门用于乡、镇、村、组办工业、基本建设、非农业运输、科学试验和教学等非农业生产方面用的动力机械与作业机械。

乡村从业人员 指乡村人口中劳动年龄在 16 周岁以上实际参加生产经营活动并取得实物或货币收入的人员，包括劳动年龄内经常参加劳动的人员，也包括超过劳动年龄但经常参加劳动的人员，但不包括户口在家的在外学生、现役军人和丧失劳动能力的人，也不包括待业人员和家务劳动者。从业人员按从

事主业时间最长(时间相同按收入)分为农业从业人员、工业从业人员、建筑业从业人员、交通运输业、仓储及邮电通信业从业人员、批发零售贸易及餐饮业从业人员、其他非农行业从业人员。

第八章 工业和能源消费

DI BA ZHANG GONG YE HE NENG YUAN XIAO FEI

第八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工业企业主要指标,规模以上(即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单位数、总产值、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主要经济指标、分行业产值和分行业能源消费量。

本章资料由区统计局工业投资科整理提供。

8-1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工业总产值总计(现价)	3957131	3711489	6.6
# 国有控股企业	1070380	1089479	-1.8
# 大中型企业	1785065	1962715	-9.1
按轻重工业分			
# 轻工业	472053	540267	-12.6
重工业	3485078	3171222	9.9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 股份制企业	3390933	3388771	0.1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214957	205311	4.7
其它经济类型企业	351242	117407	199.2

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行动态管理,产值和效益指标都随规模企业增减变化而变化。

8-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销售产值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工业总产值总计(现价)	3809827	3780096	0.8
# 国有控股企业	1007155	1073984	-6.2
# 大中型企业	1715942	1943254	-11.7
按轻重工业分			
# 轻工业	455385	528551	-13.8
重工业	3354443	3251545	3.2
按注册登记类型分			
# 股份制企业	3249421	3341399	-2.8
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214145	204489	4.7
其它经济类型企业	346261	234208	47.8

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行动态管理,产值和效益指标都随规模企业增减变化而变化。

8-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企业单位数(个)	214	208	2.9
亏损企业(个)	11	16	-31.3
一、期末资产负债	2550976	2886324	-11.6
流动资产合计	1345963	1165071	15.5
其中:应收账款	252809	245651	2.9
存货	205536	239836	-14.3
其中:产成品	77921	95658	-18.5
资产总计	4181689	4427845	-5.6
负债合计	2550976	2886324	-11.6
二、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3706013	3628876	2.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636297	3570848	1.8
营业成本	3287414	3254164	1.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232086	3203464	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113	32293	11.8
其中: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4370	30870	11.3
销售费用	65404	83215	-21.4
管理费用	167199	142143	17.6
其中:税金			
财务费用	72791	80171	-9.2
其中:利息收入	1587	2421	-34.5
利息支出	69362	69144	0.3
资产减值损失	1428	1399	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记)	1150	7066	-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记)	3651	1245	193.3
营业利润	21600	200	10716.3
营业外收入	102078	43967	132.2
其中:政府补助	13476	47586	-71.7
营业外支出	2732	2404	13.7
利润总额	112823	89147	26.6
三、应交增值税	226952	203038	11.8
四、平均用工人数	797596	830211	-3.9

8-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产品产量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齿轮(吨)	14565	59670	-75.6
钢化玻璃(平方米)	667811	466974	43.0
中空玻璃(平方米)	1365740	1109827	23.1
石灰石(吨)	5389301	5233734	3.0
铝材(吨)	359500	257746	39.5
铜材(吨)	904	842	7.4
摩托车整车(辆)	148298	42877	245.9
纸制品(吨)	81134	108395	-25.1
其中:瓦楞纸箱(吨)	81134	108395	-25.1
机制纸及纸板(外购原纸加工除外)(吨)			
石墨及碳素制品(吨)	177526	171277	3.6
钢结构(吨)	59882	19251	211.1
金属切削工具(万件)		2	
生铁(吨)	24801		
砖(万块)	96529	96952	-0.4
水泥(吨)	1264035	1409476	-10.3
矿山专用设备(吨)	902	1357	-33.5
塑料制品(吨)	9528	10814	-11.9
其中:塑料薄膜(吨)	9528	10814	-11.9
粉末冶金零件(吨)	278	257	8.2
商品混凝土(立方米)	832838	982649	-15.2
发动机(千瓦)	478619	459276	4.2
其中:摩托车用发动机(千瓦)	478619	459276	4.2
铝合金(吨)	130170	128131	1.6
十种有色金属(吨)	329787	330980	-0.4
其中:精炼铜(电解铜)(吨)	6445	5716	12.8
原铝(电解铝)(吨)	322189	324433	-0.7
镍(吨)	1153	831	38.8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吨)	77319	45905	68.4
铸铁件(吨)	3059	26231	-88.3
铸钢件(吨)	6644	6378	4.2
饮料酒(千升)	2717	7118	-61.8
其中:白酒(折65度,商品量)(千升)	1916	2844	-32.6
弹簧(吨)	3498	4316	-19.0
鲜、冷藏肉(吨)	5607	24751	-77.3
非织造布(无纺布)(吨)			
锻件(吨)	19522	19568	-0.2
果酒及配制酒(千升)	801	4274	-81.3
熟肉制品(吨)	5915	5441	8.7
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台)		8716	
电力电缆(千米)	19697	18474	6.6
鞋(万双)	329	280	17.5
其中:胶鞋(万双)	329	280	17.5
硅酸盐水泥熟料(吨)	999593	963972	3.7
其中:窑外分解窑水泥熟料(吨)	999593	963972	3.7
自来水生产量(万立方米)	2136	2006	6.5
化学试剂(吨)	27418	11236	144.0

8-5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产值

行业名称	企业个数(个)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万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行业合计	214	208	2.9	3957131	3711489	6.6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	2	50.0	290481	220883	31.5
非金属矿采选业	15	15		120066	132753	-9.6
农副食品加工业	15	15		137078	169932	-19.3
食品制造业	4	4		20534	19756	3.9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4	4		64008	93818	-31.8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	1		18843	12952	45.5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	2		44012	30176	45.9
造纸及纸制品业	2	2		33615	46619	-27.9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	2		12516	7488	67.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	7		82407	85823	-4.0
医药制造业	2	2		46541	25775	80.6
化学纤维制造业	1	1		14598	28083	-48.0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	7		82431	62857	31.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7	26	3.8	435055	346090	25.7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5	14	7.1	1244089	1054810	17.9
金属制品业	14	13	7.7	122546	95986	27.7
通用设备制造业	13	13		137270	116379	18.0
专用设备制造业	6	6		20576	66615	-69.1
汽车制造业	53	51	3.9	544558	681743	-20.1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8	8		123866	82791	49.6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4	4		26876	41864	-35.8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	1		14849	14819	0.2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	4		275302	233233	18.0
燃气的生产和供应业	3	3		36206	31724	14.1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1		8810	8522	3.4

8-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销售产值

行业名称	企业个数(个)			工业销售产值(万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行业合计	214	208	2.9	3809827	3780096	0.8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	2		276420	220774	25.2
非金属矿采选业	15	15	50.0	91513	130965	-30.1
农副食品加工业	15	15		132949	166183	-20.0
食品制造业	4	4		19834	19386	2.3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4	4		61106	91902	-33.5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	1		16473	12242	34.6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	2		43286	149596	-71.1
造纸及纸制品业	2	2		33385	46490	-28.2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	2		12516	7488	67.1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	7		82258	85510	-3.8
医药制造业	2	2		44067	23683	86.1
化学纤维制造业	1	1		14598	28083	-48.0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	7		78630	60421	30.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7	26		418728	345773	21.1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5	14	3.8	1189249	1038372	14.5
金属制品业	14	13	7.1	121953	94149	29.5
通用设备制造业	13	13	7.7	134927	114734	17.6
专用设备制造业	6	6		20019	66177	-69.7
汽车制造业	53	51		532958	666736	-20.1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8	8	3.9	123409	82175	50.2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4	4		26876	41618	-35.4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	1		14633	14350	2.0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	4		275302	233233	18.0
燃气的生产和供应业	3	3		35930	31537	13.9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1		8810	8522	3.4

8-7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产品销售率

行业名称	企业个数(个)			工业产品销售率(%)		
	2018年	2017年	同比±%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行业合计	214	208	2.9	96.3	101.8	-5.6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	2	50.0	95.2	100.0	-4.8
非金属矿采选业	15	15		76.2	98.7	-22.4
农副食品加工业	15	15		97.0	97.8	-0.8
食品制造业	4	4		96.6	98.1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4	4		95.5	98.0	-2.5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	1		87.4	94.5	-7.1
木材加工及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	2		98.4	495.7	-397.4
造纸及纸制品业	2	2		99.3	99.7	-0.4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	2		100.0	100.0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	7		99.8	99.6	0.2
医药制造业	2	2		94.7	91.9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1	1		100.0	100.0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7	7		95.4	96.1	-0.7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27	26	3.8	96.2	99.9	-3.7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5	14	7.1	95.6	98.4	-2.8
金属制品业	14	13	7.7	99.5	98.1	1.4
通用设备制造业	13	13		98.3	98.6	-0.3
专用设备制造业	6	6		97.3	99.3	-2.1
汽车制造业	53	51	3.9	97.9	97.8	0.1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8	8		99.6	99.3	0.4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4	4		100.0	99.4	0.6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	1		98.5	96.8	1.7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4	4		100.0	100.0	
燃气的生产和供应业	3	3		99.2	99.4	-0.2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	1		100.0	100.0	

8-8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分行业能源消费量(2018年)

行业名称	原煤(吨)	天然气 (万立方米)	汽油(吨)	煤油(吨)	柴油(吨)	电力 (万千瓦时)
总计	9479996	4008	546	32	4701	634691
采矿业	4795311	2697	112	30	2554	43675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4795311	2697	112	30	426	41170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4795311	2697	112	30	426	41170
非金属矿采选业					2128	2505
土砂石开采					2128	2505
制造业	2200830	1311	384	2	2147	541642
农副食品加工业	546	431	142		13	5404
屠宰及肉类加工		20	12		13	278
蔬菜、菌类、水果和坚果加工	546	14	7			438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397	123			4689
食品制造业		229	4		6	524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229	4		6	524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219	5	5			211
酒的制造	219	5	5			211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5		19	264
制鞋业			5		19	264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847
木质制品制造						847
造纸和纸制品业	4727					988
造纸	4727					693
纸制品制造						295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158
印刷						92
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6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781					802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94
农药制造						332
合成材料制造						307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1781					69
医药制造业			75			100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75			84
化学纤维制造业						304
合成纤维制造						304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			2321
塑料制品业			3			2321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56974		35		1830	18343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155879				146	12498

8-8 续 表

行业名称	原煤 (吨)	天然气 (万立方米)	汽油 (吨)	煤油 (吨)	柴油 (吨)	电力 (万千瓦时)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5		1486		803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1095			198		3297
玻璃制品制造						1286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418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036583	539	4	9	485352	
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2036583	137	4	9	479288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54				3390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348				2673
金属制品业		8				35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727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247
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8				2591
通用设备制造业			11		69	2517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84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11		69	2279
通用零部件制造						153
专用设备制造业		66				482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110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66				358
汽车制造业		30	72	2	175	17258
汽车整车制造						147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6		16	2329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0	66	2	158	14782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17			1920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17		108
摩托车制造						1812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3				198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115
电池制造		3				57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10		26	81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10		26	8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83855		49			4937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483855		5			45265
电力生产	2483855		5			45265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4			3738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4			3738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0			37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30			370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工业 指从事自然资源的开采,对采掘品和农产品进行加工和再加工的物质生产部门。具体包括:(1)对自然资源的开采,如采矿、晒盐、森林采伐等(不包括禽兽捕猎和水产捕捞);(2)对农副产品的加工、再加工,如粮油加工、食品加工、轧花、缫丝、纺织、制革等;(3)对采掘品的加工、再加工,如炼铁、炼钢、化工生产、石油加工、机器制造、木材加工等,以及电力、自来水、煤气的生产和供应等;(4)对工业品的修理、翻新,如机器设备的修理、交通运输工具(包括小卧车)的修理等。

工业统计调查单位为独立核算法人工业企业。

独立核算法人工业企业指从事工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独立核算法人工业企业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①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承担民事责任;②独立拥有和使用资产,承担负债,有权与其他单位签订合同;③独立核算盈亏,并能够编制资产负债表。

本年鉴中涉及的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1)国有企业:指企业全部资产归国家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非公司制的经济组织。不包括有限责任公司中的国有独资公司。

(2)集体企业:指企业资产归集体所有,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的经济组织。

(3)股份合作企业:指以合作制为基础,由企业职工共同出资入股,吸收一定比例的社会资产投资组建,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共同劳动,民主管理,按劳分配与按股分红相结合的一种集体经济组织。

(4)联营企业:两个及两个以上相同或不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按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共同投资组成的经济组织称为联营企业。联营企业包括国有联营企业、集体联营企业、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和其他联营企业。

国有联营企业:指所有联营单位均为国有。

集体联营企业:指所有联营单位均为集体。

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指联营单位既有国有也有集体。

其他联营企业:指上述三种联营企业之外的其他联营形式的企业。

(5)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由两个以上,五十个以下的股东共同出资,每个股东以其所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称为有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分为国有独资公司以及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指国家授权的投资机构或者国家授权的部门单独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指国有独资公司以外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册,其全部注册资本由等额股份构成并通过发行股票筹集资本,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的经济组织。

(7)私营企业:指由自然人投资设立或由自然人控股,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营利性经济组织。包括按照《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私营企业暂行条例》以及《个人独资企业法》规定登记注册的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私营股份有限公司、私营合伙企业、私营独资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

(8)其他内资企业:指上述第(1)至第(7)之外的其他内资经济组织。

(9)与港澳台商合资经营企业: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10)与港澳台商合作经营企业:指港澳台地区投资者与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

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11)港澳台商独资经营企业: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内地由港澳台地区投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12)港澳台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外经贸部依法批准设立,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25%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港、澳、台商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小于25%的,属于内资企业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13)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按合同规定的比例投资设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14)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指外国企业或外国人与中国内地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依照合作合同的约定进行投资或提供条件设立、分配利润和分担风险的企业。

(15)外资企业: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在中国内地由外国投资者全额投资设立的企业。

(16)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外经贸部依法批准设立,其中外资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达25%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凡其中外资股本占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小于25%的,属于内资企业中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企业 是指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国有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企业全部实收资本(股本)的比例大于50%的国有绝对控股。

在企业的全部实收资本中,国有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拥有的实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虽未大于50%,但相对大于其他任何一方经济成分的出资人所占比例的国有相对控股;或者虽不大于其他经济成分,但根据协议规定拥有企业实际控制权的国有协议控股。

投资双方各占50%,且未明确由谁绝对控股的企业,若其中一方为国有经济成分的,一律按国有控股

处理。

轻工业 指主要提供生活消费品和制作手工具的工业。按其所使用的原料不同,可分为两大类:(1)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是指直接或间接以农产品为基本原料的轻工业。主要包括食品制造、饮料制造、烟草加工、纺织、缝纫、皮革和毛皮制作、造纸以及印刷等工业;(2)以非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是指以工业品为原料的轻工业。主要包括文教体育用品、化学药品制造、合成纤维制造、日用化学制品、日用玻璃制品、日用金属制品、手工工具制造、医疗器械制造、文化和办公用机械制造等工业。

重工业 指为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物质技术基础的主要生产资料的工业。按其生产性质和产品用途,可以分为下列三类:(1)采掘(伐)工业,是指对自然资源的开采,包括石油开采、煤炭开采、金属矿开采、非金属矿开采等工业;(2)原材料工业,指向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基本材料、动力和燃料的工业。包括金属冶炼及加工、炼焦及焦炭、化学、化工原料、水泥、人造板以及电力、石油和煤炭加工等工业;(3)加工工业,是指对工业原材料进行再加工制造的工业。包括装备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机械设备制造工业、金属结构、水泥制品等工业,以及为农业提供的生产资料如化肥、农药等工业。

根据上述划分原则,修理业中以重工业产品为修理作业对象的划为重工业,反之划为轻工业。

工业总产值 指工业企业在本年内生产的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最终产品和提供工业劳务活动的总价值量。

(1)工业总产值计算应遵循的原则

①工业生产的原则:即凡是企业在本年内生产的最终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均应包括在内。其中的最终产品,不管是否在本年内销售,只要是本年内生产的,就应包括在内。凡不是工业生产的产品,均不得计入工业总产值。

②最终产品的原则:即企业生产的成品价值必须是本企业生产的,经检验合格不再进行任何加工的最终产品。企业对外销售的半成品也应视为最终产品

计人工业总产值。而在本企业内各车间转移的半成品和在制品只能计算其期末期初差额价值。

③“工厂法”原则：即以法人工业企业作为一个整体计算工业总产值，是其本年内生产的最终产品和提供劳务的总价值量。

(2)工业总产值的内容

包括三部分：生产的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

①成品价值：指企业在本年内生产，并在本年内不再进行加工，经检验合格、包装入库的已经销售和准备销售的全部工业成品(包括半成品)价值合计。成品价值中包括企业生产的自制设备及提供给本企业在建工程、其他非工业部门和生活福利部门等单位使用的成品价值，但不包括用订货者来料加工的成品(半成品)价值。

工业总产值是按现行价格计算的。成品价值按成品实物量乘以本年不含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的产品实际销售平均单价计算。会计核算中按成本价格转帐的自制设备和自产自用的成品，按成本价格计算生产成品价值。

②对外加工费收入：指企业在本年内完成的对外承做的工业品加工(包括用订货者来料加工生产)的加工费收入和对外工业品修理作业所收取的加工费收入。对外加工费收入按不含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的价格计算，可根据会计“产品销售收入”科目的有关资料取得。

对于以对外加工生产为主，对外加工费收入所占比重较大的企业，如果对外加工费收入出现跨年度支付的情况，为保证总产值生产口径计算的准确性，则应将对外加工费收入按实际情况调整，记录本年应实际收取的对外加工费收入。

③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为了使工业总产值与工业中间投入中的物耗价值一致，以便同口径地计算工业增加值，规定本指标的计算原则是：凡是企业会计产品成本核算中计算半成品、在制品成本，则工业总产值中必须包括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反之则不包括。

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等于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价值减去期初价值后的余额，如果期末价值小于期初价值，该指标为负值，企业在计算产值时，应按负值计算，不能作为零处理。

(3)工业总产值计算的几种具体规定

①凡自备原材料，不论其加工繁简程度如何，一律按全价，即包括自备原材料的价值，计算工业总产值。

②凡来料加工，加工企业一律按财务上结算的加工费计算工业总产值，即不包括定货者来料的价值。一般分两种情况：a、工业企业之间的来料加工，加工企业(即承包单位)按财务上结算的加工费计算工业总产值；委托加工的企业(即发包单位)按全价计算工业总产值。b、工业企业与非工业企业之间的来料加工，当工业企业作为加工企业时一律按加工费计算工业总产值。

③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期末期初差额价值，原则上应计人工业总产值，但如果会计产品成本核算中不计算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成本，则不计人工业总产值；如果会计产品成本核算中计算自制半成品、在制品成本的，则计人工业总产值。

工业销售产值 指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企业 在本年内销售的本企业生产的工业产品或提供工业性劳务价值的总价值量。工业销售产值包括的内容为：(1)销售成品价值；(2)对外加工费收入。区分来料加工与自备原材料生产的依据同工业总产值中的规定。

工业增加值 指工业企业在报告期内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工业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是企业全部生产活动的总成果扣除了在生产过程中消耗或转移的物质产品和劳务价值后的余额，是企业生产过程中新增加的价值。

资产合计 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能以货币计量的经济资源，包括各种财产、债权和其他权利。资产按其流动性(即资产的变现能力和支付能力)划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资产总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1)流动资产:指企业可以在一年内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生产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各种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存货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流动资产合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2)固定资产:指企业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 2 年的,也应当作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合计”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合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负债合计 指企业所承担的能以货币计量,将以资产或劳务偿付的债务,偿还形式包括货币、资产或提供劳务。

负债一般按偿还期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负债合计”的期末数填列。

(1)流动负债:指企业在一年内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需要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帐款、预收帐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利润、预提费用等。根据企业会计“资产负债表”中“流动负债合计”的期末数填报。

(2)长期负债:指企业偿还期在一年以上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应付债券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的“长期负债合计”的期末数填报。

所有者权益 指所有者在企业资产中享有的经济利益,它等于企业资产减去负债后的余额。包括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项的期末数填列。

主营业务收入 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所取得的收入总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对应指标的本年累计数填列。若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用“营业收入”的本期累计数代替。

主营业务成本 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发生的实

际成本。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对应指标的本年累计数填列。若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用“营业成本”的本期累计数代替。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应负担的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教育费附加。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对应指标的本年累计数填列。若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制度》的企业,用“营业税金及附加”的本期累计数代替。

主营业务利润 指企业从事主要生产经营活动所取得的利润,即主营业务收入减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后的金额。本指标根据会计“利润表”中对应指标的“本年累计数”填列。

应交增值税 指企业按税法规定,从事货物销售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等增加货物价值的活动本期应交纳的税金。指企业在报告期应交增值税额。计算公式为:

$$\text{本年应交增值税} = \text{销项税额} - (\text{进项税额} - \text{进项税额转出}) - \text{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 \text{减免税款} + \text{出口退税}$$

利润总额 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各种收入扣除各种耗费后的盈余,反映企业在报告期内实现的亏盈总额,包括营业利润、补贴收入、投资净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的对应指标的本期累计数填列。

利税总额 指企业利润总额、产品销售税金及附加、应交增值税之和。

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 是综合衡量地区工业经济效益总体水平的一种特殊相对数,是反映一定时期工业经济运行质量的主要指标。工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由总资产贡献率、资本保值增值率、资产负债率、流动资产周转率、成本费用利润率、全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销售率的实际数值分别除以该项指标的全国标准值,并乘以各自的权数,加总后除以总权数求得。该指标可从静态水平和动态趋势上较为全面地反映各地区工业经济效益的变化情况,并在一定程度上消除地区对比的不可比因素。

工业增加值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工业增加值占

同期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反映降低中间消耗的经济效益。计算公式为:

$$\text{工业增加值率}(\%) = \frac{\text{工业增加值(现价)}}{\text{工业总产值(现价)}} \times 100\%$$

总资产贡献率 反映企业全部资产的获利能力,是企业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的集中体现,是评价和考核企业盈利能力的核心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总资产贡献率}(\%) = \frac{(\text{利润总额} + \text{税金总额} + \text{利息支出})}{\text{平均资产总额}} \times 100\%$$

资本保值增值率 反映企业净资产的变动状况,是企业发展能力的集中体现。计算公式为:

$$\text{资本保值增值率}(\%) = \frac{\text{报告期期末所有者权益}}{\text{上年同期期末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资产负债率 该指标既反映企业经营风险的大小,也反映企业利用债权人提供的资金从事经营活动的能力。计算公式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times 100\%$

流动资产周转次数 指在一定时期内流动资产完成的周转次数,反映流动资产的周转速度。计算公式为:

$$\text{流动资产周转次数} = \frac{\text{产品销售收入}}{\text{全部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成本费用利润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实现的利润与成本费用之比,是反映工业生产成本及费用投入的经济效益指标,同时也是反映降低成本的经济效益的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成本费用利润率}(\%) = \frac{\text{利润总额}}{\text{成本费用总额}} \times 100\%$$

全员劳动生产率 指根据产品的价值量指标计算的平均每一就业人员在单位时间内的产品生产量。是考核企业经济活动的重要指标,是企业生产技术水平、经营管理水平、职工技术熟练程度和劳动积极性的综合表现。目前,我国的全员劳动生产率是将工业企业的增加值除以同一时期全部就业人员的平均人数来计算的。计算公式为:全员劳动生产率 = 工业增加值 / 全部从业人员平均人数

产品销售率 指工业销售产值与同期全部工业

总产值之比,反映工业产品已实现销售的程度,分析工业产销衔接情况,研究工业产品满足社会需求程度的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产品销售率}(\%) = \frac{\text{现价工业销售产值}}{\text{报告期现价工业总产值}} \times 100\%$$

销售利润率 指企业利润与销售收入的比率。计算公式为:

$$\text{销售利润率}(\%) = \frac{\text{利润}}{\text{销售收入}} \times 100\%$$

资本积累率 指企业所有者权益增长额与年初所有者权益的比率。计算公式为:

$$\text{资本积累率}(\%) = \frac{\text{所有者权益增长额}}{\text{年初所有者权益}} \times 100\%$$

产权比率 指企业负债总额与所有者权益的比率,是企业财务结构稳健与否的重要标志,也称资产负债率。计算公式为:产权比率 = 负债总额 / 所有者权益。

能源消费总量 指一定时期内全国(地区)物质生产部门、非物质生产部门和生活消费的各种能源的总和,是观察能源消费水平、构成和增长速度的总量指标。能源消费总量包括:煤和原油及其制品、天然气、电力。不包括:低热值燃料、生物质能和太阳能等的利用。能源消费总量分为终端能源消费量、能源加工转换损失量和损失量三部分。

(1) **终端能源消费量**:指一定时期内全国(地区)生产和生活消费的各种能源在扣除了用于加工转换二次能源消费量和损失量以后的数量。

(2) **能源加工转换损失量**:指一定时期内全国(地区)投入加工转换的各种能源数量之和与产出各种能源产品之和的差额,是观察能源在加工转换过程中损失量变化的指标。

(3) **能源损失量**:指一定时期内能源在输送、分配、储存过程中发生的损失和由客观原因造成各种损失量。不包括各种气体能源放空、放散量。

能源消费弹性系数 是反映能源消费增长速度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之间比例关系的指标。计算公式为:能源消费弹性系数 = 能源消费量平均增长速度 / 国民经济年平均增长速度。

第九章 建筑业

DI JIU ZHANG JIAN ZHU YE

第九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按登记注册地统计的三级以上建筑业基本情况、建筑业主要经济指标和效益指标,由区统计局工业投资科提供。

9-1 资质以上建筑业生产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建筑企业单位(个)	106	93	14.0
建筑企业年末从业人员(人)	25174	30940	-18.6
# 工程技术人员	3489	3504	-0.4
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万元)	794556	779277	2.0
# 装饰装修产值	36406	34105	6.7
# 在省外完成的产值	50012	36174	38.3
按构成分	-	-	-
建筑工程	701221	691323	1.4
安装工程	79373	71626	10.8
其他	13961	16328	-14.5
建筑竣工产值(万元)	447341	512845	-12.8
房屋建筑施工面积(平方米)	413014	4446421	-90.7
# 本年新开工面积	260650	2938271	-91.1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平方米)	247081	2378135	-89.6
资产合计(万元)	713962	607970	17.4
负债合计(万元)	453134	386713	17.2
所有者权益(万元)	260828	221257	17.9
附:在地建筑业总产值(万元)	1974389	1761482	12.1

9-2 资质以上建筑企业房屋建筑工程竣工情况

指标名称	面积(平方米)			造价(万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面积及价值合计	2470810	2378135	3.9	346889	416521	-16.7
厂房、仓库	152076	47746	218.5	27058	9939	172.2
住宅	1888628	1884414	0.2	243942	333588	-26.9
办公用房	95918	66286	44.7	19868	14272	39.2
批发、零售用房	133424	63623	109.7	24636	10143	142.9
住宿和餐饮用房	6705	7872	-14.8	984	810	21.4
居民服务业用房	82696	109978	-24.8	11839	21769	-45.6
教育用房	21833	13151	66.0	836	3277	-74.5
文化、体育和娱乐用房	1221	47335	-97.4	164	5257	-96.9
卫生医疗用房	760	44232	-98.3	162	4524	-96.4
其他用房	35763	9013	296.8	8873	2732	224.8

9-3 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年末资产及负债	-	-	-
资产合计	713962	607970	17.4
流动资产合计	535263	472268	13.3
# 存货	95834	63454	51.0
固定资产原价	44271	33655	31.5
累计折旧	19974	12209	63.6
负债合计	453134	386713	17.2
长期负债合计	125338	66356	88.9
流动负债合计	321479	307509	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0828	221257	17.9
# 实收资本	115471	108825	6.1
# 国家资本	-	18307	-
集体资本	3012	1413	113.2
法人资本	34038	15464	120.1
个人资本	78420	73642	6.5
损益及分配	-	-	-
营业收入	24	625382	-100.0
营业成本	590405	542967	8.7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45	15370	-34.0
其他业务利润	21	194	-89.2
管理费用	30269	25394	19.2
财务费用	4978	7318	-32.0
# 利息支出	4497	2366	90.0
营业利润	34969	26911	29.9
利润总额	35012	26847	30.4
所得税费用	4712	4543	3.7
工资、福利费	-	-	-
本年应付职工薪酬	154831	106648	45.2

9-4 资质以上劳务企业分包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企业个数(个)	2	2	
年末从业人数(人)	94	124	-24.2
资产总计(万元)	3558	2169	64.0
负债合计(万元)	3073	1846	66.5
营业收入合计(万元)	7350	2134	244.4
利润总额(万元)	57	1133	-95.0
从业人员劳动报酬(万元)	10.1	19	-46.8
建筑业总产值(万元)	15587	10455	49.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建筑业统计单位 指从事房屋、构筑物建造和设备安装活动的法人企业。建筑业法人企业应具有建筑业资质并能够独立核算，同时其应具备以下条件：①依法成立，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能够承担民事责任；②独立拥有和使用资产，承担负债，有权与其他单位签订合同；③独立核算盈亏，能够编制资产负债表。

建筑业总产值 是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建筑业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建筑业产品和提供的服务的总和。建筑业总产值包括：

(1)建筑工程产值：指列入建筑工程预算内的各种工程价值。

(2)安装工程产值：指设备安装工程价值，不包括被安装设备本身的价值。

(3)其他产值：建筑业总产值中除建筑工程、安装工程以外的产值。包括房屋构筑物修理产值、非标准设备制造产值、总承包企业向分包企业收取的管理费以及不能明确划分的施工活动所完成的产值。

a.房屋构筑物修理产值：指房屋和构筑物修理所完成的产值，但不包括被修理房屋、构筑物本身价值和生产设备的修理产值。

b.非标准设备制造产值：指加工制造没有定型的非标准生产设备的加工费和原材料价值(如化工厂、炼油厂用的各种罐、槽，矿井生产统一使用的各种漏斗、三角槽、阀门等)以及附属加工厂为本企业承建工程制作的非标准设备的价值。

建筑业增加值 指建筑业企业在报告期内以货币形式表现的建筑业生产经营活动的最终成果。

从2004年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开始，建筑业现价增加值按生产法和分配法(收入法)两种方法计算，以收入法的计算结果为准，即从收入的角度出发，根据生产要素在生产过程中应得的收入份额计算。具体计算方法：经济普查年度建筑业增加值按照《经济普查年度GDP核算方案》计算，非经济普查年度建筑业增加值按照《非经济普查年度GDP核算方案》计算。

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指在报告期内施过工的全部房屋建筑面积，包括本期新开工的房屋面积、上期施工跨入本期继续施工的房屋面积、上期停缓建在本期恢复施工的房屋面积、本期竣工的房屋面积及本期施工后又停缓建的房屋面积。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 指在报告期内房屋建筑按照设计要求全部完工，达到了使用条件，经验收鉴定合格，正式移交使用单位的房屋建筑面积。

第十章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DI SHI ZHANG JIAO TONG YUN SHU HE YOU DIAN TONG XIN YE

第十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交通运输业和邮电通信业情况,主要包括货物和旅客运输量、交通基础设施和运输营运工具、民用车辆和船舶、邮电业务等。本章资料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相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交通运输业资料由区交通局提供;邮电通信业资料由区邮政局、各移动运营公司提供。

10-1 交通运输业主要经济指标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客运量(万人次)	1720	1993	-13.7
# 公路	1710	1978	-13.5
水路	10	15	-33.1
货运量(万吨)	7685	7515	2.3
# 公路	7679	7498	2.4
水路	6	17	-62.5
客运周转量(万人公里)(水路 + 公路)	82168	95025	-13.5
货运周转量(万吨公里)(水路 + 公路)	1390841	1289693	7.8
公路里程(公里)(不含高速)	5023	4805	4.5
# 二级	224	216	3.6
三级	256	219	16.7
等级公路里程(公里)	5019	4800	4.6
# 高速公路	124	124	
交通运输企业数(个)	428	396	8.1
车辆数(辆)	36701	31639	16
客运汽车(不包括公交)	486	506	-4
城市公交车	210	211	-0.5
民用货车拥有量	35745	30662	16.6
出租汽车	260	260	
水运里程(公里)	181	181	
船舶数(艘)	13	17	-23.5
# 客船	2	2	
货船	11	15	-26.7
最大货船载重量(吨)	60	60	
码头数量(个)	29	29	
# 渡口码头数量	28	28	
客运运营车数量(辆)	956	977	-2.1
# 天然气燃料车(双燃料车)	293	352	-16.8
公路里程(公里)(不含高速)	5023	4805	4.5
年末实有客渡总数(艘)	2	2	

10-2 邮电通信业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邮电业务总量(万元)	60538	57977	4.4
邮政业务总量	13795	12118	13.8
# 邮政业务收入	14498	12852	12.8
# 信件	4	221	-98.2
汇票	2	2	
报刊	357	380	-6.1
包件	5	411	-98.8
电信业务总量	46743	45859	1.9
# 固定电话	7551	6709	12.6
移动电话	37757	38579	-2.1
本地电话用户(万户)	13.73	12.66	8.5
年末移动电话用户数(万户)	78.55	75.78	3.7
国际互联网用户数(万户)	21.26	17.58	20.9
程控交换机总容量(门)	287158	150317	91
移动电话基站(座)	2609	2405	8.5
电信线路(公里)	22208	19687	12.8
# 光缆	21705	19247	12.8
电缆	502	440	14.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货(客)运量 指在一定时期内,各种运输工具实际运送的货物(旅客)数量。是反映运输业为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服务的数量指标,也是制定和检查运输生产计划,研究运输发展规模和速度的重要指标。货运按吨计算,客运按人计算。货物不论运输距离长短或货物类别,均按实际重量统计;旅客不论行程远近或票价多少,均按一人一次作为客运量统计。半价票,小孩票也按一人统计。

货物(旅客)周转量 指在一定时期内,由各种运输工具运送的货物(旅客)数量与其相应运输距离的乘积之总和。是反映运输业生产总成果的重要指标,也是编制和检查运输生产计划,计算运输效率、劳动生产率以及核算运输单位成本的主要基础资料。通常以吨公里和人公里为计算单位。计算货物周转量通常按发出站与到达站之间的最短距离,也就是计费距离计算。计算公式为:

$$\text{货物(旅客)周转量} = \sum \text{货物(旅客)运输量} \times \text{运输距离}$$

公路里程 指在一定时期内实际达到《公路工程[WTBZ]技术标准 JTJ01-88》规定的等级公路,并经公路主管部门正式验收交付使用的公路里程数。包括大中城市的郊区公路以及通过小城镇街道部分的公路里程和桥梁、渡口的长度,不包括大中城市的街道、厂矿、林区生产用道和农业生产用道的里程。两条或多条公路共同经由同一路段,只计算一次,不得重复计算里程长度。它是反映公路建设发展规模的重要指标,也是计算运输网密度等指标的基础资料。

内河航道里程 也称内河通航里程,指在一定时期内,能通航运输船舶及排筏的天然河流、湖泊水库、运河及通航渠道的长度。包括全年季节性通航累计三个月以上的航道,不包括仅供零散流放竹、木排的河道。它是反映内河水运网规模、水平和发展情况的主要指标。

民用汽车拥有量 指报告期末,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按照《机动车注册登记工作规范》,已注册登记领

有民用车辆牌照的全部汽车数量。汽车拥有量统计的主要分类:根据汽车结构分为载客汽车、载货汽车及其他汽车;根据汽车所有者不同分为个人(私人)汽车、单位汽车;根据汽车的使用性质分为营运汽车、非营运汽车和特种汽车;根据汽车大小规格不同载客汽车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和微型,载货汽车分为重型、中型、轻型和微型。

邮电业务总量 指以货币表现的邮电通信企业为社会提供各类邮电通信服务的总数量。邮电业务量按专业分类包括函件、包件、汇票、报刊发行、邮政快件、特快专递、邮政储蓄、集邮、公众电报、用户电报、传真、长途电话、出租电路、无线寻呼、移动电话、分组交换数据通信、出租代维等。计算方法为各类产品乘以相应的平均单价(不变价)之和,再加上出租电路和设备、代用户维护电话交换机和线路等的服务收入。它综合反映了一定期期邮电业务发展的总成果,是研究邮电业务量构成和发展趋势的重要指标。计算公式为:

$$\begin{aligned}\text{邮电业务总量} &= \sum (\text{各类邮电业务量} \times \text{不变单价}) + \text{出租代维及其他业务收入} \\ &= \text{邮政业务总量} + \text{电信业务总量}\end{aligned}$$

本地电话用户 指接入本地电信运营商固定电话网上的电话用户。包括:住宅用户、单位用户、公用电话用户等。按电话用户位置又分为市内电话用户和农村电话用户。1997年以前,“市内电话用户”是指接入区域及区以上城市的电话网上的电话用户;“农村电话用户”是指接入区邮电局农话台及区以下农村电话交换点,以区域为中心(除市话用户外)联通区、乡(镇)、行政村、村民小组的用户。从1997年起,电话用户数分组调整为以用户所在区域划分为“城市电话用户”和“乡村电话用户”,与过去的按市内电话和农村电话划分方法不同。而电话用户总数、电话机总部数统计范围不变。

城市电话用户 指直辖市、省辖市、地级市、区级市的市区、市郊区及区城(包括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

区域关区或行政建制相当于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镇)
范围内接入局用交换机的电话用户数,包括分布在农
村地区的独立工矿区、林区、驻军等接入局用交换机
的电话用户数。

乡村电话用户 指按行政区划属于城市范围以
外的乡(镇)、村的电话用户数。

住宅电话用户 指安装在居民住宅或农民家里
并按照住宅电话用户登记注册和收费的电话用户。包
括私人付费、单位付费和按规定免费的住宅电话用
户。

移动电话用户 指通过移动电话交换机进入移
动电话网、占用移动电话号码的各类电话用户。包括
签约用户和智能网预付费用户。一个移动电话号码统
计为一户。

局用交换机容量 是指安装在电信运营企业内
用于接续本地固定电话的电话交换机容量、有倍增设
备按倍增后的数量计数。包括现用和备用的人工或自
动交换机的全部容量。不包括用户交换机容量。

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 指移动电话交换机根据
一定话务模型和交换机处理能力计算出来的最大同
时服务用户的数量。

第十一章 国内贸易

DI SHI YI ZHANG GUO NEI MAO YI

第十一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社会商品销售总额、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18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财务状况,2018年住宿餐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财务状况。

本章资料由区统计局服务业科提供。

11-1 社会商品销售总额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批发和零售业	2933805	2526469	16.1
批发业	1702665	1489852	14.3
限额以上	476117	407286	16.9
限额以下	1226548	1082567	13.3
零售业	1231140	1036617	18.7
限额以上	376511	293461	28.3
限额以下	854629	743156	15.0
住宿和餐饮业	491405	432462	13.6
住宿业	133963	121124	10.6
限额以上	26418	25698	2.8
限额以下	107545	95426	12.7
餐饮业	357442	311338	14.8
限额以上	62021	53328	16.3
限额以下	295421	258010	14.5

11-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零售总额	1344033	1212876	10.8
按地区分			
城镇	911459	817924	11.4
#城区	577136	517611	11.5
乡村	432574	394952	9.5
按行业分			
批发业	201676	190188	6.0
限上法人	42555	35551	19.7
限上个体经营户及异行业产业	0	0	0.0
限下法人及个体	159121	154637	2.9
零售业	804424	706625	13.8
限上法人	334479	257688	29.8
限上个体经营户及异行业产业	41767	35637	17.2
限下法人及个体	428178	413299	3.6
住宿业	113038	109204	3.5
限上法人	11657	12117	-3.8
限上个体经营户及异行业产业	2305	2095	10.0
限下法人及个体	99076	94991	4.3
餐饮业	224895	206860	8.7
限上法人	28408	23933	18.7
限上个体经营户及异行业产业	31305	27388	14.3
限下法人及个体	165182	155539	6.2

注:限额以上单位是指批发业 2000 万以上,零售业销售收入 500 万以上,住餐业 200 万以上。

11-3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2018年)

指标名称	法人企业数 (个)	从业人员		法人所属产 业活动单位		
		期末人数 (人)	其中 女性	数(个)	批发和零 售业	其他
总计	177	3536	1846	94	93	1
批发业	63	1350	660	33	33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3	91	26	5	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9	357	203	4	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4	86	49	2	2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1	247	145	14	14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7	443	195	6	6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8	97	34			
其他批发业	1	29	8	2	2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7	313	124	14	14	
私人控股	53	901	444	19	19	
其他	3	136	92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55	1126	543	31	31	
其他	8	224	117	2	2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1	473	238	22	22	
小型	50	865	417	11	11	
微型	2	12	5			
零售业	114	2186	1186	61	60	1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17	689	481	2	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3	166	57	3	3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9	126	104	2	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	47	36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	98	72	33	33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5	591	209	11	10	1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6	249	119	4	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8	206	100	6	6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	14	8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	14	8			
集体控股	2	16	5	3	3	
私人控股	105	1830	973	53	53	
港澳台商控股	1	180	140			
其他	5	146	60	5	4	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09	2115	1157	61	60	1
连锁直营店	1	15	8			
其他	4	56	21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8	708	501	30	30	
小型	69	1225	593	31	30	1
微型	37	253	92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107	2100	1140	53	52	1
无店铺零售	2	24	11			

11-4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2018年)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法人企业数(个)	一、年初存货	二、期末资产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固定资产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总计	177	25617	112894	33970	45416	11112	34304
批发业	63	13861	79954	14873	22037	7032	15005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3	115	13747	2446	3002	456	254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9	4095	17102	3290	6809	3518	3290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4	1357	1626	25	72	46	26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1	3423	15581	820	1535	710	825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7	4082	29733	7419	9471	2040	7431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8	767	2044	676	898	208	690
其他批发业	1	21	122	197	250	53	197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7	2610	26535	5282	9540	4257	5282
私人控股	53	10670	47713	9000	11796	2665	9132
其他	3	581	5706	591	701	110	59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55	13009	64140	13839	20811	6839	13971
其他	8	852	15814	1034	1226	192	1034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1	3281	34822	5276	9950	4674	5276
小型	50	10476	44846	9562	12004	2324	9680
微型	2	104	287	36	84	34	50
零售业	114	11757	32940	19097	23380	4080	19299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17	1356	5013	6675	7578	893	668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3	2054	4586	1410	2105	695	141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9	723	1566	1000	1217	215	1002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	121	734	1431	1547	117	1431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	661	1686	42	147	85	61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5	4211	10860	4352	5875	1368	4508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6	1375	3261	1931	2208	277	1931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8	1255	5227	2243	2683	426	225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	7	13	19	6	13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	7	13	19	6	13	
集体控股	2	121	1732	205	225	20	205
私人控股	105	9686	26473	14340	17497	2954	14543
港澳台商控股	1	408	3268	3802	534	3268	
其他	5	1950	4320	1270	1837	567	127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09	11493	32046	18994	23076	3899	19177
连锁直营店	1	89	146		33	14	18
连锁加盟店							
其他	4	175	748	103	271	167	104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8	3147	5460	5067	6245	1165	5080
小型	69	5942	17634	10371	12678	2213	10465
微型	37	2667	9846	3659	4457	702	3755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107	11223	31439	18927	23023	3893	19130
无店铺零售	2	180	404	30	121	92	30

11-4 续表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二、期末资产负债					
	在建工程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总计	8847	64087	177061	95823	103122	73939
批发业	7122	39241	119274	74869	80088	39186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6969	15623	29370	15367	19154	1021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12	5702	22804	17879	17889	4915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38	1863	1273	1326	53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840	18420	15057	15252	316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41	13048	42960	24260	25282	17678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171	3115	982	1135	1980
其他批发业		620	742	50	50	692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7081	21028	47563	29956	33634	13929
私人控股	41	17005	64797	40220	41761	23036
其他		1208	6913	4693	4693	222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7122	33338	97558	57860	62465	35093
其他		5902	21716	17008	17624	4093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6969	21965	56786	36947	40627	16159
小型	153	17110	62035	37823	39311	22725
微型		166	453	98	150	303
零售业	1725	24847	57787	20955	23034	34753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1	7547	12560	6554	6738	58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762	6348	1542	2780	3568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087	2653	986	994	1659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463	2197	595	685	1512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42	1729	967	967	762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669	7438	18298	5034	5379	12918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122	5383	1741	1904	347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5	3233	8460	3534	3583	4877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54	161	4	4	157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54	161	4	4	157
集体控股		361	2093	1263	1263	830
私人控股	70	18077	44550	13468	15547	29003
港澳台商控股	1	3329	3737	3661	3661	76
其他	1654	2926	7247	2559	2559	4688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725	24556	56603	20466	22469	34133
连锁直营店		24	170	45	45	125
连锁加盟店						
其他		266	1014	444	520	494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655	7368	12828	6764	6855	5973
小型	70	12241	29875	8090	9768	20107
微型		5238	15084	6102	6411	8673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1725	24498	55937	20459	22450	33487
无店铺零售		148	552	115	203	348

11-4 续表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其他业务利润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总计	742865	543639	12736	37	39954	29429
批发业	441208	340211	10661	16	19445	14531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49529	42429	160		795	79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12236	85996	9022	14	3564	4516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3642	9950	126		642	377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45702	33157	421		2896	1756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57499	114961	607	2	9457	6028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57431	49262	250		1802	873
其他批发业	5170	4457	75		289	185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59550	130039	9316	14	3725	4714
私人控股	272204	204061	1156	2	14567	9203
其他	9455	6111	190		1153	615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01191	312412	10334	16	16927	13315
其他	40018	27800	327		2518	1216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22435	177876	9037	14	6977	7004
小型	215736	160541	1538	2	12104	7332
微型	3037	1795	86		365	196
零售业	301657	203428	2075	20	20509	14898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26839	17634	295		3084	208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2010	15178	176		1359	1015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7065	4759	76		618	42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291	1364	89		135	295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228	1990	28		589	367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51855	106960	727	20	9204	583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9749	12610	279		1582	102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67668	42311	400		3843	3824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952	622	6		95	30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952	622	6		95	30
集体控股	4278	2770	13		410	239
私人控股	216781	150873	1946	20	13468	10643
港澳台商控股	5589	3454			1203	702
其他	74057	45709	110		5333	3283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92577	197126	1906	20	19887	14541
连锁直营店	2601	1642	2		272	159
连锁加盟店						
其他	6479	4659	167		350	198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84036	51945	247		7447	4396
小型	175629	122688	1345	0	10190	8420
微型	41992	28795	483	20	2872	2082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294118	198497	1998	20	19977	14450
无店铺零售	2110	1325	30		167	70

11-4 续表三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利润
总计	6863	165	31	20	1	304	108629
批发业	3352	159	21	15	1	296	51734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358	115				280	488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16	21	10	3		14	8900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32	1	0	0			2315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679	0	1	1	1	2	6798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525	21	11	11			24343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01	0	-1				4367
其他批发业	41						124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696	136	11	11		294	10945
私人控股	2568	1	0	1	1	2	39499
其他	88	21	10	3			129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695	137	11	12	1	296	44243
其他	657	21	10	3			7492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164	115				294	20283
小型	2136	44	21	15	1	2	30907
微型	52						544
零售业	3512	6	10	5		8	56895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355	1	1			8	328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463	2	3	2			3812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26	-2					101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5						286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1		1	1			235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453						2765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89	1	2	2			3895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768	3	3				16522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3						186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3						186
集体控股	34						813
私人控股	2743	6	10	5			36766
港澳台商控股	100					8	130
其他	622						1900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260	6	10	3		8	55524
连锁直营店	23						503
连锁加盟店							
其他	229			2			868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805					8	19116
小型	2181	8	10	3			30684
微型	526	-2	1	2			7095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3364	6	10	3		8	55500
无店铺零售	143			2			367

11-4 续表四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五、从事批发和零售业活动的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人)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应交所得税	应付职工薪酬 (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应交增值税	
总计	524	553	108600	4470	19881	15807	3582
批发业	413	385	51762	1635	8495	9281	1368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16	0	4903		517	153	9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1	16	8894	72	3018	3784	357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315	715	442	870	8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0	1	6807	12	1274	973	25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366	368	24341	695	2441	1664	44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		4369	142	651	1764	108
其他批发业	9		133		151	73	29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388	364	10970		2668	3721	313
私人控股	23	18	39504	1635	5044	5364	919
其他	2	3	1289		783	196	136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03	385	44261	1579	7201	8019	1141
其他	10	0	7502	56	1294	1262	227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43	15	20311	785	3300	4475	472
小型	371	370	30907	687	5120	4729	885
微型			544	163	76	77	11
零售业	111	168	56838	2835	11387	6527	2214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0	35	3253	81	3663	600	73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		3813	110	849	281	158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017	37	595	266	12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86		260	22	47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35		529	46	98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96	71	27679	2494	3070	4099	585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9	9	3895	60	1202	444	24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4		16526	53	1158	715	206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54	132	60	53	12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54	132	60	53	12
集体控股	2		814	2	77	5	14
私人控股	107	114	36759	2833	9061	6328	1779
港澳台商控股	0		130		1373	-48	262
其他	2		19003		816	190	147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11	168	55467	2695	10988	6418	2143
连锁直营店			503	126	77	15	14
连锁加盟店							
其他			868	15	321	94	57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0	36	19080	26	3885	516	761
小型	80	120	30644	2662	6172	5394	1200
微型	31	12	7113	148	1330	616	253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111		55443		10942	6444	2127
无店铺零售			367	2835	153	4	25

11-5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法人企业商品购进、销售和库存(2018年)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商品购进额	其中:进口	商品销售额	其中:通过公	其中:批发额
				共网络实现的销售额	
总计	728540	1781	818265	13451	440687
批发业	416460	1688	486245	5350	438974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47061		49712		32257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03661		130147	1950	125544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5079		15691		11063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35002	1688	48810	3400	46240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52887		174179		159967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56922		61960		58158
其他批发业	5848		5745		5745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43372		178785		160727
私人控股	263515	1688	296954	5350	268964
其他	9572		10506		9284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80156	1688	443126	5350	397003
其他	36304		43119		41971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03939		244159		223053
小型	209196	1688	238768	5350	212603
微型	3325		3318		3318
零售业	312080	93	332020	8101	1713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21647	93	28750	101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1768		23785	5378	100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6141		769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284		244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981		3525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67509		168876		96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9985		21528		17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70049		74314	600	600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718		1105	1105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718		1105	1105	
集体控股	4610		4754		
私人控股	223144	40	238367	6893	1713
港澳台商控股	3554	53	5589	103	
外商控股					
其他	80054		82205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03105	93	322321	6391	1113
连锁总店(总部)					
连锁直营店	2897		3017		
连锁加盟店					
其他	6078		6681	1710	600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88289	93	92571	103	
小型	182720		192456	7398	1030
微型	41071		46992	600	683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303490	93	323556	6991	1713
无店铺零售	2274		2221	1110	

11-5 续表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期末商品库存额	服务营业额	年末零售营业面积(平方米)
	其中:零售额	其中:通过公共网络实现的零售额			
总计	377578	9359	36274	3847	198254
批发业	47271	1458	17032	3000	24600
按批发行业小类分					
农、林、牧产品批发	17455		744		1501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4604	778	2787		778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4629		257		220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570	680	2540		2051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4212		9809	3000	17441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802		730		629
其他批发业			165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8059		1864	3000	1832
私人控股	27990	1458	14555		22076
其他	1222		613		692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6123	1458	15553	3000	21340
其他	1148		1479		3260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1107		9540		2982
小型	26165	1458	7473	3000	21618
微型			19		
零售业	330306	7901	19242	847	173654
按零售行业小类分					
综合零售	28750	1018	1593		3217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2785	5378	772	320	5096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7694		631	520	427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443		194		470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3525		541		340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68780		7976		4393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1511		3508		751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73714	400	4018	7	7932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105	1105	10		530
按控股情况分					
国有控股	1105	1105	10		530
集体控股	4754		111		1500
私人控股	236654	6693	17158	847	131894
港澳台商控股	5589	103	423		20000
外商控股					
其他	82205		1539		1973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21208	6391	19030	847	172035
连锁总店(总部)					
连锁直营店	3017		95		520
连锁加盟店					
其他	6081	1510	117		1099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92571	103	2747	520	43984
小型	191426	7398	13743	327	118695
微型	46309	400	2751		10975
按零售业态分					
有店铺零售	321843	6791	18882	847	170324
无店铺零售	2221	1110	54		470

11-6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基本情况(2018年)

指标名称	法人企业数 (个)	从业人员期 末人数(人)	法人所属产 业活动单 位数(个)		
			其中:女性	住宿和餐 饮业	
总计	73	1590	981	11	11
住宿业	25	748	481	5	5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2	649	399	2	2
旅游饭店	22	649	399	2	2
一般旅馆	3	99	82	3	3
其他一般旅馆	3	99	82	3	3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	12	2		
私人控股	24	736	479	5	5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4	738	472	5	5
其他	1	10	9		
按单位规模分					
大型					
中型	1	205	116	2	2
小型	22	532	359	3	3
微型	2	11	6		
按星级分					
四星	2	292	181	2	2
三星	3	102	57		
其他	20	354	243	3	3
餐饮业	48	842	500	6	6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46	822	500	6	6
快餐服务	2	20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45	736	432	4	4
其他	3	106	68	2	2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6	724	411	6	6
连锁总店(总部)	1	48	41		
其他	1	70	48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41	790	469	4	4
微型	7	52	31	2	2

11-7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经营情况(2018年)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营业额			餐费收入	其中:网络实现的餐费收入
		客房收入	其中:网络实现的客房收入		
总计	51006	10547	333	37469	1646
住宿业	22026	9079	333	11853	1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0037	8245	333	10769	1
一般旅馆	1990	834		108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2026	9079	333	11853	1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199	515		684	
私人控股	20827	8564	333	11169	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1620	9040	333	11527	1
其他	406	39		326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759	1381	203	1336	
小型	18323	7508	131	9798	1
微型	944	190		720	
按星级分					
四星	4101	1980	203	2008	
三星	1755	572	131	1089	1
其他	16170	6527		8757	
餐饮业	28979	1468		25616	1645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28311	1468		25105	1645
快餐服务	668			51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8979	1468		25616	1645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26017	397		23724	1645
其他	2962	1071		189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5187	833		22550	1645
连锁总店(总部)	2773			2682	
其他	1019	635		385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25256	1406		22199	922
微型	3723	62		3417	724

11-7 续表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营业额		客房数 (间)	床位数 (个)	餐位数 (位)	年末餐饮 营业面积 (平方米)
	商品销售 额收入	其他收入				
总计	2538	452	1619	3230	21958	80717
住宿业	808	286	1294	2459	5604	40584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789	233	1187	2294	4904	32584
一般旅馆	19	53	107	165	700	800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808	286	1294	2459	5604	40584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40	70		500
私人控股	808	286	1254	2389	5604	40084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767	286	1278	2431	5364	39284
其他	42		16	28	240	1300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42	251	391	1000	9850
小型	773	244	1018	2018	4458	30264
微型	35		25	50	146	470
按星级分						
四星	72	42	449	782	1120	12850
三星	94		124	182	775	7400
其他	642	244	721	1495	3709	20334
餐饮业	1730	167	325	771	16354	40133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1571	167	325	771	16194	39453
快餐服务	158				160	68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1730	167	325	771	16354	40133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1730	167	210	444	14874	28633
其他			115	327	1480	1150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638	167	255	651	15752	37213
连锁总店(总部)	91				102	920
其他			70	120	500	2000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1560	91	290	685	15411	38466
微型	169	76	35	86	943	1667

11-8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财务状况(2018年)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法人企业数(个)	一、年初存货	二、期末资产负债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帐款	存货
总计	73	1410	20826	1962	1372	1207
住宿业	25	461	15984	1579	782	627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2	450	15554	1215	765	619
一般旅馆	3	11	430	364	17	8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5	461	15984	1579	782	627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		26	18		
私人控股	24	461	15958	1561	782	627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4	456	15926	1579	755	621
其他	1	5	58		27	5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	123	11961	501	177	122
小型	22	339	3950	1070	597	501
微型	2		73	8	8	4
按星级分						
四星	2	140	12157	501	180	136
三星	3	119	659	212	66	145
其他	20	202	3168	865	536	346
餐饮业	48	949	4842	383	590	580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46	920	4792	383	587	545
快餐服务	2	29	50		3	3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48	949	4842	383	590	580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45	817	4339	313	572	463
其他	3	132	503	69	18	117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6	875	4648	326	579	531
连锁总店(总部)	1	29	126	14	6	29
其他		45	68	43	5	21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41	576	4427	260	478	448
微型	7	373	415	123	112	133

11-8 续表一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二、期末资产负债					
	固定资产 合计	固定资产 原价	房屋和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总计	36126	42078	21856	4500	908	182
住宿业	25417	30244	16255	3298	301	127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5146	29852	16255	3298	301	127
一般旅馆	271	393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5417	30244	16255	3298	301	127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14	249				
私人控股	25303	29995	16255	3298	301	127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5383	30208	16228	3296	295	127
其他	34	36	27	3	6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8122	21331	14226	3093	49	49
小型	7070	8663	2009	206	252	78
微型	225	250	20			
按星级分						
四星	20100	23431	14226	3093	49	49
三星	2895	3358	879		56	40
其他	2423	3456	1150	206	196	38
餐饮业	10709	11834	5601	1201	607	55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10373	11492	5601	1201	607	55
快餐服务	336	34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10709	11834	5601	1201	607	55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10479	11561	5423	1144	607	53
其他	230	273	178	58		3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0618	11663	5601	1201	607	55
连锁总店(总部)	75	137				
其他	17	35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10181	11173	5476	1161	578	55
微型	528	662	125	40	29	

11-8 续表二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二、期末资产负债						
	累计折旧	本年折旧	固定资产 净值	固定资产 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土地 使用权
总计	5790	1889	36288	162	165	3719	3719
住宿业	4681	1351	25563	146	161	3719	3719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4559	1316	25292	146	161	3719	3719
一般旅馆	121	35	27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4681	1351	25563	146	161	3719	3719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35	50	114				
私人控股	4546	1301	25450	146	161	3719	3719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679	1350	25529	146	161	3719	3719
其他	2	1	34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3209	901	18122		161	3719	3719
小型	1447	443	7216	146			
微型	25	8	225				
按星级分							
四星	3331	930	20100		161	3719	3719
三星	463	48	2895				
其他	887	373	2569	146			
餐饮业	1110	538	10724	15	4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1103	535	10389	15	4		
快餐服务	7	2	33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1110	538	10724	15	4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1066	494	10495	15	4		
其他	43	43	23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030	457	10633	15	4		
连锁总店(总部)	62	62	75				
其他	18	18	17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976	460	10196	15	4		
微型	134	77	528				

11-8 续表三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二、期末资产负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合计	应付账款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总计	44371	66296	44426	4854	6751	51145	15152
住宿业	30088	47171	40318	3784	5153	45440	1732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9817	46470	40062	3735	5153	45183	1287
一般旅馆	271	701	256	49		256	44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30088	47171	40318	3784	5153	45440	1732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14	140	18			18	122
私人控股	29974	47031	40300	3784	5153	45421	1610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0054	47079	40311	3781	5150	45429	1651
其他	34	92	8	4	3	11	81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2045	34006	37921	3240	4275	42196	-8190
小型	7802	12851	2375	544	869	3212	9639
微型	241	314	22	1	9	31	283
按星级分							
四星	24249	36406	38298	3309	4296	42594	-6188
三星	2895	3553	910	5		910	2644
其他	2945	7212	1111	471	857	1936	5276
餐饮业	14283	19125	4108	1070	1597	5705	13420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13823	18615	4106	1070	1597	5704	12911
快餐服务	460	510	1			1	509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14283	19125	4108	1070	1597	5705	13420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13974	18313	3900	1013	1538	5438	12875
其他	309	812	208	57	60	267	545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14000	18648	4042	1039	1585	5627	13021
连锁总店(总部)	75	200	48	14		48	152
其他	209	277	18	18	13	30	247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11804	16231	3493	951	635	4128	12103
微型	2480	2894	615	118	962	1577	1317

11-8 续表四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其他业务利润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总计	49078	27431	791	375	3609	3892
住宿业	21175	11665	368	375	1591	1750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19258	10841	350	375	1182	1625
一般旅馆	1916	823	17		410	12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1175	11665	368	375	1591	1750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1199	652	87		58	64
私人控股	19975	11012	281	375	1533	1686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0770	11350	368	375	1584	1735
其他	405	315			7	15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483	1121	6		281	602
小型	17809	9999	350	375	1256	1120
微型	883	545	11		55	28
按星级分						
四星	3825	1750	7		294	647
三星	1732	946	46	375	230	124
其他	15617	8969	315		1068	979
餐饮业	27904	15767	423		2018	2142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27235	15407	406		1918	2080
快餐服务	668	360	17		100	6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7904	15767	423		2018	2142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25029	14486	346		1898	1984
其他	2875	1280	77		119	158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4132	14287	398		1868	1580
连锁总店(总部)	2773	1065	14		96	516
其他	999	415	12		53	46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24269	13608	370		1569	1871
微型	3635	2159	54		449	271

11-8 续表五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财务费用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营业利润	营业外收入
总计	1206	14	599	13	12	12070	45
住宿业	764	2	534	12	11	5037	33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749	2	534	12	11	4511	33
一般旅馆	15					526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764	2	534	12	11	5037	33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56			8	8	280	
私人控股	707	2	534	4	4	4757	33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752	2	532	12	11	4981	33
其他	12		2			56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118	1	117			355	18
小型	628	1	415	12	11	4457	15
微型	18	0	2	0	0	225	
按星级分							
四星	171	1	170			957	18
三星	88	0	40			299	
其他	505	1	325	12	11	3781	15
餐饮业	442	12	64	2	1	7033	12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432	11	64	2	1	6914	12
快餐服务	10	2				119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442	12	64	2	1	7033	12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407	9	64	1	1	5829	12
其他	35	3		0	0	1204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431	11	64	2	1	5488	12
连锁总店(总部)	9	1				1075	
其他	3					471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348	12	36	0	0	6424	12
微型	94	1	28	1	1	609	

11-8 续表六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三、损益及分配			四、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五、从事住宿和餐饮业活动的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人)
	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应交所得税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货方累计发生额)	应交增值税	
总计	27	12088	446	8351	1176	1601
住宿业	24	5046	354	3258	529	731
按住宿业行业小类分						
旅游饭店	24	4520	263	2730	519	630
一般旅馆		526	90	528	9	10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24	5046	354	3258	529	731
按控股情况分						
集体控股		280		59	6	10
私人控股	24	4766	354	3199	523	721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24	4990	354	3222	516	722
其他		56		36	12	9
按单位规模分						
中型	20	352		1006	73	205
小型	3	4469	353	2188	446	514
微型		225	1	64	9	12
按星级分						
四星	20	954	41	1387	113	297
三星		299	33	332	56	102
其他	3	3793	279	1540	360	332
餐饮业	3	7042	92	5093	647	870
按餐饮业行业小类分						
正餐服务	3	6923	92	5001	619	850
快餐服务		119		92	28	2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						
内资企业	3	7042	92	5093	647	870
按控股情况分						
私人控股	3	5838	88	4260	607	732
其他		1204	5	833	41	138
按经营形式分						
独立门店	3	5497	89	4405	613	752
连锁总店(总部)		1075	4	254	5	48
其他		471		434	30	70
按单位规模分						
小型	3	6433	53	4816	568	812
微型		609	40	278	80	58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批发和零售业、餐饮业、新闻出版业、邮政业和其他服务业等,售予城乡居民用于生活消费的商品和社会集团用于公共消费的商品之总量。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包括:

一、批发和零售业企业(单位)售予城乡居民用于生活消费和社会集团用于公共消费的商品。包括:

1.售予城乡居民的各种生活消费品;

2.售予入境旅游的外国人、华侨、港澳台同胞的各类商品;

3.售予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军队和武警等机构的商品,以及以零售方式售予各类企业的商品。具体包括:用于非生产和社会交往的办公用品,如通讯设备、计算器具和设备、电讯网络设备、文印设备、音像视听器材和设备、纸张、本册、文具及装订文印材料、家具、日用电器、针纺织品、清洁卫生用品、文体用品、奖品、纪念品、礼品等;供内部人员乘坐的交通工具和燃料;用于办公设施修缮的各类配件、材料、工具等;用于取暖和防暑降温的设备、燃料、材料及食品等;专用于教学的用品和设备;非营利医疗机构的中、西药品、中药材和医疗设备器材;非专用的劳动保护用品;不对外营业的内部食堂用的餐具、炊具、设备、清洁卫生工具和食品、燃料等;军队、武警用于其人员生活的衣着品和个人用品;其他各类非生产性设备和用品。

二、餐饮业出售的主食、菜肴、烟酒饮料和其他商品。

三、新闻出版业、邮政业售予城乡居民、企事业单位、军队和武警等机构的书报杂志、音像制品、邮品等。

四、其他服务业出售的食品、烟酒饮料、服装鞋帽、日常生活用品、医药保健用品、艺术品、工艺美术品、玩具、殡葬用品以及其他消费品。

批发和零售业商品购进、销售、库存总额 指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单位)以本企业(单位)为总体的,从国内、国外市场购进的商品总量,

销售和出口的商品总量、库存的商品总量等情况。该指标可以反映商品流转过程中商品的购进、销售、库存之间的比例关系和存在的问题。

销售总额 指对本企业(单位)以外的单位和个人出售(包括对境外直接出口)的商品总额。它反映批发和零售业在国内市场上销售商品以及出口商品的总量。商品销售包括:(1)售给城乡居民和社会集团消费用的商品;(2)售给工业、农业、建筑业、运输邮电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其他服务业等作为生产、经营使用的商品;(3)售给批发和零售业作为转卖或加工后转卖的商品;(4)对国(境)外直接出口的商品。不包括出售本企业(单位)自用的废旧包装用品,未通过买卖行为付出的商品,经本单位介绍、由买卖双方直接结算、本单位只收取手续费的业务,购货退出的商品以及商品损耗和损失等。

住宿和餐饮业营业额 指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单位)在经营活动中因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等取得的收入。包括:客房收入、餐费收入、商品销售额和其他收入。客房收入指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单位)在经营活动中因提供住宿服务取得的收入。餐费收入指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单位)因为顾客提供就餐服务取得的收入,包括经烹饪、调制加工后出售的各种食品,如主食、炒菜、凉拌菜等的收入。商品销售额指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单位)伴随服务而出售商品所取得的收入(含增值税)。其他收入指营业收入中除客房收入、餐费收入、商品销售额以外的其他收入,包括娱乐、健身和商务服务等。

第十二章 外贸、招商和旅游业

DI SHI ER ZHANG YAI MAO ZHAO SHANG HE LU YOU YE

第十二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进出口、利用外资、招商引资和旅游等方面的资料，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相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进出口、利用外资资料由区商务委提供；招商引资资料由区招商局提供；旅游资料由区文化旅游委提供。

12-1 外贸、外资和招商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进出口总额人民币(万元)	39993	32741	22.2
# 出口	38974	32741	19.0
进口	1019	—	—
进出口总额美元(万美元)	6083	4811	26.4
# 出口	5929	4811	23.2
进口	154	—	—
当年实际利用外资(万美元)	889	237	275.1
招商引资项目(个)	97	96	1.0
招商引资协议资金(亿元)	1526.73	365.36	317.9
招商引资到位资金(亿元)	178.72	151.04	18.3

12-2 旅游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旅游人数合计(万人次)	1275.6	1051.1	21.4
# 国内人数	1271	1047.2	21.4
旅游总收入(万元)	542951	389260	39.5
星级饭(酒)店个数(个)	2	2	
# 四星	1	1	
三星	1	1	
三星级以上农家乐(个)	96	93	3.2
星级旅游饭店床位数(张)	483	483	
年末旅行社个数(个)	4	3	33.3
旅行门市部(个)	26	20	30.0
旅游从业人员数(人)	13680	12910	6.0

綦江区共有10个A级景区,其中4A级1个,3A级7个,2A级2个。4A:古剑山风景区;3A:綦江博物馆、永新梨花山乡村旅游区、重庆饭遭殃食品工业园、高庙坝生态旅游区、丁山湖风景区、重庆金立方木瓜酒工业园、木瓜海棠园;2A:石壕红军烈士墓、綦江教育博物馆。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进出口总额 指实际进出我国国境的货物总金额。包括对外贸易实际进出口货物,来料加工装配进出口货物,国家间、联合国及国际组织无偿援助物资和赠送品,华侨、港澳台同胞和外籍华人捐赠品,租赁期满归承租人所有的租赁货物,进料加工进出口货物,边境地方贸易及边境地区小额贸易进出口货物(边民互市贸易除外),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商独资经营企业进出口货物和公用物品,到、离岸价格在规定限额以上的进出口货样和广告品(无商业价值、无使用价值和免费提供出口的除外),从保税仓库提取在中国境内销售的进口货物,以及其他进出口货物。该指标可以观察一个国家在对外贸易方面的总规模。我国规定出口货物按离岸价格统计,进口货物按到岸价格统计。

商品经营单位所在地进、出口额 指在所在地海关注册登记的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实际进、出口额。

利用外资 指我国各级政府、部门、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通过对外借款、吸收外商直接投资以及用其他方式筹措的境外现汇、设备、技术等。

对外借款 指通过对外正式签订借款协议,从境外筹措的资金,包括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外国银行商业贷款、出口信贷以及对外发行债券等。1996年及以前还包括对外发行股票。该指标是我国利用外资的重要部分。

外商直接投资 指外国企业和经济组织或个人(包括华侨、港澳台胞以及我国在境外注册的企业)按我国有关政策、法规,用现汇、实物、技术等在我国境内开办外商独资企业、与我国境内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共同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或合作开发资源的投资(包括外商投资收益的再投资),以及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投资总额内企业从境外借入的资金。

外商其他投资 指除对外借款和外商直接投资以外的各种利用外资的形式。包括企业在境内外股票市

场公开发行的以外币计价的股票(目前主要是在香港证券市场发行的H股和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的B股)发行价总额,国际租赁进口设备的应付款,补偿贸易中外商提供的进口设备、技术、物料的价款,加工装配贸易中外商提供的进口设备、物料的价款。

入境游客 指来中国(大陆)观光、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养、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经济、文化、体育、宗教活动的外国人、港澳台同胞等游客(即入境旅游人数)。统计时,入境游客按每入境一次统计1人次。

旅游外汇收入 指入境旅游者在中国(大陆)境内旅行、游览过程中用于交通、参观展览、住宿、餐饮、购物、娱乐等全部花费。

对外承包工程 指各对外承包公司以招标议标承包方式承揽的下列业务:(1)承包国外工程建设项目;(2)承包我国对外经援项目;(3)承包我国驻外机构的工程建设项目;(4)承包我国境内利用外资进行建设的工程项目;(5)与外国承包公司合营或联合承包工程项目时我国公司分包部分;(6)对外承包兼营的房屋开发业务。对外承包工程的营业额是以货币表现的报告期内完成的对外承包工程的工作量,包括以前年度签订的合同和本年度新签订的合同在报告期内完成的工作量。

对外劳务合作 指以收取工资的形式向业主或承包商提供技术和劳动服务的活动。我国对外承包公司在境外开办的合营企业,中国公司同时又提供劳务的,其劳务部分也纳入劳务合作统计。劳务合作营业额按报告期内向雇主提交的结算数(包括工资、加班费和奖金等)统计。

第十三章 财政、金融和保险业

DI SHI SAN ZHANG CAI ZHENG JIN RONG HE BAO XIAN YE

第十三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财政收支和税收情况，金融机构信贷收支和保险业情况，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的有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财政收支和税收资料由区财政局提供；金融机构信贷收支由人民银行巴南支行提供；保险业资料由区金融办提供。

13-1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合计	382066	432391	-11.6
国税局	42968	39341	9.2
地税局	104146	118063	-11.8
国土局	123475	154342	-20.0
财政局及其它	111477	120645	-7.6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4304	242626	-11.7
税收收入	140915	152213	-7.4
增值税	38303	35168	8.9
营业税	131	882	-85.1
企业所得税	9379	9259	1.3
个人所得税	3748	2992	25.3
资源税	6368	6540	-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91	8950	6.0
房产税	8010	5761	39.0
印花税	2693	2578	4.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188	52117	-55.5
土地增值税	10028	4891	105.0
耕地占用税	8927	9479	-5.8
契税	19316	13596	42.1
环保税	1333		
非税收入(不含基金)	73389	90413	-18.8
专项收入	7869	6282	25.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1882	17947	77.6
罚没收入	7794	4316	80.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484	59181	-67.1
捐赠收入	1753	1356	29.3
其他收入	4607	1331	246.1
基金预算收入	127516	166491	-23.4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10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215	5647	27.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322	206	56.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14336	148489	-23.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491	10494	-57.2
污水处理费收入	1152	550	109.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0246	23274	72.9
利润收入	40246	23184	73.6
股利、股息收入		90	
附: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	12.3	11.9	2.7
辖区内财政收入	508556	557031	-8.7
国税局	142139	134737	5.5
地税局	128723	140759	-8.6
国土局	123653	157160	-21.3
财政局及其它	114041	124375	-8.3

13-2 地方预算内财政支出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地方预算内财政支出合计	758920	787721	-3.7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8186	680638	1.1
一般公共服务	63288	63462	-0.3
国防	462	507	-8.9
公共安全	20504	24787	-17.3
教育	138364	137205	0.8
科学技术	7562	7222	4.7
文化体育与传媒	6328	7420	-14.7
社会保障和就业	95988	89461	7.3
医疗卫生	86175	87170	-1.1
节能环保	11043	15035	-26.6
城乡社区事务	37284	72818	-48.8
农林水事务	89822	62351	44.1
交通运输	55328	34553	60.1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7738	26683	-71.0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133	1014	110.4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7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8340	13206	-36.8
住房保障支出	28790	23374	23.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2018	1061	90.2
债务付息支出	15324	12786	19.8
其他支出(类)	11693	65	17889.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1	100.0
基金预算支出	70734	95309	-25.8
文化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6	651	13.1
城乡社区支出	61495	88091	-30.2
农林水支出	50	149	-66.4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30	133	-2.3
其他支出	2264	1206	87.7
债务付息支出	6059	5079	19.3
国资预算支出	0	1177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11774	

13-3 分行业税收(2018年)

单位:万元

行业名称	税务部门 累计完成			同比±%
		国税	地税	
合计	263763	144736	119027	-1.7
第一产业	282	50	232	-61.2
第二产业	108403	67729	40674	-8.4
采矿业	34322	222991	11331	-5.6
其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32808	22406	10402	-5.8
制造业	36057	21218	14839	5.8
其中: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8523	6356	2167	62.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74	4146	5928	27.3
其中: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8922	3815	5107	30.6
建筑业	27950	19374	8576	-30.2
其中:建筑安装业	7736	5591	2145	-14.8
第三产业	155078	76957	78121	3.9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4820	3873	947	38.9
其中:交通运输业	4416	3631	785	46.7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684	398	286	64.8
批发和零售业	25652	19645	6007	1.5
其中:烟草制品批发	11657	10618	1039	-13.1
煤炭及制品批发	130	122	8	-39
住宿和餐饮业	1003	492	511	-5.4
金融业	21074	13398	7676	53.9
#银行业	13858	12022	1836	20.8
房地产业	73374	27100	46274	36.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66	2877	1089	-87.3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5891	1459	4432	1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7	85	42	-22.8
其他行业	18487	7630	10857	24.1

13-4 金融机构主要统计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4836237	4479788	8.0
# 住户存款	3309225	3033711	9.1
活期存款	925920	895287	3.4
定期及其他存款	2383305	2138424	11.5
非金融企业存款	989743	1082871	-8.6
活期存款	700487	784928	-10.8
定期及其他存款	289255	297944	-2.9
广义政府存款	536604	362609	48.0
财政性存款	44773	33094	35.3
机关团体存款	491831	329515	49.3
其它存款	666	597	11.6
金融机构贷款余额	3310420	3064138	8.0
# 按贷款对象分			
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	1927603	1639400	17.6
第一产业贷款余额	5571	5729	-2.7
第二产业贷款余额	487215	973724	-50.0
第三产业贷款余额	1434817	659947	117.4
住户贷款	1382497	1424680	-3.0
消费贷款	1198431	1262603	-5.1
个人住房贷款	897299	844520	6.2
票据融资	99002	30987	219.5
境外贷款	24	57	-57.8
按贷款期限分			
短期贷款(1年内)	526392	540810	-2.7
中长期贷款(1年以上)	2685001	2492284	7.7
票据融资	99002	30987	219.5
境外贷款	24	57	-57.8
贷存比(%)	68.45	68.4	0.1

13-5 保险机构主要统计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保费收入	99428	79990	24.3
人身保险	74162	56457	31.4
寿险	55886	34847	60.4
健康险	6045	5566	8.6
意外险	2399	2395	0.2
其它保险	9760	11128	-12.3
财产保险	25265	23533	7.4
财产险	393	408	-3.7
农业保险	780	546	42.9
货物运输保险	15	20	-25
运输工具保险	22480	21272	5.7
工程保险	177	206	-14.1
责任保险	1263	1058	19.4
其它保险	157	23	582.6
理赔支出	20368	15537	31.1
人身保险	7293	3913	86.4
寿险	3592	1054	240.8
健康险	2902	2256	28.6
意外险	799	603	32.5
财产保险	13076	11624	12.5
财产险	155	497	-68.8
农业保险	530	579	-8.5
货物运输保险	0	113	
运输工具保险	11805	10174	16
工程保险	40	6	566.7
责任保险	539	255	111.4
其它保险	7	2	250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财政收入 指国家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所取得的收入,是实现国家职能的财力保证。主要包括:

(1)各项税收:包括国内增值税、国内消费税、进口货物增值税和消费税、出口货物退增值税和消费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船舶吨税、车辆购置税、关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等。

(2)非税收入:包括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和其他收入。

财政支出 指国家财政将筹集起来的资金进行分配使用,以满足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的需要。主要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指政府提供基本公共管理与服务的支出,包括人大事务、政协事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海关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商贸事务、知识产权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国土资源事务、海洋管理事务、测绘事务、地震事务、气象事务、民族事务、宗教事务、港澳台侨事务、档案事务、共产党组织、民主党派事务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彩票事务等。

(2)外交:指政府外交事务支出,包括外交行政管理、驻外机构、对外援助、国际组织、对外合作与交流、边界勘界联检等方面的支出。

(3)国防:指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现役部队、预备役部队、民兵、国防科研事业、专项工程、国防动员等方面的支出。

(4)公共安全: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5)教育:指政府教育事务支出,包括教育行政管理、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普通高中教育、普通高等教育、初等职业教育、中专教育、技校教育、职

业高中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广播电视教育、留学生教育、特殊教育、干部继续教育、教育机关服务等。

(6)科学技术:指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包括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普及、科技交流与合作等。

(7)文化教育与传媒:指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事务等。

(9)医疗卫生: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医疗服务支出、医疗保障支出、疾病预防控制支出、卫生监督支出、妇幼保健支出、农村卫生支出等。

(10)环境保护:指政府环境保护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治理支出、自然生态保护支出、天然林保护工程支出、退耕还林支出、风沙荒漠治理支出、退牧还草支出、已垦草原退耕还草、能源节约利用、污染减排、可再生能源和资源综合利用等支出。

(11)城乡社区事务:指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12)农林水事务:指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农业支出、林业支出、水利支出、扶贫支出、农业综合开发支出等。

(13)交通运输:指政府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包括公路运输支出、水路运输支出、铁路运输支出、民用航空运输支出、邮政业支出等。

(14)工业商业金融等事务：指政府对工业、商业及金融等方面的支出，包括采掘业支出、制造业支出、建筑业支出、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国有资产监管支出、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金融业监管支出、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等。

中央财政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 指按现行分税制财政体制划分的中央本级收入和地方本级收入。属于中央财政的收入包括关税，进口货物增值税和消费税，出口货物退增值税和消费税，铁道部门、各银行总行、各保险公司总公司等集中交纳的营业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增值税 75%部分，纳入共享范围的企业所得税 60%部分，未纳入共享范围的中央企业所得税、中央企业上交的利润，个人所得税 60%部分，车辆购置税，船舶吨税，证券交易印花税 97%部分，海洋石油资源税，中央非税收入等。属于地方财政的收入包括营业税(不含铁道部门、各银行总行、各保险公司总公司集中交纳的营业税)，地方企业上交利润，城市维护建设税(不含铁道部门、各银行总行、各保险公司总公司集中交纳的部分)，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烟叶税，印花税，增值税 25%部分，纳入共享范围的企业所得税 40%部分，个人所得税 40%部分，证券交易印花税 3%部分，海洋石油资源税以外的其他资源税，地方非税收入等。

中央财政支出和地方财政支出 指根据政府在经济和社会活动中的不同职责，划分中央和地方政府的责权，按照政府的责权划分确定的支出。中央财政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以及中央政府调整国民经济结构、协调地区发展、实施宏观调控的支出等。地方财政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支出，地方统筹的各项社会事业支出等。

信贷资金 指金融机构以信用方式积聚和分配的货币资金。金融机构信贷资金的来源有各项存款、金融债券发行、应付及暂收款、对国际金融机构负债、流通中货币、各项准备、所有者权益和其他项目等；信

贷资金的运用有各项贷款、有价证券及投资、应收及预付款、委托投资、金银占款、外汇占款、库存现金、财政借款及在国际金融机构中的资产等。

存款 指企业、机关、团体或居民根据资金必须收回的原则，把货币资金存入银行或其他信贷机构保管并取得一定利息的一种信用活动形式。根据存款对象或性质的不同可划分为企业存款、财政存款、机关团体存款、基本建设存款、储蓄存款、农村存款、委托存款、其他存款等科目。它是银行信贷资金的主要来源。

贷款 指银行或其他信贷机构根据资金必须归还的原则，按一定利率，为企业、个人等提供资金的一种信用活动形式。我国银行贷款分为短期贷款、委托及信托类贷款、其他类贷款等。

金融机构往来 指各金融机构之间的资金往来，包括同业存放款和同业拆借款。

准备金 指各金融机构在中央银行的存款及缴存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证券 由债券购买者承购的或因销售产品而拥有的，可在金融市场上交易并代表一定债权的书面证明。包括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商业票据、股票、支付固定收入但不提供法人企业残余价值分享权的优先股等。

保险公司 在中国境内的、经过保险监督部门批准设立，并依法登记注册的各类商业保险公司。

保费 指投保人为取得保险人在约定范围内所承担赔偿责任而支付给保险人的费用。

赔款 指保险人根据保险合同的规定，向被保险人支付的赔偿保险责任损失的金额。

给付 包括死伤医疗给付和满期给付。死伤医疗给付是指保险人根据人寿保险及长期健康保险合同的规定，因被保险人在保险期内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保险事故支付给被保险人(或受益人)的金额。满期给付是指被保险人生存期满，保险人按人寿保险合同规定支付给被保险人的满期保险金额。

第十四章 教育、科技和文化业

DI SHI SI ZHANG JIAO YU KE JI HE WEN HUA YE

第十四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教育事业、科学技术活动、文化和广播事业基本情况，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有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教育事业基本情况由区教委提供；规上工业企业的科技活动情况由区统计局工业投资科提供；文化事业基本情况由区文化旅游委提供；广播事业基本情况由綦江电视台提供。

14-1 教育事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学校数(所)			
大 学	1	1	
中等专业学校	2	2	
普通中学	52	52	
小 学	50	49	2.0
职业中学	2	2	
合 计	107	106	0.9
教师人数(人)			
大 学	291	289	0.7
中等专业学校	96	103	-6.8
普通中学	4284	4389	-2.4
# 高中	1899	1907	-0.4
小 学	2637	2727	-3.3
职业中学	288	290	-0.7
合 计	7596	7798	-2.6
在校学生(人)			
大 学	5974	5739	4.1
中等专业学校	2748	2866	-4.1
普通中学	36129	36138	0.0
# 高中	13798	13916	-0.8
小 学	47223	47778	-1.2
职业中学	5261	5562	-5.4
合 计	97335	98083	-0.8
招生数(人)			
大 学	5974	2816	112.1
中等专业学校	752	844	-10.9
普通中学	12252	11896	3.0
# 高中	4692	4466	5.1
小 学	7269	7220	0.7
职业中学	1747	2245	-22.2
合 计	27994	25021	11.9

14-1 续 表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毕业生数(人)			
中等专业学校	703	1180	-40.4
普通中学	12186	12505	-2.6
# 高中	4695	4983	-5.8
小 学	7887	7593	3.9
职业中学	1549	1848	-16.2
合 计	22325	23126	-3.5
幼儿园			
幼儿园数(所)	93	74	25.7
幼儿园教师人数(人)	1925	1650	16.7
幼儿园在园幼儿人数(人)	21275	20744	2.6
幼儿园招生人数(人)	4037	3650	10.6
附:学龄儿童入学率(%)	89.45	89	0.45 点
其他教育指标			
高考上线人数(人)	5639	5842	-3.5
上线率(%)	99	97.1	1.9 点
初中阶段入学率	99.9	99.89	0.01 点
巩固率(%)	99.79	99.78	0.01 点
毕业率(%)	99.65	99.63	0.02 点
小学六年级入学率(%)	100	100	
巩固率(%)	100	100	
毕业率(%)	100	100	
高中阶段入学率(%)	96.5	97.6	-1.1 点
三残儿童入学率(%)	94.2	93.7	0.5
脱盲儿童入学率(%)	100	100	
义务、中职教育生均办学条件标准达标率(%)	93.65	91.5	2.2 点

14-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单位数(个)	194	205	-5.4
有 R&D 活动单位数(个)	97	56	73.2
有研发机构单位数(个)	40	32	25.0
R&D 人员合计(人)	2522	1399	80.3
项目研究开发人员(人)	2109	1290	63.5
管理和服务人员(人)	413	109	278.9
女性(人)	493	247	99.6
研究人员(人)	854	383	123.0
R&D 人员折合全时当量合计(人年)	1283	860	49
研究人员(人年)	390	230	70
R&D 经费内部支出合计(万元)	55422	31458	76.2
政府资金(万元)	426	642	-33.7
企业资金(万元)	54716	30722	78.1
其他资金(万元)	280	94	198.8
R&D 经费外部支出合计(万元)	2256	299	654.1
机构数(个)	41	33	24.2
机构人员合计(人)	803	630	27.5
博士毕业(人)	7	4	75.0
硕士毕业(人)	39	19	105.3
机构经费支出(万元)	11426	7101	60.9
仪器和设备原价(万元)	12476	6657	87.4
进口(万元)	1491	754	97.7
专利申请数(件)	237	194	22.2
发明专利(件)	55	49	12.2
有效发明专利数(件)	197	155	27.1
已被实施(件)	99	138	-28.3
新产品开发项目数(项)	202	118	71.2
新产品开发经费支出(万元)	43543	26688	63.2
新产品产值(万元)	300393	205552	46.1
新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289578	217961	32.9
出口(万元)	8917	5136	73.6
拥有注册商标(件)	137	16	756.3
发表科技论文(篇)	44	16	175.0
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项)	4	-	-
软件著作权(项)	15	-	-
来自政府部门的研发资金	414	656	-36.8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税(万元)	937	989	-5.2
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万元)	15	10000	-99.9
技术改造经费支出(万元)	3330	25790	-87.1
购买境内技术经费支出(万元)	17	7000	-99.8

14-3 大中型工业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单位数(个)	34	58	-41.4
有 R&D 活动单位数(个)	25	32	-21.9
有研发机构单位数(个)	13	15	-13.3
R&D 人员合计(人)	1614	944	71
项目研究开发人员(人)	1281	861	48.8
管理和服务人员(人)	333	83	301.2
女性(人)	285	169	68.6
研究人员(人)	641	304	110.9
R&D 人员折合全时当量合计(人年)	716	579	23.7
研究人员(人年)	261	182	43.4
R&D 经费内部支出合计(万元)	32520	19694	65.1
政府资金(万元)	288	629	-54.2
企业资金(万元)	32232	19037	69.3
其他资金(万元)	-	29	-
R&D 经费外部支出合计(万元)	1777	256	595.3
机构数(个)	14	16	-12.5
机构人员合计(人)	463	379	22.2
博士毕业(人)	2	1	100
硕士毕业(人)	29	11	163.6
机构经费支出(万元)	4092	4263	-4
仪器和设备原价(万元)	8313	4062	104.7
进口(万元)	1466	754	94.4
专利申请数(件)	70	118	-40.7
发明专利(件)	19	28	-32.1
有效发明专利数(件)	51	42	21.4
已被实施(件)	25	40	-37.5
新产品开发项目数(项)	79	69	14.5
新产品开发经费支出(万元)	26988	17405	55.1
新产品产值(万元)	62286	126714	-50.8
新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61949	136151	-54.5
出口(万元)	1997	5136	-61.1
拥有注册商标(件)	58	11	427.3
发表科技论文(篇)	43	15	186.7
形成国家或行业标准(项)	4	-	-
软件著作权(项)	3	-	-
来自政府部门的研发资金	288	642	-55.1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税(万元)	786	983	-20
高新技术企业减免税(万元)	9	10000	-99.9
技术改造经费支出(万元)	2624	25786	-89.8
购买境内技术经费支出(万元)	-	7000	-

14-4 文化事业基本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文化事业机构数(个)	27	27	
# 剧场、影剧院	1	1	
博物馆	1	1	
图书馆	1	1	
文化馆	1	1	
文化站	20	20	
电影放影单位(个)	5	5	
电子游戏厅(个)	24	23	4.3
网吧(个)	56	63	-11.1
文艺表演团体(个)	13	29	-55.2
印刷厂(含打字复印部)(个)	29	24	20.8
图书馆藏书(万册)	14.5	14	3.6
电影放映(场)	4488	4387	2.3
电影放映观众人次(万人次)	134.5	133.01	1.1
开展各种群众文化活动(场)	1452	1490	-2.6
# 文艺演出	702	714	-1.7
公共图书馆建筑面积(平方米)	1936	1936	
博物馆建筑面积(平方米)	3400	3400	
群众文化设施建筑面积(平方米)	31400	31400	

14-5 广播电视事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广播电台情况			
广播电台(座)	1	1	
广播节目(套)	1	1	
调频转播发射台(座)	1	1	
调频发射频率	FM98.4	FM98.4	
全年广播节目播出时间(小时)	6388	6388	
电视台情况			
电视台(座)	1	1	
公共频道电视节目(套)	82	111	-26.1
专业频道电视节目(套)	57	73	-21.9
高清数字电视节目(套)	62	46	34.8
有线电视联网在线用户(万户)	18.84	18.84	
开通数字电视在线用户(户)	10.7	7.3	46.6
村村通喇叭数(只)	958	953	0.5
自制电视节目时间(分钟/天)	330	316	4.4
广播电视新闻(条)	3223	3100	4.0
央视上稿播出新闻(条)	6	5	20.0
重庆卫视上稿播出新闻(条)	390	280	39.3
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	40.0	40.0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普通高等学校 指按照国家规定的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举办的,通过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招收高中毕业生为主要培养对象,实施高等教育的全日制大学,独立设置的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和其他机构。

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层次以上教育,高等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实施高等层次教育,其他机构是承担国家普通招生计划任务不计较数的机构。包括普通高等学校分校和批准筹建的普通高等学校。

成人高等学校 指按照国家规定的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举办的,通过全国成人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招收具有高中毕业或同等学历的在职从业人员为主要培养对象,利用函授、业余、脱产等多种形式对其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学校。包括职工高等学校、农民高等学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函授学院、广播电视台大学、其他机构等。其他机构是承担国家成人招生计划任务不计较数的机构。

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指调查范围内已入小学学习的学龄儿童占校内外学龄儿童总数(包括弱智儿童在内,但不包括盲聋哑儿童)的比重。计算公式:

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 = 已入学的小学学龄儿童数 / 校内外小学学龄儿童总数 × 100%

文化事业机构 指从事专业文化工作和为专业文化工作服务的独立建制的单位。不包括这些单位另外举办独立核算的其他机构和各部門的业余文化组织。

艺术表演团体 指从事戏曲、音乐、舞蹈、杂技等专业艺术表演,有独立帐户。不包括半工半艺、半农半艺和民间职业剧团。

艺术表演观众人数(人次) 指售票、包场演出或

民族地区免费演出的艺术表演观众人次,不包括彩排审查和内部观摩演出的观看人次。

科技活动 指在自然科学、农业科学、医药科学、工程与技术科学、人文与社会科学领域(简称科学技术领域)中,与科技知识的产生、发展、传播和应用密切相关的有组织的活动。可分为研究与试验发展(R&D)、研究与试验发展成果应用及相关的科技服务三类活动。该定义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考虑成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开展科技统计工作的需要,而对科技活动所作的统计界定。

科技活动人员 指直接从事科技活动、以及专门从事科技活动管理和为科技活动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累计从事科技活动的实际工作时间占全年制度工作时间 10%以上的人员。(1)直接从事(或参与)科技活动的人员包括:在独立核算的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高等学校、各类企业及其他事业单位内设的研究室、实验室、技术开发中心及中试车间(基地)等机构中从事科技活动的研究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技术工人及其它辅助人员;虽不在上述机构工作,但编入科技活动项目(课题)组的人员;科技信息与文献机构中的专业技术人员;从事论文设计的研究生等。(2)专门从事科技活动管理和为科技活动提供直接服务的人员包括:独立核算的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机构、科技信息与文献机构、高等学校、各类企业及其他事业单位主管科技工作的负责人,专门从事科技活动的计划、行政、人事、财务、物资供应、设备维护、图书资料管理等工作的各类人员。不包括保卫、医疗保健人员、司机、食堂人员、茶炉工、水暖工、清洁工等为科技活动提供间接服务的人员。

科技活动经费筹集 指从各种渠道筹集到的计划用于科技活动的经费,包括政府资金、企业资金、事业单位资金、金融机构贷款、国外资金和其他资金等。

专利 是专利权的简称,是对发明人的发明创造经审查合格后,由专利局依据专利法授予发明人和设

计人对该项发明创造享有的专有权。包括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反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和设计成果情况。

发明 指对产品、方法或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是国际通行的反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核心指标。

第十五章 卫生、体育和 其他社会活动

DI SHI WU ZHANG WEI SHENG TI YU HE
QI TA SHE HUI HUO DONG

第十五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卫生事业、民政事业、体育事业、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医疗保险、公检法、安全生产等内容，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有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由区卫生健康委提供；体育事业基本情况由区文化旅游委提供；民政事业基本情况由区民政局提供；养老、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医疗保险基本情况由区医保局提供；律师、公证、调解工作情况由区司法局提供；社会治安基本情况由区公安局提供；检察院办案情况由区检察院提供；人民法院收结案情况由区法院提供；安全生产情况由区应急局提供。

15-1 卫生事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卫生机构数(个)	526	516	1.9
医院、卫生院	52	50	4.0
综合医院	16	16	
专科疾病医院	6	6	
妇幼保健院	1	1	
疾防控制中心	1	1	
采供血机构	1	1	
卫生监督所	1	1	
结核病防治所	1	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6	7	-14.3
村卫生室	356	357	-0.3
卫生机构实有床位(张)	4441	3446	28.9
医院、卫生院	4362	3316	31.5
卫生机构实有人员(人)	5971	5063	17.9
医院、卫生院技术人员	4665	4000	16.6
执业医师、助理医师	1979	1886	4.9
注册护师、护士	2967	2781	6.7
婴儿死亡率(%)	0.367	0.633	-0.266 点
婴儿出生缺陷率(%)	0.684	1.018	-0.334 点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0.525	1.021	-0.496 点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7.49	0	17.49 点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79.96	70.1	9.86 点

15-2 民政事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社会救济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户)	8398	9338	-10.1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人数(人)	12474	14102	-11.5
城镇低保资金全年支出(万元)	7349	7622	-3.6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户)	6896	6814	1.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人)	14099	14265	-1.2
农村低保资金全年支出(万元)	5723	5404.8	5.9
农村传统救济总人口(人)	475	513	-7.4
特困供养供养人数(人)	7052	7006	0.7
特困供养资金全年支出(万元)	5852.2	5549	5.5
城乡医疗救助人数(人)	149652	152296	-1.7
城镇低保标准(元/月)	546	500	9.2
农村低保标准(元/月)	410	350	17.1
优抚安置			
优抚对象人数(人)	6575	6568	0.1
安置义务兵、士官人数(人)	387	416	-7.0
社会捐赠			
捐赠款(万元)	778.81	601.11	29.6
接受捐赠站、点数(个)	20	20	
受益人次数(人次)	3.8	4.6	-17.4
婚姻、收养与殡葬			
结婚人数(对)	6761	7116	-5.0
离婚人数(对)	3440	3451	-0.3
收养登记(对)	1		
火化遗体(具)	907	892	1.7
社会福利收养情况			
收养单位数(个)	36	41	-12.2
年末工作人员(人)	193	158	22.2
年末床数位(张)	4434	5492	-19.3
年末收养人员(人)	1930	3056	-36.8
民间组织			
社会团体(个)	234	249	-6.0
民办非企业单位(个)	131	131	

15-3 养老保险基本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养老保险参保单位(个)	3126	2755	13.5
养老保险在职参保人数(人)	354170	339294	4.4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征地、超龄)	146294	137016	6.8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91890	186223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986	16055	-0.4
养老保险退休人数(人)	226245	214651	5.4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征地、超龄)	102702	91634	12.1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13981	113901	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562	9116	4.9
应征养老保险金(万元)	170780	137258	24.4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征地、超龄)	98290	91835	7.0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4810	4323	11.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含职业年金)	67680	41100	64.7
实征养老保险金(万元)	152920	134358	13.8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征地、超龄)	102565	88585	15.8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655	4685	2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含职业年金)	44701	41088	8.8
实拨养老金(不含上解上级的基金支出)(万元)	305026	274107	11.3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含征地、超龄)	234870	212286	10.6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9786	16499	1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0370	45322	11.1

15-4 失业、工伤保险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期末实有登记失业人员(人)	2612	2900	-9.9
登记失业人员本年就业(人)	8174	8755	-6.6
城镇登记失业率(%)	2.43	2.81	-0.38 点
各类就业培训人数(人)	5376	5258	2.2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人)	23946	17178	39.4
失业保险			
失业保险参保单位(个)	1552	1441	7.7
参保职工(人)	76611	76635	0.0
当年新增失业职工(人)	1210	1616	-25.1
停止享受失业保险人数(人)	1405	1390	1.1
现结存失业职工人数(人)	1118	1313	-14.9
征收失业保险金(万元)	2177	1888	15.3
发放失业保险金(万元)	3944	4589	-14.1
发放失业保险金人数(人)	2390	3794	-37.0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参保单位(户)	2276	1992	14.3
参保职工(人)	117232	110351	6.2
应征保险金(万元)	4038	5891	-31.5
实征保险金(万元)	4537	5859	-22.6
发放工伤保险金(万元)	9409	7194	30.8

15-5 医疗保险基本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单位(户)	274614	272361	0.8
# 城镇职工	2158	1879	14.8
城乡居民	272456	270482	0.7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人)	886341	884136	0.2
# 城镇职工	127509	122575	4.0
城乡居民	758832	761561	-0.4
应征医保费(万元)	67997	57940	17.4
# 城镇职工	54124	46895	15.4
城乡居民	13873	11045	25.6
实征医保费(万元)	66903	56306	18.8
# 城镇职工	53030	45261	17.2
城乡居民	13873	11045	25.6
应拨医保金(万元)	90788	88206	2.9
# 城镇职工	45228	37456	20.7
城乡居民	45560	50750	-10.2
实拨医保金(万元)	90788	90708	0.1
# 城镇职工	45228	39958	13.2
城乡居民	45560	50750	-10.2
附:应参加医疗保险人口(人)	933435	938641	-0.6
已参加医疗保险人口(人)	886341	884136	0.2
城镇职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127509	122575	4.0
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758832	761561	-0.4

注:应参加医疗保险人口为本地全部人口。

15-6 体育事业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体育彩票销售额(万元)	11700	5612	108.5
各种体育场地(个)	1419	1317	7.7
# 体育场、馆	7	6	16.7
游泳馆(池)	23	19	21.1
灯光球场	20	11	81.8
乒乓球馆	3	3	
体育人口(万人)	39.8	37.5	6.1
举办运动会或比赛次数(次)	61	54	13.0
# 篮球	9	8	12.5
门球	6	7	-14.3
田径	3	3	
乒乓球	4	3	33.3
各项运动获奖数(市以上)(个)	242	150	61.3
金牌	85	42	102.4
银牌	88	50	76.0
等级运动员(人)	190	102	86.3
# 二级运动员	180	95	89.5
等级裁判员(人)	300	257	16.7
# 国家级裁判	2	2	
一级裁判	43	40	7.5
二级裁判	254	214	18.7
国际裁判	1	1	

15-7 律师、公证、调解工作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律师工作			
律师事务所(所)	7	4	75.0
律师工作者(人)	50	42	19.0
# 专职	50	42	19.0
聘请担任法律顾问单位(处)	217	199	9.0
民事诉讼代理(件)	612	721	-15.1
刑事辩护(件)	118	121	-2.5
行政诉讼代理(件)	72	40	80.0
非诉讼法律事务(件)	103	72	43.1
公证工作			
公证处(个)	1	1	0.0
公证员(人)	2	3	-33.3
办理公证书(件)	2419	2735	-11.6
国内文书	2082	2183	-4.6
# 民事文书	1982	2183	-9.2
涉外文书	289	479	-39.7
涉港澳文书	15	14	7.1
涉台文书	33	59	-44.1
人民调解工作			
专职司法助理员(人)	23	24	-4.2
人民调解委员会(个)	412	404	2.0
调解员(人)	1871	1849	1.2
调解纠纷(件)	14031	25007	-43.9
# 婚姻家庭	898	2889	-68.9
房屋、宅基地	471	985	-52.2
合同	482	988	-51.2
劳动	232	485	-52.2
邻里	3970	7995	-50.3
赔偿	2050	3881	-47.2
其他	5928	7784	-23.8

15-8 社会治安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刑事案件立案数(件)	2186	2641	-17.2
刑事案件破案数(件)	1373	1291	6.4
受理治安案件数(件)	3651	4280	-14.7
查处治安案件数(件)	3188	3455	-7.7
火灾事故件数(件)	48	37	29.7
火灾死亡人数(人)	0	1	-
火灾受伤人数(人)	-	-	-
火灾损失金额(万元)	181.78	155.51	16.9
交通事故件数(件)	7985	7068	13.0
交通事故受伤人数(人)	156	113	38.1
交通事故死亡人数(人)	45	40	12.5
交通事故损失金额(万元)	400.89	200	100.4
年末摩托车拥有量(辆)	94741	92183	2.8
年末汽车拥有量(辆)	133757	126361	5.9
其中:小型汽车	94996	88723	7.1

15-9 检察院办案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案件发生数(件)			
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立案	2	16	-87.5
# 贪污贿赂案件	2	15	-86.7
渎职侵权案件	0	2	-100.0
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结案	1	16	-93.8
# 贪污贿赂案件	1	15	-93.3
渎职侵权案件	0	1	-
受理审查提请逮捕案件	599	565	6.0
批准、决定逮捕案件	461	414	11.4
受理审查移送起诉案件	748	811	-7.8
# 提起公诉案件	656	758	-13.5
案件查处数(人)			
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立案	2	19	-89.5
# 贪污贿赂案件	2	18	-88.9
渎职侵权案件	0	1	-100.0
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结案	1	19	-94.7
# 贪污贿赂案件	1	18	-94.4
渎职侵权案件	0	1	-
受理审查提请逮捕案件	852	749	13.8
批准、决定逮捕案件	608	520	16.9
受理审查移送起诉案件	1083	1107	-2.2
# 提起公诉案件	928	1206	-23.1

15-10 人民法院收结案情况

单位: 件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刑事案件收案数	394	513	-23.2
刑事案件结案	394	507	-22.3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人数(人)	547	428	27.8
民事案件收案数	11218	10813	3.7
民事案件结案	11103	10233	8.5
# 商事纠纷案件收案	1354	1284	5.5
商事纠纷案件结案	1123	1184	-5.2
行政案件收案	401	210	91.0
行政案件结案	392	192	104.2
执行案件收案	4098	3618	13.3
执行案件结案	4044	3523	14.8

15-11 安全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安全事故发生起数(起)	14	14	0.0
工矿商贸企业安全	9	4	125.0
煤矿企业安全	1	2	-50.0
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安全	4	8	-50.0
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人)	25	15	66.7
工矿商贸企业安全	13	4	225.0
煤矿企业安全	7	2	250.0
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安全	5	9	-44.4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卫生机构 包括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采供血机构、卫生监督及监测(检验)机构、医学科研和在职培训机构、健康教育所等。

医疗机构 包括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疗养院、卫生院、门诊部、诊所(卫生所、医务室)、妇幼保健院(所、站)、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急救中心(站)和临床检验中心。医疗机构分为非赢利性医疗机构和赢利性医疗机构。

医院 包括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各类专科医院和护理院。

卫生技术人员 指卫生机构中医生、护理人员、药剂人员、检验人员等卫生技术人员。

医生 指在医疗、预防保健机构工作且取得《执业医师证书》的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社会福利企业单位 指以安置城镇有一定劳动能力的盲、聋、哑和肢体残疾人员就业为目的,享受国家减免税待遇的国有或集体企业。包括福利工厂、福利商业和服务业、假肢厂和安置农场等单位。该指标主要反映我国对残疾人照顾的特殊政策。

基本养老保险

(1)参加保险人数:指报告期末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人数。包括不能正常缴费、已中断缴费但未终止保险关系的职工人数。

(2)社会统筹基金收入:指根据国家规定,由纳入基本养老保险范围的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的社会统筹基金,以及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形成基金来源的收入,包括:单位缴纳的社会统筹基金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

(3)社会统筹基金支出: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从社会统筹基金中支付给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离休、退休、退职人员个人的养老金、丧葬抚恤补助,以及由于保险关系转移、上下级之间调剂资金等原因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基础性养老金、过渡性养老金、离休金、退休金、退职金、补贴、丧葬扶

恤补助、其他支出。

(4)社会统筹基金结余:指截止报告期末基本养老保险的社会统筹基金结余金额。包括银行存款、财政专户、债券投资和其他。

离休、退休、退职人员 指正式办理了离休、退休、退职手续,并享受相应的离休、退休、退职待遇的人员。

失业保险

(1)参加保险人数:指报告期末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参加了失业保险的城镇企业事业单位的职工及地方政府规定参加失业保险的其他人员的人数。

(2)失业保险金:指为保障失业人员的基本生活而按规定支付的失业保险金额。

基本医疗保险

(1)参加保险人数:指报告期末按国家有关规定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包括参加保险的职工人数和退休人员人数。

(2)社会统筹基金收入: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由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范围的缴费单位,按国家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的社会统筹基金,以及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形成基金来源的款项,包括:单位缴纳的社会统筹基金收入、财政补贴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

(3)社会统筹基金支出: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从社会统筹基金中支付给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和退休人员的医疗保险待遇支出及其他支出。包括:住院医疗费用支出、门急诊医疗费用支出、其他支出。

(4)社会统筹基金结余:指截止报告期末基本医疗保险的社会统筹基金结余金额。包括银行存款、财政专户、债券投资和其他。

体育场 指有400米跑道(中心含足球场),有固定道牙,跑道6条以上,并有固定看台的室外田径场地。体育场按看台容纳观众人数分为:甲级25000人

以上,乙级 15000—25000 人,丙级 5000—15000 人,丁级 5000 人以下。

体育馆 指有固定看台,可供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体操等项目训练比赛活动用的室内运动场地。体育馆按看台容纳观众人数分为:甲级 6000 人以上,乙级 4000—6000 人,丙级 2000—4000 人,丁级 2000 人以下。

等级运动员人数 指经考核正式批准授予等级运动员称号的人数。运动员等级分为国际级运动健将、运动健将、一级运动员、二级运动员、三级运动员、少年级运动员。

等级裁判员人数 指经考核正式批准授予等级裁判员称号的人数。裁判员等级分为国际裁判、国家级裁判、一级裁判、二级裁判、三级裁判。

律师 指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担任法律顾问,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代理人、刑事案件辩护人、办理非诉讼业务,解答法律询问,代写法律事务文书等,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人员。

公证人员 指在公证处工作的人员总称,包括公证处主任、副主任、公证员、公证员助理(助理公证员)和其他从事辅助性工作的人员。

公证书 指公证处根据当事人申请,依照事实和法律,按照法定程序制作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司法证明文书。

调解员 指在人民调解委员会担负调解民间纠纷工作的人员,包括调解委员会的委员和调解小组的调解员。

调解民间纠纷 指调解委员会按照法律规定,根据自愿原则,用说服教育的方法调解民间发生的有关民事权利和义务争执的件数,包括调解成功数和未调解成功数。

立案 指人民检察院对受理的报案、控告、举报或自首及自行发现的犯案线索、犯罪嫌疑人进行初步调查后,认为存在职务犯罪事实和应追究刑事责任,并决定作为刑事案件进行侦查的诉讼活动,是追究犯罪的开始。该指标主要反映人民检察院依法将职务犯罪

线索作为刑事案件进行侦查的诉讼活动。

大案 指贪污、贿赂案数额在 5 万元以上,挪用公款案数额在 10 万元以上,集体私分、巨额财产来源不明、隐瞒境外存款案数额在 50 万元以上以及按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渎职、侵权、特大案件标准(试行)》认定的案件。该指标主要反映人民检察院立案查办的职务犯罪案件中经济损失大、社会危害严重的案件。

第十六章 城镇建设和市政管理

DI SHI LIU ZHANG CHENG ZHEN JIAN SHE HE SHI ZHENG GUAN LI

第十六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城镇建设、城镇市政设施、城镇园林绿化、城镇供水及供气、城镇公共交通、住房保障和环保等方面的数据，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整理编辑。

城镇建设资料由区住房和城乡建委提供、城镇市政设施资料由区城管局提供、城镇公共交通资料由区交通局提供、环保资料由区生态环境局提供。

16-1 城镇建设、供水供气情况

指 标 名 称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 ±%
年末实有铺装道路面积(万平方米)	383.19	338.49	13.2
城市排水管道长度(公里)	362.2	326.02	11.1
供水管道长度(公里)	626.25	574.31	9.0
供水综合生产能力(万吨/日)	8.2	7	17.1
全年供水总量(万吨)	2006.47	1868.53	7.4
# 生活用水	1768.61	1094.59	61.6
# 生产经营用水	297.75	269.15	10.6
# 公共服务用水	294.43	293.8	0.2
# 消防及其他用水	—	—	—
用水户数(户)	150788	141159	6.8
# 家庭用户	132275	129314	2.3
用水人口(万人)	33.52	35.64	-5.9
天然气供应量(万立方米)	4971	4545	9.4
# 生活用量	2748	2433	12.9
天然气用户数(户)	118903	98734	20.4
# 家庭用户	116678	97052	20.2
天然气汽车加气站(个)	1	1	—
液化气供应量(吨)	975	971	0.4
# 生活用量	919	971	-5.4
液化气用户数(家)	9679	10625	-8.9
# 家庭用户	7568	10625	-28.8
液化石油气用气人口(万人)	3.3	4	-17.5
建成区土地面积(平方公里)	30.71	29.5	4.1
人均城市道路面积(平方米)	11.37	10.06	13.0

16-2 城镇市政设施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园林绿地面积(公顷)	1140	1099	3.7
# 公园绿地面积	528	52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17.19	15.51	10.8
建城区绿化覆盖面积(公顷)	1254	1204	4.2
建成区绿地率(%)	37.12	37.88	-2.0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0.83	40.81	
公园个数(个)	8	8	
公园面积(公顷)	292.17	241.6	20.9
生活垃圾粪便清运量(万吨)	13.18	12.18	8.2
# 生活垃圾清运量	13.08	11.95	9.5
生活垃圾粪便处理量	13.18	12.18	8.2
# 生活垃圾处理量	13.08	11.95	9.5
道路长度(公里)	174.01	145.92	19.3
道路面积(万平方米)	164.84	151.18	9.0
# 人行道	69.9	51.82	34.9
桥梁数(座)	27	22	22.7
# 立交桥	3	3	
路灯盏数(盏)	19661	19350	1.6
当年新安装城市路灯(盏)	311	363	-14.3
年末拥有环卫专用车(辆)	58	58	
# 洒水车	16	16	
洗扫车	3	3	
城区公共厕所(座)	75	73	2.7
# 城区公园内公共厕所	10	10	0.0
公共垃圾站(座)	54	55	-1.8
# 街镇压缩式垃圾中转站	26	27	-3.7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率(%)	100	100	

16-3 城镇公共交通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营运客车			
运营车数(辆)	956	977	-2.1
# 天然气燃料车(双燃料车)	293	352	-16.8
# 城市公交车	210	211	-0.5
公路里程(公里)	5023	4805	4.5
客渡			
年末实有客渡总数(艘)	2	2	0.0
出租汽车			
车辆数(辆)	260	260	0.0

16-4 城镇住房保障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累计已建成公租房(平方米)	87100	136861	-36.4
已配租公租房(套)	3030	2969	2.1
已配租公租房(平方米)	151500	131715	15.0
累计已建成廉租房(套)	4539	4671	-2.8
累计已建成廉租房(平方米)	222347	253178	-12.2
已配租廉租房(套)	846	861	-1.7
已配租廉租房(平方米)	39762	40997	-3.0

16-5 环保基本情况

指标名称	2018年	2017年	同比±%
城区生活污水排放量(万吨)	1601.98	1344.57	19.1
城区生活污水处理量(万吨)	1499.45	1250.45	19.9
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	93.6	93	0.6点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83.11	81.87	1.24点
工业废水排放量(万吨)	1053	837	25.9
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吨)	18939	24112	-21.5
化学需氧排放量(吨)	10352	10663	-2.9
氮氧化物排放量(吨)	15103	18639	-19.0
氨氮排放量(吨)	1215	1227	-1.0
城市环境基础建设投资额(万元)	5984.15	23642	-74.7
全年削减化学需氧量(吨)	311	73	326.3
削减二氧化硫总量(吨)	5173	-1923	-369.0
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率(%)	87.40	78.08	9.32点
城区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天)	319	287	11.1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供水综合生产能力 指按供水设施取水、净化、送水、出厂输水干管等环节设计能力计算的综合生产能力。包括在原设计能力基础上,经挖、革、改增加的生产能力。计算时,以四个环节中最薄弱的环节为主确定能力。

供水管道长度 指从送水泵到用户水表之间所有管道的长度。不包括新安装尚未使用的管道。

供水总量 指报告期供水企业(单位)供出的全部水量。包括有效供水量和漏损水量。

生活用水量 包括公共服务用水和居民家庭用水。公共服务用水指为城市社会公共生活服务的用水。包括行政事业单位、部队营区和公共设施服务、社会服务业、批发零售贸易业、旅馆饮食业及其他公共服务业等单位用水。居民家庭用水指城市范围内所有居民家庭的日常生活用水。包括城市居民、农民家庭、公共供水站用水。

城市人口用水普及率 指城市用水人口数与城市人口总数之比。计算公式为:用水普及率=(城市用水人口数 / 城市人口数)×100%

全年供气总量 指全年燃气企业(单位)向用户供应的燃气数量,包括销售量和损失量。

城市用气普及率 指报告期末使用燃气的城市人口数与城市人口总数的比率。计算公式为:

用气普及率 = 城市用气人口数 / 城市人口总数 × 100%

道路长度 指年末道路长度和与道路相通的广场、桥梁、隧道的长度,按车行道中心线计算。在统计时只统计路面宽度在3.5米(含3.5米)以上的各种铺装道路,包括开放型工业区和住宅区道路在内。

道路面积 为车行道与人行道面积之和。

城市桥梁 指为跨越天然或人工障碍物而修建的构筑物。包括跨河桥、立交桥、人行天桥以及人行地下通道等。包括永久性桥和半永久性桥。

城市排水管道长度 指所有排水总管、干管、支

管、检查井及连接井进出口等长度之和。

城市园林绿地面积 指报告期末用作园林和绿化的各种绿地面积。包括公共绿地、居住区绿地、单位附属绿地、防护绿地、生产绿地、道路绿地和风景林地面积。不包括:

(1)屋顶绿化、垂直绿化、阳台绿化和室内绿化。

(2)以物质生产为主的林地、耕地、牧草地、果园和竹园等。

(3)城市总体规划中不列入绿地的水域。

公共绿地 指向公众开放的市级、区级、居住区级各类公园、街旁游园,包括其范围内的水域。其中居住区级公园应不小于1万平方米,街旁游园的宽度不小于8米,面积不小于400平方米。

化学需氧量(COD)排放量 为工业废水中COD排放量与生活污水中COD排放量之和。化学需氧量指用化学氧化剂氧化水中有机污染物时所需的氧量。一般利用化学氧化剂将废水中可氧化的物质(有机物、亚硝酸盐、亚铁盐、硫化物等)氧化分解,然后根据残留的氧化剂的量计算出氧的消耗量,来表示废水中有机物的含量,反映水体有机物污染程度。COD值越高,表示水中有机污染物污染越重。

二氧化硫排放量 指报告期内工业SO₂排放量与生活SO₂排放量之和。

工业废水排放量 指经过企业厂区所有排放口排到企业外部的工业废水量。包括生产废水、外排的直接冷却水、超标排放的矿井地下水和与工业废水混排的厂区生活污水,不包括外排的间接冷却水(清污不分流的间接冷却水应计算在内)。

工业废水排放达标量 指报告期内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指标都达到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的外排工业废水量,包括未经处理外排达标的,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的,以及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的。

工业废气排放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厂区燃料

燃烧和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排入空气的含有污染物的气体的总量，以标准状态(273K,101325Pa)计算。测算公式为：

工业废气排放量 = 燃料燃烧过程中废气排放量 + 生产工艺过程中废气排放量

工业二氧化硫排放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在燃料燃烧和生产工艺过程中排入大气的 SO₂ 总量,计算公式为：

工业 SO₂ 排放量 = 燃料燃烧过程中 SO₂ 排放量 + 生产工艺过程中 SO₂ 排放量

工业烟尘排放量 指企业厂区内的燃料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中夹带的颗粒物排放量。

工业粉尘排放量 指企业在生产工艺过程中排放的能在空气中悬浮一定时间的固体颗粒物排放量。如钢铁企业的耐火材料粉尘、焦化企业的筛焦系统粉尘、烧结机的粉尘、石灰窑的粉尘、建材企业的水泥粉尘等。不包括电厂排入大气的烟尘。

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状、半固体状和高浓度液体状废弃的总量,包括危险废物、冶炼废渣、粉煤灰、炉渣、煤矸石、尾矿、放射性废物和其他废物等;不包括矿山开采的剥离废石和掘进废石(煤矸石和呈酸性或碱性的废石除外)。酸性或碱性废石是指采掘的废石其流经水、雨淋水的 PH 值小于 4 或 PH 值大于 10.5 者。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通过回收、加工、循环、交换等方式,从固体废物中提取或者使其转化为可以利用的资源、能源和其他原材料的固体废物量(包括当年利用往年的工业固体废物累计贮存量),如用作农业肥料、生产建筑材料、筑路等。综合利用率由原产生固体废物的单位统计。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以综合利用或处置为目的,将固体废物暂时贮存或堆存在专设的贮存设施或专设的集中堆存场所内的数量。专设的固体废物贮存场所或贮存设施必须有防扩散、防流失、防渗漏、防止污染大气、水体的措施。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将固体

废物焚烧或者最终置于符合环境保护规定要求的场所,并不再回取的工业固体废物量(包括当年处置往年的工业固体废物累计贮存量)。处置方法有填埋(其中危险废物应安全填埋)、焚烧、专业贮存场(库)封场处理、深层灌注、回填矿井及海洋处置(经海洋管理部门同意投海处理)等。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 指报告期内企业将所产生的固体废物排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场所以外的数量,不包括矿山开采的剥离废石和掘进废石(煤矸石和呈酸性或碱性的废石除外)。

“三废”综合利用产品产值 指报告期内利用“三废”(废液、废气、废渣)作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产品产值(现行价),已经销售或准备销售的应计算产品产值,留作生产上自用的不应计算产品产值。

城镇生活污水排放量 指城镇居民每年排放的生活污水。用人均系数法测算。测算公式为：

城镇生活污水排放量 = 城镇生活污水排放系数 × 市镇非农业人口 × 365

生活及其他烟尘排放量 指除工业生产活动以外的所有社会、经济活动及公共设施的经营活动中燃烧所排放的烟尘纯重量。以生活及其他煤炭消费量为基础进行测算。

第十七章 街 镇

DI SHI QI ZHANG JIE ZHEN

第十七章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全区 20 个街镇的人口和主要经济指标统计资料，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相关部门资料整理编辑。

街镇户籍人口由区公安局提供；农业和农村经济由区农业农村委提供，主要经济指标由区统计局相关专业提供。

17-1 各街镇总户数、总人口(2018年)

单位:人

街镇名称	总户数(户)	总人口					出生人口	死亡人口	迁入人口	迁出人口
		合计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男	女				
古南街道	32892	80664	73639	7025	40008	40656	678	501	664	1548
文龙街道	47535	123484	93196	30288	61211	62273	1312	754	22204	20810
三江街道	17980	39333	24715	14618	20038	19295	318	324	152	612
石角镇	23293	59111	11786	47325	30953	28158	530	601	160	505
东溪镇	27996	78626	26575	52051	40239	38387	799	699	224	693
赶水镇	26258	65016	25040	39976	33095	31921	545	616	172	657
打通镇	19338	48435	30256	18179	25179	23256	494	330	179	828
石壕镇	17965	46019	22858	23161	23649	22370	494	363	115	552
永新镇	29446	70007	8519	61488	36679	33328	698	651	339	580
三角镇	18026	46537	10056	36481	24040	22497	475	432	110	435
隆盛镇	12807	35803	11520	24283	18608	17195	293	312	118	298
郭扶镇	16666	46617	11464	35153	24598	22019	450	428	107	359
篆塘镇	11168	27345	1500	25845	14099	13246	292	247	63	244
丁山镇	3872	11317	4585	6732	5920	5397	117	75	22	74
安稳镇	17096	42212	29687	12525	22087	20125	360	342	159	778
扶欢镇	13013	35546	5173	30373	17988	17558	335	306	77	223
永城镇	9348	23120	10832	12288	11631	11489	243	211	108	153
新盛镇	7869	19856	11396	8460	10275	9581	204	183	147	139
中峰镇	6443	17073	8436	8637	9100	7973	156	141	45	141
横山镇	6044	14012	3114	10898	7343	6669	135	115	61	117
合 计	365055	930133	424347	505786	476740	453393	8928	7631	25226	29746

17-2 各街镇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2018年)

单位:万元

街镇名称	考核人口(人)	地区生产总值	其中					第三产业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其中				
					#工业	建筑业			
古南街道	80664	1155997	23956	712248	644838	67410	419793		
文龙街道	123484	947986	32839	311025	238775	72250	604122		
三江街道	39333	174394	25460	72768	51613	21155	76166		
石角镇	59111	155671	45849	39043	32896	6147	70779		
东溪镇	78626	166123	44018	23462	18022	5440	98643		
赶水镇	65016	225328	33197	121998	102985	19013	70133		
打通镇	48435	181250	16780	99327	75399	23928	65143		
石壕镇	46019	119018	15130	60109	43621	16488	43779		
永新镇	70007	134675	54471	39363	24686	14677	40841		
三角镇	46537	113168	33321	26899	17697	9202	52948		
隆盛镇	35803	76500	28401	18839	13443	5396	29260		
郭扶镇	46617	99924	42881	28568	20880	7688	28475		
篆塘镇	27345	77372	23039	29319	20880	8439	25014		
丁山镇	11317	21630	6920	5078	2403	2675	9632		
安稳镇	42212	193931	14726	151721	120399	31322	27484		
扶欢镇	35546	68201	24013	17453	13356	4097	26735		
永城镇	23120	111193	18648	72248	66163	6085	20297		
新盛镇	19856	60336	18064	12153	5891	6262	30119		
中峰镇	17073	34259	14782	6575	3079	3496	12902		
横山镇	14012	28607	9515	8437	2237	6200	10655		
合计	930133	4145563	526010	1856633	1519263	337370	1762920		

17-2 续表一

街镇 名称	辖区内工商税收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绝对量 (万元)	同比±%	绝对量 (万元)	同比±%	绝对量 (万元)	同比±%
古南街道	16375	12.5	241424	11.9	2397392	9.8
文龙街道	36468	94.7	360419	11.6	211875	-25.0
三江街道	2168	-12.8	78488	11.3	166250	-24.7
石角镇	818	34.8	52476	10.8	69846	48.2
东溪镇	517	1.0	71452	11.7	5034	-66.5
赶水镇	1051	24.4	82248	10.4	105320	51.3
打通镇	2344	1.5	97706	9.5	296969	31.8
石壕镇	985	38.9	29536	8.5	15406	-14.5
永新镇	545	-11.8	61291	10.0	18126	36.2
三角镇	723	49.5	41173	10.5	41569	31.8
隆盛镇	875	1.9	28976	9.7	26173	61.7
郭扶镇	279	97.7	39016	10.9		
篆塘镇	696	5.6	26368	9.0	28839	-23.2
丁山镇	113	48.8	8985	8.1	4888	5.0
安稳镇	1071	35.0	37494	8.8	191280	11.8
扶欢镇	603	21.1	28437	9.4	22173	12.1
永城镇	1151	9.4	19041	8.0	247496	-2.3
新盛镇	515	4.7	15199	10.1	16814	0.7
中峰镇	820	10.2	12176	7.7		
横山镇	1433	14.3	12128	7.8		
合 计	69550	43.7	1344033	10.8	3865448	6.6

17-2 续表二

街镇 名称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全体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绝对量(元)	同比±%	绝对量(元)	同比±%	绝对量(元)
古南街道	16361	8.5	35132	6.4	33965
文龙街道	16578	8.6	36930	6.5	33070
三江街道	15973	8.3	33210	6.4	28210
石角镇	14687	8.0	28560	6.0	18333
东溪镇	15107	8.1	30374	6.3	21550
赶水镇	15494	8.1	32139	6.0	23420
打通镇	15643	8.6	33033	6.5	27929
石壕镇	14927	8.5	31248	6.3	24510
永新镇	15038	8.4	29572	6.2	17489
三角镇	14700	7.9	29436	5.9	18874
隆盛镇	14794	8.2	27537	6.1	19944
郭扶镇	14182	7.8	28687	5.7	18778
篆塘镇	14055	8.0	26685	5.6	15039
丁山镇	13569	7.7	26273	5.6	19828
安稳镇	15299	8.4	29495	6.2	26289
扶欢镇	14521	8.2	28819	6.1	17305
永城镇	15084	8.3	27473	5.8	21946
新盛镇	14187	7.8	27623	5.9	22978
中峰镇	13812	7.7	26872	5.8	21411
横山镇	13970	7.9	26948	5.7	17754
合 计	14955	8.2	32526	8.0	24523

17-3 各街镇农业和农村经济(2018年)

街镇 名称	农作物播种面 积(亩)	# 粮食作物	粮食总产量	# 水稻	# 小麦
			(吨)		
古南街道	37261	26784	11619	5240	20
文龙街道	49492	32293	13411	5577	18
三江街道	48290	33530	14919	6528	16
石角镇	124222	75676	32392	17376	562
东溪镇	138110	74257	31154	13697	47
赶水镇	101207	53183	19082	6831	41
打通镇	44756	28337	9300	2246	2
石壕镇	77270	47860	14566	1274	44
永新镇	132372	88018	40395	20120	106
三角镇	103955	61043	24229	13622	45
隆盛镇	110538	60674	24966	9078	58
郭扶镇	125213	79301	35833	15847	58
篆塘镇	55009	34490	12482	5837	61
丁山镇	23995	13632	5154	3008	
安稳镇	57499	37094	12688	2831	20
扶欢镇	62068	30930	13944	6021	37
永城镇	43082	26011	11866	4585	29
新盛镇	38543	25356	11754	5808	24
中峰镇	32301	23060	8543	3959	
横山镇	32395	22691	8883	5673	37
合 计	1437578	874220	357180	155158	1225

17-3 续 表

街镇 名称	蔬菜面积 (亩)	蔬菜产量 (吨)	# 辣椒	水果产量 (吨)	水产品产量 (吨)
古南街道	5570	9169	262	1207	975
文龙街道	9914	16227	599	2148	848
三江街道	8112	13326	563	1534	636
石角镇	30386	48873	1218	3572	721
东溪镇	37929	58239	6513	2263	553
赶水镇	34408	52887	1209	2817	456
打通镇	9347	15181	460	1226	262
石壕镇	12940	21017	1035	1080	149
永新镇	29003	45970	2156	10086	1216
三角镇	20127	31063	1822	1874	614
隆盛镇	34879	56910	2660	3217	614
郭扶镇	28207	43726	2038	2280	458
篆塘镇	9091	14149	727	1662	667
丁山镇	5906	9359	980	773	357
安稳镇	10855	17024	803	1432	249
扶欢镇	23126	34940	966	2308	652
永城镇	9795	15976	497	4732	793
新盛镇	6587	10636	365	1584	823
中峰镇	5156	8429	342	3420	267
横山镇	5504	8951	362	1670	152
合 计	336842	532052	25577	50885	11462

第十八章 附录

DI SHI BA ZHANG FU LU

简要说明

本章主要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8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重庆市綦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19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2018 年全国和重庆市主要经济指标、2018 年綦江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占重庆市的比重、2018 年各区县主要统计指标及排序、2018 年全国各省市主要统计指标及排序等内容。由区统计局综合科根据重庆市统计局的有关资料整理编辑。

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2019 年 2 月 28 日

2018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深化改革开放,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有效应对外部环境深刻变化,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质量效益稳步提升,人民生活持续改善,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朝着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迈出了新的步伐。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2]9003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4734 亿元,增长 3.5%;第二产业增加值 366001 亿元,增长 5.8%;第三产业增加值 469575 亿元,增长 7.6%。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7.2%,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0.7%,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2.2%。全年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 76.2%,资本形成总额的贡献率为 32.4%,货物和服务净出口的贡献率为 -8.6%。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64644 元,比上年增长 6.1%。国民总收入^[3]8969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5%。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4]比上年下降 3.1%。全员劳动生产率^[5]为 107327 元 / 人,比上年提高 6.6%。

图1 2014-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年末全国大陆总人口 13953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530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83137 万人,占总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59.58%,比上年末提高 1.06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城镇化率为 43.37%,比上年末提高 1.02 个百分点。全年出生人口 1523 万人,出生率为 10.94‰;死亡人口 993 万人,死亡率为 7.13‰;自然增长率为 3.81‰。全国人户分离的人口^⑩2.86 亿人,其中流动人口^⑪2.41 亿人。

表1 2018年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全国总人口	139538	100.0
其中:城镇	83137	59.58
乡村	56401	40.42
其中:男性	71351	51.1
女性	68187	48.9
其中:0-15岁(含不满16周岁)[8]	24860	17.8
16-59岁(含不满60周岁)	89729	64.3
60周岁及以上	24949	17.9
其中:65周岁及以上	16658	11.9

年末全国就业人员 77586 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 43419 万人。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361 万人,比上年增加 10 万人。年末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4.9%,比上一年末下降 0.1 个百分点;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8%,下降 0.1 个百分点。全国农民工^⑩总量 28836 万人,比上年增长 0.6%。其中,外出农民工 17266 万人,增长 0.5%;本地农民工 11570 万人,增长 0.9%。

图5 2014-2018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 2.1%。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上涨 3.5%。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上涨 4.1%。固定资产投资价格上涨 5.4%。农产品生产者价格^⑪下降 0.9%。12 月份 70 个大中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月同比上涨的城市个数为 69 个,下降的为 1 个。

图6 2018年居民消费价格月度涨跌幅度



表2 2018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涨跌幅度

指 标	全 国	城 市	农 村
居民消费价格	2.1	2.1	2.1
其中:食品烟酒	1.9	2.1	1.1
衣 着	1.2	1.1	1.5
居 住 ^[1]	2.4	2.1	3.3
生活用品及服务	1.6	1.6	1.6
交通和通信	1.7	1.6	1.8
教育文化和娱乐	2.2	2.3	2.2
医疗保健	4.3	4.6	3.7
其他用品和服务	1.2	1.2	1.2

年末国家外汇储备30727亿美元,比上年末减少672亿美元。全年人民币平均汇率为1美元兑6.6174元人民币,比上年升值2.0%。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全年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6.5%。其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能利用率为70.6%,比上年提高2.4个百分点;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产能利用率为78.0%,提高2.2个百分点。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52414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减少6510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待售面积25091万平方米,减少5072万平方米。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56.5%,比上年末下降0.5个百分点^[2]。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成本为83.88元,比上年下降0.20元。全年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农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分别比上年增长43.0%和15.4%。

新动能持续发展壮大。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战略性新兴产业^[3]增加值比上年增长8.9%。高技术制造业^[4]增加值增长11.7%,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3.9%。装备制造业^[5]增加值增长8.1%,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2.9%。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6]中,战略性新兴服务业^[7]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14.6%。全年高技术产业投资^[8]比上年增长14.9%,工业技术改造投资^[9]增长12.8%。全年新能源汽车产量115万辆,比上年增长66.2%;智能电视产量11376万台,增长17.7%。全年网上零售额^[10]90065亿元,比上年增长23.9%。

脱贫攻坚成效显著。按照每人每年 2300 元（2010 年不变价）的农村贫困标准计算，年末农村贫困人口 1660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386 万人^[22]；贫困发生率^[23]1.7%，比上年下降 1.4 个百分点。全年贫困地区^[2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371 元，比上年增长 10.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3%。



二、农 业^[25]

全年粮食种植面积 11704 万公顷，比上年减少 95 万公顷。其中，小麦种植面积 2427 万公顷，减少 24 万公顷；稻谷种植面积 3019 万公顷，减少 56 万公顷；玉米种植面积 4213 万公顷，减少 27 万公顷。棉花种植面积 335 万公顷，增加 16 万公顷。油料种植面积 1289 万公顷，减少 33 万公顷。糖料种植面积 163 万公顷，增加 9 万公顷。

全年粮食产量 65789 万吨，比上年减少 371 万吨，减产 0.6%。其中，夏粮产量 13878 万吨，减产 2.1%；早稻产量 2859 万吨，减产 4.3%；秋粮产量 49052 万吨，增产 0.1%。全年谷物产量 61019 万吨，比上年减产 0.8%。其中，稻谷产量 21213 万吨，减产 0.3%；小麦产量 13143 万吨，减产 2.2%；玉米产量 25733 万吨，减产 0.7%。



全年棉花产量 610 万吨,比上年增产 7.8%。油料产量 3439 万吨,减产 1.0%。糖料产量 11976 万吨,增产 5.3%。茶叶产量 261 万吨,增产 5.9%。

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8517 万吨,比上年下降 0.3%。其中,猪肉产量 5404 万吨,下降 0.9%;牛肉产量 644 万吨,增长 1.5%;羊肉产量 475 万吨,增长 0.8%;禽肉产量 1994 万吨,增长 0.6%。禽蛋产量 3128 万吨,增长 1.0%。牛奶产量 3075 万吨,增长 1.2%。年末生猪存栏 42817 万头,下降 3.0%;生猪出栏 69382 万头,下降 1.2%。

全年水产品产量 6469 万吨,比上年增长 0.4%。其中,养殖水产品产量 5018 万吨,增长 2.3%;捕捞水产品产量 1451 万吨,下降 5.7%。

全年木材产量 8432 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0.4%。

全年新增耕地灌溉面积 72 万公顷,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44 万公顷。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3051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6.2%。在规模以上工业中,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增长 6.2%;股份制企业增长 6.6%,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增长 4.8%;私营企业增长 6.2%。分门类看,采矿业增长 2.3%,制造业增长 6.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9.9%。

图10 2014-2018年全部工业增加值及其增长速度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9%,纺织业增长 1.0%,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3.6%,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4.6%,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7.0%,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7.2%,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10.9%,汽车制造业增长 4.9%,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7.3%,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13.1%,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9.6%。

表3 2018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26]

产品名称	单 位	产 量	比上年增长(%)
纱	万吨	2958.9	-7.3
布	亿米	657.3	-4.9
化学纤维	万吨	5011.1	2.7
成品糖	万吨	1524.1	3.5
卷烟	亿支	23358.7	-0.4
彩色电视机	万台	18834.8	18.2
其中:液晶电视机	万台	18825.2	19.5
家用电冰箱	万台	7993.2	-3.9
房间空气调节器	万台	20486.0	14.7
一次能源生产总量	亿吨标准煤	37.7	5.0
原煤	亿吨	36.8	4.5
原油	万吨	18910.6	-1.3
天然气	亿立方米	1602.7	8.3
发电量	亿千瓦小时	71117.7	7.7
其中:火电 ^[27]	亿千瓦小时	50738.6	6.7
水电	亿千瓦小时	12342.3	3.0
核电	亿千瓦小时	2943.6	18.7
粗钢	万吨	92800.9	6.6
钢材 ^[28]	万吨	110551.7	5.6
十种有色金属	万吨	5702.7	3.7
其中:精炼铜(电解铜)	万吨	902.9	0.7
原铝(电解铝)	万吨	3580.2	7.5
水泥	亿吨	22.1	-5.3
硫酸(折 100%)	万吨	9129.8	-0.9
烧碱(折 100%)	万吨	3420.2	2.7
乙烯	万吨	1841.0	1.1
化肥(折 100%)	万吨	5424.4	-7.9
发电机组(发电设备)	万千瓦	10600.5	-10.3
汽车	万辆	2781.9	-4.1
其中: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万辆	1160.1	-2.9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万辆	927.4	-7.7
大中型拖拉机	万台	24.3	-29.3
集成电路	亿块	1739.5	11.2
程控交换机	万线	1006.6	7.3
移动通信手持机	万台	179846.4	-4.8
微型计算机设备	万台	30700.2	0.1
工业机器人	万台(套)	14.8	6.4

年末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189967 万千瓦,比上年末增长 6.5%^[29]。其中^[30],火电装机容量 114367 万千瓦,增长 3.0%;水电装机容量 35226 万千瓦,增长 2.5%;核电装机容量 4466 万千瓦,增长 24.7%;并网风电装机容量 18426 万千瓦,增长 12.4%;并网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7463 万千瓦,增长 33.9%。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 663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3%^[3]。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利润 185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6%;股份制企业 46975 亿元,增长 14.4%,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6776 亿元,增长 1.9%;私营企业 17137 亿元,增长 11.9%。分门类看,采矿业利润 52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40.1%;制造业 56964 亿元,增长 8.7%;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141 亿元,增长 4.3%。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 6.49%,比上年提高 0.11 个百分点。

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6180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5%。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 81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国有控股企业 2470 亿元,增长 8.5%。

图11 2014—2018年建筑业增加值及其增长速度



四、服务业

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842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2%;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40550 亿元,增长 8.1%;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6023 亿元,增长 6.5%;金融业增加值 69100 亿元,增长 4.4%;房地产业增加值 59846 亿元,增长 3.8%;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32431 亿元,增长 30.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 24427 亿元,增长 8.9%。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1.4%,营业利润增长 6.5%。

图12 2014—2018年服务业增加值及其增长速度



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515 亿吨,比上年增长 7.1%。货物运输周转量 205452 亿吨公里,增长 4.1%。全年规模以上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33 亿吨,比上年增长 2.7%³²,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 42 亿吨,增长 2.0%。规模以上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24955 万标准箱,增长 5.2%。

表 4 2018 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单 位	产 量	比上一年增长(%)
货物运输总量	亿吨	514.6	7.1
铁路	亿吨	40.3	9.2
公路	亿吨	395.9	7.4
水运	亿吨	69.9	4.7
民航	万吨	738.5	4.6
管道	亿吨	8.5	5.4
货物运输周转量	亿吨公里	205451.6	4.1
铁路	亿吨公里	28821.0	6.9
公路	亿吨公里	71202.5	6.6
水运	亿吨公里	99303.6	0.7
民航	亿吨公里	262.4	7.7
管道	亿吨公里	5862.0	22.5

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179 亿人次,比上年下降 3.1%³³。旅客运输周转量 34213 亿人公里,增长 4.3%。

表 5 2018 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旅客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单 位	产 量	比上一年增长(%)
旅客运输总量	亿人次	179.2	-3.1
铁路	亿人次	33.7	9.4
公路	亿人次	136.5	-6.3
水运	亿人次	2.8	-0.5
民航	亿人次	6.1	10.9
旅客运输周转量	亿人公里	34213.5	4.3
铁路	亿人公里	14146.6	5.1
公路	亿人公里	9275.5	-5.0
水运	亿人公里	79.8	2.7
民航	亿人公里	10711.6	12.6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24028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906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0.5%,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20730 万辆,增长 10.9%。民用轿车保有量 13451 万辆,增长 10.4%,其中私人轿车 12589 万辆,增长 10.3%。

全年完成邮政行业业务总量^[34]123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4%。邮政业全年完成邮政函件业务 26.8 亿件,包裹业务 0.2 亿件,快递业务量 507.1 亿件,快递业务收入 6038 亿元。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35]655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7.9%。电信业新增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36]17267 万户,达到 259453 万户。年末全国电话用户总数 174835 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 156610 万户。移动电话普及率上升至 112.2 部 / 百人。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37]40738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5884 万户,其中固定互联网光纤宽带接入用户^[38]36833 万户,增加 7440 万户;移动宽带用户^[39]130565 万户,增加 17413 万户。全年移动互联网用户接入流量 711 亿 GB,比上年增长 189.1%。全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0]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63061 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 14.2%。

图13 2014-2018年快递业务量及其增长速度



图14 2014-2018年年末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数和移动宽带用户数



五、国内贸易^[41]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09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9.0%。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325637 亿元,增长 8.8%;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55350 亿元,增长 10.1%。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 338271 亿元,增长 8.9%;餐饮收入额 42716 亿元,增长 9.5%。

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0.2%,饮料类增长 9.0%,烟酒类增长 7.4%,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8.0%,化妆品类增长 9.6%,金银珠宝类增长 7.4%,日用品类增长 13.7%,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8.9%,中西药品类增长 9.4%,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3.0%,家具类增长 10.1%,通讯器材类增长 7.1%,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8.1%,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13.3%,汽车类下降 2.4%。

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7019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4%,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18.4%,比上年提高 3.4 个百分点。

六、固定资产投资^[42]

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6456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5.9%。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35636 亿元,增长 5.9%。分区域看^[43],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5.7%,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10.0%,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4.7%,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1.0%。

在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中,第一产业投资 224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9%;第二产业投资 237899 亿元,增长 6.2%;第三产业投资 375324 亿元,增长 5.5%。民间固定资产投资^[44]394051 亿元,增长 8.7%,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 62.0%。基础设施投资^[45]增长 3.8%。六大高耗能行业投资增长 1.4%。

图15 2014—2018年三次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
(不含农户)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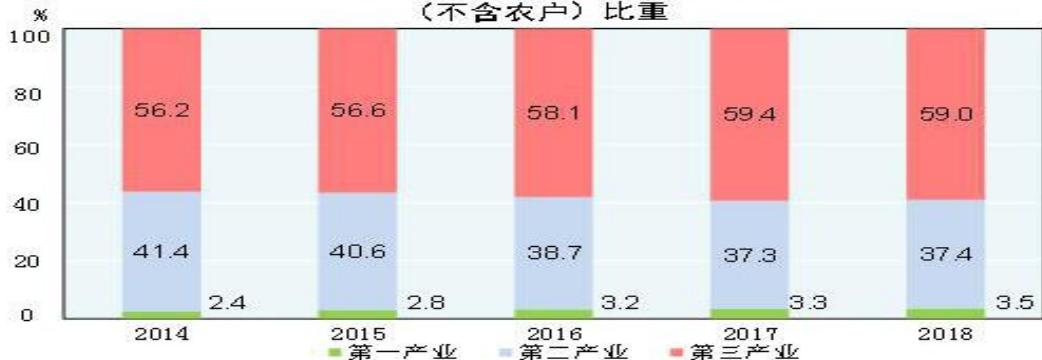


表6 2018年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速度

行 业	比上年同期增长(%)	行 业	比上年同期增长(%)
总计	5.9	金融业	-13.1
农、林、牧、渔业	12.3	房地产业[46]	8.3
采矿业	4.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2
制造业	9.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3.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7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
建筑业	-13.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4.4
批发和零售业	-21.5	教育	7.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	卫生和社会工作	8.4
住宿和餐饮业	-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8.0

表 7 2018 年固定资产投资新增主要生产与运营能力

指 标	单 位	绝对数
新增 220 千伏及以上变电设备	万千伏安	22082
新建铁路投产里程	公里	4683
其中:高速铁路 ^[47]	公里	4100
增、新建铁路复线投产里程	公里	4711
电气化铁路投产里程	公里	6474
新改建公路里程	公里	356045
其中:高速公路	公里	6063
港口万吨级码头泊位新增通过能力	万吨 / 年	26428
新增民用运输机场	个	6
新增光缆线路长度	万公里	578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120264 亿元, 比上年增长 9.5%。其中住宅投资 85192 亿元, 增长 13.4%; 办公楼投资 5996 亿元, 下降 11.3%; 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4177 亿元, 下降 9.4%。

全年全国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 626 万套, 基本建成 511 万套。全国农村地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 157 户^[48]。

表 8 2018 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单 位	绝对数	比上年增长(%)
投资额	亿元	120264	9.5
其中:住宅	亿元	85192	13.4
房屋施工面积	万平方米	822300	5.2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569987	6.3
房屋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209342	17.2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153353	19.7
房屋竣工面积	万平方米	93550	-7.8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66016	-8.1
商品房销售面积	万平方米	171654	1.3
其中:住宅	万平方米	147929	2.2
本年到位资金	亿元	165963	6.4
其中:国内贷款	亿元	24005	-4.9
个人按揭贷款	亿元	23706	-0.8

七、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305050 亿元,比上年增长 9.7%。其中,出口 164177 亿元,增长 7.1%;进口 140874 亿元,增长 12.9%。货物进出口顺差 23303 亿元,比上年减少 5217 亿元。对“一带一路”^⑨沿线国家进出口总额 8365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3%。其中,出口 46478 亿元,增长 7.9%;进口 37179 亿元,增长 20.9%。

图16 2014—2018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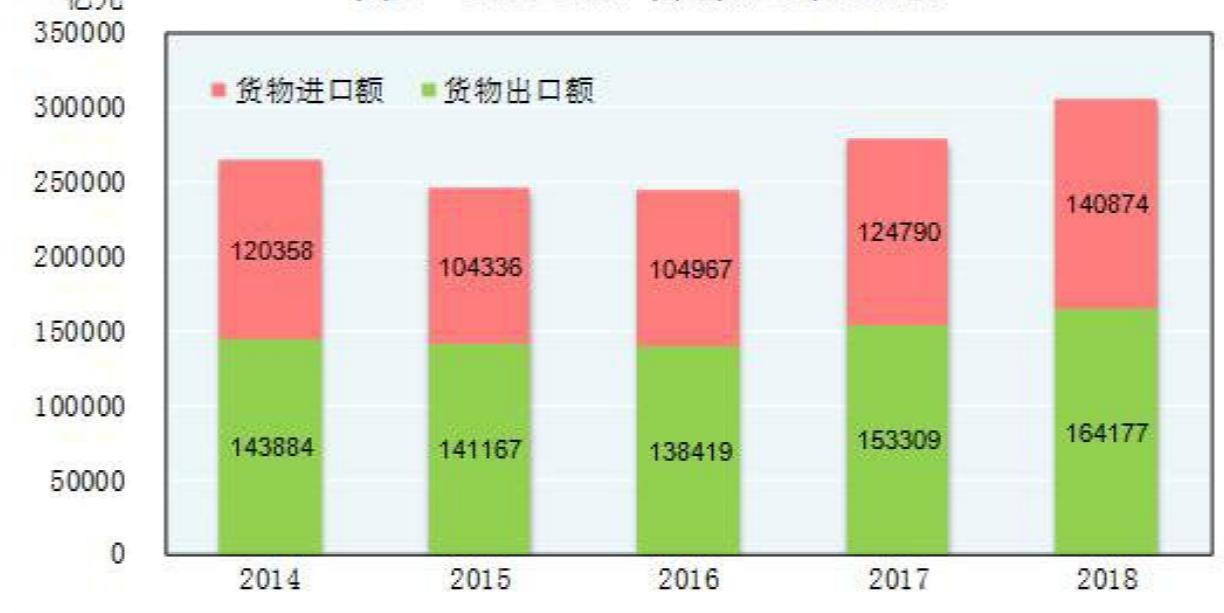


表9 2018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金 额(亿元)	比上一年增长(%)
货物进出口总额	305050	9.7
货物出口额	164177	7.1
其中:一般贸易	92405	10.9
加工贸易	52676	2.5
其中:机电产品	96457	7.9
高新技术产品	49374	9.3
货物进口额	140874	12.9
其中:一般贸易	83947	14.3
加工贸易	31097	6.6
其中:机电产品	63727	10.3
高新技术产品	44340	12.2
货物进出口顺差	23303	—

表 10 2018 年主要商品出口数量、金额及其增长速度

商品名称	单位	数量	比上年增长(%)	金额(亿元)	比上年增长(%)
钢材	万吨	6934	-8.1	3984	7.7
纺织纱线、织物及制品	—	—	—	7851	5.1
服装及衣着附件	—	—	—	10413	-2.3
鞋类	万吨	448	-0.4	3095	-5.4
家具及其零件	—	—	—	3544	4.8
箱包及类似容器	万吨	316	2.0	1787	-1.0
玩具	—	—	—	1662	2.3
塑料制品	万吨	1312	12.3	2870	9.3
集成电路	亿个	2171	6.2	5591	23.5
自动数据处理设备及其部件	万台	147296	-4.4	11355	6.0
手持或车载无线电话机	万台	111918	-7.8	9343	9.8
集装箱	万个	340	13.5	685	20.9
液晶显示板	万个	175810	-9.3	1527	-12.5
汽车	万辆	115	11.3	972	8.3

表 11 2018 年主要商品进口数量、金额及其增长速度

商品名称	单位	数量	比上年增长(%)	金额(亿元)	比上年增长(%)
谷物及谷物粉	万吨	2047	-20.0	385	-12.4
大豆	万吨	8803	-7.9	2502	-6.9
食用植物油	万吨	629	9.0	313	2.0
铁矿砂及其精矿	万吨	106447	-1.0	4984	-4.0
煤及褐煤	万吨	28123	3.9	1613	4.9
原油	万吨	46190	10.1	15882	43.1
成品油	万吨	3348	13.0	1333	35.6
天然气	万吨	9039	31.9	2552	62.1
初级形状的塑料	万吨	3284	14.5	3718	13.2
纸浆	万吨	2479	4.5	1300	25.1
钢材	万吨	1317	-1.0	1083	5.5
未锻轧铜及铜材	万吨	530	12.9	2469	16.5
集成电路	亿个	4176	10.8	20584	16.9
汽车	万辆	113	-8.5	3331	-2.7

表 12 2018 年对主要国家和地区货物进出口金额、增长速度及其比重

国家和地区	出口额 (亿元)	比上年 增长 (%)	占全部 出口比重 (%)	进口额 (%)	比上年 增长 (%)	占全部 出口比重 (%)
欧盟	26974	7.0	16.4	18067	9.2	12.8
美国	31603	8.6	19.2	10195	-2.3	7.2
东盟	21066	11.3	12.8	17722	11.0	12.6
日本	9709	4.4	5.9	11906	6.2	8.5
韩国	7174	3.1	4.4	13495	12.3	9.6
中国香港	19966	5.7	12.2	564	13.8	0.4
中国台湾	3212	7.9	2.0	11714	11.0	8.3
巴西	2214	12.9	1.3	5119	28.2	3.6
俄罗斯	3167	9.1	1.9	3909	39.4	2.8
印度	5054	9.5	3.1	1242	12.2	0.9
南非	1072	6.9	0.7	1799	8.9	1.3

全年服务进出口^[50]总额 52402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1.5%。其中, 服务出口 17658 亿元, 增长 14.6%; 服务进口 34744 亿元, 增长 10.0%。服务进出口逆差 17086 亿元。

全年外商直接投资(不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新设立企业 60533 家, 比上年增长 69.8%。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金额 8856 亿元, 增长 0.9%, 折 1350 亿美元, 增长 3.0%。其中“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对华直接投资新设立企业 4479 家, 增长 16.1%; 对华直接投资金额 424 亿元, 增长 13.2%, 折 64 亿美元, 增长 16.0%。全年高技术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 898 亿元, 增长 35.1%, 折 137 亿美元, 增长 38.1%。

表 13 2018 年外商直接投资(不含银行、证券、保险领域)及其增长速度

行业	企业数 (家)	比上年增长 (%)	实际使用金额 (%)	比上年增长 (%)
总计	60533	69.8	8856	0.9
其中:农、林、牧、渔业	741	5.0	53	-26.4
制造业	6152	23.4	2713	20.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4	-23.7	291	23.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54	45.8	314	-16.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222	127.9	773	-44.4
批发和零售业	22853	86.1	643	-16.5
房地产业	1053	42.9	1489	31.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099	78.9	1196	6.4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485	39.0	37	-2.6

全年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 797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6%,折 1205 亿美元,增长 0.3%。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 156 亿美元,增长 8.9%。

表 14 2018 年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及其增长速度

行 业	金 额 (亿美元)	比上 年 增 长 (%)
总 计	1205	0.3
其中:农、林、牧、渔业	18	-20.3
采 矿 业	92	11.3
制 造 业	188	-1.6
电 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2	-0.9
建 筑 业	74	0.8
批 发 和 零 售 业	106	-57.5
交 通 运 输、储 藏 和 邮 政 业	58	92.7
信 息 传 输、软 件 和 信 息 技 术 服 务 业	68	-33.7
房 地 产 业	40	82.0
租 赁 和 商 务 服 务 业	446	27.6

全年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111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1.7%,折 1690 亿美元,增长 0.3%。其中,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完成营业额 893 亿美元,增长 4.4%,占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比重为 52.8%。对外劳务合作派出各类劳务人员 49 万人。

八、财政金融

全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3352 亿元,比上年增长 6.2%。其中税收收入 15640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031 亿元,增长 8.3%。全年各地共发行地方政府置换债券 13130 亿元,平均发行利率约 3.89%。2015—2018 年,置换债券累计发行 12.2 万亿元,基本完成既定的存量政府债务置换目标。经过置换,年末地方政府债务平均利率比 2014 年末降低约 6.5 个百分点,累计节约利息约 1.7 万亿元。



注:图中 2014 年至 2017 年数据为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2018 年为执行数。

年末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 182.7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1%;狭义货币供应量(M1)余额 55.2 万亿元,增长 1.5%;流通中货币(M0)余额 7.3 万亿元,增长 3.6%。

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51]19.3 万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少 3.1 万亿元;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52]200.7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8%。年末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182.5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13.2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177.5 万亿元,增加 13.4 万亿元。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141.8 万亿元,增加 16.2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136.3 万亿元,增加 16.2 万亿元。

表 15 2018 年年末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其增长速度

行 业	金 额 (亿美元)	比上一年 增长 (%)
各项存款	1825158	7.8
其中:境内住户存款	724439	11.1
其中:人民币	716038	11.2
境内非金融企业存款	589105	3.1
各项贷款	1417516	12.9
其中:境内短期贷款	443200	7.8
境内中长期贷款	854571	13.8

年末主要农村金融机构(农村信用社、农村合作银行、农村商业银行)人民币贷款余额 169822 亿元,比年初增加 20002 亿元。全部金融机构人民币消费贷款余额 377903 亿元,增加 62709 亿元。其中,个人短期消费贷款余额 87994 亿元,增加 19989 亿元;个人中长期消费贷款余额 289909 亿元,增加 42720 亿元。

全年境内交易场所累计筹资^[53]643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572 亿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105 只,筹资 1378 亿元,减少 923 亿元;A 股现金再融资(包括公开增发、定向增发、配股、优先股)5505 亿元,减少 2504 亿元;各类主体通过沪深交易所发行债券(包括公司债、可转债、可交换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和企业资产支持证券)筹资 56878 亿元,增加 17731 亿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54]新增挂牌公司 577 家,挂牌公司累计筹资 604 亿元。

全年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55]7.79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1.92 万亿元。

全年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56]380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9%。其中,寿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 20723 亿元,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 6524 亿元,财产险业务原保险保费收入 10770 亿元。支付各类赔款及给付 12298 亿元。其中,寿险业务给付 4389 亿元,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业务赔款及给付 2012 亿元,财产险业务赔款 5897 亿元。

九、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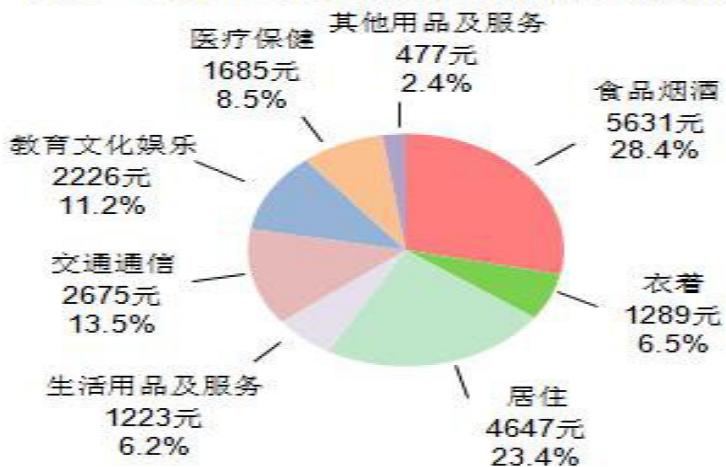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228 元,比上年增长 8.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5%。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57]24336 元,增长 8.6%。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251 元,比上年增长 7.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36413 元,增长 7.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617 元,比上年增长 8.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6%。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位数 13066 元,增长 9.2%。按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58],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6440 元,中间偏下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14361 元,中间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23189 元,中间偏上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36471 元,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70640 元。全国农民工人均月收入 3721 元,比上年增长 6.8%。

全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9853 元,比上年增长 8.4%,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2%。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6112 元,增长 6.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4.6%;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2124 元,增长 10.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4%。全国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28.4%,比上年下降 0.9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为 27.7%,农村为 30.1%。

图18 2014—2018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其增长速度



图19 2018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及其构成



年末全国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4184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555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52392 万人,增加 1137 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134452 万人,增加 16771 万人。其中,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31673 万人,增加 1351 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89741 万人,增加 2382 万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19643 万人,增加 859 万人。年末全国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 223 万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23868 万人,增加 1145 万人,其中参加工伤保险的农民工 8085 万人,增加 278 万人。参加生育保险人数 20435 万人,增加 1135 万人。年末全国共有 1008 万人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3520 万人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455 万人享受农村特困人员^[6]救助供养,全年临时救助^[7]1075 万人次。全年资助 4972 万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 3825 万人次。国家抚恤、补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 861 万人。

年末全国共有各类提供住宿的社会服务机构 3.3 万个,其中养老服务机构 3.0 万个,儿童服务机构 664 个。社会服务床位^[8]782.4 万张,其中养老服务床位 746.3 万张,儿童服务床位 10.4 万张。年末共有社区服务中心 2.7 万个,社区服务站 14.5 万个。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 1965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6%,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为 2.18%,其中基础研究经费 1118 亿元。全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共安排 1052 个项目,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共安排 563 个课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共资助 44504 个项目。截至年底,正在运行的国家重点实验室 501 个,累计建设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132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 217 个,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1480 家。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累计设立 21 支子基金,资金总规模 313 亿元。全年境内外专利申请 432.3 万件,比上年增长 16.9%;授予专利权 244.7 万件,增长 33.3%;PCT 专利申请受理量^[9]为 5.5 万件。截至年底,有效专利 838.1 万件,其中境内有效发明专利 160.2 万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11.5 件。全年共签订技术合同 41.2 万项,技术合同成交金额 176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8%。

图20 2014-2018年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及其增长速度



表 16 2018 年专利申请、授权和有效专利情况

指 标	专利数(万件)	比上年增长(%)
专利申请数	432.3	16.9
其中:境内专利申请	412.1	17.3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54.2	11.6
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138.1	11.9
专利授权数	244.7	33.3
其中:境内专利授权	231.9	36.0
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43.2	2.9
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34.0	6.0
年末有效专利数	838.1	17.3
其中:境内有效专利	739.9	19.3
其中:有效发明专利	236.6	13.5
其中:境内有效发明专利	160.2	18.1

全年成功完成 38 次宇航发射。嫦娥四号探测器成功着陆月球背面并通过中继星将数据传回地球,标志着人类首次月球背面巡视探测任务正式开启;北斗三号基本系统完成建设,开始提供全球服务;我国地震立体观测体系首个天基平台中意电磁监测试验卫星、中法航天合作的首颗卫星中法海洋卫星成功发射。第二艘航母出海试航,国产大型水陆两栖飞机水上首飞,港珠澳大桥正式通车运营。

年末全国共有国家质检中心 791 家。全国现有产品质量、体系和服务认证机构 484 个,累计完成对 63 万家企业的认证。全国共有法定计量技术机构 5030 个,全年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10406 万台(件)。全年制定、修订国家标准 2668 项,其中新制定 1935 项。全年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为 93.93%。

全年研究生教育招生 85.8 万人,在学研究生 273.1 万人,毕业生 60.4 万人。普通本专科招生 791.0 万人,在校生 2831.0 万人,毕业生 753.3 万人。中等职业教育^⑩招生 557.0 万人,在校生 1555.2 万人,毕业生 487.3 万人。普通高中招生 792.7 万人,在校生 2375.4 万人,毕业生 779.2 万人。初中招生 1602.6 万人,在校生 4652.6 万人,毕业生 1367.8 万人。普通小学招生 1867.3 万人,在校生 10339.3 万人,毕业生 1616.5 万人。特殊教育招生 12.4 万人,在校生 66.6 万人,毕业生 8.1 万人。学前教育在园幼儿 4656.4 万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 94.2%,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 88.8%。

图21 2014—2018年普通本专科、中等职业教育及普通高中招生人数



十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年末全国文化系统共有艺术表演团体 2075 个,博物馆 3331 个。全国共有公共图书馆 3173 个,总流通^⑩84529 万人次;文化馆 3326 个。有线电视实际用户 2.14 亿户,其中有线数字电视实际用户 2.02 亿户。年末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8.9%,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9.3%。全年生产电视剧 323 部 13726 集,电视动画片 86257 分钟。全年生产故事影片 902 部,科教、纪录、动画和特种影片^⑪180 部。出版各类报纸 340 亿份,各类期刊 24 亿册,图书 95 亿册(张),人均图书拥有量^⑫6.85 册(张)。年末全国共有档案馆 4210 个,已开放各类档案 14016 万卷(件)。

全年国内游客 55.4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10.8%;国内旅游收入 51278 亿元,增长 12.3%。入境游客 14120 万人次,增长 1.2%。其中,外国人 3054 万人次,增长 4.7%;香港、澳门和台湾同胞 11066 万人次,增长 0.3%。在入境游客中,过夜游客 6290 万人次,增长 3.6%。国际旅游收入 1271 亿美元,增长 3.0%。国内居民出境 16199 万人次,增长 13.5%。其中因私出境 15502 万人次,增长 14.1%;赴港澳台出境 9919 万人次,增长 14.0%。

图22 2014—2018年国内游客人次及其增长速度



年末全国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100.4 万个,其中医院 3.2 万个,在医院中有公立医院 1.2 万个,民营医院 2.0 万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5.0 万个,其中乡镇卫生院 3.6 万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3.5 万个,门诊部(所)24.8 万个,村卫生室 63.0 万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9 万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469 个,卫生监督所(中心)3141 个。年末卫生技术人员 950 万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358 万人,注册护士 412 万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845 万张,其中医院 656 万张,乡镇卫生院 134 万张。全年总诊疗人次^⑬84.2 亿人次,出院人数^⑭2.6 亿人。

图23 2014—2018年年末卫生技术人员人数



全年我国运动员在 24 个运动大项中获得 118 个世界冠军,共创 15 项世界纪录。全年我国残疾人运动员在 20 项国际赛事中获得 50 个世界冠军。

十二、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全国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⑩64.3 万公顷,比上年增长 6.6%。其中,工矿仓储用地 13.2 万公顷,增长 7.2%;房地产用地^⑪14.4 万公顷,增长 24.6%;基础设施等用地 36.8 万公顷,增长 0.7%。

全年水资源总量 27960 亿立方米。全年总用水量 6110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1.1%。其中,生活用水增长 1.4%,工业用水增长 0.6%,农业用水增长 1.1%,生态补水增长 3.8%。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⑫73 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5.1%。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45 立方米,下降 5.2%。人均用水量 439 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0.6%。

全年完成造林面积 707 万公顷,其中人工造林面积 360 万公顷,占全部造林面积的 50.9%。森林抚育面积 852 万公顷。截至年底,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474 个。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5.4 万平方公里。

初步核算,全年能源消费总量 46.4 亿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 3.3%。煤炭消费量增长 1.0%,原油消费量增长 6.5%,天然气消费量增长 17.7%,电力消费量增长 8.5%。煤炭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59.0%,比上年下降 1.4 个百分点;天然气、水电、核电、风电等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22.1%,上升 1.3 个百分点。重点耗能工业企业单位烧碱综合能耗下降 0.5%,单位合成氨综合能耗下降 0.7%,吨钢综合能耗下降 3.3%,单位铜冶炼综合能耗下降 4.7%,每千瓦时火力发电标准煤耗下降 0.7%。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下降 4.0%。

图24 2014-2018年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



近岸海域 417 个海水水质监测点中,达到国家一、二类海水水质标准的监测点占 74.6%,三类海水占 6.7%,四类、劣四类海水占 18.7%。

在监测的 33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中,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的城市占 35.8%,未达标的占 64.2%。细颗粒物(PM2.5)未达标城市(基于 2015 年 PM2.5 年平均浓度未达标的 262 个城市)年平均浓度 43 微克 / 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10.4%。

在开展城市区域声环境监测的 323 个城市中,声环境质量好的城市占 4.0%,较好的占 63.5%,一般的占 30.7%,较差的占 1.2%,差的占 0.6%。

全年平均气温为 10.09℃,比上年下降 0.30℃。共有 10 个台风登陆。

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 2081 万公顷,其中绝收 259 万公顷。全年因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061 亿元,因旱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55 亿元,因低温冷冻和雪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434 亿元,因海洋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48 亿元。全年大陆地区共发生 5.0 级以上地震 16 次,成灾 11 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 30 亿元。全年共发生森林火灾 2478 起,受害森林面积 1.6 万公顷。

全年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共死亡 34046 人。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1.547 人,比上年下降 5.6%;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 0.093 人,下降 12.3%。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人数 1.93 人,下降 6.3%。

注释:

[1]本报中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各项统计数据均未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国内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国民总收入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对国内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全员劳动生产率等历史数据进行了修订。

[3]国民总收入,原称国民生产总值,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所获得的初次分配收入总额,等于国内生产总值加上来自国外的初次分配收入净额。

[4]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按 2015 年价格计算。

[5]全员劳动生产率为国内生产总值(按 2015 年价格计算)与全部就业人员的比率。

[6]人户分离的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及以上的人口。

[7]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是指一个直辖市或地级市所辖区内和区与区之间,居住地和户口登记地不在同一乡镇街道的人口。

[8]2018 年年末,0—14 岁(含不满 15 周岁)人口为 23523 万人,15—59 岁(含不满 60 周岁)人口为 91066 万人。

[9]年度农民工数量包括年内在本乡镇以外从业 6 个月及以上的外出农民工和在本乡镇内从事非农产业 6 个月及以上的本地农民工两部分。

[10]农产品生产者价格是指农产品生产者直接出售其产品时的价格。

[11]居住类价格包括租赁房房租、住房保养维修及管理、水电燃料等价格。

[12]产能利用率是指实际产出与生产能力(均以价值量计量)的比率。企业的实际产出是指企业报告期内的工业总产值;企业的生产能力是指报告期内,在劳动力、原材料、燃料、运输等保证供给的情况下,生产设备(机械)保持正常运行,企业可实现的、并能长期维持的产品产出。

[13]由于统计制度规定的口径调整、统计执法、剔除重复数据、企业改革剥离等因素,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财务指标增速及变化按可比口径计算。

[14]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七大产业中的工业相关行业。

[15]高技术制造业包括医药制造业,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信息化学品制造业。

[16]装备制造业包括金属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汽车制造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仪器仪表制造业。

[17]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范围包括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18]战略性新兴服务业包括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七大产业中的服务业相关行业。

[19]高技术产业投资包括医药制造、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等六大类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和信息服务、电子商务服务等九大类高技术服务业投资。

[20]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是指工业企业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对现有设施、工艺条件及生产服务等进行改造提升,实现内涵式发展的投资活动。

[21]网上零售额是指通过公共网络交易平台(主要从事实物商品交易的网上平台,包括自建网站和第三方平台)实现的商品和服务零售额。2018年网上零售额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22]减贫人口等于当年贫困人口减去上年贫困人口,也相当于当年脱贫人口减去当年返贫人口。

[23]贫困发生率是指贫困人口占目标调查人口的比重。

[24]贫困地区包括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和片区外的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原共有832个县。2017年开始将新疆阿克苏地区纳入贫困监测范围。

[25]农、牧、渔业等历史数据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进行了修订。

[26]2017年部分产品产量数据进行了核实调整,2018年产量增速按调整后的可比口径计算。

[27]火电包括燃煤发电量,燃油发电量,燃气发电量,余热、余压、余气发电量,垃圾焚烧发电量,生物质发电量。

[28]钢材产量数据中含企业之间重复加工钢材约21800万吨。

[29]2018年,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对发电装机容量统计范围进行了调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30]少量发电装机容量(如地热等)公报中未列出。

[31]见注释[13]。

[32]2018 年部分规模以上港口货物吞吐量统计范围进行调整,扩大至全港企业,相关指标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33]旅客运输总量包括铁路、公路、水运、民航营业性旅客运输量,其中公路旅客运输量占 70%以上。近年来,随着人们出行方式的变化,居民自驾出行、网络约车及拼车人数增长较快,分流了公路客运量,导致旅客运输总量下降。

[34]邮政行业业务总量按 2010 年价格计算。

[35]电信业务总量按 2015 年价格计算。

[36]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是指移动电话交换机根据一定话务模型和交换机处理能力计算出来的最大同时服务用户的数量。

[37]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是指报告期末在电信企业登记注册,通过 xDSL、FTTx+LAN、FTTH/O 以及其他宽带接入方式和普通专线接入公众互联网的用户。

[38]固定互联网光纤宽带接入用户是指报告期末在电信企业登记注册,通过 FTTH 或 FTTO 方式接入公众互联网的用户。

[39]移动宽带用户是指报告期末在计费系统拥有使用信息,占用 3G 或 4G 网络资源的在网用户。

[40]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包括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和其他信息技术服务等行业。

[41]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及有关制度规定,对 2017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分项基数进行修订,2018 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42]根据统计执法检查和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结果,对 2017 年固定资产投资基数进行一些修订,2018 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43]东部地区是指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和海南 10 省(市);中部地区是指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 6 省;西部地区是指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 12 省(区、市);东北地区是指辽宁、吉林和黑龙江 3 省。

[44]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企事业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企业单位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

[45]基础设施投资包括交通运输、邮电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

[46]房地产业投资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外,还包括建设单位自建房屋以及物业管理、中介服务和其他房地产投资。

[47]高速铁路是指线路最大速度 200 公里 / 小时及以上的铁路和 200 公里 / 小时以下仅运行动车组列车的铁路。

[48]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汇总上报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实际竣工数。

[49]“一带一路”是指“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50]服务进出口按照《国际收支手册(第六版)》标准统计,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51]社会融资规模增量是指一定时期内实体经济从金融体系获得的资金总额。

[52]社会融资规模存量是指一定时期末(月末、季末或年末)实体经济从金融体系获得的资金余额。

[53]境内股票市场筹资额按上市日统计。

[54]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又称“新三板”,是 2012 年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全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累计筹资不含优先股。

[55]公司信用类债券包括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券以及公司债、可转债等。

[56]原保险保费收入是指保险企业确认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57]人均收入中位数是指将所有调查户按人均收入水平从低到高(或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处于最中间位置调查户的人均收入。

[58]全国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是指将所有调查户按人均收入水平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平均分为五个等份,处于最高 20% 的收入群体为高收入组,依此类推依次为中间偏上收入组、中间收入组、中间偏下收入组、低收入组。

[59]农村特困人员是指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农村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

[60]临时救助是国家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61]社会服务床位数除收养性机构外,还包括救助类机构、社区类机构以及军休所、军供站等机构的床位。

[62]PCT 专利申请受理量是指国家知识产权局作为 PCT 专利申请受理局受理的 PCT 专利申请数量。PCT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 即专利合作条约,是专利领域的一项国际合作条约。

[63]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是指以产品质量检验为手段,按照规定的方法、程序和标准实施质量抽样检测,判定为质量合格的样品数占全部抽样样品数的百分比,统计调查样本覆盖制造业的 29 个行业。

[64]中等职业教育包括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和技工学校。

[65]总流通人次是指本年度内到图书馆场馆接受图书馆服务的总人次,包括借阅书刊、咨询问题以及参加各类读者活动等。

[66]特种影片是指那些采用与常规影院放映在技术、设备、节目方面不同的电影展示方式,如巨幕电影、立体电影、立体特效(4D)电影、动感电影、球幕电影等。

[67]人均图书拥有量是指在一年内全国平均每人能拥有的当年出版图书册数。

[68]总诊疗人次指所有诊疗工作的总人次数,包括门诊、急诊、出诊、预约诊疗、单项健康检查、健康咨询指导(不含健康讲座)人次。

[69]出院人数指报告期内所有住院后出院的人数,包括医嘱离院、医嘱转其他医疗机构、非医嘱离院、死亡及其他人数,不含家庭病床撤床人数。

[70]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是指报告期内市、县人民政府根据年度土地供应计划依法以出让、划拨、租赁等方式将土地使用权提供给单位或个人使用的国有建设用地总量。

[71]房地产用地是指商服用地和住宅用地的总和。

[72]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按 2015 年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户籍人口城镇化率、民用汽车、道路交通事故数据来自公安部；城镇新增就业、登记失业率、社会保障、技工学校数据来自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外汇储备、汇率数据来自国家外汇管理局；水产品产量数据来自农业农村部；木材产量、造林面积、森林抚育面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数据来自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灌溉面积、水资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数据来自水利部；发电装机容量、新增 220 千伏及以上变电设备数据来自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港口货物吞吐量、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公路运输、水运、新改建公路里程、港口万吨级码头泊位新增通过能力数据来自交通运输部；铁路运输、新建铁路投产里程、增新建铁路复线投产里程、电气化铁路投产里程数据来自中国铁路总公司；民航、新增民用运输机场数据来自中国民用航空局；管道数据来自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邮政业务数据来自国家邮政局；通信业、软件业务收入、新增光缆线路长度等数据来自工业和信息化部；棚户区改造、农村地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数据来自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货物进出口数据来自海关总署；服务进出口、外商直接投资、对外直接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数据来自商务部；财政数据来自财政部；货币金融、公司信用类债券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境内交易场所筹资数据来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业数据来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医疗保险、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数据来自国家医疗保障局；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社会服务数据来自民政部；优抚对象数据来自退役军人事务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实验室、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技术合同等数据来自科学技术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数据来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等数据来自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利数据来自国家知识产权局；宇航发射数据来自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质量检验、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数据来自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教育数据来自教育部；艺术表演团体、博物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图书、旅游数据来自文化和旅游部；电视、广播数据来自国家广播电视台；电影数据来自国家电影局；报纸、期刊数据来自国家新闻出版署；档案数据来自国家档案局；居民出境数据来自国家移民管理局；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体育数据来自国家体育总局；残疾人运动员数据来自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海洋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据来自自然资源部；万元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环境监测等数据来自生态环境部；平均气温、登陆台风数据来自中国气象局；农作物受灾面积、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旱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低温冷冻和雪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森林火灾、受害森林面积、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应急管理部；地震次数、地震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数据来自中国地震局；其他数据均来自国家统计局。

附录 2:

2018 年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重庆市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重庆调查总队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18 年,全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做到“四个扎实”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供给侧、智能化,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谋划实施“八项行动计划”,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保持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0363.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按产业分,第一产业增加值 1378.27 亿元,增长 4.4%;第二产业增加值 8328.79 亿元,增长 3.0%;第三产业增加值 10656.13 亿元,增长 9.1%。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6.8:40.9:52.3。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 12516.37 亿元,增长 6.1%,占全市经济的 61.5%。其中,民营经济实现增加值 10334.67 亿元,增长 6.1%,占全市经济的 50.8%。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65933 元,比上年增长 5.1%。全员劳动生产率为 118647 元/人,比上年增长 6.6%。

图 1 2014—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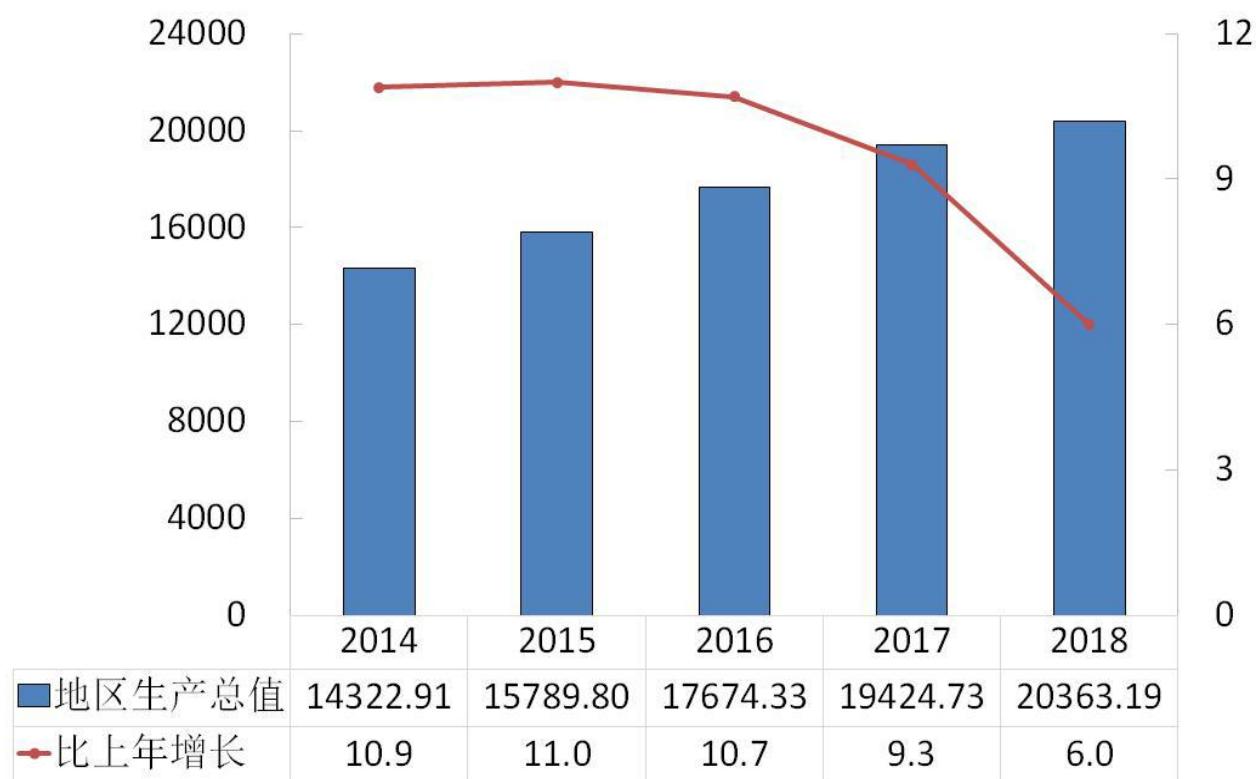


图 2 2014 – 2018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单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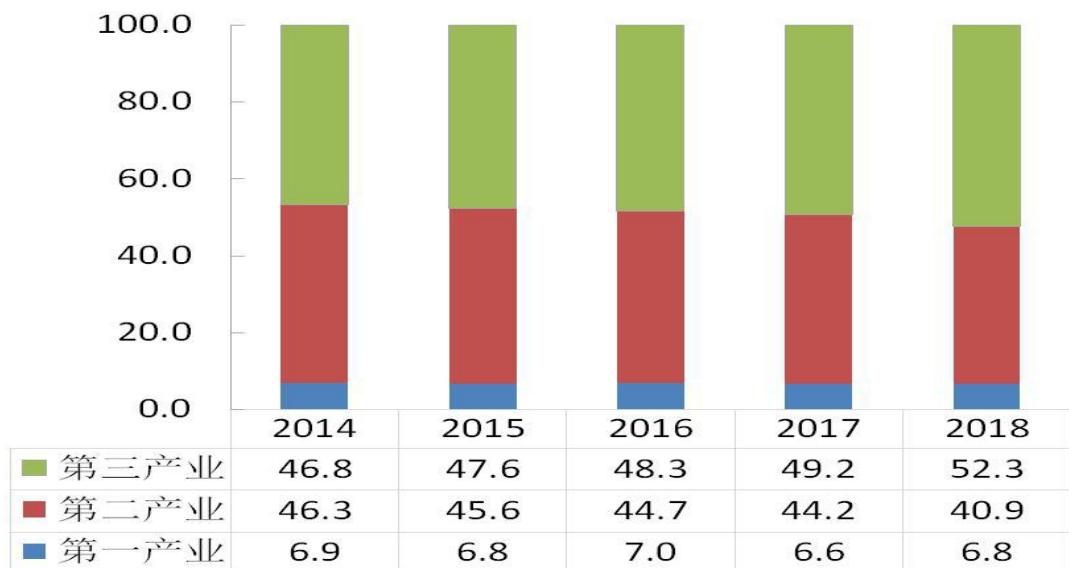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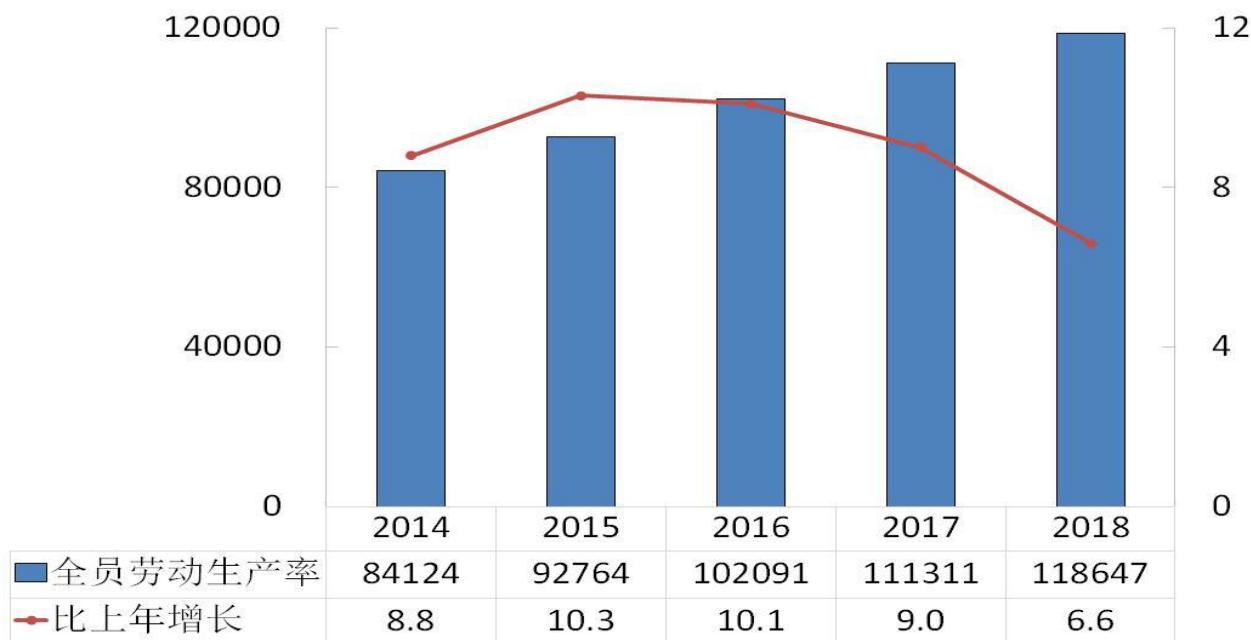


图 3 2014 – 2018 年全员劳动生产率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 元 / 人 %



全市常住人口 3101.79 万人, 比上年增加 26.63 万人, 其中城镇人口 2031.59 万人, 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5.50%, 比上年提高 1.42 个百分点。全年外出市外人口 479.29 万人, 市外外来人口 177.44 万人。

全年人口出生率为 11.02‰, 死亡率为 7.54‰, 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3.48‰。全市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 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 101.63, 出生婴儿性别比为 107.55。

表1 2018年末常住人口数及其构成

指 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全市常住人口	3101.79	100.0
按城乡分		
城 镇	2031.59	65.5
乡 村	1070.20	34.5
按性别分		
男 性	1563.43	50.4
女 性	1538.36	49.6
按年龄段分		
0-15岁(含不满16周岁)	562.29	18.1
16-59岁(含不满60周岁)	1901.12	61.3
60周岁及以上	638.38	20.6
≥65周岁及以上	437.35	14.1

城镇新增就业人员75.30万人,比上年增长1.4%。全年累计农村劳动力非农就业823.00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3.3%,比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全年城镇调查失业率稳定在4.7%左右的较低水平。高校应届毕业生年底就业率94.4%。

全市农民工总量766.03万人,比上年增长2.8%。其中,外出农民工553.95万人,增长2.8%;本地农民工212.08万人,增长21.1%。

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0%,其中食品价格上涨1.4%。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上涨2.1%。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上涨2.5%。固定资产投资价格上涨5.0%。农产品生产者价格下降0.3%。

图4 2018年居民消费价格月度涨跌幅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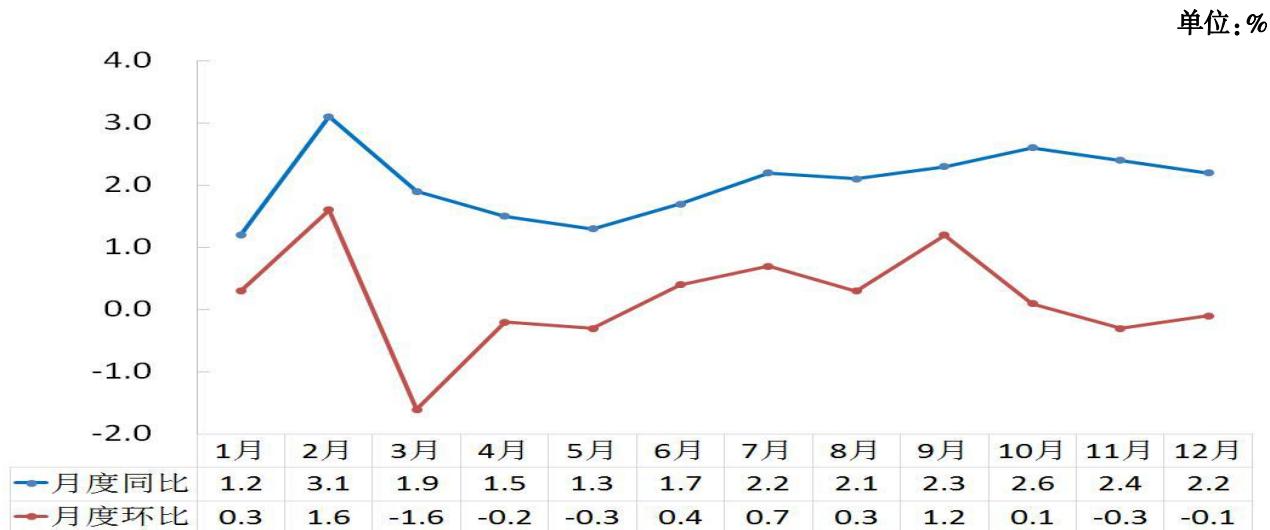


表 2 2018 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涨跌幅度

指 标	比上年增长(%)
居民消费价格	2.0
食品烟酒	1.4
衣 着	1.5
居 住	2.8
生活用品及服务	1.7
交通和通信	0.1
教育文化及娱乐	3.0
医疗保健	5.7
其他用品和服务	0.9

截至 2018 年,全市共有各类市场主体 252.65 万户,比上年增长 7.8%。其中,内资企业 79.87 万户,外资企业 0.66 万户,个体工商户 168.62 万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3.50 万户。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产能利用率为 72.4%。其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产能利用率为 73.4%,比上年提高 8.0 个百分点;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产能利用率为 72.0%,提高 2.4 个百分点。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 1750.74 万平方米,比上年末减少 300.95 万平方米。其中,商品住宅待售面积 383.63 万平方米,减少 194.45 万平方米。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为 57.7%,比上年末下降 1.5 个百分点。全年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分别比上年增长 121.6% 和 13.8%。

新动能持续发展壮大。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3.1%,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3.7%,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 22.9% 和 18.0%。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新材料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分别增长 22.2%、10.0%、6.5% 和 13.4%。全年高技术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0.9%,占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的比重为 6.1%;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增长 20.7%,占工业投资的比重为 39.7%。新产品产量实现较快增长,其中新能源汽车增长 33.0%,智能手机增长 59.4%,液晶显示屏增长 56.2%,工业机器人增长 68.8%,风力发电机组增长 45.2%,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增长 74.1%。全市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企业实现网上商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28.6%,高出非网上商品零售额增速 22.4 个百分点。

脱贫攻坚成效显著。2018 年末全市农村贫困人口 13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8 万人;贫困发生率 0.6%,比上年下降 0.3 个百分点。全年全市贫困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470 元,比上年增长 10.6%,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4%。

二、农 业

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1405.0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5%。其中,种植业 963.81 亿元,增长 4.8%;畜牧业 263.65 亿元,增长 0.8%;林业 73.33 亿元,增长 13.5%;渔业 77.49 亿元,增长 5.5%;农林牧渔服务业 26.76 亿元,增长 8.3%。

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3026.77 万亩,比上年下降 0.6%。粮食综合单产 356.60 公斤 / 亩,增长 0.6%。

全年粮食总产量 1079.34 万吨,比上年减产 0.1%。其中,夏粮产量 122.10 万吨,减产 0.6%;秋粮产量 957.24 万吨,与上年持平。全年谷物产量 753.59 万吨,减产 0.4%。其中,稻谷产量 486.92 万吨,与上年持平;小麦产量 8.15 万吨,减产 16.6%;玉米产量 251.33 万吨,减产 0.5 %。

表 3 2018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产量	比上年增长(%)
粮食(万吨)	1079.34	-0.1
禽蛋(万吨)	41.46	2.9
牛奶(万吨)	4.89	-3.3
出栏生猪(万头)	1758.22	0.4
出栏牛(万头)	54.49	-2.2
出栏羊(万只)	447.04	-0.4
出栏家禽(万只)	21349.17	0.2
猪肉(万吨)	132.16	1.7
水产品(万吨)	52.96	2.8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5997.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0.5%。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增加值下降 7.7%,股份制企业增长 3.3%,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下降 10.7%,私营企业增长 2.8%。分门类看,采矿业下降 13.1%,制造业增长 0.4%,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8.0%。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中,分产业看,汽车产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17.3%,摩托车产业下降 0.3%,电子产业增长 13.6%,装备产业增长 4.8%,化工产业增长 1.5%,医药产业增长 9.3%,材料产业增长 11.0%,消费品产业增长 1.9%,能源工业增长 1.7%。分行业看,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0.8%,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增长 2.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增长 9.3%,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43.0%,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 6.8%,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 5.0%,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增长 1.4%,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 0.5%,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15.6%,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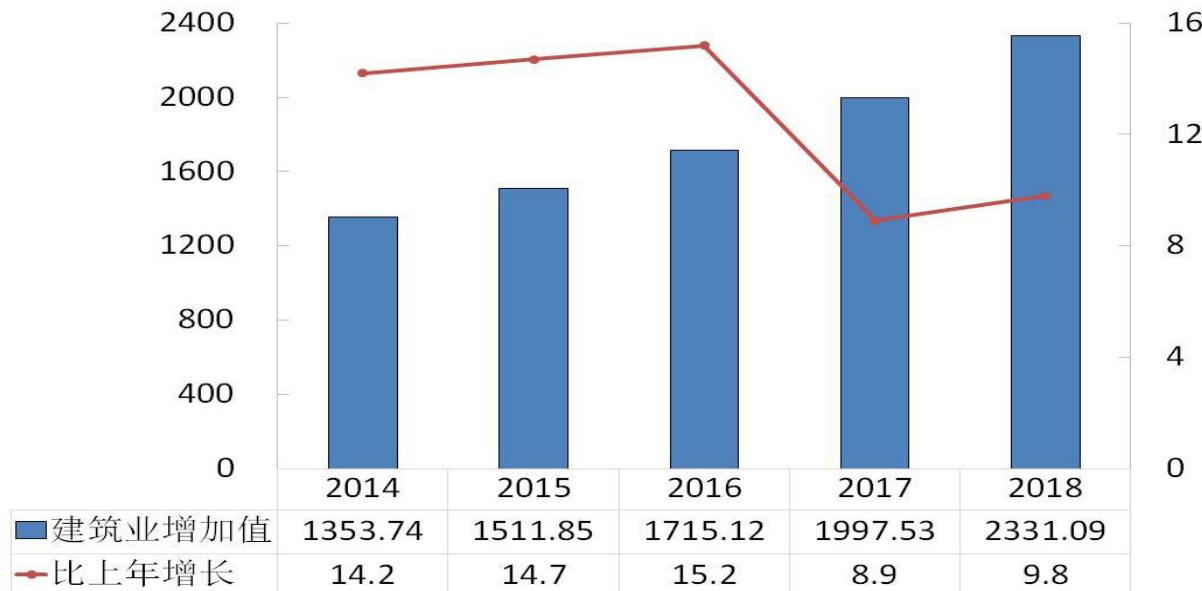
表 4 2018 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产量	同比增长(%)
汽车(万辆)	205.04	-27.5
新能源汽车	2.43	33.0
工业机器人(套)	2917	68.8
笔记本计算机(万台)	5730.23	-3.8
打印机(万台)	1589.48	9.5
集成电路(万块)	54062.26	16.7
液晶显示屏(万片)	14261.06	56.2

下降 21.3%，股份制企业增长 9.1%，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下降 58.7%，私营企业增长 16.7%。分门类看，采矿业利润比上年增长 6.9%，制造业下降 9.2%，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长 17.2%。

全年实现建筑业增加值 2331.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9.8%。建筑业总产值 7819.42 亿元，增长 2.8%。

图 5 2014 – 2018 年建筑业增加值及其增长速度



四、服务业

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1710.00 亿元，比上年增长 5.9%；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995.48 亿元，增长 6.5%；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457.17 亿元，增长 5.3%；金融业增加值 1942.33 亿元，增长 6.9%；房地产业增加值 1134.72 亿元，增长 0.6%；其他服务业增加值 4416.43 亿元，增长 14.8%。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3514.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7%。

图 6 2014—2018 年服务业增加值及其增长速度

单位:亿元、%



全市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 3096 公里。公路路网密度 191 公里 / 百平方公里。铁路营运里程 2371 公里。轨道交通营运里程 313 公里, 日均客运量 235 万人次。

全年货物运输总量 12.82 亿吨, 比上年增长 11.2%。货物运输周转量 3593.64 亿吨公里, 增长 6.6%。全年内河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20376.47 万吨, 增长 3.3%。空港完成货物吞吐量 38.44 万吨, 增长 4.2%。国际标准集装箱吞吐量 138.02 万标准箱, 其中铁路吞吐量 20.99 万标准箱, 增长 62.6%。

表 5 2018 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绝对量	比上年增长 (%)
货物运输量 (万吨)	128234.41	11.2
铁 路	1705.26	-5.7
公 路	107064.00	12.7
水 运	19451.95	5.1
航 空	13.21	-0.3
货物周转量 (亿吨公里)	3593.64	6.6
铁 路	201.08	15.5
公 路	1152.75	7.8
水 运	2237.85	5.3
航 空	1.95	0.1

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6.36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0.5%。旅客运输周转量 905.50 亿人公里,增长 4.1%。空港完成旅客吞吐量 4287.58 万人次,增长 8.1%。

表 6 2018 年各种运输方式完成货物运输量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绝对量	比上年增长(%)
旅客运输量(万人次)	63634.48	0.5
铁 路	7706.79	21.4
公 路	52150.00	-2.2
水 运	730.64	-15.6
航 空	3047.05	9.8
旅客周转量(亿人公里)	905.50	4.1
铁 路	223.79	13.6
公 路	260.43	-10.1
水 运	5.59	-1.7
航 空	415.69	10.1

年末全市民用车辆拥有量 630.21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1.4%。其中私人汽车拥有量 363.16 万辆,增长 13.2%。民用轿车拥有量 212.37 万辆,增长 13.1%。其中私人轿车 194.59 万辆,增长 12.6%。

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34.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4.8%。邮政业全年完成邮政函件业务 1492.18 万件,包裹业务 25.55 万件,快递业务 4.57 亿件,快递业务收入 58.04 亿元。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 1541.31 亿元,增长 152.18%。电信业移动电话交换机容量 4099.00 万户。全市电话用户 4239.69 万户,其中移动电话用户 3650.73 万户。移动电话普及率为 118.7 部 / 百人。互联网用户 4317.82 万户,其中移动互联网用户(不含 WiFi 用户)3043.98 万户,固定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1273.84 万户;手机上网用户 2851.55 万户,增长 7.9%。

五、国内贸易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 8.7%,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5%。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8.5%;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11.2%。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增长 8.1%,餐饮收入额增长 11.6%。

在限额以上法人企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比上年增长 7.4%,饮料类增长 8.5%,烟酒类增长 8.7%,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6.1%,化妆品类增长 7.6%,金银珠宝类增长 8.6%,日用品类增长 8.7%,体育、娱乐用品类增长 5.8%,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6.3%,中西药品类增长 5.3%,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6.2%,家具类增长 7.2%,通讯器材类增长 25.2%,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0.9%,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18.4%,汽车类增长 2.2%。

从零售业态看,全年无店铺零售实现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5.1%。其中,网上商店增长 23.0%、邮购增长 29.3%、电话购物增长 21.0%;在有店铺零售企业中,百货店增长 4.7%,超市和大型超市增长 6.2%,购物中心、仓储会员店和厂家直销中心增长 10.8%。

六、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比上年增长 7.0%。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 11.5%;民间投资增长 12.8%。

表 7 2018 年按产业分固定资产投资

指 标	比上年增长(%)
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7.0
第一产业	-9.5
第二产业	7.3
# 工业	7.3
汽车产业	6.3
摩托车产业	0.9
电子产业	4.5
装备产业	12.0
化工产业	14.6
医药产业	29.7
材料产业	28.1
消费品产业	3.0
能源产业	-3.4
第三产业	7.4
# 房地产开发	6.8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 4248.76 亿元,比上年增长 6.8%。其中,住宅投资 3012.65 亿元,增长 14.4%;办公楼投资 104.81 亿元,下降 33.4%;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564.66 亿元,下降 15.9%。

全年全市建成公租房 54.16 万套,完成城市棚户区改造 5.43 万户,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 4.68 万户。

表 8 2018 年商品房建设与销售

指 标	绝对量	比上年增长(%)
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27226.56	4.9
# 住 宅	17859.42	6.6
办公楼	809.16	-10.9
商业营业用房	3836.44	-3.8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7386.16	30.0
# 住 宅	5145.2	36.9
办公楼	132.72	39.9
商业营业用房	725.19	-5.6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4083.45	-19.2
# 住 宅	2784.64	-16.0
办公楼	129.04	-9.1
商业营业用房	509.48	-29.7
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6536.25	-2.6
# 住 宅	5424.76	-0.5
办公楼	127.37	-24.4
商业营业用房	513.97	-19.0
销售额(亿元)	5272.7	15.7
# 住 宅	4442.87	23.4
办公楼	138.98	-14.3
商业营业用房	536.02	-14.9

七、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5222.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9%。其中,出口 3395.28 亿元,增长 17.7%;进口 1827.34 亿元,增长 12.5%。按美元计算,货物进出口 790.4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8.7%。其中,出口 513.77 亿美元,增长 20.6%;进口 276.63 亿美元,增长 15.2%。全市货物出口前三位国家(地区)是美国、韩国和德国,分别出口 1063.64 亿元、488.21 亿元和 450.40 亿元,比上年分别增长 23.2%、34.0% 和 7.5%。货物进口前三位国家(地区)为韩国、台湾和马来西亚,分别进口 311.43 亿元、212.41 亿元和 145.24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37.2%、增长 27.3%、下降 9.0%。

图 7 2014—2018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单位:亿元



表 9 2018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指 标	绝对量(亿元)	比上一年增长(%)
进出口总额	5222.62	15.9
出口额	3395.28	17.7
# 国有企业	109.38	-4.0
外资企业	2131.21	13.5
私营企业	1125.99	30.3
# 一般贸易	1060.5	7.5
加工贸易	2258.47	24.5
# 机电产品	2993.49	18.2
# 高新技术产品	2314.92	21.4
# 笔记本电脑	1337.73	4.1
进口额	1827.34	12.5
# 国有企业	481.58	-6.4
外资企业	818.51	9.1
私营企业	527.09	46.8
# 一般贸易	871.4	3.2
加工贸易	373.93	43.8
# 机电产品	1241.22	13.8
# 高新技术产品	1025.35	18.5

全市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 21.32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3.1%。其中,知识流程外包 16.53 亿美元,增长 27.7%。全年我市 16 个国际服务外包示范区累计执行额 20.82 亿美元,增长 11.8%。

全市新签订外资项目 232 个,比上年下降 2.5%。合同外资额 90.75 亿美元,增长 136.8%。全年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102.73 亿美元,增长 0.9%。其中,外商直接投资 32.50 亿美元,增长 43.8%。截至 2018 年底,累计有 287 家世界 500 强企业落户重庆。

全年对外承包工程签订合同额 32.44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53.6%;实现工程营业额 10.26 亿美元,下降 39.7%。

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经济建设成效显著,智能制造、商贸物流、新兴金融、医疗健康等产业集群化发展,助推区内外产业转型升级。2018 年,重庆自贸试验区新增注册企业 12768 户,其中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221 户。新增商贸、交通运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 7731 户,占比超过六成。重庆自贸试验区引进项目 983 个,签订合同(协议)总额 2129.25 亿元,覆盖大数据、大交通、大健康、总部经济、文化旅游、教育、农业农村、扶贫、环保等领域。截至 2018 年底,百度、阿里巴巴、腾讯三大互联网巨头先后落户重庆自贸试验区。

八、财政金融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6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0.6%。其中税收收入 1603.0 亿元,增长 8.6%。

金融机构资产规模 5.54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4.4%。年末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36887.34 亿元,同比增长 5.8%。其中,人民币存款余额 35651.57 亿元,增长 5.7%。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32247.75 亿元,同比增长 13.5%。其中,人民币贷款余额 31425.87 亿元,增长 12.8%。

表 10 2018 年年末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及其增长速度

指 标	年 末 数 (亿 元)	同 比 增 长 (%)
本外币存款余额	36887.34	5.8
人民币存款余额	35651.57	5.7
住户存款	15907.23	10.7
非金融企业存款	10129.85	-5.6
政府存款	6651.16	11.0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2938.52	12.8
本外币贷款余额	32247.75	13.5
人民币贷款余额	31425.87	12.8
短期贷款	5371.10	-2.7
中长期贷款	23949.57	15.3
个人贷款及透支	11606.06	17.6

全市共有证券公司总部 1 家,证券营业部 207 家,证券分公司 39 家。境内上市公司 50 家,总股本 702 亿股,股票总市值 4700 亿元。全年全市通过境内证券市场累计融资 2368 亿元。

全市共有保险法人机构 5 家,营业性保险分公司 52 家。保费总收入 806.24 亿元。其中,财产保险收入 202.48 亿元;人寿保险收入 449.99 亿元;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收入 153.77 亿元。全年赔付各类保险金 277.37 亿元。其中,财产保险赔付 108.62 亿元;人寿保险赔付 101.12 亿元;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赔付 67.63 亿元。

九、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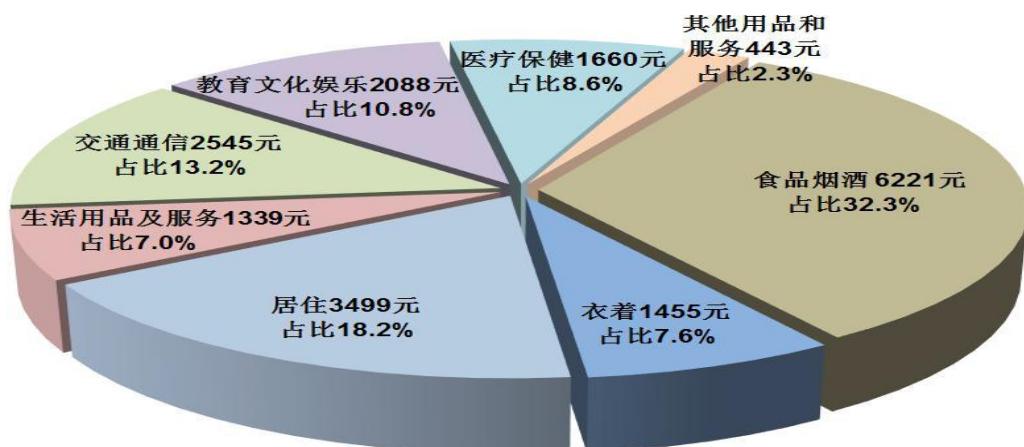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386 元,比上年增长 9.2%。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889 元,增长 8.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781 元,增长 9.0%。按全体常住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低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8243 元,中等偏下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35 元,中等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21943 元,中等偏上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33195 元,高收入组人均可支配收入 60883 元。

全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9248 元,比上年增长 7.5%。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4154 元,增长 6.1%;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1977 元,增长 9.5%。全市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32.3%,比上年下降 0.9 个百分点。其中城镇为 31.5%,农村为 34.9%。

表 11 2018 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指 标	全市居民		城镇常住居民		农村常住居民	
	绝对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绝对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绝对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人均可支配收入	26386	9.2	34889	8.4	13781	9.0
工资性收入	13928	10.5	20054	9.4	4848	10.3
经营净收入	4311	7.3	3973	7.8	4813	7.2
财产净收入	1649	8.1	2536	6.8	335	8.7
转移净收入	6497	8.2	8326	6.8	3786	9.9

图 8 2018 年全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及构成



全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945.81 万人,比上年增长 6.7%。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119.63 万人,增长 1.0%。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678.31 万人,增长 5.9%。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2587.00 万人,下降 0.8%。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577.12 万人,增长 14.4%。生育保险参保人数 439.49 万人,增长 6.9%;26.91 万人次享受生育保险待遇,增长 1.3%。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497.44 万人,增长 5.0%。

年末全市共有 31.14 万人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58.09 万人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人数 8.83 万人。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人数 9.71 万人。全年资助 176.59 万困难群众参加医疗保险。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为 546 元 / 月,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为 410 元 / 月,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为 710 元 / 月,集中供养孤儿补助标准 1360 元 / 月,社会散居孤儿补助标准 1160 元 / 月。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约为 1.95%。截至年底,市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 180 个,其中国家重点实验室 8 个。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38 个,其中国家级中心 10 个。新型研发机构 75 个,其中高端研发机构 26 个。全年共受理专利申请 7.21 万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2.27 万件。获得专利授权 4.57 万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6570 件。截至年底,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 2504 家,有效发明专利 2.79 万件。全年技术市场签订成交合同 2952 项,成交金额 266.10 亿元。

年末全市共有产品检验检测机构 586 个,其中国家检测中心 16 个。现有产品质量、体系认证机构 4 个。法定计量技术机构 7 个,全年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356.96 万台(件)。全年修订、制定地方标准 58 项。

全市共有注册商标 37.57 万件,比上年增长 29.2%。驰名商标 156 件,地理标志 246 件。

全市共有普通高等教育学校 65 所,成人高校 4 所,中等职业学校 183 所,普通中学 1122 所,普通小学 2893 所,幼儿园 5607 所,特殊教育学校 38 所。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为 47.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96.60%,初中入学率为 99.76%,小学入学率为 99.99%,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87.05%。在园幼儿普惠率 80.23%。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84.50%。

表 12 2018 年全市各类教育情况

指 标	招生数(万人)	在校学生数(万人)	毕业生数(万人)
研究生教育	2.41	6.51	1.65
普通高校本专科教育	22.80	76.28	19.97
成人本专科教育	4.02	10.51	5.03
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13.92	39.69	12.43
普通高中教育	20.14	60.77	20.41
普通初中教育	36.89	104.56	31.14
普通小学教育	34.12	209.54	35.71
特殊教育	0.39	2.14	0.25
指 标	入园人数(万人)	在园幼儿数(万人)	离园人数(万人)
学前教育	40.99	96.31	3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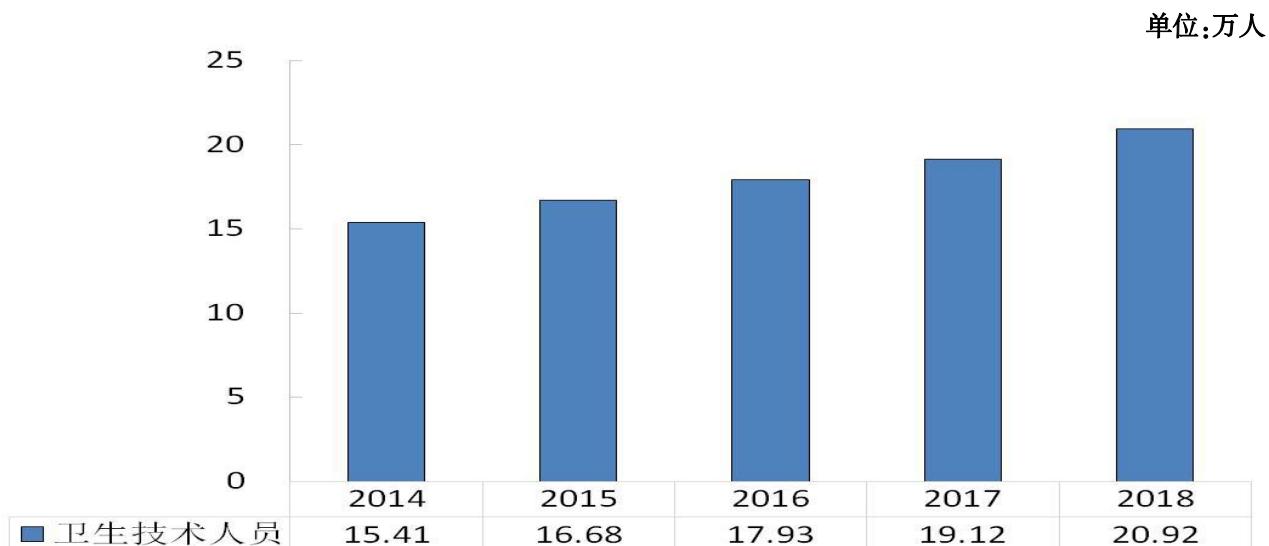
十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全市共有博物馆 100 个,文化馆 41 个,公共图书馆 43 个,艺术表演团体 13 个。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99.04%;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99.27%。全年生产电视剧 3 部、故事影片 19 部、电视动画片 702 分钟。出版各类报纸 26737 万份,各类期刊 4466 万册,图书 15270 万册(张)。公共图书馆人均图书拥有量 0.58 册(张)。全市共有国家级综合档案馆 40 个、市级专业档案馆 1 个、市级部门档案馆 4 个。

全年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人数 201.66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2.3%。全年接待入境旅游人数 388.02 万人次,旅游外汇收入 21.90 亿美元,分别增长 8.3% 和 12.4%。年末全市拥有国家 A 级景区 239 个,其中 5A 级景区 28 个,4A 级景区 92 个。

年末全市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20524 个。其中,医院 800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01 个,乡镇卫生院 872 个,村卫生室 10847 个。共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22.04 万张。其中,医院床位 16.24 万张,乡镇卫生院床位 4.20 万张。全市共有卫生技术人员 20.92 万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7.63 万人,注册护士 9.51 万人。

图 9 2014—2018 年卫生技术人员人数



我市获世界三大赛奖牌 13 枚,其中金牌 4 枚。获全国最高水平比赛奖牌 54 枚,其中金牌 13 枚。

十二、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初步核算,全年能源消费总量比上年增长 3.4%。其中,成品油消费量增长 3.1%,天然气消费量增长 4.5%,电力消费量增长 11.8%。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2.5%。

全年水资源总量 524.24 亿立方米。年平均降水量 1134.8 毫米。全年总用水量 77.18 亿立方米。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866.6 平方公里。

全市自然保护区 58 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7 个。完成营造林面积 42.67 万公顷。全市森林覆盖率 48.3%。

全市 211 个监测断面水质 I—III 类水质比例为 82.5%,水质满足水域功能要求的断面比例为 87.7%。全市 64 个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率为 100%。

全市区域声环境噪音平均等效声级为 54.4 分贝,比上年上升 0.9 分贝。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满足优良天数 316 天,比上年增加 13 天。主城区环境空气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为 40 微克 / 立方米,下降 11.1%。

全年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893 人,比上年下降 7.7%。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16 起,下降 11.1%。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0.044 人,下降 12.0%。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每 10 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2.374 人,上升 6.3%。道路交通万车死亡人数 1.89 人,下降 5.0%。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 1.229 人,上升 329.7%。

全年共发生地质灾害 210 起,直接经济损失 5900 万元。

注:

1. 本公报中 2018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量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对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全员劳动生产率等历史数据进行了修订。
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为地区生产总值(以 2015 年价格计算)与全部就业人员的比率。
4. 常住人口是指在本乡镇(街道)居住半年以上的人口,或虽居住不满半年,但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人口以及户口待定人口。外出市外人口是指户口所在地为重庆市,现居住在重庆市外,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市外外来人口是指户口所在地为重庆市外,现居住在重庆市内,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
5. 外出农民工是指户籍所在乡镇地域外从业的农民工;本地农民工是指在户籍所在乡镇地域以内从业的农民工。
6. 脱贫数据来源于全国农村贫困监测调查。该调查为国家统计局根据中央精神和五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贫困监测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12〕21 号)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抽样调查,其统计口径和指标内涵与扶贫部门建档立卡数据有一定差别。
7. 农、牧、渔业等历史数据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进行了修订。
8. 高技术制造业包括医药制造业,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医疗仪器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信息化学品制造业。
9.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七大产业。
10. 基础设施投资是指建造或购置为社会生产和生活提供基础性、大众性服务的工程和设施的支出。本公报中的基础设施投资包括交通运输、邮电业,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
11. 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企事业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企业单位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的投资。
12. 2018 年重庆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既高于城镇居民,也高于农村居民,其主要原因在于近年来城镇化进程推进,部分农村居民转移到城镇成为城镇常住居民。这类人群在农村地区属于较高收入群体,在城镇又属于较低收入群体,伴随着由农村到城镇的流动,其收入及变化会同时拉低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收入增长水

平,但对全体居民收入水平有拉高作用。

13. 居民五等份收入分组是指将所有调查户按人均收入水平从低到高顺序排列,平均分为五个等份,处于最高 20%的收入群体为高收入组,依此类推依次为中等偏上收入组、中等收入组、中等偏下收入组、低收入组。

14.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按 2015 年价格计算。

15. 天然气消费量包含页岩气消费量。

16. 2018 年固定宽带接入用户含电信增值企业、广电企业发展用户。

17. 行业统计标准:

规模以上工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有资质的建筑业:有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资质的建筑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零售业法人单位。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住宿和餐饮业法人单位。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法人单位。

规模以上服务业: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工业生产者价格统计调查:工业样本法人单位。

资料来源(以文中数据为序):

本报中城镇新增就业、登记失业、毕业生就业率、社会保障数据来自市人力社保局;各类市场主体、质量检测数据来自市市场监督局;交通数据来自市交通局;民用汽车数据来自市公安局;邮政数据来自市邮政管理局;通信数据来自市通信管理局;公租房、城市棚户区和农村危旧房改造数据来自市住房城乡建委;货物进出口数据来自重庆海关;对外经济数据来自市商务委;财政数据来自市财政局;部分金融数据来自市金融监管局和人行重庆营管部;证券数据来自重庆证监局;保险数据来自市银行保险监督局;医疗保险数据来自市医疗保障局;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救助数据来自市民政局;专利、科技数据来自市科技局;商标、地理标志量数据来自市知识产权局;教育数据来自市教委;文化、旅游数据来自市文化旅游委;电影、报纸、期刊数据来自市委宣传部;档案数据来自市档案馆;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市卫生健康委;体育数据来自市体育局;水资源数据来自市水利局;自然保护区、林业、森林、地质灾害数据来自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水质、噪音、空气监测数据来自市生态环境局;生产安全事故来自市应急管理局。其他数据来自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重庆调查总队。

附录 3：

2018 年重庆市綦江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重庆市綦江区统计局

2019 年 3 月 18 日

2018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区委、区政府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着力破解经济下行压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高品质生活实现新提升，全区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

一、综合

2018 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14.56 亿元（本公报数据均不含万盛经开区），比上年增长 6.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2.6 亿元，增长 4.5%；第二产业增加值 185.67 亿元，增长 8.2%，二产业中工业增加值 151.93 亿元，增长 7.2%，建筑业增加值 33.74 亿元，增长 12.9%；第三产业增加值 176.29 亿元，增长 6.3%。一、二、三产业分别拉动经济增长 0.6、3.6、2.7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12.7:44.8:42.5。地区生产总值近四年平均增长 9.5%。按常住人口计算，全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50185 元，比上年增长 13.7%，近四年平均增长 13.3%。

图 1 近四年地区生产总值总量及增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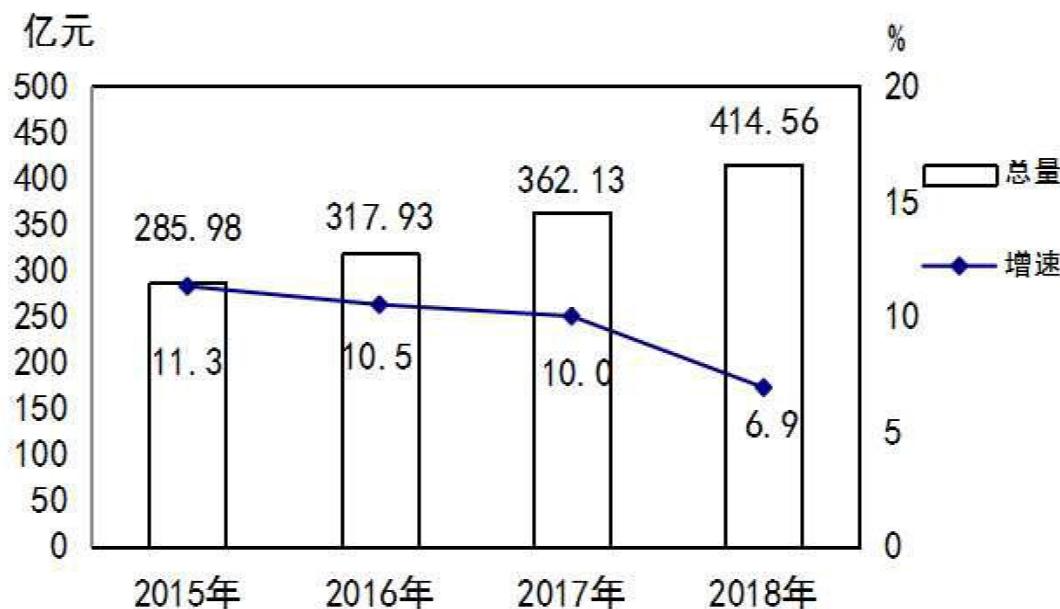


图 2 近四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总量及增幅



二、农 业

全区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6.81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9%。其中, 农业 55.24 亿元, 增长 6.4%; 林业 3.55 亿元, 增长 9.4%; 牧业 15.29 亿元, 下降 0.02%; 渔业 1.72 亿元, 增长 2.3%, 农林牧渔服务业 1.01 亿元, 增长 3.0%。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53.31 亿元, 增长 4.4%。

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87.42 万亩, 比上年增长 0.1%。其中, 小春面积 0.57 万亩, 增长 0.6%; 大春面积 74.14 万亩, 增长 0.04%。油菜种植面积 9.08 万亩, 增长 13.2%, 蔬菜种植面积 33.68 万亩, 增长 1%。

全年粮食总产量 35.72 万吨, 比上年增产 0.7%。其中, 小麦产量 0.12 万吨, 增产 0.1%; 水稻产量 15.52 万吨, 增产 0.7%; 玉米产量 8.12 万吨, 减产 0.7%; 红苕产量 7.03 万吨, 增产 2.1%。经济作物中蔬菜产量 53.02 万吨, 增产 2.6%; 油菜产量 1.06 万吨, 增产 12.6%。

表 1 2018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产量	同比 ± %
粮 食(万吨)	35.72	0.7
油 菜(万吨)	1.06	12.6
蔬 菜(万吨)	53.02	2.6
出栏生猪(万头)	57.34	-0.3
出栏羊(万头)	13.89	-2.6
出栏家禽(万只)	458.22	0.7
猪牛羊禽四肉产量(万吨)	5.32	0.8

注: 根据 2016 年农业普查结果, 以上数据修正了上年数据。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18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14户,实现工业总产值395.71亿元,比上年增长6.6%。工业增加值151.93亿元,增长7.2%,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36.6%。工业实现税收8.05亿元,增长2.7%。

表2 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指 标	绝对额(亿元)	同比±%
工业总产值	395.71	6.6
# 大中型	178.50	-9.1
# 国有控股	107.04	-1.8
按行业分	-	-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29.05	31.5
非金属矿采选业	12.01	-9.6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71	-19.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业	8.24	-4.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43.51	25.7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27.53	18.0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124.41	17.94
金属制品业	12.25	27.7
通用设备制造业	13.73	17.95
汽车制造业	54.46	-20.12

表3 2018年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 品 名 称	产 量	同比±%
原 煤(万吨)	712.8	28.4
发 电 量(万千瓦时)	1086774	7.8
水 泥(万吨)	126.40	-10.3
原 铝(万吨)	32.22	-0.7
铝 合 金(万吨)	13.02	1.6
铝 材(万吨)	39.95	39.5
摩 托 车 整 车(万辆)	14.83	245.9
商 品 混 凝 土(万立方米)	83.28	-15.2

从支柱产业看,铝铜材料 116.9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6%;汽摩整车及零部件 81.89 亿元,下降 4.3%;建筑业现代化 22.79 亿元,增长 50.2%。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363.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利润总额 11.28 亿元,增长 26.6%;产品产销率 96.3%,下降 3.9 个百分点。

全年建筑业增加值 33.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9%。全区纳入统计的资质以上建筑企业 106 家,其中,一级企业 1 家,二级企业 38 家,三级和不分等级 67 家。

全年完成注册地建筑业总产值 79.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在地建筑业总产值 197.44 亿元,增长 12.1%。建筑业实现税收 2.80 亿元,下降 30.2%。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业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跨区和农户投资)比上年增长 8.7%。其中 500 万元以上投资增长 17.7%;建安投资增长 22.0%;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 1.0%;农业投资下降 27.3%;工业投资增长 11.1%;交通运输业投资增长 67.8%;水利及公共管理投资下降 20.6%。区内投资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下降 27.3%;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1.1%;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8.9%。

年末纳入统计的资质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 58 家,房地产开发项目 67 个。

表 4 2018 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 标	绝对量	同比 ± %
商品房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582.05	4.9
# 住 宅	394.50	10.0
办公楼	13.29	-34.6
商业营业用房	77.80	-12.1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199.14	45.8
# 住 宅	148.53	93.0
办公楼	0.89	-90.5
商业营业用房	14.29	-34.3
商品房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63.03	9.7
# 住 宅	113.55	28.8
办公楼	6.88	50.0
商业营业用房	19.99	-34.1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144.82	-9.3
# 住 宅	123.44	-13.1

表 4 2018 年房地产开发和销售主要指标完成情况(续)

指 标	绝对量	同比±%
办公楼	4.16	-38.5
商业营业用房	13.31	93.2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70.25	5.2
# 住 宅	53.42	-3.0
办公楼	1.96	-34.6
商业营业用房	13.92	75.6
商品房待售面积(万平方米)	38.76	-46.8
# 住 宅	14.54	-46.3
办公楼	0.05	-96.0
商业营业用房	8.13	-60.4

五、国内贸易

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实现增加值 23.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8.2%,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 5.7%;住宿和餐饮业实现增加值 9.95 亿元,增长 5.9%,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 2.4%。

年末限额以上单位 325 家。其中,企业 274 家。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4.4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8%。按经营地统计,城镇实现 91.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4%。其中,城区 57.71 亿元,增长 11.5%;乡村实现 43.26 亿元,增长 9.5%。按行业统计,批发业实现 20.17 亿元,增长 6.0%;零售业实现 80.44 亿元,增长 13.8%;住宿业实现 11.30 亿元,增长 3.5%;餐饮业实现 22.49 亿元,增长 8.7%。

从限上法人企业商品零售额看,汽车类增长 40.9%,家用电器和音响器材类增长 33.6%,烟酒类增长 26.4%。

六、对外开放

全年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97 个,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额 124.16 亿元;到位资金 178.72 亿元;实际利用内资 11.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5%;外贸进出口总额 6082.9 万美元,增长 27.3%,其中,进口 153.89 万美元,同期为零;出口 5929.01 万美元,增长 24.1%;实际利用外资 899 万美元。

七、交通、邮电和旅游

全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实现增加值 22.36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占全区地区生产总值的 5.4%。全年公路客运量 1864 万人次,下降 6.5%;货运量 8451 万吨,增长 12.5%;实现客运周转量 8.2 亿人公里,下降 13.5%;货运周转量 139.08 亿吨公里,增长 7.8%。铁路旅客周转量 135.98 万人,铁路货运周转量 692.28 万吨,铁路运输总周转量增长 2.7%。全区公路里程(不含高速)5023 公里。其中,等级公路 5019 公里,增加

219 公里；高速公路 124 公里。全区拥有客运汽车 486 辆，城市公交车 210 辆，出租汽车 260 辆，民用货车 35745 辆。水路里程 214 公里，拥有船舶 12 艘。年末机动车保有量 22.85 万辆，比上年增长 4.6%。其中，摩托车 9.47 万辆，增长 2.8%；汽车 13.38 万辆，增长 5.9%，其中小型汽车 9.50 万辆，增长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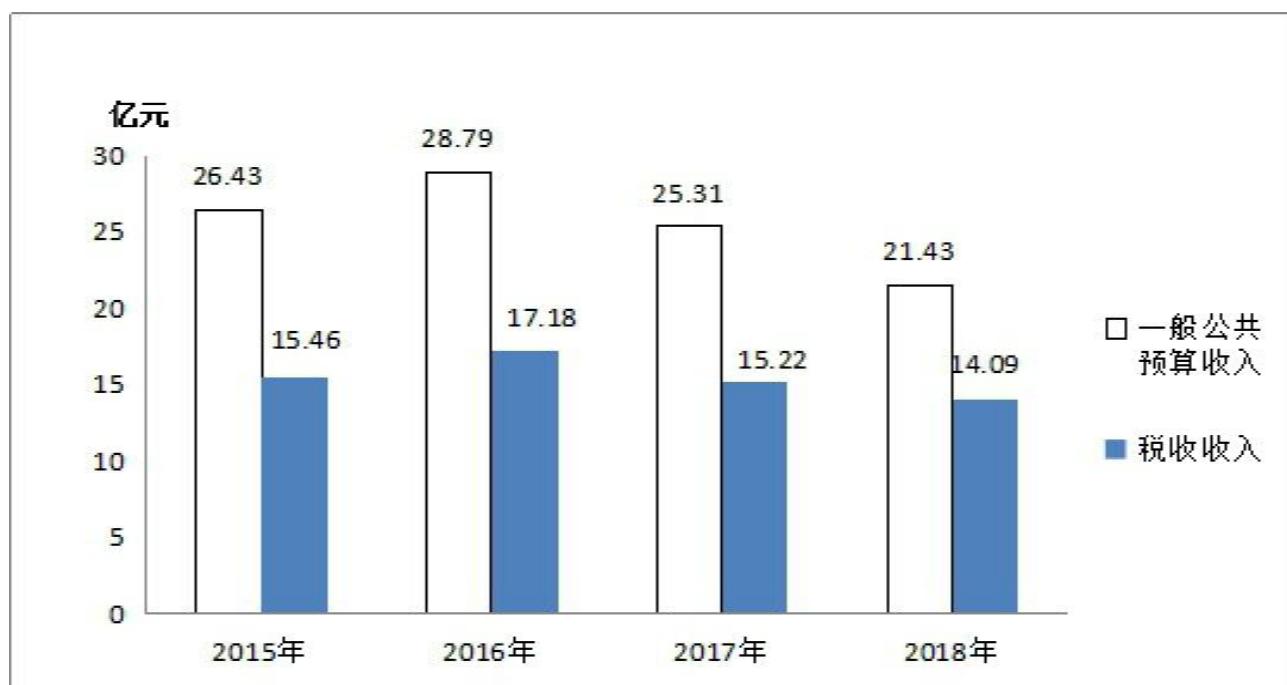
年末拥有通信基站 2609 座，比上年增长 8.5%；固定电话用户 14.19 万户，增长 12.1%；移动电话用户 78.55 万户，增长 3.6%；国际互联网用户 21.26 万户，增长 20.9%。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 6.05 亿元，增长 4.4%。其中，邮政业务总量 1.38 亿元，增长 13.8%；电信业务总量 4.67 亿元，增长 1.9%。

年末已有挂牌四星级旅游(酒)饭店 1 家，三星级旅游(酒)饭店 1 家，具有三星级以上农家乐 96 家，星级旅游饭店床位 483 张。旅行社 4 家，重庆在綦江设立旅行门市部 26 家，旅游直接从业人员 1.37 万人。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1275.6 万人次，比去年增长 21.4%。其中，国内游客 1271 万人次，增长 21.4%，旅游经济总收入 54.3 亿元，增长 39.5%。

八、财政、金融和保险

全年辖区内财政总收入 50.86 亿元，比上年下降 8.7%。区级分成收入 38.21 亿元，下降 11.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43 亿元，下降 11.7%；政府性基金收入 12.75 亿元，下降 23.4%。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14.09 亿元，比上年下降 7.4%。其中，增长的有个人所得税、契税、增值税和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企业所得税，分别增长 25.3%、42.1%、8.9%、6.0% 和 1.3%。下降的是城镇土地使用税、营业税，分别下降 55.5%、85.1%。非税收入 7.34 亿元，下降 18.8%。

图 3 近四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税收收入总量



近四年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下降 3.2%，税收收入年均下降 0.4%。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8.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其中,农林水事务支出 7.86 亿元,增长 42.9%;住房保障支出 2.88 亿元,增长 2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 亿元,增长 7.1%;科学技术支出 0.76 亿元,增长 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75 亿元,增长 1.5%;教育支出 13.84 亿元,增长 0.8%;城乡社会事务支出 7.21 亿元,增长 0.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 亿元,下降 11.1%;公共安全支出 2.05 亿元,下降 17.3%;医疗卫生支出 8.62 亿元,下降 1.1%;交通运输支出 3.06 亿元,下降 11.4%;国防支出 0.05 亿元,下降 8.9%;政府性基金支出 7.07 亿元,下降 25.8%。

全年金融业实现增加值 22.68 亿元,比上年下降 2.1%,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5.5%。年末银行机构 10 家,担保公司 2 家,小额贷款公司 3 家。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483.62 亿元,增长 8.0%。其中,住户存款 330.92 亿元,增长 9.1%。人民币贷款余额 331.01 亿元,增长 8.0%。贷存比 68.45%,比上年提高 0.05 个百分点。在各项贷款中,短期贷款 52.61 亿元,下降 2.7%;中长期贷款 268.50 亿元,增长 7.7%。

年末全区营业性保险支公司 18 家,全年保费收入 9.9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3%。其中,人身险 7.42 亿元,增长 31.4%,财产险 2.53 亿元,增长 7.4%。理赔支出 2.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1.1%。其中,人身险赔付 0.73 亿元,增长 86.4%,财产险赔付 1.31 亿元,增长 12.5%。

全区证券公司营业部 2 家,开户数 1990 户,比上年下降 72.8%;股票交易额 86.94 亿元,下降 12.1%。

九、城市建设与市政设施

年末实有铺装道路面积 383.19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13.2%。供水管道长度 626.25 公里,增长 15.9%。全年供水总量 2006.47 万吨,增长 7.4%,其中,生活用水 1768.61 万吨。用水户数 15.08 万户,增长 6.8%;用水人口 33.52 万人。天然气供气量 4971 万立方米,增长 9.4%,其中,生活用气 2748 万立方米,增长 12.9%。天然气用户 11.89 万户,增长 20.4%。液化气供应量 975 吨,增长 0.4%,其中,生活用气 919 吨,下降 5.4%;液化气用户 9679 户,下降 8.9%。建成区土地面积 30.71 平方公里,增长 4.1%。

年末累计建成公租房 1347 套,面积 87100 平方米,已配租 3030 套,面积 151500 平方米;建成廉租房 4539 套,面积 222347 平方米,已配租 846 套,面积 39762 平方米。

年末市政道路长度 174.01 公里,道路面积 164.84 万平方米。其中,人行道面积 69.9 万平方米;桥梁 27 座,广场 8 个,面积 3.3 万平方米。全区园林绿地面积 1140 公顷,比去年增长 3.7%,其中,公园绿地面积 528 公顷;公园 8 个,面积 292.17 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0.83%,提高 0.02 个百分点;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7.19 平方米,增长 10.8%。城市路灯年末总数 19661 盏,比去年增加 311 盏。年末拥有环卫专用车 58 辆,其中洒水车 16 辆,洗扫车 3 辆。拥有城区公共厕所 75 座,其中,公园内公共厕所 10 座。公共垃圾站 54 座,其中街镇压缩式垃圾中转站 26 座。城市生活垃圾粪便处理量达到 13.18 万吨,城镇生活垃圾处理率达 100%。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 93.6%,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83.1%。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4.0%,比去年提高 3 个百分点。

十、教育和科技

2018年,全区高考上线5639人,比去年减少203人,下降3.5%,上线率99%,提高1.9个百分点。

全区小学50所,普通中学52所,中等专业学校2所,职业中学2所,大学1所。小学招生7269人,在校47223人,毕业7887人,教师2637人;普通中学招生12252人,在校36129人,毕业12186人,教师4284人;中等专业学校招生752人,在校2748人,毕业703人,教师96人;职业中学招生1747人,在校5261人,毕业1549人,教师288人;大学在校生5974人,教师291人;幼儿园93所,幼儿园教师1925人,在园儿童21275人,幼儿园招生4037人,学龄儿童入学率89.45%。小学六年级入学率、巩固率、毕业率均达到100%;初中阶段入学率99.9%,巩固率99.79%,毕业率99.65%;高中阶段入学率96.5%;三残儿童入学率94.2%;脱盲儿童入学率100%;义务、中职教育生均办学条件标准达标率93.65%,比去年提高2.15个百分点。

2018年,全区有效发明专利116件,比去年增长27.5%;科技人才20364人,增加336人;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41件。23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其中,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市级企业技术中心7个、中小企业技术研发中心15个;216家市级科技型企业,5家企业为牛羚企业;17家企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十三五期间,全区已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达到50家;62个新产品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十三五期间,已有136个新产品获得认定高新技术产品。

十一、文化、卫生和体育

年末拥有文化事业机构27个,其中剧场、影剧院1个,档案馆1个,文化馆1个,博物馆1个,图书馆1个,文化站20个,电视台1个。开播公共频道电视节目82套,专业频道电视节目57套,高清数字电视节目62套,年末有线电视联网用户在册15万户,其中开通数字电视用户在册14.3万户,村村通喇叭958只。全年播出广播电视新闻3223条。其中,央视上稿播出6条,重庆卫视上稿播出390条。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达40.0%,与去年持平。全年电影放映4488场,观众134.5万人次,年末图书馆藏书14.5万册,群众公共文化设施建筑面积3.14万平方米,开展各种群众文化活动1452场。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12.21亿元,比上年增长21.2%,占地区生产总值的2.9%。

年末全区各类医疗卫生机构526个。其中,医院、卫生院52个,妇幼保健院1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采供血机构1个,卫生监督所1个,结核病防治所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6个,村卫生室356个。卫生机构床位数4441张。其中,医院、卫生院4362张。卫生机构实有在职人员5971人,医院、卫生院技术人员4665人,执业医师、助理医师1979人,注册护师、护士2967人,平均每千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5.64人。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5.25‰,孕产妇死亡率17.5/10万,婴儿死亡率为3.67‰,婴儿出生缺陷率为6.84‰,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79.96%。

全区拥有各种体育场地1419个。其中,体育场(馆)7个,游泳馆(池)23个,体育人口39.8万人,成功举办运动会或比赛次数61次。组织参加市级以上比赛获奖242枚,其中金牌85枚,银牌88枚。全区等级运动员190人,等级裁判员300人。

十二、人口和就业

年末户籍总户数365055户,减少2304户;户籍人口930133人,减少3302人,其中城镇人口424347人,乡村人口505786人,总人口中18岁以下的155018人,18至34岁的206202人,35至59岁的357766人,60岁及以上

的 211147 人,100 岁以上的 75 人。年末常住人口 82.66 万人,比上年增加 0.11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46.40 万人,增加 1.4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6.13%,提高 1.68 个百分点。当年迁入人口 25226 人,其中省内迁入 23588 人;迁出人口 29746 人,其中迁往省内 27588 人。全年出生人口 8928 人,死亡人口 7631 人。出生政策符合率 98.32%,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 100%,出生人口性别比 105.24%,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0.02‰。

全年各类就业培训人数 5376 人,比上年增长 2.2%;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3946 人,增长 39.4%;年末实有登记失业人员 2612 人,下降 9.9%;登记失业人员本年就业 8174 人,下降 6.6%;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43%,下降 0.38 个百分点。

十三、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根据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523 元,比上年增长 9.5%。

全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526 元,比上年增长 8.0%。其中,人均工资性收入 19428 元,比上年增长 5.8%;人均经营性收入 2954 元,增长 4.6%;人均财产性收入 2007 元,增长 67.2%;人均转移性收入 8137 元,增长 5.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2485 元,比上年增长 8.1%。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 33.08%,比上年下降 0.28 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住房面积 37.51 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0.34 平方米。

全年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55 元,比上年增长 8.2%。其中人均工资性收入 5521 元,比上年增长 8.0%;人均家庭经营收入 4513 元,增长 7.3%;人均财产性收入 314 元,增长 7.2%;人均转移性收入 4607 元,增长 9.4%。人均消费支出 12276 元,增长 9.0%。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38.55%,比上年下降 0.15 个百分点。农村居民人均住房面积 50.0 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0.3 平方米。

图 4 近四年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近四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平均增长 8.1%,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平均增长 9.3%。

全区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单位 3126 个,比上年增长 13.5%;参保人数 35.42 万人,增长 4.4%;养老保险退休人数 22.62 万人,增长 5.4%;实际征收养老保险金 15.29 亿元,增长 13.8%,其中城乡居民 5655 万元,增长 20.7%;发

放养老金 30.50 亿元,增长 11.3%。基本医疗保险(含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88.63 万人,比上年增长 0.2%,实际征收医疗保险金(扣除政府补贴部分)6.69 亿元,增长 18.8%;发放医疗保险金 9.08 亿元,增长 0.1%。失业保险参保单位 1552 个,比上年增长 7.7%,参保职工 7.66 万人,与去年持平;实际征收失业保险金 2177 万元,增长 15.3%,发放失业保险金 3944 万元,下降 14.1%;年末结存失业职工人数 1118 人,下降 14.9%。工伤保险参保单位 2276 个,比上年增长 14.3%;参保职工 11.72 万人,增长 6.2%,实际征收工伤保险金 4038 万元,下降 31.5%,发放工伤保险金 9409 万元,增长 30.8%。全年 12474 个城镇居民和 14099 个农村居民得到政府最低生活保障,财政保障金支出 13072 万元,同去年基本持平。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 546 元/月和 410 元/月,比上年分别增长 9.2% 和 17.1%。社会福利收养单位 36 个,收养人数 1930 人,比去年下降 36.8%。

十四、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

全年水资源总量 123491 万立方米。年末大中型水库 2 座,蓄水总量 3640 万立方米。全年平均气温 17.5 度,最高气温(7 月)39.9 度,最低气温(1 月)-1.4 度。全年总降雨量 1182.9 毫米,无霜期 356 天。

全年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二级以上天数 319 天,达标率 87.4%。森林覆盖率 47.3%。

全年工矿商贸企业(含在綦央企和市属企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9 件,死亡 13 人;煤矿企业安全事故 1 件,死亡 7 人;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4 件,死亡 5 人。

注:1. 本公报中 2018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正式数据以《2019 年綦江统计年鉴》为准。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量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根据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对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增加值比重等历史数据进行了修订。

3. 户籍人口数由区公安局提供,人口自然增长率由区卫健委提供。

附录 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9日在重庆市綦江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区长 姜天波

各位代表：

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做到“四个扎实”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断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努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全力实施“三大攻坚战”“八项行动计划”，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迈出坚实步伐。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与全市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同步。据统计，地区生产总值实现414.6亿元、增长6.9%；工业增加值实现151.9亿元、增长7.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13.7亿元、增长8.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33.4亿元、增长10.8%；进出口总额突破6000万美元、增长25.6%。

——结构调整趋势向好。产业结构更优化，结构比调整为12.7:44.8:42.5，二三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0.9个百分点。投资结构更优化，社会投资75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的68.2%，市场信心企稳回升；工业投资增长11.1%，工业支撑持续加强。财政结构更优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1.4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税收占比提高到65.8%，辖区工商税收完成23.2亿元、增长12%；政府债务保持在绿色可控区间，顺利通过中央审计署特派办抽审。

——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引进30亿级项目16个、10亿级项目20个，居全市前列。大数据智能化产业招商破题开篇，成功引进上海“一带一路”物流产业数据运营中心、深圳利市通智能电子终端等12个优质项目。中铁建大桥局旗下年施工能力80亿元的子公司签约落户，綦江迎来首个建筑行业“全牌照”央企。

——产业升级步伐加快。以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引领，全面启动创建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成“綦齿传动智能制造基地”，规划20平方公里的升平智能制造基地。以鸟巢科技为代表的总部经济项目接连入驻，区内总部经济发展到12家，成为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继万达广场、红星国际广场后，总投资约45亿元的橙天地文化娱乐综合体和香港铜锣湾广场落户綦江，百亿级商圈加快构建。

——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全面落实“降低企业成本若干政策措施”“企业减负30条”，科学制定“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意见”“人才引进暖心10条”。采取“一企一策”帮扶举措，坚持“日接待、月通报、季协调”，全力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首创“全城通、就近办”登记模式，推行“67证合一”，实现“一套材料、一表登记、一窗受理、一窗发照”。

——民生保障持续夯实。全年民生支出 43.9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 63.8%。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523 元,增长 9.5%。改造城市棚户区 392 户、5.1 万平方米,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人居条件持续改善。改造国省干道 89.8 公里,建成“四好农村路”360 余公里,群众出行更加方便。通过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国家复核评估,达到创建优秀标准;成功举办第一届区运会、重庆老瀛山国际越野挑战赛、重庆游泳冠军赛等大型体育赛事,健康生活得到更好保障和有力推动。

一年来,我们重点抓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坚持总基调,着力稳定经济增长。坚持调度与督查结合,考核与激励并重,以稳投资、稳预期为重点,有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实现“六稳”。多点发力稳就业。开发公益性岗位 1300 余个,城镇新增就业 1.8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科学施策稳金融。设立企业发展基金,提供续贷周转金 8.2 亿元。扩大增信基金服务范畴,实行担保费补贴,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173.7 亿元,同比增长 10%。引导企业多渠道融资,14 家企业在新三板和上海、重庆 OTC 挂牌。金融业增加值实现 22.6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至 5.6%。扩大开放稳外资外贸。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等国家战略,炎炎动力、綦铃等“綦江制造”走出国门,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899 万美元、增长 279.3%。狠抓项目稳投资。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170 亿元,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 115 亿元。恒亚一期扩建、210 国道铝厂改线段等 25 个重点项目投产投用,豹子岩上跨綦万高速桥、工业园区滨河路等 42 个项目有序推进。在敏尔书记的亲切关怀下,藻渡大型水库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目前已基本完成征地移民实物指标调查工作。主动服务稳预期。累计减税 1.75 亿元,社保降费及发放失业保险援企稳岗补贴共 2.64 亿元,引进硕士以上高端人才 101 人,市场主体突破 5 万户,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至 60.5%。工业用电量、货运周转量等先行指标分别增长 21.4%、8.5%。

(二)突出高质量,着力做强工业经济。克服速度情结和换挡焦虑,聚焦“高质量、供给侧、智能化”推进工业经济稳健发展。夯实园区集聚平台。工业园区累计入驻企业 192 家,年产值实现 215 亿元,签约引进日产 600 吨的高端浮法玻璃生产线、广安领创纳米材料等 8 个投资 10 亿元以上的重点工业项目。壮大产业集群实力。以旗能电铝为产业龙头,建成远成铝业二期、鑫电铝合金线缆等 4 个下游项目,引进年产 800 万套高端铝合金汽车零部件的上海友升等 6 家铝精深加工下游企业,铝全产业链加快构建。展亮汽车、赛之源二期等 9 家汽摩整车企业投产运行,积极推动上汽红岩与綦齿传动深度技术合作,綦齿传动、永跃齿轮等 4 家企业积极参与军民融合发展,汽摩整车及零部件产业加快转向高端制造领域。成功引进美好置业、中民筑友等 7 家装配式建筑企业,已形成 51 家企业规模的建筑产业现代化集群,成为全市唯一兼具装配式预制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生产线及维护体系的区县。加强资源集约利用。凌汤圆、三立堂药业等落户食品园区,积极招商盘活三江老工业基地闲置资产,加快安稳、打通、永城、石角、扶欢等中小企业园特色发展,拓展工业发展空间。提升科技集成效能。R&D 经费年支出达 5 亿元,累计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1 家、企业研发中心 23 家。新入库市级科技型企业 187 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产品 62 个,获评重庆名牌产品 7 个。荆江半轴等一批智能制造项目建成投用。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三)构建新动能,着力繁荣现代服务业。围绕“綦彩画廊·三养綦江”旅游品牌,精心规划“一轴”“两核”“四组团”全域旅游格局,打造游客“想来、想留、想念”旅游目的地,接待游客和旅游综合收入分别增长 21.4%、39.5%。旅

游景区提升建设。古剑山帐篷露营基地扩容升级,游客中心建成投用,四季旱雪项目落地,玫瑰园、紫薇园等成为“网红”拍摄地,顺利通过4A级景区评定性复核。重庆首座以古生物化石为主题的国家地质公园正式开园。**旅游资源提质打造。**东溪古镇完成旅游总体规划编制、开发可行性研究、旅游开发策划及概念性规划,石壕红色旅游小镇项目完成概念性总规编制,红军烈士墓通过2A质量等级评审,王良故居修缮工程竣工,各类旅游资源按照更高标准有序挖掘打造。**旅游经济提速增长。**“咫尺綦江·清凉度假”吸引力持续攀升,接待外地消暑纳凉游客356万人次。横山成功创建市级旅游度假区,岭南股份等国内知名企业的“旅游+地产”项目相继落地,一批高端民宿投放市场。成功举办四季旅游养生季系列活动。“二十四节气綦江美物”获IAI国际旅游银奖,“版画风”刺绣包获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银奖。

以深化开放型经济体制改革为抓手,激发线上线下两个市场的活力。**电子商务发展迅速。**电商交易额突破30亿元,网络零售额超16亿元,分别增长81.8%、79.8%。阿里巴巴LBS服务中心带动实现出口2300万美元,“京东·綦江特产馆”“菜坝网”推动綦江特产拓展海内外市场。镇级电商服务中心、村级电商服务站全面覆盖20个街镇和25个贫困村。**商贸平台持续壮大。**通惠、南州两大商圈建成面积逾80万平方米,实现销售40亿元,限上商贸企业累计发展达400家。新建成5万吨粮食储备库、渝南二手车交易市场等10余个商贸平台。回龙湾、九龙公益农贸市场入选全市首批11个示范市场。由浙江万泰集团打造具有国内一流水平的渝黔(綦江)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开工建设,綦江无大型高端农批市场的历史将彻底结束。**“綦江特产”品牌更响。**培育申报“綦江萝卜干”“安稳山羊”“綦江豆腐乳”等10件地理标志,在全市率先建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系统。组织企业参加中俄博览会、进博会、智博会、西洽会等高端商贸会展活动,支持綦江企业参与全球市场竞争。

(四)共绘“綦江美”,着力提升城乡品质。深入实施城市品质提升行动,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通过国家发改委中期评估,市级文明城区创建通过验收。**促进城市功能布局优化。**完成“多规合一”,启动新一轮总体规划编制。有序建设綦江北互通,谋划实施绕城高速,城市骨架进一步拓展。东部新城建成区达12.5平方公里,入住人口突破10万人,教育、医疗、商贸、民生等公共资源相继迁入,城市发展更加均衡。扎实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获批新增建设用地指标8665亩,累计审批用地6117亩,划拨土地4810亩,有力保障发展需要。**促进房地产供给品质提升。**恒大、橙天、金科、奥园、阳光城等上市品牌房企开发项目迅速推进,高端房源和普通房源供销两旺,商品房销售123万平方米、增长5.9%,有序去库存43万平方米。**促进交通网络加快畅联。**通惠互通、登瀛大道、黄泥岗隧道、高铁综合体站前广场等一批交通基础设施建成投用,渝黔高速扩能项目(綦江段)加快建设,时速350公里的渝黔高铁启动规划编制。**促进公共配套不断完善。**营盘山健康体育公园建成投用,通惠社区公园等城市公园启动建设,建成10个市级社区健身点,新增城镇绿地44万平方米。**促进城市管理提高水平。**改造二级车站、人才市场等7个港湾式公交站,清除主干道停车位500个,新增公共停车位1000个,建成东部新城临时待货停车场和货物堆放场。深化城管综合执法改革,抓实“马路办公”,有效治理乱停车、乱摆摊等城市顽疾,拆除违法建筑542处、11.7万平方米,城管工作入选全市十大城市治理创新范例。

紧紧围绕乡村振兴二十字总要求,编制全区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扎实开展“两镇七村”乡村振兴试验示范,统筹推进全区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工作。**大力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353”主导产业,打造“五化”示范基地。整合各类资金1亿元,创设“乡村振兴信用贷”等金融工具,支持农业产业

加快发展。积极引进龙头企业,培育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新发展一批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和专业合作社,形成多轮驱动的产业发展新格局。建设綦江辣椒、赶水草蔸萝卜等产业示范基地各 2 万亩,新发展晚熟柑橘、银杏、雷竹、花椒等示范基地 3 万亩。“綦江辣椒”入围市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20 强,“横山贡米”荣获重庆“十大好吃大米”称号。**扎实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创新开展石壕万隆村“三变”改革全市试点,精心组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国试点。实现 62 个村集体经济突破 3 万元,102 个“空壳村”摘帽。基本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不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以“五沿”为重点,关闭禁养区规模养殖场 81 家,生活垃圾统一收运覆盖 302 个行政村。石壕万隆村被评为“2018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永城中华村成功创建全国特色村庄,三角红岩村、隆盛振兴村成功创建市级美丽宜居示范村庄。新盛、篆塘顺利通过全国卫生镇技术评估。**持续加大基础建设力度。**扎实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宜机化整治。有序推进黄沙中型水库等水利工程建设,基本完成福林中型水库建设前期工作。加快建设 45 个重点村的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行政村动力电安装率、光纤通达率达 100%,农村电网改造率达 95%。**有效提升精准脱贫成效。**制定“1+6+2”扶贫政策体系,完善“六联动”工作机制,编制重点村扶贫规划,狠抓精准识别,强化动态管理,推进行业扶贫,精准政策落地,补齐基础短板,加快重点村项目建设和贫困户产业发展。完成农村建卡贫困户的 C、D 级危房改造 2952 户,贫困对象“两不愁三保障”水平明显提升。全区综合贫困发生率控制在 0.99%。

(五)筑牢防污链,着力保护绿水青山。按时全面整改落实中央和全市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不断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化“五大行动”。**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18 天,较上一年增加 31 天。建成双总河长的三级“河长制”组织体系,编制完成 31 条区级河流“一河一策”方案,开展“清河一号”专项行动和河道“清四乱”工作,綦江河获评“全市十大最美河流”。有效治理城区入河排污口,拆除停靠在綦江河城区段的 4 艘餐饮趸船,基本消除沙溪河、通惠河的黑臭水体。北渡大桥、寨溪大桥断面水质全年均优于国家Ⅲ类的年度考核目标,且多数时间达到Ⅱ类标准,较往年大幅提高。统筹抓好土壤、噪声等污染治理,人民群众生活环境不断改善。**加速完善治污设施。**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生活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处置厂建成投用,新城水厂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实现 20 个街镇污水处理站全覆盖,完成 10 个街镇污水管网建设。**切实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实施国土绿化提升行动,营造林 7.8 万亩,强化松材线虫防控。“大棚房”清理整治完成阶段性任务,自然保护地内煤矿全部关闭退出,植被修复工程等 4 个国家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试点项目有序推进。

(六)夯基补短板,着力改善社会民生。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千方百计发展民生事业。较好完成市级民生实事涉及我区的 8 项工作,城乡饮水安全、老旧社区物业化改造等 10 件区级民心工程全面完成。**不断完善社会保障。**职工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参保率恒定在 95% 以上,全年支出保障资金 37.7 亿元,发放社会救助金 2.5 亿元。扎实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治理。**促进教育均衡发展。**稳妥实施教育综合改革,8 项成果参展第四届全国教博会,2 项成果获市政府一等奖。实施教育质量提升工程,连续两年重本突破“千人”大关。加快学前教育发展。清理整顿校外培训机构。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綦江中学迁建工程主体基本完工,陵园小学东部新城分校启动建设;建成投用陵园小学康德城分校等项目,新增学位 1620 个,新增校舍面积 2.8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 5000 平方米。**有效保障群众健康。**人口出生缺陷率控制在 10.13‰,被评为全市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推进公立医院改革,人民医院、中医院等 5 家医院开展现代医院管理试点,人民医院开展薪酬制度改革试点。中医院搬迁工程总

体完工,妇幼保健院进入内装,人民群众就医条件持续优化。**大力支持文体事业**。取得市级以上竞技比赛 85 金的优异成绩。《血战浑河》入围第十届中国曲艺牡丹奖文学奖。綦江农民版画赴毛里求斯展出获得好评。区图书馆建设加快推进。**切实维护安全稳定**。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顺利通过第三方评估验收。积极稳妥处置华强化肥公司破产重组等一批重大疑难事项,二桥配套工程取得重大进展,多年悬而未决的铁路资产拆迁和用地手续获成都铁路局批准。创新社会治理方式,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扎实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群众安全感不断增强。

一年来,我们坚定方向、担当作为,政府自身建设持续加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办理政府序列人大代表建议 267 件、政协提案 341 件,办成率分别达 73% 和 81.8%,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 100%。坚持依法行政,获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全国农业执法示范窗口”提名等多项国家和市级荣誉。扎实开展“兴调研、转作风、促落实”行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行政许可类事项办理时限压缩 40%,200 多个不必要的申报材料被彻底取消,458 项行政审批服务实现“只跑一次”。区财政及各一级预算单位预决算全面公开,开展预算项目支出规范化公开评审。有序推进政府机构改革,积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打通镇入围全市经济发达镇行政体制改革试点。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意见,坚决整改巡视发现问题,切实强化审计监督和工作督查,推动政府工作规范高效运转。

一年来,我们迎难而上、砥砺前行,经济实力往前跻身,民生保障更加有力。扎实推进“双拥模范城市”创建,建成区级“优抚之家”,全面加强国防动员、国家安全、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优抚安置等工作,“四类人员”全部有序安置;驻綦解放军和武警、消防在支持地方建设、维护稳定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统计、保密、史志、档案、新闻、出版、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地震、气象、慈善、红十字等工作取得新成绩,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残疾人等事业取得新进步,特殊人群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各位代表! 这些成绩的取得,归功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总揽全局,归功于市委、市政府科学统筹、正确引领,得益于区委把稳方向、坚强领导,得益于区人大、区政协和社会各界有力监督、鼎力支持,更得益于綦江广大干部群众勤劳奉献、拼搏进取。奋斗历经艰辛、成绩来之不易。在脱贫攻坚中,广大基层干部忠诚履职、扎实工作,把党的温暖实打实送到贫困群众心坎上;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广大政法干警不畏艰险、勇往直前,保障了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在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自然保护地环境整治、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城市品质提升、“三供一业”改革等各项繁重复杂的工作中,广大干部群众担当作为、真抓实干,把各项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广大干部群众致以崇高的敬意! 向大力支持政府工作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当前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发展虽然保持稳健但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招商项目计划投资多、实际投资偏少,招商成果转化率还需进一步提高;工业虽然持续壮大但支撑力仍然不够,传统的能源、装备制造等行业创新能力弱,企业存量产能利用不充分,新增产能还需进一步培育;民生保障能力与群众期盼有差距,公共服务均等化还需进一步推动;极个别部门和工作人员缺乏担当精神,办事推诿扯皮,政

府系统执行力还需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一定要以创新思维、务实举措努力解决好。

二、2019 年目标要求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做到“四个扎实”的重要指示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按照区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着力激发微观主体活力,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深入实施“三大攻坚战”“八项行动计划”,全力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

客观研判当前形势,全国、全市今年的经济下行压力将进一步加大,形势十分严峻。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我区也将面临着经济总量不足与结构不优的双重矛盾,保持经济稳定增长与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双重压力。对此,我们要做到“不畏浮云遮望眼”“咬定青山不放松”,保持攻关攻坚、决战决胜的信心和决心。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一系列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好政策,市委、市政府采取一揽子稳定经济增长的硬措施,正在有力解决当前的突出问题。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定调结构,发展质量更高;有效稳增长,经济实力更强;着力抓招商,项目储备更足;务实惠民生,群众生活更好。只要我们坚定不移落实中央、市委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就一定能克服发展中的问题、前进中的困难。

今年的政府工作必须在“抓落实”上下功夫、见成效,做到“事情不过夜、三天有着落”,确保执行不走样,推进高效率。**紧扣发展抓落实。**坚持稳健为先、质量优先的原则,以扩大有效投资为重点,以创建高新区为引领,调动各方面有利因素,促进经济发展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聚焦攻坚抓落实。**坚持严格标准、严抓进度的原则,倒排时序推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大攻坚战”等各项任务,为夺取最终胜利打下决定性基础。**强化服务抓落实。**坚持调优职能、提升效能的原则,以政府机构改革为契机,抓好服务小细节,改善营商大环境,让人民群众、市场主体享受到更高质量的政务服务。**立足民生抓落实。**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最急需、最关注的民生诉求,确保底线民生全面保障,推动生活条件与发展水平同步提升。

今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工业增加值增长 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 3.5%以上,主要污染物减排达到国家约束性要求。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

各位代表! 上述目标既立足近期稳增长、保民生的现实需求,又着眼长期转方式、调结构的发展要求,兼顾了总量、结构和效益,是今年政府工作的努力方向和工作指向。我们要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凝心聚力促改革,用心用力谋发展,同心戮力保平安,尽心竭力惠民生,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向祖国 70 周年华诞献礼!

三、2019 年主要工作

围绕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壮大体量、提高质量,夯实工业经济主体地位

工业是立区之基。“一业定乾坤”,我们要沉心静气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夯实稳根固本的经济支撑。力争全年新开工 20 家、新投产 20 家,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8%左右。**推动主导产业集群发展**。积极争取与国家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等中央部委共同举办国际齿轮交易论坛,进一步增强齿轮产业基础,扩大綦江齿轮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加快骆驼高性能密封汽车蓄电池、驰超玄武岩纤维复合材料等项目建设,建成投产中国动力新能源汽车、展亮汽车二期等项目,力争日照兴业汽车桥梁总成、10 万辆新能源整车及充电桩等项目落地,早日建成国内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的高端汽摩制造基地。积极助推旗能电铝发展,加大铝原料上游供应;建成投产年产 800 万套高端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欧宁铝型材等项目,加速建设索通阳极碳素等项目,延伸铝产业下游链条。助推美好集团、中民筑友等企业建成投产,支持企业抢占装配式建筑市场,积极创建国家级建筑产业现代化示范基地。**推动新兴产业加速发展**。全力助推上海“一带一路”物流产业数据运营中心、深圳利市通等数字产业项目建成投产,加快“互联网+工业”电商交易平台建设。高规格编制工业园区升平组团控制性详细规划,大力引进大数据、物联网、智能制造等先进产业,努力打造全市重要的科技创新示范区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推动承载平台多点发展**。加快引进美丽健康产业,争取产业研究院、总部基地和示范项目落户食品园区。尽快盘活三江老工业基地闲置资产。统筹推动安稳、打通、永城、石角、扶欢等中小企业园健康发展。支持优势产业深度参与军民融合发展。

科技是核心竞争力,要大力激发创新,提升产业质量。**抓好智能园区建设**。实施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围绕“一区两园”规划积极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与腾讯云深度合作,建设覆盖全重庆地区的腾讯云平台,加强园区智能化管理,增强产业承载能力。**抓好企业改造升级**。围绕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支持跃龙杭萧、航墙铝业等 5 家企业进行智能升级和技术改造,推进装配式建筑企业智能化发展。**抓好科技创新投入**。着力打造创新平台,加强高新技术、科技型企业培育,指导 10 家以上企业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新入库 100 家以上市级科技型企业,新培育 3 家以上企业研发机构和科技服务机构,R&D 经费支出达 8 亿元以上。

要素配套是企业生存之本,要做好保障、抓好服务。**大力夯实园区基础**。加快推进工业园区道路、管网等综合配套设施建设,加快蝴蝶谷二期、白鹤庙、北渡高速路口地块平场,保障重点项目顺利落地开工。**全力做好要素保障**。加快页岩气开发,协调争取用气指标。争取松藻煤电公司增加发电小时数,持续压降一般工商业电价,切实降低企业要素成本。夯实燃气、通信、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好生产要素供给。**努力完善生活配套**。完成桃花山便民服务中心和幼儿园主体施工,推进天星桥水库、幸福水库环境整治,实施园区绿化、美化工程,推动生活配套产业园建设,提高产城融合水平。

(二)围绕稳定投资、补强短板,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项目建设是稳定投资的重要抓手,必须全力以赴保进度、保强度。及时解决项目建设的困难和问题,全年实施 115 个重点项目,新开工建设 59 个项目,确保 35 个项目建成投用。努力激发社会投资的潜力和活力,确保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 PPP 项目落地建设。切实做好重点项目的储备和包装,力争重大交通、重

要民生等项目纳入中央和市级盘子。

基础设施是项目建设的重要板块,要多争取、早谋划、快落实。**加快建设“交通网”**。抢抓全市交通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机遇,深度对接渝贵高铁、绕城高速、安习高速、万正高速等重要通道建设,织密交通网络;大力推进渝黔高速扩能、綦万高速扩能等重点线路建设,扩张外联通道;切实抓好綦江北互通、渝南市场上跨渝黔高速公路桥、沙溪滨河路等关键节点,疏通城市关节。**加快建设“水利网”**。启动福林中型水库建设,继续推进黄沙中型水库建设,开展石龙水库、马龙水库等项目前期工作,改造丁山中型灌区,实施饮水安全巩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工程,全力增强生产生活用水和防洪安全保障。**加快建设“信息网”**。搭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推动公共区域免费 WiFi 全覆盖。深入实施数字乡村战略,为 2020 年所有行政村宽带网络和 4G 网络全覆盖打下坚实基础。大力推进新一轮农网升级改造工程,新建及改造电力线路 318 公里。

(三)围绕提升品质、繁荣消费,统筹推进城镇协调发展

城区是城市的客厅,要科学编制新一轮总体规划,高标准实施城市提升行动。**发挥新城带动性**。积极拓展东部新城核心区,推动嘉禾影视小镇、铜锣湾广场等商业中心建设,加快希尔顿等高端星级酒店落地投用。加快恒大世纪梦幻城、橙珲随园等高品质社区建设,引导物业加强精细化管理,带动提升房地产业发展水平。有序完善公辅设施,启动会展培训服务中心、区规划馆等重点项目,加快一级客运站、物流中心等项目建设,扎实做好东部新城周边绿化改造。**提升管理科学性**。推动物联网、云计算与城市管理深度融合,加快建设智慧城市和海绵城市。持续实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以九龙大道和东部新城为重点,常态化开展违章停车、占道经营等专项治理,新增停车位 600 个。加大违法建筑整治力度,稳步推进城区屋顶“平改坡”试点,整治存量违法建筑 20 万平方米,对新增违法建筑“零容忍”。

商贸能聚集城市人气,要保持并发展当前的良好势头。**大力发展线下商贸平台**。加快建设橙天地文化娱乐综合体等重大社会投资项目,与万达、红星组建形成綦江“十字金街”核心商圈。建成万泰渝黔(綦江)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一期工程,加快美食娱乐公园、海鲜市场等项目建设,筹建西南最大的重型车交易市场。**大力发展线上电商平台**。深化国家电子商务强区创建,支持阿里巴巴 LBS 服务中心、“京东·綦江特产馆”“菜坝网”等电商平台做大做强,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全面推广电商扶贫试点经验,健全三级服务体系、物流体系和溯源体系,深入实施电商消费扶贫计划。**大力发展会展经济平台**。办好年货节、美食节、购物节等特色活动,打造会展品牌,扩大“綦江造”农产品、“綦珍綦宝”系列产品知名度。

街镇是新型城镇化的重要承接地,要保留特色、打造精品。**提升街镇市容形象**。推进城市提升工作向街镇延伸拓展,更加精细做好场镇管理,务实推动环境绿化美化,坚决整治沿街两侧私搭乱建的棚架等违章建筑,还居民整洁宜居的生活环境。**夯实街镇基础设施**。启动赶水高铁连接线等工程建设,完成通惠至隆盛段、扶欢至关坝段道路改造等建设项目,结合各地实际建设一批景观路、产业路和致富路。**挖掘街镇地方特色**。引导、支持街镇挖掘本地历史文化,打造地方特色街巷,推出当地特色菜肴,增强街镇吸引力。

(四)围绕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步伐

坚持示范引领、以点带面,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突出产业振兴重点。建设横山大米、赶水草蔸萝卜、綦江辣椒示范基地各 4 万亩以上,大力发展晚熟柑橘、中药材、安稳黑山羊等特色种养殖,培育产业强镇,创建示范园区,

开拓山地现代农业发展新局面。推进三产融合,促进农业“接二连三”。新增 5 个市级以上品牌,创建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扎实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三权”分置、“三社”融合改革,增添乡村振兴发展动能。**夯实人才振兴支撑**。培育一批在乡新型职业农民,造就一批新型经营主体带头人,回引一批返乡创业创新人才,推动一批城市人才“上山下乡”,培训一批农业农村干部,吸引集聚优秀人才参与乡村振兴。丰富文化振兴内涵。深入开展树新风、除陋习活动,大力挖掘弘扬优秀乡土文化,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推动乡村文化服务载体、文化供给结构和方式优化升级。**落实生态振兴要求**。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农村集中式生活污水处置,继续推进“厕所革命”,确保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0%。

在精准识别基础上科学施策,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强化精准脱贫**。严格程序标准,强化动态管理,坚持“六个精准”,推动“五个一批”,有效提高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成效。**强化规划落地**。推动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 45 个重点村规划落地。有序推进 58 个老乡场连接道路的升级改造,继续延伸“四好农村路”,建设村民小组通畅工程 800 公里、通达工程 200 公里,实现村民小组通达率 98% 以上,打通脱贫攻坚的“最后一公里”。不断改善重点村面貌,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强化行业扶贫**。因地制宜选准扶贫产业项目,大力推广“扶贫小额信用贷”,支持贫困户创业脱贫。精准落实贫困户医疗保险、扶贫助学和低保兜底等政策,确保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强化宣传引导**。坚持“志智双扶”,注重示范引领,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大力开展技能培训,增强贫困群众就业、创业本领。动员和凝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脱贫攻坚,进一步巩固党政主抓、行业扶贫、社会参与的“大扶贫”格局。

(五)围绕拓展平台、扩大开放,有力增强招商引资实效

充分发挥渝黔合作桥头堡和渝黔经济带连接点的区位优势,积极融入全市“两点”“两地”建设,主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和长江经济带发展,大力争取建设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綦江综合服务区。用好通道资源,完善物流基础设施,推动物流业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打造渝南黔北商贸物流中心。加快建设外贸产业孵化园和外商投资食品加工基地,积极开展综保型陆地无水港项目的前期工作。深入推进渝黔合作,加快建设藻渡大型水库、蟠龙抽水蓄能电站等资源开发项目。不断深化綦万一体发展。

依托众多开放平台,强化招商力量,形成园城招商、部门招商、街镇招商的“大招商”格局,实施专业招商、精准招商、敲门招商,把扩大开放的成效转化为招商引资的实效。盯准目标上门招商。主动拜访世界和全国 500 强企业 30 家以上,积极参加西洽会、广交会等重要招商活动,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地举办招商推介会,力争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200 亿元,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 170 亿元,其中签约工业项目到位资金 90 亿元。**围绕产业定向招商**。突出产业定位,加强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招商,提高招商精准度。积极洽谈中国铝业、中国忠旺等上市公司,不断延伸铝精深加工产业链条;努力引进上汽红岩、奇瑞汽车等知名企业,着力提升汽摩整车及零部件产业制造水平;主动对接远大集团、三一重工等行业优质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装配式建筑产业。持续推进总部经济发展,争取中节能工业公司西南区域总部等项目落户,吸引一批现代金融、互联网大数据等新型企业到我区结算。**整合力量全员招商**。科学确定部门招商引资任务,依托职能优势开展针对性招商。加强街镇招商引资工作考核,增强街镇抓经济、重发展的主动意识,指导街镇结合全区产业发展规划招引一批小而优的特色项目。

(六)围绕深化改革、优化环境,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全面完成机构改革,提高政府运转效能和管理服务水平,为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承接“全渝通办”事项清单,实行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推行“就近办、网上办、马上办、一次办”。完成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全面推开“证照分离”,继续推进“多证合一”,积极创建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新增市场主体 7000 户以上,新增注册商标 1200 件以上。扎实抓好返乡创业试点,切实解决企业招工难题,努力实现群众稳定就业。深化国企改革。推动园城开发运营类企业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转变,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及街镇所属企业集中监管,重点出清“僵尸企业”和“空壳企业”,推行企业职工全员聘用制度。

民营企业是承载就业的重要平台、创造税收的重要来源、稳定经济的重要基础,务必拿出具体实在的举措帮助企业跨越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切实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以铁的手腕惩治“小鬼当家”、吃拿卡要,坚决维护公平竞争环境和良好市场秩序。**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深化落实“企业减负 30 条”“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意见”和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部分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切实做好政府服务**。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作用,提高企业反映问题的回复速度和办理质量。主动做好协调服务和跟踪服务,坚决杜绝因政府自身原因影响企业投资项目正常推进。加强街镇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将街镇审批服务纳入区网审平台统一监督、规范管理,就近就便为企业提供服务。**切实解决企业难题**。推动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大力开展融资租赁、保理融资等新型金融工具,支持企业转贷续贷和票据融资,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设立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效发挥国有资本的引导作用和放大功能。大力解决企业引进人才的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父母养老等问题,力争引进数量更多、质量更高的优秀人才。

(七)围绕长效治理、科学利用,有效保护自然生态环境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大力开展绿色工业、生态农业和休闲旅游,建设山清水秀美丽綦江。以北渡循环经济试点园区为重点,推进工业废水、废气、废物综合治理和回收利用,加快建立资源高效利用、生态良性循环、经济快速发展的循环经济结构体系。支持传统企业实施绿色改造和智能升级,加大企业落后产能和老旧设备淘汰力度。鼓励房地产企业开发建设绿色住宅小区,大力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社区等创建活动。

在坚决保护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的基础上,精心打造高品质的全域旅游。**突出康养特色**。以横山为依托,积极创建市级康养小镇和社区养老服务示范中心,支持横山花仙谷争创 4A 级景区,加快高端康养旅游地产建设,带动永城温泉、丁山高庙避暑等康养旅游发展,力争市级养老产业基金落户綦江,打造全市领先、辐射西部的养老产业基地。**突出运动特色**。在古剑山加快海峡两岸青少年体育交流基地建设,升级露营基地溪谷景观,打造国家休闲健身产业示范基地,带动横山、丁山等运动小镇建设。**突出古镇特色**。坚持在保护中开发东溪古镇,完善慢行系统、街角活化等基础配套,发挥好新开发银行专项贷款作用,加快与中铁建谈判工作,着力打造国家级古镇品牌,形成綦江旅游的引爆点。**突出体验特色**。在老瀛山引进体验式、互动类项目,发展大众科普旅游。丰富花坝露营等体验类产品,启动石壕红色旅游项目。以乡村振兴示范镇、村为重点,带动提升全区乡村旅游发展水平。加强与重庆报业等媒体平台的深度合作,增强旅游营销的有效性,提升綦江旅游的影响力。

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要求,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实施环保“五大行动”。严守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和资源利用上线,强化负面清单管理。扎实推进“河长制”,试点推进“山长制”,加强环保责任落实。完成退耕还林7万亩,四旁植树1万亩,抓好森林防火,严控松材线虫疫情,有效保护森林资源。加快建设餐厨垃圾处理和垃圾焚烧项目。增强场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确保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达到300天以上。持续巩固环保督察整改成效。建立健全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强化饮用水源保护,全面清理整治“大棚房”,继续清理整改自然保护地内违法违规项目,启动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深入实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试点,加快生态修复和替代产业发展。加强环境执法联动协作,以“零容忍”态度依法严惩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行为。

(八)围绕民生所需、民心所盼,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加快发展文化教育事业。继续打造“美丽、素质、特色、平安”四个校园,完成綦江中学迁建、中山路小学二期等项目建设,启动九龙二小前期工作,加快削减学校“大班额”。稳妥推进高考综合改革。优化公办在园幼儿比例,启动东部新城幼儿园前期工作,规范民办幼儿园发展,切实解决“入园难”问题。继续清理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深入推进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强化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启动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大力实施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支持渝南文化等文化企业加快发展,提升打造古剑山艺术村市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启动区文化馆总馆规划选址,开工建设区档案馆,建设20个街镇、381个村(社区)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不断提升人民健康水平。加快公立医院改革,持续巩固医联体建设、家庭医生签约等便民措施。确保中医院成功创建三级甲等医院;妇幼保健院完成整体搬迁,启动创建三级甲等医院,加快形成“一区三甲”的医疗新格局。完成文龙街道九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搬迁,启动三江卫生院业务用房建设,夯实基层卫生服务网点。积极推进医学校校迁建,新办民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加强医疗卫生人才储备。规范医疗市场,加强医疗机构监管。大力实施全民健身战略,统筹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发展,加快东部新城山地运动公园等体育设施建设。深化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推进食品药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确保粮食安全。

努力完善社会民生保障。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确保市级“双拥模范城市”创建成功。大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强“五险”征收,提升社会保障水平。认真落实就业创业政策,着力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全力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医疗救助等制度。实施220户、2.5万平方米的城市棚户区改造。积极推进区治丧中心建设,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大力开展妇女、儿童、残疾人、慈善、红十字等事业。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稳步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扎实开展“枫桥经验”綦江实践十项行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和“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社会治理新格局。推动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开展法律服务,创新信访工作方法,提升

服务水平。始终把安全红线作为发展底线,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全面提高突发自然灾害和公共事件应急救援能力,强化非洲猪瘟防控,切实增强群众安全感。

各位代表!增进人民福祉是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今年,我们将在全面完成市级民生工作任务基础上,统筹推进菜篮子工程、綦江河城区段散排污水治理、沙溪滨河路、城区公交港湾式改造、上升街道路白改黑及维修改造、城市照明提升、东部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整治、陵园小学东部新城分校、第三特困人员供养设施、东溪古镇客运站、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九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等12项民心工程,让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

各位代表!街镇是全区各项工作的落实处,是全区改革发展稳定的主战场。要在人、财、物等方面支持街镇立足自身优势走差异化发展道路,增强街镇干事创业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持续扩大街镇经济社会管理自主权,分期分批向街镇下放行政审批权限,增强其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抓紧项目包装,加快项目谈判进度,大力吸引央企等社会资本参与街镇的污水处理、城市照明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街镇财税管理体制,增强对街镇发展经济的正向激励。根据各街镇的发展重点和年度任务,完善街镇差异化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让街镇的发展更有特色和亮点!

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新的一年,政府工作要拿出新作为、开创新局面。我们将尽心尽力、尽职尽责,努力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一)始终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对党绝对忠诚,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进一步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不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二)始终遵循依法施政指向。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依法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坚持依法依规决策,有效防控决策风险、提高决策水平。严格规范行政执法。稳妥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做好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出台区对园管委会往来结算办法。着力抓好政府债务及隐性债务风险防控和化解。强化政务公开,提高政府公信力。

(三)始终突出担当作为导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坚持“干字当头、实字为先”,狠抓政府机关作风和工作效能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系统执行力。健全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严厉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坚决杜绝“新官不理旧账”,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氛围。

(四)始终严守清正廉洁取向。坚持“正字立身、廉字打底”,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意见,在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上再下功夫,决不能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狠抓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进一步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努力建设一支“干净干事、清正清廉”的政府工作人员队伍。

各位代表!实干托起梦想,奋斗铸就辉煌。进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我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都在努力奔跑,我们都是追梦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凝聚全区力量,攻坚克难、拼搏进取,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努力奋斗!

附录 5：

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计划草案的 报 告

——2019 年 1 月 9 日在重庆市綦江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重庆市綦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9 年计划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大力实施“八项行动计划”，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高质量发展势头良好。预计（下同）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414.56 亿元、增长 6.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际利用内资、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7%、7.2%、10.8%、12.5%、9.5%，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1.43 亿元，税收占比提高 5.7 个百分点，较好完成了全年主要目标任务。

（一）三次产业协调发展，稳增长基础不断夯实。

一是产业集群集约发展。工业增加值实现 151.93 亿元、增长 7.2%。工业园区成功入围《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升平智能化产业园总体规划通过专家审查，实施园区土地平场 5400 亩，盘活闲置厂房 15 万平方米，园区平台建设全面提速。恒亚铝合金、赛之源二期、航墙玻璃幕墙及建筑门窗等 37 家企业建成投产，带动铝精深加工、汽摩整车及零部件、装配式建筑三大支柱产业实现产值 221.62 亿元、增长 9.8%，占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56%，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页岩气勘探成果持续扩大，丁页四井页岩气回收利用项目建成投产。加快培育大数据智能化产业，成功引进上海新跃物流“一带一路”物流产业数据运营中心等项目，带动产业链价值链向高端延伸。加快实施以齿轮加工为代表的的传统企业智能化改造，扎实推进三江老工业基地闲置资产盘活利用，新引进 8 家企业入驻，实现“旧瓶装新酒”，助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二是现代服务业多元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实现 176.29 亿元、增长 6.3%。渝黔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铜锣湾广场加快建设，渝南商贸中心品牌集聚效应显现。在全市率先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体系，实现 20 个街镇电商服务中心和 25 个贫困村电商服务站全覆盖，“菜坝网”上线产品 2700 余种，“京东·綦江馆”入驻企业超过 40 家，赶水萝卜干、东溪豆腐乳等特色农副产品搭上“卖全国”的快车。全区电商交易额突破 30 亿元，网络零售额实现 16

亿元,分别增长 81.8%、79.8%。金融业增加值实现 22.68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5.5%,以互联网金融为代表的总部经济加快发展,重庆银行、三峡银行互联网金融结算中心结算业务 14 万笔,实现税收 1644 万元。

三是特色农业稳步发展。农业增加值实现 52.6 亿元、增长 4.5%。种植优质水稻 26 万亩、蔬菜 39.5 万亩,发展花坝糯玉米核心示范区 0.5 万亩、辣椒集中示范片 1.5 万亩,新培育万亩银杏、万亩雷竹等产业,出栏生猪 70 万头、黑山羊 7 万只,传统种植和养殖业综合效益稳步提升。统筹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石壕万隆村“三变”改革试点,深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在全市率先建立农村土地流转风险保障机制,优选 51 个村开展集体经济试点,新发展家庭农场 130 家、农民合作社 40 家,加快培育农业多元经营模式。

(二)三大需求协同发力,优结构提升发展效益。

一是有效投资持续扩大。聚焦关键领域补短板,加快项目建设稳投资,推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13.66 亿元、增长 8.7%。扎实推进 96 个重点项目、109 个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新开工豹子岩上跨綦万高速公路桥、工业园区滨河路等 42 个项目,竣工投用 210 国道桥河改线段、泰山石膏、展亮汽车等 25 个项目,项目开工率、竣工率分别达到 65%、72%,成为稳投资的主要支撑。持续推动投资结构优化,全区首个 PPP 项目(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厂渗滤液处置)建成投用,基础设施投资和工业投资分别完成 30 亿元、24.89 亿元,分别增长 40.7%、11.1%,民间投资完成 58 亿元、增长 6%。

专栏 1:2018 年重大项目完成情况

政府投资项目:通惠互通、中医院整体迁建、210 国道桥河改线段、登瀛大道、惠品大道、飞鹅环线公路、古剑山高速路出口绿化、百利地块边坡治理、横山巨龙绕城大道、拱桥水库等项目。

社会投资项目:展亮专用汽车、赛之源 200 万件汽车摩托车齿轮加工(二期)、力阳摩托车产业园新能源动力机车、远成铝合金、恒亚高精度铝合金棒材及车用扁管、航墙玻璃幕墙及建筑门窗、万彩电线电缆、鑫电铝合金连铸连轧及线缆、泰山石膏等项目。

二是社会消费保持活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34.4 亿元、增长 10.8%,住宿餐饮营业额、批发零售销售总额分别实现 293.38 亿元、49.14 亿元,分别增长 16.1%、13.6%。渝南二手车市场、回龙湾和九龙公益农贸市场等项目建成投用,成功举办汽车展销会、家装会和年货美食节等活动。老瀛山国家地质公园开园迎客,横山成功创建市级旅游度假区,石壕红色小镇完成概念性规划编制,全域旅游格局初步形成,带动旅游消费持续升温。接待游客 1276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54.3 亿元,分别增长 21.4%、39.5%。引进恒大、金科、阳光城等全国知名开发企业,房地产市场供给品质持续提升,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需求。商品房销售面积 144.82 万平方米,销售金额 70.25 亿元、增长 5.2%。

三是进出口提质提速。阿里巴巴 LBS 服务中心入驻服务企业 53 家,实现直接出口 2300 万美元。组团参加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第五届中俄博览会及重庆智博会等系列展会活动,积极为炎炎动力、美好集团等企业搭建发展平台,逐步建立多元化进出口格局。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外资、外贸保持稳定增长,实际利用外资完成 899 万美元、增长 279.3%,进出口总额突破 6082.9 万美元、增长 51.5%。

(三)三大动力加快聚集,新引擎培育增添后劲。

一是全面深化改革纵深推进。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破立结合推进“三去一降一补”,妥善处置关闭企业遗留问题,加快推进市属国有企业“三供一业”职能移交。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出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实施意见,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多证合一”。全面贯彻落实“涉企 30 条”等政策,为困难企业发放稳岗补贴及社保降费 2.64 亿元。发放“民生微企贷”52 笔、580 万元,兑现企业担保费补贴 180 笔、1050 万元,办理转贷周转资金业务 222 笔、8.2 亿元,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达 173.7 亿元、增长 10%,切实降低民营企业融资成本,全区各类市场主体突破 5 万户。统筹推进水、电、气等要素改革,开展大用户直供电交易,为企业节约用电成本 1000 余万元。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顺利通过国家发改委中期评估,并代表重庆在全国现场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加强信用体系建设和招投标监管,出台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领域不良行为记录管理办法。全面完成平台公司优化重组,激活国有企业发展活力。

专栏 2:2018 年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1. 互联网 + 政务:启动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建设,改造升级电子政务外网。推行项目首问负责制,全区网审平台办件达 12 万件。
2. 开放型经济:拟定与遵义市合作框架协议,谋划建设中新互联互通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重庆綦江)综合服务区。
3. 创新驱动:建成綦齿传动“智能制造基地”、旗能电铝“基于大数据的电厂智能管控平台开发”应用等项目。
4. 商事制度改革:在全市率先开展个体工商户登记制度改革试点,首创“全城通、就近办”登记模式,推行“多证合一”。
5. 农村“三变”改革:创新建立土地流转风险保障机制和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机制,盘活土地 5000 余亩,实现 62 个村集体经济突破 3 万元,102 个“空壳村”摘帽。
6. 国有企业改革:将国有平台公司优化重组为 3 家,进一步增强综合实力和运转效率。
7. 信用綦江:升级完善信用网络平台,率先接入全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制定《綦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领域不良行为记录管理办法》。
8. 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建立綦河、蒲河、藻渡河等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开展市级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
9. 东溪特色小镇:启动东溪总规、控规等中长期规划修编,完善特色小镇发展框架。新开发银行 4600 万美元中长期低息贷款项目签约落地。
10. 打通扩权强镇:制定《打通镇深入推进经济发达镇行政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开展改革试点工作评估,总结提炼试点经验。

二是开放水平持续增强。成立书记、区长任“双组长”的高规格招商引资领导小组,组建招商办和 7 个专业招商组,优化完善招商引资体制机制,切实提升项目签约率、落地率、开工率和转化率。招商引资成效明显,接待拜访中国华电、中船重工集团、格力集团等全国 500 强企业 25 家,引进橙天嘉禾、索通发展、美好置业、中铁建大桥局等企业 91 家,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170.1 亿元,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额 115 亿元。其中,签约工业项目 52 个,

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70 亿元,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额 46.1 亿元。

专栏 3:2018 年招商引资洽谈储备及签约重大项目情况

1. 洽谈储备项目

上汽红岩零部件配套企业、山东德瑞博新能源汽车、格润分布式能源和大凌实业电子模组、富球铝业铝材加工、康师傅饮品基地、中节能节能环保、五州国际综合物流市场、东亚新华智慧康养、岭南股份旅游综合开发等 361 个项目。

2. 签约重大项目

30 亿级项目:上海友升年产 800 万套高端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深圳百康兴电子科技物联网终端制造、奥森通信、“橙天地”文化娱乐综合体等 16 个项目。

10 亿级项目:利市通半导体(产业园)、中航特玻日产 600 吨高端浮法玻璃生产线、广安领创纳米材料、橙天嘉禾影视小镇、渝黔(綦江)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东溪白”茶文化体验基地等 20 个项目。

总部经济项目:中铁建大桥局子公司迁建、上海新跃物流“一带一路”物流产业数据运营中心、工业园区腾讯云基地、三峡银行互联网金融结算中心、鸟巢科技等 12 个项目。

三是创新能力显著提升。以创建国家级高新区引领推动全面创新,R&D 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1.2%,授权发明专利 113 件、增长 21.5%,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37 件,企业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的 60%。依托科创中心,支持企业引进共建研发平台,推动成立旗能电铝发展研究院、跃龙杭萧力学材料实验室和钢筋技术设计所,建成荆江半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航墙铝业企业技术中心、炎焱动力中小企业技术研发中心等市级研发平台 23 个。大力培育创新型企业,新入库市级科技型企业 187 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5 家,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8 家、高新技术产品 62 个。

(四)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高品质生活惠及全民。

一是脱贫攻坚精准发力。编制 45 个重点村脱贫项目规划,新识别贫困对象 1213 户,推动贫困家庭就医“一站式”结算和“先诊疗后付费”,实现就学资助全覆盖,帮助解决就业 1000 余人次。实施山坪塘整治 49 口、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44 处、“四好农村路”600 公里、农网改造 340 公里,加快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投入 1.1 亿元,完成 2952 户农村建卡贫困户危房改造。建立 1000 万元扶贫小额信贷风险补偿金,向 73 户贫困户发放扶贫小额信贷 260.8 万元。探索山林黑猪寄养、“借鸡下蛋”和中蜂托管等产业扶贫模式,有效带动贫困户增收。

二是污染防治成效明显。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19 天,PM2.5 和二氧化氮平均浓度分别下降 12.5%、7.4%。水环境总体良好,綦河干支流 7 个考核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新建城镇污水管网 36.23 公里,拆除綦河餐饮船舶 4 艘,建成投用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3 万吨 / 日。节能减排成效明显,推动 62 家企业开展排污权交易,成交金额 793.5 万元,能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下降 3.5%。

三是重大风险安全可控。妥善处理负债与发展的关系,政府债务处于绿色区间,确保了资金未断链、项目未停摆,顺利通过国家审计署特派办抽审。金融市场保持稳定,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483.62 亿元、贷款余额 331.01 亿元,分别增长 8%、8%,存贷比 68.45%。社会融资规模达 555 亿元,其中企业直接融资 206 亿元、增长

26.9%。综合运用行政、市场、法治、金融等手段,积极稳妥处置城市棚户区改造、僵尸企业破产安置、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等重大疑难事项,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五)八项行动计划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起步良好。

一是城乡面貌显著改善。大力实施城市提升和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启动新一轮城乡总规修编,完成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及9个示范镇村规划编制,蓝图绘就、蓄势起航。深化城市智管、细管、众管,推动城市管理重心下移和“马路办公”机制常态化运行,新增城区停车位1000个,改造港湾式公交站7个,通惠互通、黄泥岗隧道等节点工程建成通车,有效缓解城区交通拥堵。整合财政资金1亿元,推动乡村振兴试点镇村基础设施改善和产业发展,创设并发放乡村振兴信用贷款49笔、174万元,支持农户发展特色产业,实现以点带面、整体推进。

二是发展新动能加快培育。大力实施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内陆开放高地建设行动计划,厚植高质量发展新优势。以“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提升智能化发展水平,加快传统产业智能化、自动化升级,完成荆江半轴、赛之源齿轮等智能化改造项目。组织綦齿传动、永跃齿轮等4家企业参加中国国际智能产业博览会和军民两用技术博览会,扎实推进军民融合发展。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中新互联互通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机遇,探索推进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重庆綦江)综合服务区建设。按照陈敏尔书记5月28日调研指示,推动綦万两地一体化发展。渝黔高速扩能加快建设,藻渡水库完成淹没区实物调查,前期工作取得重大进展,推动渝黔合作先行区建设破题开篇。

三是民生保障能力提升。大力实施科教兴区和人才强区、保障和改善民生、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计划,成功创建全国健康促进区,切实改善民生福祉。建成投用古南中学综合楼、陵园小学康德城分校等项目,新增校舍面积2.8万平方米。城镇新增就业1.81万人,发放创业扶持贷款4989万元,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城乡居民养老、医疗综合参保率分别达95.91%、96.52%,城乡低保惠及困难群众1.5万户、2.6万人,保障比例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全面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九龙大道次支干道改造、营盘山健康体育公园等建成投用,如期兑现庄严承诺。扎实推进中央和全市环保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按时完成销号工作。妥善处理好发展与保护的关系,完成国土绿化提升工程7.8万亩,划定生态保护红线166.59平方公里。

专栏 4:2018 年民心工程完成情况

1. 桥河小流域防洪排涝工程:完成河堤整治286米、河道清淤4.08公里,建成游步道、亲水台等设施,改善群众居住环境。
2. 老旧社区物业化改造:完成古南街道沱湾、文龙街道菜坝等老旧社区道路环境改造,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3. 公共厕所建设:新建旅游厕所36座、城区公厕5座,改造城区公厕9座,有效缓解景区和城区入厕难问题。
4. 城乡饮水安全:完成饮水工程维修改造40个,解决4.7万人饮水难问题。
5. 健康体育公园:完成营盘山公园灯光篮球场、笼式足球场和羽毛球场等设施建设,建成城区首个健康体育公园。
6. 通惠互通:建成“三进四出”互通式立交和收费站,缓解城区交通拥堵。
7. 东部新城临时待货停车场和临时货物堆放场:建成停车位568个,临时货物堆放场棚架1万平方米,解决城区大货车占道停车及河东市场夜间占道经营问题。

专栏 4:2018 年民心工程完成情况(续)

8. 九龙大道次支干道改造:完成九龙大道沿线次支干道停车位、隔离栏杆等改造,提升改造城市环境,缓解停车难问题。
9. 采煤沉陷区避险搬迁安置点配套设施:完成打通兴隆湾和安稳棚改小区绿化及管网改造,增设停车位和健身设施,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10. 安稳场镇水厂引水管道项目:完成茶树湾水库至安稳水厂引水管道 19 公里,解决安稳场镇及沿线群众饮水难问题。
11. 中山路小学二期:建设综合楼 2000 平方米、运动场 6000 平方米,解决学校功能室和生均活动场地不足问题。
12. 老东丁路改造:改造东溪场镇至丁山场镇道路 17 公里,解决沿线群众出行难问题。

各位代表,区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主要指标中,约束性指标全部完成,预期性指标中地区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虽然短计划,但增速略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经济走势与全市保持一致。其中,受宏观环境影响,地区生产总值全市计划目标 8.5% 左右,预计完成 6%,我区计划目标 9% 左右,预计完成 6.9%,高于全市 0.9 个百分点;工业增加值全市计划目标 9% 左右,预计完成 1.1%,我区计划目标 9.5%,预计完成 7.2%,高于全市 6.1 个百分点。受统计口径影响,万达广场、红星爱琴海等商业体未能纳入限上统计,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数据增长;受抽样调查低收入户占比影响,未能如实反映我区城乡居民收入增长水平。

专栏 5:2018 年国民经济和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名称	2018 年 计划目标	2018 年完成情况		备注
			绝对值	增速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9 左右	414.56 亿元	6.9	
	其中: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0	50185 元	13.7	
2	5000 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0	45 亿元	32.2	
3	工业增加值增速(%)	9.5	151.93 亿元	7.2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13.5	134.4 亿元	10.8	
5	进出口总额增速(%)	13	6082.9 万美元	51.5	
6	实际利用内资增速(%)	12	11.32 亿元	12.5	
7	实际利用外资增速(%)	—	899 万美元	279.3	
8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17.1	21.43 亿元	- 11.7	
9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9	32526 元	8	
1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9.5	14955 元	8.2	
11	R&D 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2	1.2	—	
12	民营经济增长率(%)	10	—	10.5	
13	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285	319	—	约束性指标
1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专栏 5:2018 年国民经济和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续)

序号	指标名称	2018年计划目标	2018年完成情况		备注
			绝对值	增速	
14	# 二氧化硫(%)	—	18991.44 吨	20.87	约束性指标
	# 氮氧化物(%)	—	16475.84 吨	9.02	约束性指标
	# 化学需氧量(%)	—	10352.35 吨	5.55	约束性指标
	# 氨氮(%)	—	1215 吨	2.84	约束性指标
能耗“双控”目标					
15	# 能耗强度下降(%)	≥3.5	—	3.5	约束性指标
	# 能耗年均增速(%)	≤3.5	—	3.5	约束性指标
16	綦河出境水质	Ⅲ类	Ⅲ类	—	约束性指标
17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提高 1.5 个百分点	56.13	提高 1.68 个百分点	
18	城乡养老保险参保率(%)	≥95	—	95.91	约束性指标
19	城乡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	96.52	约束性指标
20	城镇登记失业率(%)	≤4.5	—	3.5	约束性指标

年度计划执行中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问题:一是受宏观环境影响,外部风险与内部困难交织,前期问题显现消化期与新动能培育成长期叠加,导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增加值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指标增速放缓,经济发展稳中有变、稳中存忧。二是受产业政策和市场因素影响,招商引资成果转化较慢,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较低,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和现代物流等领域缺乏增长点,新旧动能接续转换任重道远。三是受总量不足与结构性矛盾影响,可支配财力短期难有明显改观,财政筹资与调度压力并存,保民生、兜底线与促发展的矛盾仍然突出。

二、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目标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按照“底线思维、把握主动、积极争取”的原则,综合分析宏观形势和经济增长支撑因素,提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左右的目标,这既与“十三五”规划全面衔接,也充分考虑当前外部发展环境、自身基础条件和面临的实际困难。同时,该目标既符合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的要求,也是稳定社会预期的需要,更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专栏 6: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

序号	指标名称	2019 年计划目标	备注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7 左右	
2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0	
3	工业增加值增速(%)	7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11	

专栏 6: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指标计划(续)

序号	指 标 名 称	2019 年计划目标	备 注
5	进出口总额增速(%)	8	
6	实际利用内资增速(%)	10	
7	实际利用外资增速(%)	8	
8	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6	全市口径
	其中:税收收入增速(%)	6	自然口径
9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9	
10	R&D 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7	
11	民营经济增长率(%)	10	
12	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天)	≥300 天	约束性指标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二氧化硫(%)	—	完成市下达目标
13	# 氮氧化物(%)	—	完成市下达目标
	# 化学需氧量(%)	—	完成市下达目标
	# 氨氮(%)	—	完成市下达目标
	能耗“双控”目标		
14	# 能耗强度下降(%)	≥3.5	约束性指标
	# 能耗年均增速(%)	≤3.5	约束性指标
15	綦河出境水质	Ⅲ类	约束性指标
16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提高 1.5 个百分点	
17	城乡养老保险参保率(%)	≥95	约束性指标
18	城乡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约束性指标
19	城镇登记失业率(%)	≤4.5	约束性指标

三、2019 年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重点措施

做好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积极主动应对中美经贸摩擦等外部挑战,持续抓好“六个稳”工作落实,深入推进“三大攻坚战”“八项行动计划”,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扎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项目带动促投资,全力以赴稳增长。

统筹考虑当期财力和项目建设时序,持续扩大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和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有效投资,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基础性和关键性作用。一是扎实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发挥重大项目调度、稽察和考核的

推动作用,强化要素保障和节点化管理,实施好年度政府投资项目、重点项目和中央预算内项目,力争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20 亿元、增长 10%。探索建立“项目库”与“资金池”平衡对接的保障机制,确保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二是切实增强投资有效性。有效发挥政府投资项目撬动作用,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确保工业投资、房地产投资和基础设施投资分别增长 10%、5%、12%以上。持续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全力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新型城镇化基础设施等 PPP 项目落地建设,有效缓解财政资金和政府债务压力。

专栏 7:2019 年重大基础设施项目

1.新开工项目

园区平台:桥河组团蝴蝶谷二期平场 1500 亩、云奥地块平场 52.5 亩、重配南路、金福四路延伸段、桃花山安置房配套设施,北渡组团白鹤庙片区平场 800 亩、万家咀桥片区平场 450 亩、北渡高速路口平场 90 亩,通惠组团平场 500 亩、排洪沟整治等项目。

交通路网:綦江北互通及连接线、新惠大道二期、转关口大桥、渝南市场上跨渝黔高速公路桥、S104 三角至巴南界段改造、S104 扶欢至打通段改造、S434 新盛至南龙段改造、北渡大桥改建、赶水高铁连接线、花坝大桥连接线等项目。

公共服务:一级客运站、南州中学综合楼、陵园小学恒大分校、区治丧中心、综合档案馆、会展培训服务中心、人民医院业务用房装修改造、三江卫生院业务用房等项目。

2.完工项目

园区平台:桥河组团滨河路、飞鹅环线公路二期,北渡组团 A 区滨河路、B 区环道公路等项目。

交通路网:S104 通惠至隆盛段改造、登瀛至白云观场镇道路改造、G210 赶水至渝黔界段改造、G210 篁塘至赶水段改造、G353 扶欢至关坝段改造、G353 北渡互通至清溪河大桥段水毁修复、打通环城大道等项目。

公共服务:綦江中学整体迁建、綦江中学康德城分校、营盘山小学幼儿园综合楼、妇幼保健院整体迁建、新盛敬老院等项目。

(二)坚持产业转型促升级,持之以恒调结构。

聚焦高质量、供给侧、智能化,统筹发展工业、服务业和农业,增强经济发展质量和竞争力。一是推动工业提质增效。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推进高端制造业发展,切实增强铝精深加工产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汽摩整车及零部件产业市场话语权,拓展装配式建筑产业市场空间。提速升平智能化产业园规划建设,加快国家级高新区创建步伐,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培育新的增长点。推动国防科技工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积极拓展“民参军”领域,支持企业参与军需产品研发和生产。持续抓好新建、续建、投产“三个一批”产业项目建设,力争新开工项目 20 个、投产达效项目 20 个。二是推动服务业融合发展。立足城市核心商圈品牌优势,开展服务质量提升和标准化发展专项行动,改造提升批发零售等传统服务业,着力丰富高品质、个性化消费业态,加快培育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研发咨询和总部经济等新兴服务业。聚焦“綦彩画廊·三养綦江”价值定位,加快石壕红色小镇、东溪古镇等景区建设,构建方便、快捷的全域旅游网络体系。推动綦江版画、永城吹打、恐龙足迹等具有地域特色的文化创意旅游产品开发,持续提档升级文化和旅游产业。三是推动农业“接二连三”。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从传统农业大区向农业强区转变。推动粮经饲统筹、

种养加销一体、农林牧渔结合,深化农旅融合发展,力争乡村旅游接待游客突破 700 万人次,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融合发展的增值收益。持续深化农村“三变”改革,激活人、地、钱等资源要素,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培育壮大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激活现代农业新活力。

专栏 8:2019 年产业发展项目

1. 工业

铝精深加工产业:推进索通阳极碳素、博远再生铝等项目。建成投产航墙铝业建筑用铝、友利森年产 800 万套高端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欧宁铝型材加工等项目。

汽摩整车及零部件产业:推进骆驼年产 400 万千 VAH 高性能密封汽车蓄电池、华雄汽摩零部件、元象动力加力器总成及三轮车倒档器总成、重庆万马汽车制造等项目。建成投产中国动力新能源汽车、展亮专用汽车二期、金环汽配变速箱及齿轮加工等项目。

装配式建筑产业:推进中民筑友绿色建筑科技园、美好置业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杭萧钢构绿色建筑生产基地二期、驰超玄武岩纤维复合材料、渝华装配式金属模板、厚润装配式环保型一体板等项目。建成投产建杰博毅钢结构加工等项目。

传统产业:推进浙江灿丽电厂脱硫石膏循环利用、重庆新重煤线缆生产、川骏改装车货箱生产、乾通市政管道材料生产加工、深圳伟安视家具等项目。建成投产金坤工业砂轮生产基地等项目。

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重庆节能环保生态产业基地二期、重庆多次元纳米新材料生产一期、奥森通讯、深圳利市通半导体(产业园)、重庆蒲丹 PP 塑料建筑新型模板搬迁等项目。

2. 服务业

商贸物流:推进渝黔(綦江)农副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一期、“橙天地”文化娱乐综合体、铜锣湾广场、千山美食购物公园、五洲国际综合物流园等项目。建成金凤商贸项目。

文体旅游:推进古剑山艺术村至中峰公路改造、古剑山山地运动公园、“东溪白”茶文化体验基地、国家地质公园景区危岩治理、沐口溪谷农林文旅产业园等项目。

房地产:推进恒大世纪梦幻城、橙晖·随园、阳光城·翡丽云邸、金科御景江湾、南方大学时代二期等项目。

3. 农业

推进隆盛蜂糖李产业园、打通银杏产业链等项目,种植优质水稻 30 万亩、绿色蔬菜 40 万亩,出栏生猪 70 万头、黑山羊 8 万只,发展蜜蜂 5 万群、石壕糯玉米 3 万亩、赶水草蔸萝卜 2 万亩、綦江辣椒 1.5 万亩、柑橘示范基地 1 万亩。培育专业合作社 20 家、种养殖大户 100 家、家庭农场 120 家。

(三)坚持改革创新促开放,务实高效转动力。

切实抓好上级赋予的各项改革试点,积极融入全市内陆开放大局,以创新驱动推进新旧动能转换,不断增强市场活力和发展动力。一是全面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好“民营企业发展 24 条”等政策措施,为实体经济“减负松绑”,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精准承接上级下放行政审批管理事项,优化提速网上行政审批改革。继续清理涉企收费事项,打通中小企业融资贷款“最后一公里”,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统筹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持续深化打通经济发达镇改革试点,全面完成新一轮党政机构改革、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稳妥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区对街镇财政管理体制,做好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二是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推动传统企业向创新型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培育引进一批有实力的研发团队、科技服务机构,提升创新水平和转化效率,力争新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入库科技型企业突破 300 家,申报

高新技术产品 30 个,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超过 1.5 件。三是积极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紧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以及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和渝黔合作先行区建设机遇,谋划推动外贸产业园、外商投资食品加工基地、综保型陆地无水港等建设,用好通道资源培育发展“通道经济”。建立行业部门、园城公司和街镇招商引资协同联动机制,围绕主导产业统筹推进重大招商项目落地,确保招商引资保持现有强度,稳中有升。力争全年签约项目到位资金 200 亿元,新开工项目计划投资额 170 亿元,其中签约工业项目到位资金 90 亿元。

(四)坚持城乡统筹促融合,凝心聚力提品质。

紧紧围绕城市提升和乡村振兴两个基本面,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持续优化城乡区域发展格局,不断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一是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围绕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和“两镇七村”示范建设,着力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切实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实现乡村让城市更向往。二是优化完善城镇功能。以城区环境整治和精细化管理为突破口,大力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积极争创全国文明城市。统筹推进新城开发与老城区改造提升,促进城区公共服务资源均衡布局。积极引导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打造一批高品质小区、楼宇。加强街镇特色产业培育和基础设施配套,着力破解制约地方发展的瓶颈,推进街镇差异化发展。

专栏 9:2019 年城乡融合发展项目

乡村振兴:推进黄沙水库、福林水库、2019 年农村小康路 1000 公里、高效节水灌溉二期(三江、石角、扶欢等)、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病险水库整治、东丁河和福林河整治等项目。建成 2018 年农村小康路 600 公里、乡村振兴示范路 200 公里、松坎河赶水—岔滩段综合治理、蒲河流域综合治理(兰花基地段)、永丰河永城段综合治理等项目。

城镇建设:推进南州广场周边道路及环境整治、翠屏山公园一期、赶水玉河大道、郭扶绕场路改造、赶水东站至东溪高速路口公路、横山绕场镇公路、老乡场道路改造 70 公里等项目。建成新街子上山大道、豹子岩上跨綦万高速公路桥、綦河防洪护岸综合治理(三江、桥河段)、街镇水厂及管网 45 公里(永新、郭扶、三角、永城等)、安稳松藻片区等市属国有企业供水分离移交等项目。

(五)坚持民生优先促共享,尽力而为保基本。

实施好以需求为导向的保障和改善民生行动计划,统筹抓好各项社会事业,坚决兜住民生保障的底线。一是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按照“1+6+2”扶贫政策体系要求,继续深化产业扶贫、就业创业、金融支持等帮扶措施,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不落下一人。二是扎实推进惠民工程。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滚动实施民心工程、全力办好民生实事,努力让人民群众享有更优质量的教育、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和更优美的生活环境。三是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就业质量和水平,确保城镇新增就业 1.6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开展文化惠民工程。强化农产品和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规范市场价格秩序,保障重要商品供给。持续抓好社会治理、安全生产等工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专栏 10:2019 年民心工程

菜篮子工程、綦河城区段散排污水治理工程、沙溪滨河路、城区公交港湾式改造项目、上升街道路白改黑及维修改造工程、城市照明提升工程、东部新城市容环境综合整治、陵园小学东部新城分校、第三特困人员供养设施、东溪古镇客运站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九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项目。

(六)坚持绿色发展促共赢,标本兼治优生态。

实施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计划,积极构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长效机制,切实保护好碧水、蓝天、绿地资源,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綦江。一是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把生态环境保护摆在压倒性位置,全面贯彻落实“大气十条”、“水十条”和“土十条”,持续抓牢抓实“五大环保行动”,严守环境质量底线、生态保护红线、资源利用上线,着力解决环境突出问题,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确保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稳定在 300 天以上,綦河干流水质保持Ⅲ类标准。二是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按照“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要求,坚决守住安全环保底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积极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少、环境污染小的产业结构。深入推进河长制,强化饮用水源保护和水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大力实施国土绿化行动,持续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筑牢綦河生态屏障。

专栏 11:2019 年生态文明建设项目

推进采煤沉陷区植被修复(一期)、桥河小河流域排污整治(二期)、幸福水库环境整治、天星桥水库边坡治理、东溪古镇污水管网、永丰河葫芦槽和甘溪槽河段综合治理、羊渡河高桥河段综合治理、羊渡河吹角坝河段综合治理、古剑山危岩治理等项目。完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垃圾处理、丁山湖环湖污水收集处理、7 万亩退耕还林等项目。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作为开启新征程。做好 2019 年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区人大和区政协监督,保持战略定力、强化责任担当、注重协调配合,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收官打下决定性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附录 6：

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1 月 5 日在重庆市綦江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 4 次会议上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区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批准的《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以及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的《关于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完成 21430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7%，同口径下降 11.7%。其中，税收收入预算完成 1409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下降 7.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69578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万元、上年结转 31689 万元、调入资金 152065 万元，收入总计 79763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68818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比去年增长 1.1%。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2172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 3000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42 万元、当年结转结余 33736 万元，支出总计 79763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完成 12751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4399 万元、上年结转 3004 万元，收入总计 184919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实现 707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857 万元、调出资金 108851 万元、当年结转 3477 万元，支出总计 18491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完成 402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0802 万元，收入总计 71048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支出，加上调出资金 40244 万元，支出总计 71048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为区本级预算。

(二)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完成 21265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5%，下降 11.7%，其中，税收收入预算完成 1409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下降 7.4%。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69578 万元、街镇上解收入 1546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万元、上年结转 18478 万元、调入资金 152065 万元，收入总计 784322 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59065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2%，下降 1.1%。加上解上级支出 42172 万元、补助街镇支出 98921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42 万元、当年结转 19032 万元，支出总计

784322万元。

(三)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完成12653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54399万元、上年结转3004万元,收入总计183936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66933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857万元、补助街镇支出2818万元、调出资金108851万元、当年结转3477万元,支出总计183936万元。

(四)全区政府债务情况

2018年,市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642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71788.7万元、专项债务169700万元。截止2018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641488.7万元,预计债务率85%。按类别分,一般债务469500万元、专项债务169700万元,外债2288.7万元;按用途分,存量债券60.9万元、新增再融资债券30000万元,其他债务2288.7万元。

由于决算正在办理之中,上述数据可能会有变化,我们将根据决算办理情况向区人大报告,并待同级审计和市财政批复后,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变化情况。

二、2018年落实人大决议有关工作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和指导下,财政在错综复杂的宏观和微观经济面上保持了高度的定力,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围绕区委重大战略部署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笃定推工作、有序抓落实,较好地发挥了应有的基础性、支柱性作用。

(一)夯实财政保障能力

依法执收有成效,在各执征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清缴税费陈欠7.5亿元,挖潜增收2.4亿元,全年组织地方财政收入38.2亿元,实现辖区工商税收23.2亿元,同比增长1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收占比提高5.7个百分点,综合财力实现82.7亿元。**积极争上有突破**,积极落实中央及市战略部署,找准政策重点,因地制宜谋划项目,争取上级支持取得较好突破,累计争取上级各项转移支付45.5亿元,同比增长25%,民生兜底和公共设施建设保障能力不断提高。**财政统筹有力度**,盘活存量资金2.8亿元统筹用于农村危旧房改造、渝黔高铁配套、养老保险补差、市政环卫及保障性住房等民生项目;从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调入14.9亿元支撑公共服务投入。**投入方式有创新**,安排预算资金1.3亿元,通过股权、债权、特许经营、风险补偿、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社会资金投向公共服务短板领域4.7亿元,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

(二)提高民生投入实效

全年民生支出43.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3.8%,同比提高5.1个百分点。**把教育事业作为基础工程优先发展**,全年教育投入13.8亿元;綦江中学、中山路小学二期、陵园小学康德分校及东部新城分校等一批校迁、改建项目有序实施,新增校舍面积约2.8万平方米、学位1,620个;学生营养工程、校园安保、城乡教育均衡发展等事业惠及力度更大,资助学生2.4万余人/次。**把社会保障和就业作为最大民生重点兜底**,社保及就业财政投入9.6亿元,其中,财政补助养老保险支出2.4亿元,发放低保、优抚、济困、救助等资金3.97亿元,同比增长12%,惠及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优抚对象等困难群体4.1万余人;按全市个人缴费最低档次代缴建档立卡的未脱贫困难群

体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惠及 2001 人；安排 4,696 万元用于就业及再就业奖扶和贴息贴费、职业培训，培训 6500 人次，拉动就业再就业 23791 余人。把医疗健康作为重要战略突出落实，全年医疗卫生及健康支出 8.6 亿元，财政补助医保 3.72 亿元；安排资金 145 万元，分类资助建档立卡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惠及 14732 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补助、计划生育奖励扶助等普惠措施进一步得到落实；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药品加成和药事服务费全面取消，财政分类补助机制进一步完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平稳落实，中医院及妇幼保健院迁建基本完成；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及健康促进区顺利进入复检；财政支持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建设等，养老体系更趋多元化。把农林水及扶贫作为攻坚目标重点发力，乡村振兴、扶贫攻坚、河长制等农林水支出近 9 亿元；开支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三变”改革效果初显；农村人饮、病险水库整治等一批水利工程顺利实施；整合资金 1.2 亿元用于精准扶贫，产业及金融等扶贫财政投入和保障更强；集中投入 45 个重点村支持发展，基建逐渐完善，产业后劲逐步显现。把住房保障及城市品质作为基本需求加快推动，筹资 7,330 万元推进建卡贫困户等四类对象 C、D 级危房改造，投入资金 6693 万元，采煤沉陷区避险搬迁安置点配套设施显著改善；投入资金 8982 万元，实施城中村及棚户区改造，有效提升了城市棚改道路、学校等配套设施；统筹各部门资金 1.38 亿元推进城市品质提升行动，顺利实施城管执法和环卫清扫保洁城市管理下沉工作顺利实施。

（三）涵育持续发展后劲

筹资保障意识形态建设，设立扫黑除恶专项资金，为发展夯实思想和社会治理基础，以此为后盾，积极作为促创新，全年财政科技投入 7562 万元；筹资启动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设立人才引育专项资金，加强对科研、应用及产业领军和骨干的吸引力；种子基金有效运作，扶助企业 16 家。双管齐下助招商，根据招商目标和部门实际安排招商引资专项，通过体制结算和超收奖补激励街镇和园城抓招商、促服务；算好招商引资投入产出平衡账，兑付优惠政策 4584 万元，帮助入驻企业达产达效。多措并举惠产业，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累计减税 1.75 亿元，社保降费及援企稳岗 2.87 亿元，发放创业贷款 5290 万元；保持增信基金、产业引导基金、改制上市补助、融资性担保补贴、贷款贴息贴费、商标奖励等企业扶持奖励政策投入规模不低于 1 亿元；专项安排工业转型升级、商贸及电商发展、旅游发展、文体扶持等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扶持产业发展；筹资 3.1 亿元推进国有企业社会化职能移交。城乡统筹强配套，投入城乡社区事务 3.7 亿元，美丽乡村建设精彩纷呈，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更加完善，旧城短板逐步改善；投入 5.2 亿元推动公路干线、“四好”公路建设及国省道养护等交通项目，综合交通网络持续完善；安排 4979 万元用于城乡公交补贴，群众出行更为便捷、实惠；营盘山公园、地质公园建成投用，休闲健身场活动更加丰富。聚焦热点优环境，创新投入模式，以 PPP 模式建设渗漏液处理厂、餐厨垃圾处理厂、污泥处理厂有序推进；统筹安排 1400 万元用于街镇污水处理、街镇污水处理站技改及大修，安排 6192 万元重点推进垃圾治理和二、三级管网建设，建立了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城乡环境持续改善。

（四）拓展管理改革纵深

财政改革不断深化，预算公开评审深入开展，对全区 144 个行政事业单位的 974 个项目支出 12.2 亿元全面进行了重点评审，主动接受评审专家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监督，预算编制科学性及透明度进一步提高。预算“零结转”制度初步建立，较好地遏制了部门新增沉淀资金，提高了资金的利用效率。全口径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首次向人大汇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情况，正式启动党政机关所属企业改革。财政管理更加规范，修订区

对镇街往来资金调度办法,完善两级财政管理体制;探索对 10 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金额 5.8 亿元,启动了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量化编制;盘活存量资金实现部门到街镇全覆盖,资金使用效率更高;区本级财政及各一级预算单位预、决算全面公开,预决算管理更加公开透明。财政监督更趋完善,财政投资评审 2018 新预算定额标准顺利实施,全年评审项目 533 个,审减率 8.14%,节约预算资金 1.93 亿元;政府采购 1,506 宗,采购金额 27414 万元,资金节约率 7.6%;会计监督覆盖一级预算单位 21 个,监督面有所扩宽,处罚力度有所增强;涉农及扶贫资金全面纳入预算动态监控平台,接受社会监督;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财政管理法规等培训 620 余人,财政财务人员遵纪守法意识进一步提升。债务风险更加有力,修订完善地方政府债务应急预案,顺利通过国家审计署特派办政府及隐性债务审计,摸清全区各类债务家底,拟定中长期化解方案;全面完成政府债券置换,政府债务绿色可控。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是在区委坚强领导和英明决策下,在区人大、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指导,各部门大力理解、支持下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在经济新常态下,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可持续发展的基础还比较薄弱,财政供给能力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需求之间还存在不小的差距,财政收支矛盾与预算平衡正面临不小的压力,财政监督与风险防控的机制还有待完善。为此,我们还需盯问题、鼓干劲、抓落地、求实效,逐步在以后的工作中解决。

三、2019 年预算草案

2019 年预算草案及区本级部门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全区中心工作,围绕区委各项战略部署,坚持依法理财,统筹兼顾,落实各项政策要求,优化预算决策与分配机制;坚持民生优先,聚焦重点,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大政策落实和重点支出需要;坚持厉行节约,提升绩效,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强化绩效评价与结果运用,推进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合理、规范透明。基本原则是:妥善处理好应收尽收与依法执收的关系、提振信心与正视困难的关系、财力可能与需求保障的关系。量入为出、优化结构、全口径编制、刚性约束、零基预算。

(一)全区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07026 万元,同口径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预算 149369 万元,增长 6%;非税收入预算 57657 万元,同口径增长 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428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85924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 16200 万元、上年结转 3373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42 万元,收入总计 789256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16481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5337 万元、债券还本 16200 万元、结转下年 11238 万元,支出总计 78925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 214200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预算 1795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预算 85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预算 500 万元、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预算 25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3477 万元、上级补助 5000 万元,收入总计 222677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69551 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 5655 万元,调出资金 147471 万元,支出总计 22267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区本级。收入预算 38453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30804万元,收入总计69257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支出计划,加上调出资金38453万,结转下年30804万元后,支出总计69257万元。

(二)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9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205311万元,同口径增长5.9%。其中,税收收入预算149369万元,增长6%;非税收入预算55942万元,同口径增长5.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42828万元、上年结转19032万元、政府债券转贷收入16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185924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542万元,收入总计772837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621562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45337万元、补助街镇支出89738万元,债券还本16200万元,支出总计772837万元。

(三)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9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213900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预算179200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预算850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预算500万元、城市建设配套费收入预算25000万。加上上年结转347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5000万元,收入总计222377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69251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5655万元,调出资金147471万元,支出总计222377万元。

(四)区本级政府债务情况

2019年,预计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641488.8万元,预计债务率86%,全部是按照《预算法》要求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综合成本3%,平均期限5年。政府债务按类别分,一般债务469500万元,专项债务169700万元,外债2288.8万元。

四、2019年财政工作的主要目标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全区财政将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现代财政制度建设步伐,发挥和巩固财政基础性作用,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保持财政运行在合理区间,进一步结合“六个稳”,牢记“因地制宜走好转型路、因势利导打造升级版”,紧盯区委战略部署,坚定信心,保持战略定力,聚焦主要矛盾,注重稳扎稳打,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确保财政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一)坚持聚焦重点,护航健康发展

抓收入,聚财源。积极应对收入增速趋缓、刚性增支迅猛的双重压力,依法合理组织收入,做大做强财政“蛋糕”,为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奠定坚实基础;完善部门间财源信息共享平台,把握力度做好征收潜力挖掘;以质量高、结构好为前提,弱化顺周期调节影响;配合、引导部门做好政策研析和项目储备,找准上级支持政策及资金的切入点,进一步壮大转移支付规模。**抓创新、引人才。**持续加大科技投入,支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园创建,强化创新能力。用好人才引育专项和就业培训等资金,助力我区抓好人才梯次储备。**助民企、扶实体。**落实全国民营企业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帮助民营经济破解面临的发展难题,探索设立扶持民营企业稳定发展基金,扶优扶强一批“四有”民营企业;调整、优化现有政策,提高资金扶持实效,与实体经济携手共度难关。**推招商、促互动。**加大招商引资专项投入,及时兑现优惠政策,逐步完善园区基建及公共配套投入机制,助推政企良好互动。兜底线,惠民生。统筹

资金加强学前教育、校园安保等教育事业投入；继续探索涉农资金整合，加大扶贫、乡村振兴、河长制投入，确保攻坚成效扎实；继续统筹资金投入四类对象危旧房改造财政补助，合理支持农村旧房品质提升行动，兜底养老、低保、医保、优抚、济困、救助、退役士兵等民生保障；确保教育、社保、卫生健康、农业、环保等重点投入有序增长。持续支持城市品质提升工作，支持交通网络完善及扩能，筹资支持一批重大民生、重点民心工程推进，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二）坚持问题导向，深化财政改革

预算改革持续精进，继续完善制度体系，出台或完善预算管理、重点专项、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管理办法；深化部门预算公开评审；做好人大预算审查前征求社会各界意见、人大审查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等制度落实；探索部门预算项目库常年开放、滚动编制；逐步加强财政决算、部门决算、绩效评价、审计结果的运用，指导预算编制。

深入推进国库改革，国库电子化支付全面实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启动账表一体化管理，打通会计核算系统与资产管理系统、国库集中支付系统、部门决算系统等财政财务业务系统的对接，切实提高财政财务会计核算、部门决算编报的质量和效率。**体制改革逐步完善**，积极争取市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政策倾斜我区，做好经济指标的衔接；完善街镇财政管理体制，出台区对园管委会收支结算办法，进一步理顺政府、镇街、园城、公司间财政事权及支出责任；积极配合机构改革，完善财政预算、资金、资产等配套措施，保障改革顺利实施；落实各项税制改革，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和微观工作协同。

（三）坚持常抓不懈，提升管理水平

科学统筹支出，完善思路、找准方向、创新方式，更好地把有限的财政资金投向发展中的关键节点。强化“零基”、“零结转”意识，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把握好支出重点，确保重大项目、底线民生的投入力度；继续压缩一般性项目开支，统筹资金用于落实区委决策和急需领域。**务实提高绩效**，强化“花钱必问效”的理念。进一步扩大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审范围；优化绩效管理流程，完善绩效目标量化指标，逐步融合绩效与预算管理，形成“编制有目标，执行有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闭合链条。**加大监管力度**，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切实保障财政资金安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落实中央政府采购改革；进一步完善建筑材料价格体系库建设，提升财政投资评审精细化水平；充分发挥涉农及扶贫资金监控平台作用，压实资金监管责任；会计监督在点上向纵深有所突破。

（四）筑牢底线，防控财政风险

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中央和市债务管控的要求，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有序推动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实施，积极稳妥争取新增债券支持公益建设，杜绝新的违规行为，妥善处理发展与控债的关系。**防范和避免财经风险**，抓好各项法律法规培训，切实依法理财、依法用财；做好审计、督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执行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规范财政工作运行流程，建立重大复杂案件法律审查机制，强化对重要环节和关键岗位监督；**防范和遏制纪律风险**，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深化财政系统从严治党，严守党的纪律，严守八项规定，杜绝四风问题，不断推进构建符合财政实际的贪腐惩防体系。

各位代表，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冲刺“十三五”目标的路上，全区财政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

心、牢记使命,锐意改革、持之以恒,以思辨、担当、务实、高效的精神,不断改进,为新常态下财政改革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以更加实干的工作作风落实人大各项决议、认真吸收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定信心,狠抓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奠定更为坚实的财政基础。

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表一)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7 年决算数	2018 年调整预算	2018 年执行数	为调整预算%	比上年同口径±%
税收收入	152213	140472	140915	100.3	-7.4
增值税	35169	39650	38302	96.6	
其中:营改增	16879	21613	20437	94.6	
营业税	882	101	130	129.0	
企业所得税	9259	8850	9379	106.0	
个人所得税	2992	3720	3749	100.8	
资源税	6540	6800	6369	9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50	9400	9491	101.0	
房产税	5761	8600	8010	93.1	
印花税	2578	2600	2693	103.6	
城镇土地使用税	52117	21401	23188	108.3	
土地增值税	4890	11000	10028	91.2	
耕地占用税	9479	8500	8927	105.0	
契税	13596	18500	19316	104.4	
环境保护税		1350	1333	98.7	
非税收入	100907	70290	73389	104.4	-18.8
专项收入	6282	7062	7869	111.4	
行政事业性收费	28441	29000	31882	109.9	
罚没收入	4316	6600	7794	118.1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9181	23678	19484	82.3	
捐赠收入	1356	1350	1753	129.9	
其他收入	1331	2600	4607	177.2	
其中:区本级收入	251259	209475	212655	101.5	
街镇级收入	1861	1287	1649	128.1	
收 入 合 计	253120	210762	214304	101.7	-11.7
一、上级补助收入	346252	361973	369578	102.1	6.7
返还性收入	27503	27503	2750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8938	174141	172939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9811	160329	169136		
二、债务转贷收入	94800	30000	30000	100.0	-68.4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4800	30000	30000		
新增债券收入	40000				
三、上年结转结余	30128	31689	31689	100.0	5.2
其中:区本级	22560	18478	18478		
街镇级	7568	13211	13211		
四、调入资金	83721	152065	152065	100.0	81.6
1.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1487	108851	108851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2234	40244	40244		
3.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2970		
收 入 总 计	808021	786489	797636	101.4	-1.3

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表一)(续)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支 出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一般公共服务	63462	65958	63267	95.9	-0.3
国防	507	488	462	94.8	-8.8
公共安全	24787	21452	20507	95.6	-17.3
教育	137205	138189	138364	100.1	0.8
科学技术	7222	1538	7562	491.6	4.7
文化体育与传媒	7420	6452	6328	98.1	-14.7
社会保障和就业	89461	93000	95991	103.2	7.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87170	85788	86173	100.4	-1.1
节能环保	15035	12975	11060	85.2	-26.4
城乡社区	72818	52070	37284	71.6	-48.8
农林水	62351	84907	89823	105.8	44.1
交通运输	34553	55159	55328	100.3	60.1
资源勘探信息等	26683	8091	7515	92.9	-71.8
商业服务业等	1014	2734	2123	77.7	109.4
援助其他地区	457	215	206	95.9	-54.9
国土地质海洋气象等	13206	6675	8366	125.3	-36.7
住房保障	23374	27090	28790	106.3	23.2
粮油物资储备	1061	1517	2018	133.0	90.2
预备费		2000			
其他支出	65	6693	11693	174.7	17,889.2
债务付息	12786	15259	15324	100.4	19.8
债务发行费用	1		2		126.0
其中:区本级支出	597420	601728	590655	98.2	-1.1
街镇级支出	83218	86522	97531	112.7	17.2
支 出 合 计	680638	688250	688186	100.0	1.1
一、上解上级支出	37959	40190	42172	104.9	11.1
体制上解	7170	7170	7170	100.0	
专项上解	30789	33020	35002	106.0	13.7
二、债务还本支出	54800	30000	30000	100.0	-45.3
三、增设预算周转金	-35				-100.0
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3542		19.3
五、当年结转结余	31689	28049	33736	120.3	6.5
其中:区本级	18478	19014	19032	100.1	3.0
街镇级	13211	9035	14704	162.7	11.3
支 出 总 计	808021	786489	797636	101.4	-1.3

重庆市綦江区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表二)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年初预算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1105	-	-	-	-	-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5647	8415	4613	7215	156.4	27.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206	307	170	322	189.4	56.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148489	212548	116540	114336	98.1	-23.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	-	5041	4491	89.1	-
污水处理费收入	550	-	1152	1152	100.0	109.5
其中:区本级收入	154848	219464	126669	126533	99.9	-18.3
街镇级收入	1149	1806	847	983	116.1	-14.5
收人合计	155997	221270	127516	127516	100.0	-18.3
一、上级补助收入	-	-	52705	54399	103.2	-
专项补助	5512	-	52705	54399	103.2	886.9
结算补助	-	-	-	-	-	-
二、债务转贷收入	23500	-	-	-	-	-
三、上年结转结余	968	4060	3004	3004	100.0	210.3
其中:区本级	968	4060	3004	3004	100.0	210.3
街镇级	-	-	-	-	-	-
收人总计	185977	225330	183225	184919	100.9	-0.6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年初预算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文化体育与传媒	-	-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	651	-	736	736	100.0	13.1
城乡社区	88091	91496	61622	61495	99.8	-30.2
农林水	149	-	50	50	100.0	-66.4
商业服务业等	133	400	42	130	309.5	-2.3
其他支出	1206	-	2225	2264	101.8	87.7
债务付息	5079	6059	6059	6059	100.0	19.3
其中:区本级支出	92685	96149	67187	66933	99.6	-27.8
街镇级支出	2624	1806	3547	3801	107.2	44.9
支出合计	95309	97955	70734	70734	100.0	-25.8
一、上解上级支出	2677	6638	3640	1857	51.0	-30.6
二、债务还本支出	23500	-	-	-	-	-
三、调出资金	61487	120737	108851	108851	100.0	77.0
四、当年结转结余	3004	-	-	3477	-	15.7
其中:区本级	3004	-	-	3477	-	15.7
街镇级	-	-	-	-	-	-
支出总计	185977	225330	183225	184919	100.9	-0.6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表(表三)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年初预算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年 ±%
利润收入	23184	30733	40244	40246	100.0	73.6
股利、股息收入	90					-100.0
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 入 合 计	23274	30733	40244	40246	100.0	72.9
一、上级补助收入	11774		20000	30802	154.0	161.6
二、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048	30733	60244	71048	117.9	102.7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年初预算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年 ±%
社会保障和就业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11774					-100.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 出 合 计	11774					-100.0
一、调出资金	22234	30733	40244	40244	100.0	81.0
二、当年结转结余	1040		20000	30804	154.0	2,861.9
支 出 总 计	35048	30733	60244	71048	117.9	102.7

说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皆为区本级收支。

2018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表四)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7年 决算数	2018年 年初预算	2018年 调整预算	2018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税收收入	152213	131462	140472	140915	100.3	-7.4
增值税	35169	37862	39650	38302		
其中:营改增	16879	17875	21613	20437		
营业税	882		101	130		
企业所得税	9259	10400	8850	9379		
个人所得税	2992	3000	3720	3749		
资源税	6540	6500	6800	6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50	8500	9400	9491		
房产税	5761	5000	8600	8010		
印花税	2578	2500	2600	2693		
城镇土地使用税	52117	35200	21401	23188		
土地增值税	4890	5000	11000	10028		
耕地占用税	9479	2000	8500	8927		
契税	13596	14500	18500	19316		
环境保护税		1000	1350	1333		
非税收入	99046	76480	69003	71740	104.0	-19.0
专项收入	6282	6330	7062	7869		
行政事业性收费	27038	30600	28740	31527		
罚没收入	4218	5400	6360	7425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8828	32550	23091	18840		
捐赠收入	1356		1350	1753		
其他收入	1324	1600	2400	4326		
收 入 合 计	251259	207942	209475	212655	101.5	-11.7
一、上级补助收入	346252	320209	361973	369578	102.1	6.7
返还性收入	27503	26865	27503	2750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8938	138149	174141	172939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9811	155195	160329	169136		
二、街镇上解收入	192		4682	1546	33.0	704.2
三、债务转贷收入	94800	30000	30000	30000	100.0	-68.4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54800	30000	30000	30000		
新增债券收入	4000					
四、上年结转结余	22560	19735	18478	18478	100.0	-18.1
五、调入资金	83721	151470	152065	152065	100.0	81.6
1.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1487	120737	108851	108851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2234	30733	40244	40244		
3.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2970		
收 入 总 计	798784	729356	776673	784322	101.0	-1.8

2018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表四)续

制表: 莞江区财政局

单位: 万元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7 年 决算数	2018 年 年初预算	2018 年 调整预算	2018 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一般公共服务	39496	41565	40458	37162	91.9	-5.9
国防	493	498	471	448	95.1	-9.1
公共安全	24703	22047	21381	20407	95.4	-17.4
教育	137205	150800	138189	138364	100.1	0.8
科学技术	7102	1338	1359	7350	540.9	3.5
文化体育与传媒	6247	5594	5233	5162	98.6	-17.4
社会保障和就业	58700	67069	63304	62391	98.6	6.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85592	85297	84422	84584	100.2	-1.2
节能环保	15035	10686	12864	10966	85.2	-27.1
城乡社区	65901	20259	43665	27188	62.3	-58.7
农林水	47082	42948	68653	68374	99.6	45.2
交通运输	34498	33350	55052	55148	100.2	59.9
资源勘探信息等	26604	26076	7925	7515	94.8	-71.8
商业服务业等	1014	1156	2416	2123	87.9	109.4
援助其他地区	457	200	215	206	95.9	-54.9
国上海洋气象等	13206	13281	6516	8366	128.4	-36.7
住房保障	20172	19045	24136	25862	107.2	28.2
粮油物资储备	1061	1032	1517	2018	133.0	90.2
预备费		10000	2000			
其他支出	65	61	6693	11693	174.7	17889.2
债务付息	12786	15260	15259	15324	100.4	19.8
债务发行费用	1			2		126.0
支 出 合 计	597420	567562	601728	590655	98.2	-1.1
一、上解上级支出	37959	44190	40190	42172	104.9	11.1
体制上解	7170	7170	7170	7170		
专项上解	30789	37020	33020	35002		
二、补助街镇支出	87192	87604	85741	98921	115.4	13.5
三、债务还本支出	54800	30000	30000	30000	100.0	-45.3
四、增设预算周转金	-35					-100.0
五、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3542		19.3
六、当年结余	18478		19014	19032	100.1	3.0
支 出 总 计	798784	729356	776673	784322	101.0	-1.8

2018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表五)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7年 决算数	2018年 年初预算	2018年 调整预算	2018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1105					-1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5647	8415	4613	7215	156.4	27.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	206	307	170	322	189.4	56.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147340	210742	115693	113353	98.0	-23.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41	4491	89.1	
污水处理费收入	550		1152	1152	100.0	109.5
收 入 合 计	154848	219464	126669	126533	99.9	-18.3
一、上级补助收入	5512		52705	54399	103.2	886.9
专项补助	5512		52705	54399	103.2	886.9
结算补助						
二、债务转贷收入	23500					-100.0
三、上年结转结余	968	4060	3004	3004	100.0	210.3
收 入 总 计	184828	223524	182378	183936	100.9	-0.5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7年 决算数	2018年 年初预算	2018年 调整预算	2018年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	比上 年 ±%
文化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	651		736	736	100.0	13.1
城乡社区	85484	89690	58494	58113	99.3	-32.0
农林水	149		50	50	100.0	-66.4
商业服务业等	133	400	42	130	309.5	-2.3
其他支出	1189		1806	1845	102.2	55.2
债务付息	5079	6059	6059	6059	100.0	19.3
支 出 合 计	92685	96149	67187	66933	99.6	-27.8
一、上解上级支出	2677	6638	3640	1857	51.0	-30.6
二、补助街镇支出	1475		2700	2818	104.4	91.1
三、债务还本支出	23500					-100.0
四、调出资金	61487	120737	108851	108851	100.0	77.0
五、当年结余	3004			3477		15.7
支 出 总 计	184828	223524	182378	183936	100.9	-0.5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表(表六)

制表:荆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年 同口径±%
税收收入	140915	149369	6.0
增值税	38302	42900	12.0
其中:营改增	20437	22890	
营业税	130		
企业所得税	9379	10400	10.9
个人所得税	3749	3773	0.6
资源税	6369	7500	1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91	10000	5.4
房产税	8010	8000	-0.1
印花税	2693	3000	11.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188	26597	14.7
土地增值税	10028	8000	-20.2
耕地占用税	8927	10000	12.0
契税	19316	17500	-9.4
环保税	1333	1700	27.5
非税收入	73389	57657	6.0
专项收入	7869	7030	-10.7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3314	3200	-3.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773	2000	-27.9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882	8000	-37.9
罚没收入	7794	5600	-28.1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484	34527	77.2
捐赠收入	1753	900	-48.7
其他收入	4607	1600	-65.3
其中:区本级收入	212655	205311	5.9
街镇级收入	1649	1715	23.3
收人合计	214304	207026	6.0
一、上级补助收入	369578	342828	-7.2
返还性收入	27503	2750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2939	165490	-4.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9136	149835	-11.4
二、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16200	-46.0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16200	-46.0
新增债券收入			
三、上年结转结余	31689	33736	6.5
其中:区本级	18478	19032	3.0
街镇级	13211	14704	11.3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3542	
五、调入资金	149095	185924	2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08851	147471	35.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0244	38453	-4.4
收人总计	797636	789256	-1.1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表(表六)(续)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8年 执行数	2019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同口径±%
一般公共服务	63267	72306	14.3
国防	462	592	27.9
公共安全	20507	25180	22.8
教育	138364	146207	5.7
科学技术	7562	4449	-41.2
文化体育与传媒	6328	7740	22.3
社会保障和就业	95991	116269	2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86173	81072	-5.9
节能环保	11060	13378	21.0
城乡社区	37284	27643	-25.9
农林水	89823	93503	4.1
交通运输	55328	51967	-6.1
资源勘探信息等	7515	5883	-21.7
商业服务业等	2123	2117	-0.3
金融支出		109	
援助其他地区	206	36	-82.5
国土海洋气象等	8366	6490	-22.4
住房保障	28790	27617	-4.1
粮油物资储备	2018	2446	2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26	
预备费			
其他支出	11693	5755	-50.8
债务还本支出		4338	
债务付息	15324	15259	-0.4
债务发行费用	2	2	
其中:区本级支出	590655	621562	
街镇级支出	97531	94919	
支 出 合 计	688186	716481	4.1
一、上解上级支出	42172	45337	7.5
体制上解	7170	7170	
专项上解	35002	38167	9.0
二、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16200	-46.0
三、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42		-100.0
四、当年结转结余	33736	11238	-66.7
其中:区本级	19032		-100.0
街镇级	14704	11238	-23.6
支 出 总 计	797636	789256	-1.1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表(表七)

制表:荆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年 ±%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7215	8500	
农业土开发资金	322	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114336	179500	57.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491	25000	456.7
污水处理费收入	1152	700	-39.2
其中:区本级收入	126533	204900	61.9
街镇级收入	983	300	-69.5
收 入 合 计	127516	214200	68.0
一、上级补助收入	54399	5000	-90.8
专项补助	54399	5000	-90.8
结算补助			
二、债券转贷收入			
三、上年结转结余	3004	3477	15.7
其中:区本级	3004	3477	15.7
街镇级			
收 入 总 计	184919	222677	20.4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年 ±%
文化体育与传媒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6	66	-91.0
城乡社区	61495	63100	2.6
农林水	50	5	-90.0
商业服务业等	130	100	
其他支出	2264	209	-90.8
债务付息	6059	6059	
其中:区本级支出	66933	69251	3.5
街镇级支出	3801	300	-92.1
支 出 合 计	70734	69551	-1.7
一、上解上级支出	1857	5655	204.5
二、债券还本支出			
三、调出资金	108851	147471	35.5
四、当年结转结余	3477		-100.0
其中:区本级	3477		-100.0
街镇级			
支 出 总 计	184919	222677	20.4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草案表(表八)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年 ±%
利润收入	40246	38453	-4.5
股利、股息收入			
产权转让收入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 入 合 计	40246	38453	-4.5
一、上级补助收入	30802		-10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30804	
收 入 总 计	71048	69257	-2.5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年 ±%
社会保障和就业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 出 合 计			
一、调出资金	40244	38453	-4.5
二、当年结转结余	30804	30804	0.0
支 出 总 计	71048	69257	-2.5

说明: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皆为区本级收支。

2019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表(表九)

制表: 莞江区财政局

单位: 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年 同口径±%
税收收入	140915	149369	6.0
增值税	38302	42900	12.0
其中: 营改增	20437	22890	
营业税	130		
企业所得税	9379	10400	10.9
个人所得税	3749	3773	0.6
资源税	6369	7500	1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91	10000	5.4
房产税	8010	8000	-0.1
印花税	2693	3000	11.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188	26597	14.7
土地增值税	10028	8000	-20.2
耕地占用税	8927	10000	12.0
契税	19316	17500	-9.4
环保税	1333	1700	27.5
非税收入	71740	55942	5.5
专项收入	7869	7030	-10.7
行政事业性收费	31527	7631	-75.8
罚没收入	7425	5216	-29.7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840	33857	79.7
捐赠收入	1753	900	-48.7
其他收入	4326	1308	-69.8
收 入 合 计	212655	205311	5.9
一、上级补助收入	369578	342828	-7.2
返还性收入	27503	27503	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2939	165490	-4.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69136	149835	-11.4
二、街镇上解收入	1546		-100.0
三、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16200	-46.0
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0000	16200	-46.0
新增债券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	18478	19032	3.0
五、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970	3542	19.3
六、调入资金	149095	185924	2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08851	147471	35.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0244	38453	-4.4
收 入 总 计	784322	772837	-1.5

2019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表(表九)(续)

制表:綦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8年 执行数	2019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同口径±%
一般公共服务	37,162	46900	26.2
国防	448	577	28.9
公共安全	20407	25083	22.9
教育	138364	146207	5.7
科学技术	7350	4243	-42.3
文化体育与传媒	5162	6605	27.9
社会保障和就业	62391	83569	33.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84584	79526	-6.0
节能环保	10966	13287	21.2
城乡社区	27188	17817	-34.5
农林水	68374	72629	6.2
交通运输	55148	51791	-6.1
资源勘探信息等	7515	5883	-21.7
商业服务业等	2123	2117	-0.3
金融支出		109	
援助其他地区	206	36	-82.5
国土地质海洋气象等	8366	6490	-22.4
住房保障	25862	24768	-4.2
粮油物资储备	2018	2446	2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26	
预备费			
其他支出	11693	5755	-50.8
债务还本支出		4338	
债务付息	15324	15259	-0.4
债务发行费用	2	2	
支 出 合 计	590655	621562	5.2
一、上解上级支出	42172	45337	7.5
体制上解	7170	7170	0.0
专项上解	35002	38167	9.0
二、补助街镇支出	98921	89738	-9.3
三、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16200	-46.0
四、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42		
五、当年结转结余	19032		
支 出 总 计	784322	772837	-1.5

2019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表(表十)

制表:荆江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年 ±%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	7215	8500	
农业土开发资金	322	5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113353	179200	58.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491	25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1152	700	
收 入 合 计	126533	213900	69.0
一、上级补助收入	54399	5000	-90.8
专项补助	54399	5000	-90.8
结算补助			
二、街镇上解收入			
三、债券转贷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	3004	3477	15.7
收 入 总 计	183936	222377	20.9

预算支出

项 目	2018 年 执行数	2019 年 预算草案	比上 年 ±%
文化体育与传媒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6	66	-91.0
城乡社区	58,113	62800	8.1
农林水	50	5	-90.0
商业服务业等	130	100	-23.08
其他支出	1845	209	-88.67
债务付息	6059	6059	0.00
支 出 合 计	66933	69251	3.5
一、上解上级支出	1857	5655	204.5
二、补助街镇支出	2818		-100.0
三、债务还本支出			
四、调出资金	108851	147471	35.5
五、当年结转结余	3477		-100.0
支 出 总 计	183936	222377	20.9

附录 7：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

7-1 总量指标

指标名称	2013年	2017年	2018年
人口与就业			
年末户籍人口(万人)	3358.42	3389.82	3403.64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2970.00	3075.16	3101.79
城镇人口	1732.76	1970.68	2031.59
乡村人口	1237.24	1104.48	1070.20
从业人员数(万人)	1683.51	1714.55	1709.51
#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人数	375.36	369.18	333.68
国民经济核算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2832.82	19424.73	20363.19
第一产业	941.24	1276.09	1378.27
第二产业	5900.06	8584.61	8328.79
工业	4719.46	6587.08	5997.70
建筑业	1180.60	1997.53	2331.09
第三产业	5991.52	9564.03	10656.13
# 金融业	1080.14	1813.73	1942.33
# 房地产业	743.59	1048.25	1134.72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亿元)			
# 基础设施建设			
# 民间投资			
按三次产业分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 工业			
第三产业			
# 房地产开发	3012.78	3980.08	4248.76
财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693.2	2252.4	2265.5
# 税收收入	1112.6	1476.3	160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3062.3	4336.3	4540.9
农业			
农林牧渔总产值(亿元)	1418.27	1902.47	2052.41
农业	855.50	1165.69	1292.68
林业	48.02	85.17	101.14
牧业	441.01	522.48	520.05
渔业	53.82	94.81	100.39
农林牧渔服务业	19.92	34.32	38.14
建筑业(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			
建筑业总产值(万平方米)	4371.22	7608.00	7819.42
房屋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29884.62	33210.82	35140.02
房屋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2240.32	13448.18	13780.06
交通运输业			
客运量(亿人)	6.66	6.33	6.36
客运周转量(亿人公里)	652.01	869.79	905.50
货运量(亿吨)	8.71	11.53	12.82
货运周转量(亿吨公里)	2293.26	3370.76	3593.64
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万吨)	13676.00	19721.84	20376.47
邮电通信业			
邮政业务总量(亿元)	39.12	99.95	134.77
电信业务总量(亿元)	290.80	611.20	1541.31
本地固定电话用户(万户)	580.33	566.78	588.96
移动电话用户(万户)	2380.78	3274.89	3650.73
互联网络用户(万户)	2252.30	3698.51	4317.83

7-1 续 表

指标名称	2013年	2017年	2018年
国内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511.77	7341.58	7977.01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亿元)			
城镇	4287.05	6962.46	7555.61
乡村	224.72	379.12	421.40
限额以上法人企业主要商品零售额(亿元)			
# 粮油、食品类	314.41	409.78	440.25
饮料类	25.65	32.86	35.65
烟酒类	50.40	59.31	64.45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253.09	240.71	255.32
化妆品类	28.85	33.85	36.44
金银珠宝类	40.06	35.24	38.29
日用品类	113.70	141.90	154.18
体育、娱乐用品类	8.32	2.81	2.97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	218.66	256.17	272.28
中西药品类	198.90	95.40	100.45
文化办公用品类	67.76	94.76	100.60
家具类	89.79	28.53	30.57
通讯器材类	46.62	79.12	99.10
石油及制品类	327.51	384.35	455.04
建筑及装潢材料类	89.91	79.89	80.63
汽车类	705.67	886.98	906.20
对外贸易与利用外资			
进出口总值(亿元)	687.04	4508.25	5222.62
出口	467.97	2883.71	3395.28
进口	219.07	1624.54	1827.34
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亿美元)	41.44	22.60	32.50
国际旅游			
接待入境游客人数(万人次)	242.26	358.35	388.02
旅游外汇收入(亿美元)	12.68	19.48	21.80
旅行社组织出境游客人数(万人次)	242.26	206.30	201.66
金融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亿元)	22789.17	34853.53	36887.34
# 人民币存款余额	22202.10	33718.98	35651.57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亿元)	18005.69	28417.46	32247.75
# 人民币贷款余额	17381.56	27871.89	31425.87
房地产业			
商品房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26251.89	25960.99	27226.56
# 新开工面积	7641.63	5680.04	7386.16
商品房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3804.36	5055.73	4083.45
商品房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4817.56	6711.00	6536.25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2682.76	4557.85	5272.70
教育			
学校(所)	11151	9866	10187
专任教师(万人)	31.80	34.82	35.56
在校学生(万人)	614.89	621.56	628.65
卫生			
医院、卫生院(个)	1502	1640	1684
执业(助理)医师(人)	55221	68419	76361
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147436	206080	220104
居民收支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569	24153	26386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12600	17898	19248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3058	32193	34889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17124	22759	24154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8493	12638	1378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元)	6971	10936	11977
价格			
居民消费价格总指数(上年 =100)	102.7	101.0	102.0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 =100)	98.0	104.1	102.1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 =100)	97.6	104.4	102.5

注:2017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根据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结果及有关制度规定进行了修订。

7-2 速度指标

指标名称	2018年比下列各年增长(%)		近5年平均增长(%)
	2013年	2017年	
人口与就业			
年末户籍人口	1.3	0.4	0.3
年末常住人口	4.4	0.9	0.9
城镇人口	17.2	3.1	3.2
乡村人口	-13.5	-3.1	-2.9
从业人员数	1.5	-0.3	0.3
# 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人数	-11.1	-9.6	-2.3
国民经济核算			
地区生产总值(可比价)	57.9	6.0	9.6
第一产业	24.4	4.4	4.5
第二产业	57.5	3.0	9.5
工业	51.8	1.1	8.7
建筑业	80.4	9.8	12.5
第三产业	63.2	9.1	10.3
# 金融业	65.2	6.9	10.6
# 房地产业	27.8	0.6	5.0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81.5	7.0	12.7
# 基础设施建设	146.8	11.5	19.8
# 民间投资	128.2	12.8	16.3
按三次产业分			
第一产业	29.2	-9.5	5.3
第二产业	87.4	7.3	13.4
# 工业	87.5	7.3	13.4
第三产业	81.3	7.4	12.6
# 房地产开发	41.0	6.8	7.1
财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8	0.6	
# 税收收入	44.1	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3	4.7	
农业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24.2	4.8	4.4
农业	24.6	5.3	4.5
林业	67.7	14.2	10.9
牧业	11.7	1.6	2.2
渔业	65.2	6.3	10.6
农林牧渔服务业	51.9	9.0	8.7

7-2 续表一

指标名称	2018年比下列各年增长(%)		近5年平均增长(%)
	2013年	2017年	
规模以上工业			
工业增加值增速	51.6	0.5	8.7
# 高技术产业	2.6倍	13.7	20.8
# 战略性新兴产业	2.7倍	13.1	21.6
# “6+1”支柱产业			
汽车制造业		17.3	
电子制造业		13.6	
装备制造业		3.2	
化医行业		4.9	
材料行业		11.0	
消费品行业		1.9	
能源工业		1.7	
企业主要财务指标			
主营业务收入增速	27.6	3.2	10.9
主营业务成本增速	27.4	3.9	11.0
利润总额增速	38.7	-7.7	13.6
建筑业(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			
建筑业总产值	78.9	2.8	12.3
房屋施工面积	17.6	5.8	3.3
房屋竣工面积	12.6	2.5	2.4
交通运输业			
客运量		0.5	
客运周转量		4.1	
货运量		11.2	
货运周转量		6.6	
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	49.0	3.3	8.3
邮电通信业			
邮政业务总量(2010年不变价)		34.8	
电信业务总量(2015年不变价)		152.2	
本地固定电话用户	1.5	3.9	0.3
移动电话用户	53.3	11.5	8.9
互联网络用户	91.7	16.8	13.9
国内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6.8	8.7	11.7
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			
城镇	76.2	8.5	11.5
乡村	87.5	11.2	13.5
限额以上法人企业主要商品零售额			
# 粮油、食品类	40.0	7.4	7.0
饮料类	39.0	8.5	6.8
烟酒类	27.9	8.7	5.0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0.9	6.1	0.2
化妆品类	26.3	7.6	4.8
金银珠宝类	-4.4	8.6	-0.9
日用品类	35.6	8.7	6.3
体育、娱乐用品类	-64.3	5.8	-18.6

7-2 续表二

指标名称	2018年比下列各年增长(%)		直辖二十年平均增长(%)
	2013年	2017年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	24.5	6.3	4.5
中西药品类	-49.5	5.3	-12.8
文化办公用品类	48.5	6.2	8.2
家具类	-66.0	7.2	-19.4
通讯器材类	112.6	25.2	16.3
石油及制品类	38.9	18.4	6.8
建筑及装潢材料类	-10.3	0.9	-2.2
汽车类	28.4	2.2	5.1
对外贸易与利用外资			
进出口总值(人民币计价)	660.2	15.8	50.0
出口	625.5	17.7	48.6
进口	734.1	12.5	52.8
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	-21.6	43.8	-4.7
国际旅游			
接待入境游客人数	60.2	8.3	9.9
旅游外汇收入	71.9	11.9	11.4
旅行社组织出境游客人数	-16.8	-2.2	-3.6
金融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5.8	
# 人民币存款余额		5.7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13.5	
# 人民币贷款余额		12.8	
房地产业			
商品房施工面积	3.7	4.9	0.7
# 新开工面积	-3.3	30.0	-0.7
商品房竣工面积	7.3	-19.2	1.4
商品房销售面积	35.7	-2.6	6.3
商品房销售额	96.5	15.7	14.5
教育			
学校数	-8.6	3.3	
专任教师	11.8	2.1	
在校学生数	2.2	1.1	
卫生			
医院、卫生院	12.1	2.7	
执业(助理)医师	38.3	11.6	
卫生机构床位数	49.3	6.8	
居民收支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9.3	9.2	9.8
全体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52.8	7.5	8.8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1.3	8.4	8.6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41.1	6.1	7.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2.3	9.0	10.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71.8	9.5	11.4

7-3 结构指标

单位:%

指标名称	2013年	2017年	2018年
年末常住人口			
城镇	58.3	64.1	65.5
乡村	41.7	35.9	34.5
地区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7.3	6.6	6.8
第二产业	46.0	44.2	40.9
第三产业	46.7	49.2	52.3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 基础设施建设	26.4	32.4	29.7
# 民间投资	46.1	54.6	54.9
# 工业	31.5	33.7	23.6
# 房地产开发	26.9	22.8	
农林牧渔业产值			
农业	60.3	61.3	63.0
林业	3.4	4.5	4.9
牧业	31.1	27.5	25.3
渔业	3.8	5.0	4.9
农林牧渔服务业	1.4	1.8	1.9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轻工业	27.4	24.9	20.9
重工业	72.6	75.1	79.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城镇	95.0	94.8	94.7
乡村	5.0	5.2	5.3
进出口总值			
出口	68.1	64.0	65.0
进口	31.9	36.0	35.0

附录 8：

2018 年渝西片区主要经济指标

指标名称	绝对额	比上年增长(%)	占全市比重(%)
常住人口(万人)	1134.89	1.0	36.6
# 城镇	723.32	3.8	35.6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358.32	8.3	36.4
第一产业	682.54	4.3	49.5
第二产业	3892.45	8.7	45.8
# 工业	3018.78	8.0	48.9
第三产业	2783.33	9.5	27.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5147	7.1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美元)	9845	-	-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	-	-
工业增加值增速(%)	-	7.8	51.9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8635.22	9.9	43.9
主营业务成本(亿元)	7116.29	8.8	42.5
利润总额(亿元)	795.19	21.3	65.2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	8.1	34.0
# 基础设施建设	-	22.8	29.0
# 工业	-	11.6	61.8
# 房地产开发	819.08	-8.5	19.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2350.67	11.2	29.5
货物进出口总值(亿元)	464.29	32.0	8.9
# 出口	334.51	39.8	9.9
区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470.9	-4.1	33.5
区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1076.8	5.7	33.5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6742.15	9.0	18.9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亿元)	4525.23	11.5	14.4

注：财政比重数据为占全区县级比重。

附录 9:

2018 年綦江区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占重庆市的比重

指 标 名 称	綦江区	重庆 市	綦江占重庆 市 (%)
年末户籍人口(万人)	93.01	3403.64	2.73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82.66	3101.79	2.66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414.56	20363.19	2.04
第一产业	52.6	1378.27	3.82
第二产业	185.66	8328.79	2.23
工 业	151.93	5997.7	2.53
建筑 业	33.74	2331.09	1.45
第三产业	176.29	10656.13	1.65
农林牧渔总产值(亿元)	76.81	2052.41	3.74
粮食产量(万吨)	35.72	1079.34	3.31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亿元)	395.71	-	-
在地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197.44	7819.42	2.5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34.4	7977.01	1.67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亿元)	-	-	-
# 工业投资	-	-	-
房地产开发投资(亿元)	57.01	4248.76	1.34
进出口总额(亿元)	3.97	5222.62	0.08
# 出 口	3.87	3395.28	0.11
客运量(万人次)	1864	63634.48	2.93
货运量(万吨)	8445	128234.41	6.59
邮电业务总量(亿元)	6.05	1479.82	0.4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1.43	2265.5	0.95
# 税收收入	14.09	1603	0.88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亿元)	483.62	36887.34	1.31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亿元)	331.01	32247.75	1.03

附录 10:2018 年各区县主要指标及排序

10-1 各区县行政区划

单位:个

区划名称	乡	镇	街道办事处	居委会	村委会
全市	177	627	226	3128	8031
万州区	12	29	11	196	439
黔江区	12	12	6	81	138
涪陵区	6	12	9	117	303
渝中区			11	77	
大渡口区		3	5	62	32
江北区		3	9	98	16
沙坪坝区		8	20	129	66
九龙坡区		11	8	119	100
南岸区		7	8	96	48
北碚区		8	9	74	107
渝北区		11	11	175	181
巴南区		14	8	102	198
长寿区		12	7	44	221
江津区		25	5	109	173
合川区		23	7	95	322
永川区		16	7	55	206
南川区	2	29	3	60	184
綦江区		25	5	121	359
#綦江区(不含万盛)		17	3	79	302
大足区		21	6	102	207
璧山区		9	6	52	135
铜梁区		23	5	67	266
潼南区		20	2	96	208
荣昌区		15	6	71	92
开州区	7	26	7	107	427
梁平区	2	29	2	74	269
武隆区	13	12	2	24	186
城口县	13	10	2	31	173
丰都县	5	23	2	63	267
垫江县	2	22	2	79	222
忠县	6	19	4	88	284
云阳县	7	31	4	98	380
奉节县	11	18	3	76	314
巫山县	13	11	2	34	305
巫溪县	11	19	2	41	289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3	17	3	37	205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6	17	4	66	202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8	19	2	8	27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8	18	3	59	237
两江新区			8	45	

10-2 各区县常住人口及排序

区 县	年末常住人口(万人)		城镇化率(%)	
	绝对额	全市排序	绝对额	全市排序
全 市	3101.79		65.50	
都 市 区	2009.89		75.39	
主 城 片 区	875.00		90.51	
渝 西 片 区	1134.89		63.73	
渝 东 北 片 区	818.76		49.14	
渝 东 南 片 区	273.14		41.73	
万 州 区	164.75	2	66.88	14
黔 江 区	48.39	32	50.67	23
涪 陵 区	116.80	7	68.72	12
渝 中 区	66.00	25	100.00	1
大 渡 口 区	35.70	36	97.56	2
江 北 区	88.51	13	96.20	3
沙 坪 坡 区	115.20	8	95.57	5
九 龙 坡 区	122.50	5	93.51	6
南 岸 区	91.00	12	95.70	4
北 磁 区	81.10	16	83.58	7
渝 北 区	166.17	1	82.80	8
巴 南 区	108.82	10	81.67	9
长 寿 区	85.50	14	66.07	15
江 津 区	138.70	4	68.43	13
合 川 区	140.72	3	68.83	11
永 川 区	114.20	9	69.76	10
南 川 区	59.11	27	60.85	16
綦 江 区	109.98		62.53	
# 綦江区(不含万盛)	82.66	15	56.13	21
大 足 区	78.86	17	58.86	17
璧 山 区	74.80	18	58.24	18
铜 梁 区	72.60	21	56.57	20
潼 南 区	72.06	22	53.91	22
荣 昌 区	71.56	23	56.58	19
开 州 区	118.11	6	47.97	24
梁 平 区	65.41	26	46.34	27
武 隆 区	34.82	37	44.17	29
城 口 县	18.44	38	36.23	37
丰 都 县	58.52	28	46.48	25
垫 江 县	70.18	24	46.35	26
忠 县	73.88	19	44.79	28
云 阳 县	93.14	11	43.85	32
奉 节 县	73.33	20	44.02	30
巫 山 县	44.68	33	41.41	34
巫 溪 县	38.32	34	36.69	36
石 柱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37.80	35	43.94	31
秀 山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48.57	31	41.86	33
酉 阳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54.71	29	35.00	38
彭 水 苗 族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48.85	30	36.83	35

10-3 各区县地区生产总值及排序

区 县	地区生产总值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20363.19		6.0	
都市区	15566.71		5.3	
主城区	8208.39		2.9	
渝西片区	7358.32		8.3	
渝东北片区	3524.71		6.1	
渝东南片区	1118.60		6.8	
万州区	982.58	6	0.1	37
黔江区	247.29	28	7.4	18
涪陵区	1076.13	4	7.1	21
渝中区	1203.85	3	0.9	36
大渡口区	228.13	30	2.7	35
江北区	1027.87	5	9.0	13
沙坪坝区	936.41	7	3.2	33
九龙坡区	1211.25	2	3.6	32
南岸区	724.78	11	2.9	34
北碚区	551.79	14	5.7	27
渝北区	1543.09	1	-2.8	38
巴南区	781.22	10	7.1	21
长寿区	597.49	13	6.2	25
江津区	902.33	8	10.0	2
合川区	712.93	12	6.5	24
永川区	845.67	9	9.9	5
南川区	280.37	26	7.2	20
綦江区	555.64		6.7	
#綦江区(不含万盛)	414.56	20	6.9	23
大足区	517.65	16	7.3	19
璧山区	527.30	15	10.0	2
铜梁区	456.98	19	9.6	8
潼南区	380.95	21	9.5	10
荣昌区	504.88	17	9.5	10
开州区	473.13	18	7.6	16
梁平区	331.26	22	9.6	8
武隆区	181.63	32	6.2	25
城口县	55.78	38	4.8	29
丰都县	234.96	29	9.8	6
垫江县	316.95	23	4.5	31
忠 县	307.95	24	9.8	6
云阳县	275.05	27	10.1	1
奉节县	300.68	25	8.3	14
巫山县	142.64	36	10.0	2
巫溪县	103.73	37	8.2	15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75.97	33	4.7	30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85.64	31	9.2	12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57.96	35	5.3	28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70.11	34	7.5	17

10-4 各区县第一产业增加值及排序

区 县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1378.27		4.4	
都市区	778.80		3.7	
主城区	96.26		0.0	
渝西片区	682.54		4.3	
渝东北片区	449.31		5.0	
渝东南片区	150.16		5.1	
万州区	74.42	3	4.9	13
黔江区	23.38	27	5.1	6
涪陵区	65.30	4	4.7	15
渝中区				
大渡口区	0.97	37	-1.0	34
江北区	1.08	36	-1.6	35
沙坪坝区	3.82	34	-0.5	33
九龙坡区	6.30	33	-0.2	32
南岸区	3.81	35	-2.0	36
北碚区	15.33	31	-2.1	37
渝北区	23.71	26	0.6	31
巴南区	41.24	19	0.7	30
长寿区	45.69	13	1.9	29
江津区	93.11	1	4.7	15
合川区	77.69	2	4.8	14
永川区	62.17	6	4.6	20
南川区	48.14	11	5.0	10
綦江区	62.38		4.2	
#綦江区(不含万盛)	52.60	8	4.5	22
大足区	49.03	9	4.4	24
璧山区	28.80	22	4.2	26
铜梁区	42.73	17	3.3	28
潼南区	58.54	7	4.7	15
荣昌区	48.96	10	3.8	27
开州区	63.17	5	4.6	20
梁平区	43.56	16	5.1	6
武隆区	22.69	29	4.7	15
城口县	9.06	32	4.4	24
丰都县	34.84	20	4.7	15
垫江县	45.14	14	5.2	3
忠 县	41.89	18	5.4	1
云阳县	47.32	12	4.5	22
奉节县	44.43	15	5.4	1
巫山县	25.66	24	5.1	6
巫溪县	19.82	30	5.0	10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24.38	25	5.2	3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3.08	28	5.1	6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9.53	21	5.0	1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27.10	23	5.2	3

10-5 各区县第二产业增加值及排序

区 县	第二产业增加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8328.79		3.0	
都市区	6587.84		3.5	
主城区	2695.39		-3.0	
渝西片区	3892.45		8.7	
渝东北片区	1450.58		4.0	
渝东南片区	459.80		6.2	
万州区	344.96	7	-12.5	37
黔江区	108.87	27	8.1	19
涪陵区	613.43	2	7.7	20
渝中区	38.36	36	13.0	1
大渡口区	76.79	30	-3.4	36
江北区	258.75	16	7.7	20
沙坪坝区	355.33	6	7.7	20
九龙坡区	459.82	4	1.4	32
南岸区	278.63	14	-0.7	34
北碚区	291.15	13	2.4	29
渝北区	634.05	1	-19.1	38
巴南区	302.51	11	4.4	28
长寿区	305.30	10	6.5	24
江津区	518.53	3	10.3	8
合川区	322.00	9	4.5	27
永川区	425.19	5	9.6	11
南川区	92.22	28	9.1	13
綦江区	263.70		7.3	
#綦江区(不含万盛)	185.66	20	8.2	18
大足区	278.43	15	8.4	16
璧山区	325.08	8	10.3	8
铜梁区	253.77	17	10.8	5
潼南区	200.71	19	12.2	2
荣昌区	294.09	12	8.6	15
开州区	221.75	18	8.4	16
梁平区	170.23	21	9.1	13
武隆区	67.99	32	6.0	25
城口县	22.00	38	-2.4	35
丰都县	110.36	25	10.7	7
垫江县	142.07	22	1.7	31
忠 县	139.87	23	12.0	3
云阳县	114.72	24	11.4	4
奉节县	109.86	26	7.0	23
巫山县	41.85	35	10.8	5
巫溪县	32.91	37	5.7	26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74.88	31	2.1	30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85.58	29	9.3	12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55.57	34	0.9	33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66.91	33	9.8	10

10-6 各区县工业增加值及排序

区 县	工业增加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5997.70		1.1	
都市区	5052.61		1.7	
主城区	2033.83		-6.2	
渝西片区	3018.78		8.0	
渝东北片区	826.22		0.6	
渝东南片区	288.33		5.1	
万州区	210.10	14	-25.5	38
黔江区	81.30	24	8.0	11
涪陵区	505.37	2	8.1	9
渝中区	6.02	38	2.5	27
大渡口区	49.63	29	-8.0	35
江北区	203.07	15	7.8	14
沙坪坝区	284.08	6	7.0	17
九龙坡区	366.43	4	0.1	31
南岸区	193.35	18	-4.1	33
北碚区	215.05	12	0.6	30
渝北区	516.65	1	-23.8	37
巴南区	199.55	16	2.9	26
长寿区	217.24	11	6.2	21
江津区	419.03	3	9.6	2
合川区	242.77	8	3.5	25
永川区	319.01	5	8.4	7
南川区	64.63	27	8.0	11
綦江区	214.78	13	6.9	18
#綦江区(不含万盛)	151.93		7.2	
大足区	224.82	10	7.9	13
璧山区	275.15	7	9.4	3
铜梁区	195.34	17	9.1	4
潼南区	108.55	22	8.1	9
荣昌区	232.09	9	9.1	4
开州区	116.38	20	7.7	15
梁平区	123.12	19	6.9	18
武隆区	26.81	34	5.0	22
城口县	6.15	37	-8.2	36
丰都县	50.29	28	6.7	20
垫江县	109.26	21	1.4	29
忠 县	87.65	23	11.2	1
云阳县	73.30	25	8.4	7
奉节县	31.71	32	4.9	23
巫山县	11.33	35	7.5	16
巫溪县	6.93	36	-4.7	34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48.60	30	1.8	28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64.72	26	9.0	6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1.34	33	-2.7	32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35.56	31	4.9	23

10-7 各区县第三产业增加值及排序

区 县	第三产业增加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10656.13		9.1	
都市区	8200.07		8.3	
主城区	5416.74		7.5	
渝西片区	2783.33		9.5	
渝东北片区	1624.82		9.4	
渝东南片区	508.64		8.9	
万州区	563.20	6	5.3	34
黔江区	115.04	28	7.3	23
涪陵区	397.40	9	6.7	26
渝中区	1165.49	1	0.5	37
大渡口区	150.37	21	6.2	33
江北区	768.04	3	9.4	17
沙坪坝区	577.26	5	0.4	38
九龙坡区	745.13	4	5.0	36
南岸区	442.34	7	5.3	34
北碚区	245.31	14	10.7	10
渝北区	885.33	2	14.8	1
巴南区	437.47	8	9.8	15
长寿区	246.50	13	6.5	29
江津区	290.69	12	11.0	9
合川区	313.24	11	9.0	18
永川区	358.31	10	11.3	5
南川区	140.01	23	6.7	26
綦江区	229.56		6.6	
#綦江区(不含万盛)	176.30	17	6.3	32
大足区	190.19	15	6.4	30
璧山区	173.42	18	10.4	13
铜梁区	160.48	20	9.5	16
潼南区	121.70	26	7.5	22
荣昌区	161.83	19	12.9	2
开州区	188.21	16	7.6	21
梁平区	117.47	27	11.8	4
武隆区	90.95	30	6.7	26
城口县	24.72	38	12.4	3
丰都县	89.76	31	10.7	10
垫江县	129.74	24	7.3	23
忠 县	126.19	25	9.0	18
云阳县	113.01	29	11.2	7
奉节县	146.39	22	10.0	14
巫山县	75.13	35	11.3	5
巫溪县	51.00	37	11.2	7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76.71	33	7.2	25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76.98	32	10.5	12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72.86	36	8.9	2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76.10	34	6.4	30

10-8 各区县人均GDP及排序

区 县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绝对额(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65933		5.1	
都市区	77852		4.1	
主城区	94346		1.5	
渝西片区	65147		7.1	
渝东北片区	43186		5.7	
渝东南片区	41007		6.8	
万州区	59853	18	-0.7	37
黔江区	51439	21	5.4	24
涪陵区	92443	5	6.2	19
渝中区	182540	1	0.6	35
大渡口区	64082	16	0.2	36
江北区	116836	2	7.5	16
沙坪坝区	81328	6	2.4	33
九龙坡区	99279	3	2.6	32
南岸区	80487	7	0.8	34
北碚区	68257	13	4.7	29
渝北区	93691	4	-4.5	38
巴南区	72489	9	5.3	26
长寿区	70604	12	4.3	30
江津区	65362	15	8.6	10
合川区	50973	22	5.2	27
永川区	74772	8	8.4	13
南川区	47796	25	5.5	23
綦江区	50551		5.9	
#綦江区(不含万盛)	50185	24	6.2	19
大足区	65691	14	6.6	18
璧山区	70874	10	8.7	9
铜梁区	62972	17	9.1	5
潼南区	53047	19	8.3	14
荣昌区	70831	11	8.6	10
开州区	40068	31	7.3	17
梁平区	50674	23	9.5	3
武隆区	52237	20	5.9	21
城口县	30256	35	5.0	28
丰都县	40378	30	10.0	2
垫江县	45526	27	3.4	31
忠 县	42089	28	8.1	15
云阳县	29605	36	9.0	6
奉节县	41155	29	8.8	8
巫山县	31871	34	11.1	1
巫溪县	26995	38	9.0	6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46486	26	5.4	24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8426	32	9.3	4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8820	37	5.7	22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34741	33	8.6	10

10-9 各区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排序

区 县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2052.41			
都市区	1127.37			
主城片区	131.81			
渝西片区	995.56			
渝东北片区	680.95			
渝东南片区	244.09			
万州区	107.93	3	5.3	10
黔江区	38.05	26	4.7	24
涪陵区	96.67	4	5.0	17
渝中区				34
大渡口区	1.37	37	0.0	34
江北区	1.48	36	-0.3	35
沙坪坝区	5.94	34	0.3	33
九龙坡区	8.70	33	0.4	32
南岸区	5.05	35	-1.4	37
北碚区	20.45	31	-1.3	36
渝北区	32.86	29	1.3	30
巴南区	55.95	19	1.3	30
长寿区	68.49	14	1.9	29
江津区	131.03	1	5.3	10
合川区	113.65	2	5.0	17
永川区	90.12	6	5.0	17
南川区	69.79	12	5.4	9
綦江区	91.23		4.2	
#綦江区(不含万盛)	76.81	8	4.9	20
大足区	70.62	11	4.8	22
璧山区	43.14	23	4.8	22
铜梁区	63.85	17	3.7	28
潼南区	83.64	7	5.1	15
荣昌区	73.34	10	4.4	26
开州区	96.10	5	5.1	15
梁平区	65.11	16	4.9	20
武隆区	37.37	28	5.7	2
城口县	14.27	32	6.1	1
丰都县	52.65	20	4.6	25
垫江县	69.34	13	5.7	2
忠 县	63.51	18	5.7	2
云阳县	74.72	9	5.2	13
奉节县	67.24	15	5.6	5
巫山县	39.42	24	5.6	5
巫溪县	30.64	30	5.2	13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38.06	25	5.5	7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7.54	27	5.3	10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48.18	21	4.2	27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44.88	22	5.5	7

10-10 各区县粮食猪肉产量及排序

区 县	粮食总产量		猪肉产量	
	绝对量(万吨)	全市排序	绝对量(万吨)	全市排序
全 市	1079.34		132.16	
都市区	529.86		60.46	
主城区	40.11		2.34	
渝西片区	489.75		58.12	
渝东北片区	387.96		50.56	
渝东南片区	161.52		21.14	
万州区	49.15	4	5.76	5
黔江区	22.79	24	4.89	11
涪陵区	44.03	6	5.12	9
渝中区				
大渡口区	0.09	37	0.00	37
江北区	0.25	35	0.03	34
沙坪坝区	1.05	34	0.02	35
九龙坡区	1.26	33	0.09	33
南岸区	0.21	36	0.02	35
北碚区	4.50	32	0.19	32
渝北区	11.06	30	0.71	31
巴南区	21.69	26	1.27	29
长寿区	33.62	17	4.25	19
江津区	63.08	2	6.12	3
合川区	70.28	1	7.76	1
永川区	47.65	5	5.26	8
南川区	30.72	20	4.65	14
綦江区	40.82		4.79	
#綦江区(不含万盛)	35.72	14	4.31	18
大足区	41.45	7	4.48	17
璧山区	16.57	29	1.68	28
铜梁区	34.80	15	3.26	25
潼南区	37.00	12	5.32	7
荣昌区	29.72	22	5.44	6
开州区	57.21	3	7.63	2
梁平区	34.76	16	4.55	16
武隆区	18.62	28	3.54	24
城口县	8.72	31	0.82	30
丰都县	32.44	18	3.62	23
垫江县	40.56	10	5.01	10
忠 县	40.64	9	4.71	12
云阳县	40.13	11	6.08	4
奉节县	40.73	8	4.64	15
巫山县	20.74	27	3.66	22
巫溪县	22.89	23	4.08	20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22.17	25	1.74	27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9.78	21	2.31	26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6.68	13	4.70	13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31.48	19	3.97	21

10-11 各区县水果蔬菜及排序

区 县	水果产量		蔬菜产量	
	绝对量(万吨)	全市排序	绝对量(万吨)	全市排序
全 市	431.27		1932.73	
都市区	156.84		1171.47	
主城区	15.76		108.22	
渝西片区	141.08		1063.25	
渝东北片区	245.13		516.06	
渝东南片区	29.30		245.20	
万州区	43.23	2	110.70	3
黔江区	5.94	20	23.26	30
涪陵区	15.58	9	226.99	1
渝中区	0.00	38	0.00	38
大渡口区	0.05	37	1.65	35
江北区	0.14	36	0.54	37
沙坪坝区	0.55	34	3.58	34
九龙坡区	1.34	32	7.12	32
南岸区	0.41	35	0.76	36
北碚区	2.46	29	20.11	31
渝北区	5.76	22	29.18	27
巴南区	5.06	26	45.28	17
长寿区	18.80	8	33.74	25
江津区	21.46	6	96.45	4
合川区	14.30	10	84.85	5
永川区	12.55	13	69.84	8
南川区	5.85	21	46.11	16
綦江区	6.08		67.72	
#綦江区(不含万盛)	5.09	25	53.03	13
大足区	5.15	24	41.74	20
璧山区	13.36	11	73.24	7
铜梁区	6.29	19	69.80	9
潼南区	19.00	7	197.62	2
荣昌区	2.67	28	55.15	12
开州区	46.81	1	52.48	14
梁平区	12.87	12	56.36	11
武隆区	6.65	18	61.52	10
城口县	0.61	33	5.77	33
丰都县	7.45	17	43.98	18
垫江县	10.79	15	75.12	6
忠 县	39.50	3	30.86	26
云阳县	31.66	5	49.16	15
奉节县	35.48	4	39.35	22
巫山县	12.48	14	26.41	28
巫溪县	4.25	27	25.87	29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59	31	43.61	19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7.49	16	37.07	24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5.37	23	41.07	21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2.26	30	38.67	23

10-12 各区县固定资产投资及排序

区 县	固定资产投资		其中:工业投资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7.0		7.3	
都市区	8.5		9.7	
主城区	8.8		4.7	
渝西片区	8.1		11.6	
渝东北片区	8.4		-3.7	
渝东南片区	4.2		-5.7	
万州区	1.1	33	-12.4	31
黔江区	8.1	25	1.4	24
涪陵区	2.5	31	0.8	26
渝中区	2.8	30	-44.4	38
大渡口区	9.5	22	2.1	21
江北区	9.1	23	-28.7	35
沙坪坝区	-8.5	36	32.4	3
九龙坡区	0.1	34	57.1	2
南岸区	6.2	29	15.6	9
北碚区	14.1	9	3.4	19
渝北区	21.9	1	2.8	20
巴南区	15.4	7	1.7	23
长寿区	1.5	32	1.3	25
江津区	10.2	18	8.0	17
合川区	11.4	12	21.9	6
永川区	10.2	18	10.8	15
南川区	11.0	13	15.1	10
綦江区	10.2		21.0	
#綦江区(不含万盛)	8.7	24	11.1	14
大足区	10.2	18	22.8	5
璧山区	10.2	18	10.5	16
铜梁区	6.7	27	14.7	11
潼南区	13.6	10	14.3	12
荣昌区	10.7	14	20.6	7
开州区	10.6	15	-9.3	30
梁平区	10.5	16	0.8	26
武隆区	-28.9	38	-31.2	37
城口县	-4.1	35	1.9	22
丰都县	17.0	5	-24.0	34
垫江县	-15.8	37	-17.4	32
忠 县	13.0	11	-6.9	28
云阳县	16.9	6	19.3	8
奉节县	17.5	4	13.3	13
巫山县	19.4	3	70.9	1
巫溪县	6.4	28	-29.7	36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9.9	2	-17.8	33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4.7	8	-7.5	29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7.9	26	5.8	18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0.5	16	27.4	4

注:本表区县固定投资额不含跨区投资。

10-13 各区县房地产开发投资及排序

区 县	房地产开发投资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同口径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4248.76		6.8	
都 市 区	3749.12		6.9	
主城片区	2930.05		12.2	
渝 西 片 区	819.08		-8.5	
渝 东 北 片 区	403.97		10.0	
渝 东 南 片 区	95.66		-10.1	
万 州 区	111.43	11	13.8	11
黔 江 区	18.88	32	4.4	17
涪 陵 区	105.93	12	-1.8	22
渝 中 区	155.58	9	49.0	2
大 渡 口 区	168.98	8	15.1	10
江 北 区	283.24	4	31.0	4
沙 坪 坡 区	276.89	5	2.0	20
九 龙 坡 区	238.40	6	-34.1	35
南 岸 区	295.15	3	7.0	14
北 磁 区	172.41	7	-10.3	28
渝 北 区	946.74	1	24.2	6
巴 南 区	392.64	2	40.1	3
长 寿 区	26.19	27	-67.6	38
江 津 区	148.94	10	29.1	5
合 川 区	84.88	14	-9.5	26
永 川 区	80.23	15	-8.3	25
南 川 区	44.14	20	2.5	19
綦 江 区	66.08		-8.5	
#綦江区(不含万盛)	57.01	17	1.0	21
大 足 区	89.97	13	-14.5	31
璧 山 区	77.66	16	-4.2	24
铜 梁 区	45.07	19	-13.9	30
潼 南 区	26.71	26	-20.2	32
荣 昌 区	23.28	28	4.6	16
开 州 区	40.43	21	3.0	18
梁 平 区	31.27	25	22.3	7
武 隆 区	13.52	35	-31.7	34
城 口 县	3.35	38	-42.6	36
丰 都 县	34.84	24	18.8	9
垫 江 县	23.24	29	-10.4	29
忠 县	36.79	23	61.6	1
云 阳 县	54.82	18	-3.5	23
奉 节 县	39.96	22	10.2	13
巫 山 县	15.90	33	-9.7	27
巫 溪 县	11.95	36	20.0	8
石 柱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22.64	30	6.3	15
秀 山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21.15	31	13.3	12
酉 阳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3.88	37	-51.5	37
彭 水 苗 族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15.59	34	-24.1	33

10-14 各区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排序

区 县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7977.01		8.7	
都市区	6312.30		8.3	
主城区	3961.63		6.7	
渝西片区	2350.67		11.2	
渝东北片区	1221.38		9.0	
渝东南片区	443.33		12.3	
万州区	317.21	9	1.7	36
黔江区	66.41	29	8.3	23
涪陵区	273.41	11	12.1	17
渝中区	659.54	2	6.8	27
大渡口区	46.56	33	2.6	35
江北区	537.83	4	6.5	29
沙坪坝区	365.41	6	3.5	33
九龙坡区	641.36	3	6.2	30
南岸区	443.04	5	6.9	26
北碚区	160.36	14	5.7	32
渝北区	665.56	1	6.8	27
巴南区	364.75	7	7.9	24
长寿区	134.22	18	3.4	34
江津区	278.00	10	12.7	13
合川区	269.74	12	12.3	16
永川区	344.82	8	14.3	3
南川区	143.55	15	12.5	14
綦江区	168.19		10.1	
#綦江区(不含万盛)	134.34	17	10.8	19
大足区	128.98	19	10.8	19
璧山区	134.78	16	12.9	12
铜梁区	116.81	22	13.7	7
潼南区	85.78	25	11.4	18
荣昌区	117.21	21	13.1	10
开州区	189.12	13	8.8	22
梁平区	104.63	23	14.2	5
武隆区	44.98	34	10.0	21
城口县	13.16	38	0.3	37
丰都县	51.78	32	14.5	2
垫江县	90.79	24	-0.9	38
忠 县	81.28	26	12.4	15
云阳县	118.44	20	14.8	1
奉节县	71.31	28	14.3	3
巫山县	43.05	35	14.2	5
巫溪县	27.77	37	7.2	25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56.85	31	13.0	11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76.67	27	13.2	9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42.51	36	6.2	3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65.84	30	13.3	8

10-15 各区县货物进出口总值及排序

区 县	货物进出口总值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5222.61		15.8	
都 市 区	5182.00			
主城片区	4717.71		14.9	
渝 西 片 区	464.29		32.0	
渝 东 北 片 区	25.54		29.8	
渝 东 南 片 区	29.33		-0.7	
万 州 区	8.54	22	16.4	19
黔 江 区	0.34	33	-90.6	35
涪 陵 区	55.75	11	18.8	16
渝 中 区	103.85	8	-26.7	33
大 渡 口 区	20.41	16	13.1	24
江 北 区	334.43	3	-8.5	29
沙 坪 坝 区	2387.45	1	22.5	15
九 龙 坡 区	147.10	4	27.3	12
南 岸 区	102.38	9	14.4	23
北 磁 区	101.58	10	5.5	27
渝 北 区	1415.73	2	16.6	18
巴 南 区	104.79	7	-11.0	30
长 寿 区	135.72	5	26.2	14
江 津 区	113.36	6	92.5	6
合 川 区	25.63	13	63.0	9
永 川 区	36.28	12	18.0	17
南 川 区	15.25	18	-25.8	32
綦 江 区	5.79	24	14.6	22
大 足 区	13.16	19	37.2	10
璧 山 区	23.55	14	27.5	11
铜 梁 区	11.58	20	71.0	8
潼 南 区	9.77	21	15.9	20
荣 昌 区	18.43	17	-19.2	31
开 州 区	1.58	29	4.1	28
梁 平 区	2.72	26	26.9	13
武 隆 区	1.14	31	142.3	1
城 口 县	0.08	38		
丰 都 县	2.24	27	-33.7	34
垫 江 县	6.26	23	95.8	5
忠 县	2.17	28	89.7	7
云 阳 县	1.18	30	128.7	2
奉 节 县	0.33	35	128.0	3
巫 山 县	0.34	33	15.8	21
巫 溪 县	0.09	36		
石 柱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3.86	25	12.4	25
秀 山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0.81	32	100.1	4
酉 阳 土 家 族 苗 族 自 治 县	23.09	15	7.1	26
彭 水 苗 族 土 家 族 自 治 县	0.09	36		

10-16 各区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排序

区 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市区县级合计	1406.6		-1.5	
都市区	1112.3		0.2	
主城区	641.4		3.5	
渝西片区	470.9		-4.1	
渝东北片区	208.6		-8.2	
渝东南片区	85.7		-4.8	
万州区	55.5	6	-16.2	36
黔江区	25.2	19	12.8	5
涪陵区	55.3	7	-8.5	31
渝中区	46.4	12	-6.7	30
大渡口区	21.4	22	10.6	9
江北区	77.8	1	1.1	20
沙坪坝区	55.2	8	-17.7	37
九龙坡区	69.2	4	14.8	3
南岸区	63.5	5	-9.8	32
北碚区	30.4	17	4.4	16
渝北区	75.5	2	21.9	2
巴南区	48.1	10	27.6	1
长寿区	35.8	14	1.6	18
江津区	71.2	3	10.0	11
合川区	40.7	13	10.6	9
永川区	46.6	11	5.0	14
南川区	23.4	20	4.6	15
綦江区	33.4		-5.8	
#綦江区(不含万盛)	21.4	22	-11.7	35
大足区	30.8	16	-5.1	27
璧山区	52.9	9	-2.2	25
铜梁区	32.1	15	12.0	7
潼南区	20.2	25	0.2	22
荣昌区	28.3	18	12.2	6
开州区	23.3	21	0.1	23
梁平区	20.9	24	1.1	20
武隆区	12.8	32	-10.6	34
城口县	4.2	38	10.8	8
丰都县	19.6	26	6.3	12
垫江县	17.0	28	-9.8	32
忠 县	18.5	27	12.9	4
云阳县	16.0	29	1.2	19
奉节县	15.7	30	-6.2	29
巫山县	10.4	36	-5.9	28
巫溪县	7.6	37	2.7	17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0.5	35	-18.4	38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2.6	33	6.2	13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1.3	34	-4.3	26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3.3	31	-0.5	24
两江新区	153.8		9.0	

10-17 各区县税收收入及排序

区 县	区县级税收收入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市区县级合计	1055.6		8.5	
都市区	859.0		8.9	
主城区	547.6		10.1	
渝西片区	311.4		6.9	
渝东北片区	136.4		6.7	
渝东南片区	60.2		6.7	
万州区	38.9	9	-10.5	38
黔江区	19.1	17	18.0	6
涪陵区	41.7	8	8.8	22
渝中区	37.8	10	-4.6	35
大渡口区	17.5	19	12.8	13
江北区	65.2	2	2.9	27
沙坪坝区	44.5	6	-9.7	37
九龙坡区	55.7	3	18.1	5
南岸区	55.5	4	7.2	23
北碚区	24.6	15	15.1	9
渝北区	68.6	1	26.8	3
巴南区	43.4	7	30.2	2
长寿区	27.3	14	-1.5	34
江津区	48.7	5	9.0	21
合川区	28.2	13	2.4	28
永川区	29.4	12	5.7	24
南川区	13.0	24	10.7	16
綦江区	22.8		-2.0	
#綦江区(不含万盛)	14.1	22	-7.4	36
大足区	17.8	18	2.4	28
璧山区	31.9	11	14.1	11
铜梁区	21.6	16	11.5	15
潼南区	12.3	26	10.7	16
荣昌区	16.6	20	15.5	7
开州区	15.0	21	10.7	16
梁平区	12.8	25	10.2	19
武隆区	8.2	34	3.2	26
城口县	2.7	38	11.7	14
丰都县	11.8	27	14.7	10
垫江县	11.0	28	0.4	32
忠 县	13.5	23	54.5	1
云阳县	10.1	29	15.5	7
奉节县	9.8	30	13.7	12
巫山县	6.6	36	19.2	4
巫溪县	4.3	37	9.1	20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7.4	35	-0.8	33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8.4	33	5.4	25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8.6	31	1.5	3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8.5	32	1.3	31
两江新区	134.8		10.6	

10-18 各区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及排序

区 县	区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市区县级合计	3211.4		3.7	
都市区	2049.5		3.3	
主城区	972.7		0.8	
渝西片区	1076.8		5.7	
渝东北片区	813.0		2.9	
渝东南片区	349.0		7.7	
万州区	127.7	2	-13.8	37
黔江区	65.0	26	13.4	6
涪陵区	126.5	3	0.1	30
渝中区	71.3	17	-15.4	38
大渡口区	35.5	38	2.3	23
江北区	101.1	7	-1.2	32
沙坪坝区	88.8	12	-5.1	35
九龙坡区	107.0	5	10.6	9
南岸区	96.2	11	-7.9	36
北碚区	58.6	32	3.1	22
渝北区	106.3	6	0.4	28
巴南区	83.8	14	9.3	11
长寿区	66.6	24	-0.2	31
江津区	134.9	1	12.2	8
合川区	99.2	8	3.8	21
永川区	108.7	4	7.4	14
南川区	59.2	31	-1.6	33
綦江区	97.8		1.3	
#綦江区(不含万盛)	68.8	21	1.1	25
大足区	97.0	9	9.0	12
璧山区	82.3	16	5.8	16
铜梁区	63.8	27	17.7	2
潼南区	69.6	19	0.2	29
荣昌区	71.0	18	15.1	4
开州区	97.0	9	5.5	19
梁平区	69.6	19	9.6	10
武隆区	48.7	36	-4.6	34
城口县	40.4	37	18.0	1
丰都县	68.6	23	2.3	23
垫江县	68.7	22	7.3	15
忠 县	60.2	30	0.9	27
云阳县	84.0	13	5.7	17
奉节县	83.4	15	4.0	20
巫山县	62.5	28	16.8	3
巫溪县	50.9	35	5.7	17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51.2	34	1.1	25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56.5	33	15.1	4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65.4	25	7.5	13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62.2	29	13.0	7
两江新区	224.1		6.7	

10-19 各区县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及排序

区 县	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		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余额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绝对额(亿元)	全市排序
全 市	35651.57		31425.87	
都市区	29338.60		27593.93	
主城区	22596.46		23068.70	
渝西片区	6742.15		4525.23	
渝东北片区	4569.66		2512.81	
渝东南片区	1388.12		1159.02	
万州区	1129.33	7	665.75	8
黔江区	260.78	30	250.96	22
涪陵区	766.77	10	542.24	12
渝中区	4766.38	2	4233.23	3
大渡口区	502.55	17	607.77	9
江北区	6416.28	1	7123.04	1
沙坪坝区	1647.19	5	1302.62	5
九龙坡区	1902.95	4	1923.97	4
南岸区	1314.56	6	1204.38	6
北碚区	682.11	12	553.45	11
渝北区	4521.49	3	5404.17	2
巴南区	842.95	9	716.07	7
长寿区	540.66	15	332.48	16
江津区	933.33	8	572.15	10
合川区	749.51	11	386.89	14
永川区	638.02	13	498.88	13
南川区	364.48	26	306.17	19
綦江区	635.34		426.37	
#綦江区(不含万盛)	483.62	18	331.01	17
大足区	367.31	25	303.46	20
璧山区	538.40	16	360.22	15
铜梁区	481.66	19	312.22	18
潼南区	358.68	27	224.89	26
荣昌区	368.00	24	259.27	21
开州区	621.59	14	236.82	24
梁平区	410.09	22	196.75	31
武隆区	214.69	34	196.85	30
城口县	114.30	38	76.83	38
丰都县	324.02	28	162.31	34
垫江县	368.41	23	229.22	25
忠 县	437.22	21	223.70	27
云阳县	452.93	20	199.13	29
奉节县	322.94	29	244.67	23
巫山县	207.60	35	174.45	33
巫溪县	181.23	37	103.17	37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236.16	33	162.14	35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37.18	32	203.51	28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48.51	31	156.94	36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90.80	36	188.62	32

10-20 各区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排序

区 县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量(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26386		9.2	
万州区	29047	15	10.0	21
黔江区	21935	27	10.6	8
涪陵区	29437	13	10.2	15
渝中区	40484	1	8.9	33
大渡口区	37443	6	8.2	38
江北区	39220	2	9.3	31
沙坪坝区	37697	5	8.6	36
九龙坡区	38035	3	8.9	33
南岸区	37886	4	8.4	37
北碚区	35076	8	9.3	31
渝北区	35557	7	9.5	29
巴南区	34917	9	9.6	28
长寿区	28122	17	8.9	33
江津区	30330	11	10.0	21
合川区	29089	14	9.8	27
永川区	30810	10	9.9	24
南川区	26107	20	9.9	24
綦江区	24664		9.3	
#綦江区(不含万盛)	24523	22	9.5	29
大足区	26906	19	9.9	24
璧山区	29888	12	10.3	10
铜梁区	28341	16	10.1	18
潼南区	24813	21	10.1	18
荣昌区	26926	18	10.2	15
开州区	21560	28	10.2	15
梁平区	23625	24	10.4	9
武隆区	22440	26	10.7	4
城口县	15545	36	10.3	10
丰都县	21271	29	10.9	1
垫江县	23863	23	10.0	21
忠 县	23422	25	10.9	1
云阳县	18747	32	10.3	10
奉节县	18329	33	10.7	4
巫山县	18173	34	10.7	4
巫溪县	14835	38	10.1	18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21228	30	10.3	10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9664	31	10.3	10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5395	37	10.7	4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7493	35	10.8	3

10-21 各区县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排序

区 县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量(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34889		8.4	
万州区	36820	12	8.4	24
黔江区	32435	28	8.8	9
涪陵区	36642	14	8.7	12
渝中区	40484	1	8.9	7
大渡口区	37911	10	8.2	30
江北区	39998	2	9.1	2
沙坪坝区	38630	7	8.3	28
九龙坡区	39391	4	8.4	24
南岸区	38703	6	8.2	30
北碚区	38563	9	8.4	24
渝北区	39546	3	8.6	15
巴南区	38984	5	8.7	12
长寿区	35055	18	8.1	34
江津区	36397	15	9.2	1
合川区	34875	20	8.6	15
永川区	36749	13	9.1	2
南川区	34067	24	8.5	21
綦江区	30892		8.2	
#綦江区(不含万盛)	32526	27	8.0	36
大足区	34836	21	8.5	21
璧山区	38590	8	8.9	7
铜梁区	36913	11	9.0	5
潼南区	33596	25	8.6	15
荣昌区	35066	17	8.8	9
开州区	30945	31	8.4	24
梁平区	34317	23	8.6	15
武隆区	35290	16	8.6	15
城口县	26932	36	8.1	34
丰都县	31352	30	9.0	5
垫江县	34504	22	8.2	30
忠 县	35029	19	9.1	2
云阳县	27950	35	8.5	21
奉节县	28105	34	8.8	9
巫山县	30165	32	8.7	12
巫溪县	24938	38	7.9	38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32584	26	8.3	28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32352	29	8.0	36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26601	37	8.2	30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29124	33	8.6	15

10-22 各区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排序

区 县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量(元)	全市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市排序
全 市	13781		9	
万州区	14318	24	9.4	8
黔江区	11806	30	9.4	8
涪陵区	14691	21	9.1	15
渝中区				
大渡口区	19847	4	8.2	35
江北区	20110	2	8.4	31
沙坪坝区	19676	5	8.3	33
九龙坡区	20028	3	8.8	23
南岸区	21039	1	8.3	33
北碚区	18897	6	8.5	27
渝北区	17950	11	8.7	24
巴南区	18254	8	9.0	19
长寿区	15571	16	8.0	37
江津区	18248	9	9.3	10
合川区	17254	13	8.9	22
永川区	18244	10	9.0	19
南川区	14631	22	8.5	27
綦江区	14895		8.2	
#綦江区(不含万盛)	14955	20	8.2	35
大足区	16313	15	8.5	27
璧山区	18698	7	8.6	26
铜梁区	17949	12	8.5	27
潼南区	15204	18	8.4	31
荣昌区	17051	14	8.7	24
开州区	13443	25	9.3	10
梁平区	14983	19	9.6	5
武隆区	12871	27	9.6	5
城口县	9458	36	9.2	14
丰都县	13044	26	9.9	1
垫江县	15237	17	9.0	19
忠 县	14588	23	9.7	4
云阳县	12001	29	9.5	7
奉节县	11146	31	9.8	2
巫山县	10208	34	9.1	15
巫溪县	9324	37	9.1	15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2845	28	9.3	10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1116	33	9.1	15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9719	35	9.8	2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1144	32	9.3	10

10-23 各区县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总量及排序

区 县	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总量	
	绝对量(万吨标准煤)	全市排序
全 市	4072.82	
都市区	3288.01	
主城片区	399.84	
渝西片区	2888.17	
渝东北片区	633.53	
渝东南片区	151.28	
万州区	214.85	6
黔江区	34.45	25
涪陵区	468.59	2
渝中区	2.05	38
大渡口区	41.81	20
江北区	25.90	29
沙坪坝区	37.25	22
九龙坡区	84.66	10
南岸区	21.32	30
北碚区	78.68	11
渝北区	57.78	15
巴南区	50.39	17
长寿区	906.79	1
江津区	310.50	4
合川区	267.03	5
永川区	171.18	7
南川区	92.66	9
綦江区	461.34	
#綦江区(不含万盛)	312.99	3
大足区	32.12	27
璧山区	40.55	21
铜梁区	56.68	16
潼南区	36.50	24
荣昌区	44.24	19
开州区	67.95	14
梁平区	28.50	28
武隆区	9.07	33
城口县	5.82	35
丰都县	120.73	8
垫江县	32.35	26
忠 县	72.80	12
云阳县	11.17	32
奉节县	72.08	13
巫山县	3.20	37
巫溪县	4.07	36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36.55	23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45.45	18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7.12	31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8.62	34

附录 11：

2018 年全国国民经济主要统计指标

指 标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人口和就业		
总人口(万人)	139538	0.4
# 城镇	83137	2.2
就业人员(万人)	77586	-0.1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80	-0.1 点
国民经济核算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900309	6.6
第一产业	64734	3.5
第二产业	366001	5.8
第三产业	469575	7.6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元)	64644	6.1
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美元)	9769	
主要农业产品产量		
粮食产量(万吨)	65789	-0.6
# 油料		
猪肉	5404	-0.9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工业增加值(亿元)		6.2
# 国有控股		3.6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微型计算机设备(万台)	30700.20	-1.0
汽车(万辆)	2796.80	-3.8
利润总额(亿元)	66351.40	10.3
出口交货值(亿元)	123931.90	8.5
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5.9
# 基础设施投资		3.8
# 民间投资		8.7
# 工业投资		6.5
# 房地产开发	120263.51	9.5
房屋施工面积(万平方米)	822300.24	5.2
# 房屋新开工面积	209341.79	17.2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149972.74	12.2

2018年全国国民经济主要统计指标(续)

指 标	2018 年	比上年增长(%)
国内贸易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80986.9	9.0
城镇	325636.9	8.8
乡村	55350.0	10.1
网上零售额	70198.2	25.4
开放型经济		
进出口总值(亿元)	305050.40	
出口	164176.70	
进口	140873.70	
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亿美元)	1350.00	
入境旅游人数(万人次)	14120	
国际旅游外汇收入(亿美元)	1271	
国内居民出境人数(万人次)	16199	
财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83352	6.2
# 税收收入	156401	8.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亿元)	220906	8.7
金融机构存贷款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万亿元)	182.52	7.8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万亿元)	141.75	12.9
人民生活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8228	8.7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9251	7.8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4617	8.8
价格指数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 = 100)	102.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 = 100)	103.5	-2.8 点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104.1	-4.0 点

附录 12：2018年全国各省市国民经济主要统计指标及排序

12-1 全国各省市地区生产总值及排序

地 区	地区生产总值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900309			6.6		
东部地区						
北 京	30319.98	12	8	6.6	19	5
天 津	18809.64	19	10	3.6	31	11
河 北	36010.27	9	5	6.6	19	5
辽 宁	25315.35	14	9	5.7	27	10
上 海	32679.87	11	7	6.6	19	5
江 苏	92595.40	2	2	6.7	17	4
浙 江	56197.15	4	4	7.1	13	2
福 建	35804.04	10	6	8.3	5	1
山 东	76469.67	3	3	6.4	22	8
广 东	97277.77	1	1	6.8	15	3
海 南	4832.05	28	11	5.8	26	9
中部地区						
山 西	16818.11	22	6	6.7	17	6
吉 林	15074.62	24	8	4.5	30	8
黑 龙 江	16361.62	23	7	4.7	29	7
安 徽	30006.82	13	4	8.0	7	2
江 西	21984.78	16	5	8.7	4	1
河 南	48055.86	5	1	7.6	11	5
湖 北	39366.55	7	2	7.8	9	3
湖 南	36425.78	8	3	7.8	9	3
西部地区						
重 庆	20363.19	17	3	6.0	25	11
四 川	40678.13	6	1	8.0	7	5
贵 州	14806.45	25	7	9.1	1	1
云 南	17881.12	20	5	8.9	3	3
西 藏	1477.63	31	12	9.1	1	1
陕 西	24438.32	15	2	8.3	5	4
甘 肃	8246.07	27	9	6.3	23	9
青 海	2865.23	30	11	7.2	12	6
宁 夏	3705.18	29	10	7.0	14	7
新 疆	12199.08	26	8	6.1	24	10
内 蒙 古	17289.22	21	6	5.3	28	12
广 西	20352.51	18	4	6.8	15	8

12-2 全国各省市第一产业增加值排序

地 区	第一产业增加值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65467.60			3.5		
东部地区						
北 京	118.69	30	10	-2.3	30	10
天 津	172.71	28	9	0.1	29	9
河 北	3338.00	7	4	3.0	22	5
辽 宁	2033.30	15	6	3.1	21	4
上 海	104.37	31	11	-6.9	31	11
江 苏	4141.72	4	2	1.8	28	8
浙 江	1967.01	16	7	1.9	27	7
福 建	2379.82	13	5	3.5	13	3
山 东	4950.52	1	1	2.6	24	6
广 东	3831.44	5	3	4.2	8	1
海 南	1000.11	23	8	3.9	10	2
中部地区						
山 西	740.64	25	8	2.1	25	7
吉 林	1160.75	22	7	2.0	26	8
黑 龙 江	3000.96	10	4	3.7	11	1
安 徽	2638.01	11	5	3.2	18	5
江 西	1877.33	17	6	3.4	15	3
河 南	4289.38	3	1	3.3	17	4
湖 北	3547.51	6	2	2.9	23	6
湖 南	3083.59	8	3	3.5	13	2
西部地区						
重 庆	1378.27	21	8	4.4	7	7
四 川	4426.66	2	1	3.6	12	9
贵 州	2159.54	14	4	6.9	1	1
云 南	2498.86	12	3	6.3	2	2
西 藏	130.25	29	12	3.4	15	10
陕 西	1830.19	18	5	3.2	18	11
甘 肃	921.30	24	9	5.0	4	4
青 海	268.10	27	11	4.5	6	6
宁 夏	279.85	26	10	4.0	9	8
新 疆	1692.09	20	7	4.7	5	5
内 蒙 古	1753.82	19	6	3.2	18	11
广 西	3019.37	9	2	5.6	3	3

12-3 全国各省市第二产业增加值排序

地 区	第二产业增加值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366001			5.8		
东部地区						
北 京	5647.65	24	10	4.2	24	9
天 津	7609.81	18	9	1.0	31	11
河 北	16040.06	8	6	4.3	22	8
辽 宁	10025.10	14	7	7.4	10	2
上 海	9732.54	15	8	1.8	30	10
江 苏	41248.52	1	1	5.8	17	5
浙 江	23505.88	4	4	6.7	15	3
福 建	17232.36	6	5	8.5	5	1
山 东	33641.72	3	3	5.1	18	6
广 东	40695.15	2	2	5.9	16	4
海 南	1095.79	30	11	4.8	20	7
中部地区						
山 西	7089.19	19	6	4.5	21	6
吉 林	6410.85	22	7	4.0	26	7
黑 龙 江	4030.94	26	8	2.1	29	8
安 徽	13842.09	11	4	8.5	5	1
江 西	10250.21	13	5	8.3	7	2
河 南	22034.83	5	1	7.2	11	3
湖 北	17088.95	7	2	6.8	13	5
湖 南	14453.54	10	3	7.2	11	3
西部地区						
重 庆	8328.79	16	3	3.0	28	12
四 川	15322.72	9	1	7.5	9	6
贵 州	5755.54	23	7	9.5	3	3
云 南	6957.44	20	5	11.3	2	2
西 藏	628.37	31	12	17.5	1	1
陕 西	12157.48	12	2	8.7	4	4
甘 肃	2794.67	27	9	3.8	27	11
青 海	1247.06	29	11	7.8	8	5
宁 夏	1650.26	28	10	6.8	13	7
新 疆	4922.97	25	8	4.2	24	10
内 蒙 古	6807.30	21	6	5.1	18	8
广 西	8072.94	17	4	4.3	22	9

12-4 全国各省市第三产业增加值排序

地 区	第三产业增加值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469575			7.6		
东部地区						
北 京	24553.64	5	5	7.3	23	8
天 津	11027.12	15	10	5.9	28	10
河 北	16632.21	11	7	9.8	3	1
辽 宁	13256.95	14	9	4.8	30	11
上 海	22842.96	6	6	8.7	13	3
江 苏	47205.16	2	2	7.9	18	5
浙 江	30724.26	4	4	7.8	19	6
福 建	16191.86	12	8	8.8	10	2
山 东	37877.43	3	3	8.3	16	4
广 东	52751.18	1	1	7.8	19	6
海 南	2736.15	28	11	6.8	25	9
中部地区						
山 西	8988.28	21	7	8.8	10	5
吉 林	7503.02	24	8	5.5	29	8
黑 龙 江	9329.72	19	6	6.4	26	7
安 徽	13526.72	13	4	8.6	14	6
江 西	9857.24	18	5	10.3	1	1
河 南	21731.65	7	1	9.2	7	3
湖 北	18730.09	10	3	9.9	2	2
湖 南	18888.65	9	2	9.2	7	3
西部地区						
重 庆	10656.13	16	2	9.1	9	4
四 川	20928.75	8	1	9.4	5	2
贵 州	6891.37	25	7	9.5	4	1
云 南	8424.82	23	6	7.6	22	9
西 藏	719.01	31	12	4.1	31	12
陕 西	10450.65	17	3	8.8	10	5
甘 肃	4530.10	27	9	8.4	15	6
青 海	1350.07	30	11	6.9	24	10
宁 夏	1775.07	29	10	7.7	21	8
新 疆	5584.02	26	8	8.0	17	7
内 蒙 古	8728.10	22	5	6.0	27	11
广 西	9260.20	20	4	9.4	5	2

12-5 全国各省市固定资产投资排序

地 区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比上年增长(%)	全国排序	区域排序
全国	5.9		
东部地区			
北京	-5.5	26	9
天津	-5.6	27	10
河北	6.0	17	4
辽宁	3.7	22	8
上海	5.2	20	6
江苏	5.5	19	5
浙江	7.1	15	3
福建	11.5	4	1
山东	4.1	21	7
广东	10.7	8	2
海南	-12.5	28	11
中部地区			
山西	5.7	18	6
吉林	1.6	23	7
黑龙江	-4.7	25	8
安徽	11.8	2	1
江西	11.1	5	2
河南	8.1	13	5
湖北	11.0	6	3
湖南	10.0	11	4
西部地区			
重庆	7.0	16	8
四川	10.2	10	5
贵州	15.8	1	1
云南	11.6	3	2
西藏	9.8	12	6
陕西	10.4	9	4
甘肃	-3.9	24	9
青海	7.3	14	7
宁夏	-18.2	29	10
新疆	-25.2	30	11
内蒙古	-28.3	31	12
广西	10.8	7	3

12-6 全国各省市房地产开发投资排序

地 区	房地产开发投资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20263.51			9.5		
东部地区						
北 京	3873.35	14	8	4.9	21	7
天 津	2424.49	19	10	8.6	16	6
河 北	4476.40	10	6	-7.2	28	10
辽 宁	2599.27	18	9	13.5	13	5
上 海	4033.18	12	7	4.6	22	8
江 苏	10982.34	2	2	14.1	10	3
浙 江	9944.93	3	3	20.9	3	1
福 建	4940.34	8	5	3.0	23	9
山 东	7552.97	4	4	13.8	12	4
广 东	14412.19	1	1	19.3	4	2
海 南	1715.04	22	11	-16.5	30	11
中部地区						
山 西	1376.59	23	6	18.0	6	2
吉 林	1175.88	24	7	29.2	2	1
黑 龙 江	944.40	27	8	15.8	8	3
安 徽	5974.11	6	2	6.4	20	6
江 西	2174.93	21	5	8.0	17	5
河 南	7015.47	5	1	-1.1	27	8
湖 北	4693.12	9	3	2.6	24	7
湖 南	3945.95	13	4	15.2	9	4
西部地区						
重 庆	4248.76	11	2	6.8	18	7
四 川	5697.87	7	1	10.6	15	6
贵 州	2349.23	20	6	6.7	19	8
云 南	3247.23	16	4	16.5	7	3
西 藏	92.60	31	12	129.4	1	1
陕 西	3534.67	15	3	13.9	11	4
甘 肃	1116.39	25	7	18.2	5	2
青 海	351.82	30	11	-13.9	29	11
宁 夏	449.57	29	10	-31.1	31	12
新 疆	1033.44	26	8	-0.4	25	9
内 蒙 古	882.85	28	9	-0.8	26	10
广 西	3004.13	17	5	11.9	14	5

12-7 全国各省市商品房销售面积排序

地 区	商品房销售面积					
	绝对额 (万平方米)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71654.36			1.3		
东部地区						
北京	696.19	29	11	-20.0	30	10
天津	1249.87	27	10	-15.7	28	8
河北	5251.93	14	6	-18.3	29	9
辽宁	3934.57	18	7	-5.2	23	6
上海	1767.01	23	8	4.5	15	3
江苏	13484.21	3	2	-5.1	22	5
浙江	9755.49	7	4	1.6	17	4
福建	6213.40	11	5	6.1	9	1
山东	13454.73	4	3	5.0	13	2
广东	14336.31	1	1	-10.2	26	7
海南	1432.25	26	9	-37.5	31	11
中部地区						
山西	2360.90	19	6	-2.3	19	7
吉林	2074.46	20	7	10.0	5	1
黑龙江	1913.25	22	8	-15.2	27	8
安徽	10038.43	6	2	9.1	6	2
江西	6200.71	13	5	6.1	9	5
河南	13990.50	2	1	5.1	12	6
湖北	8865.38	9	4	8.7	7	3
湖南	9239.15	8	3	8.3	8	4
西部地区						
重庆	6536.25	10	2	-2.6	20	9
四川	12210.73	5	1	12.3	3	3
贵州	5181.96	15	4	10.3	4	4
云南	4531.88	16	5	4.7	14	6
西藏	73.35	31	12	37.7	1	1
陕西	4118.56	17	6	5.9	11	5
甘肃	1595.65	24	8	2.3	16	7
青海	447.93	30	11	-9.3	25	12
宁夏	1026.50	28	10	0.5	18	8
新疆	1452.23	25	9	-9.1	24	11
内蒙古	2007.67	21	7	-2.9	21	10
广西	6212.90	12	3	20.1	2	2

12-8 全国各省市规上工业增加值和社零总额排序

地区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比上年增长(%)	全国排序	区域排序	比上年增长(%)	全国排序	区域排序
全国	6.2			9.0		
东部地区						
北京	4.6	24	9	2.7	30	10
天津	2.4	29	10	1.7	31	11
河北	5.2	19	6	9.0	12	2
辽宁	9.8	3	1	6.7	23	9
上海	2.0	30	11	7.9	19	6
江苏	5.1	21	8	7.9	19	6
浙江	7.3	13	3	9.0	12	2
福建	9.1	6	2	10.8	7	1
山东	5.2	19	6	8.8	14	4
广东	6.3	17	4	8.8	14	4
海南	6.0	18	5	6.8	22	8
中部地区						
山西	4.1	26	7	8.2	17	6
吉林	5.0	22	6	4.8	28	8
黑龙江	3.0	28	8	6.3	25	7
安徽	9.3	4	1	11.6	2	1
江西	8.9	8	2	11.0	5	2
河南	7.2	14	4	10.3	8	4
湖北	7.1	15	5	10.9	6	3
湖南	7.4	12	3	10.0	10	5
西部地区						
重庆	0.5	31	12	8.7	16	6
四川	8.3	10	6	11.1	3	2
贵州	9.0	7	4	8.2	17	7
云南	11.8	2	2	11.1	3	2
西藏	12.5	1	1	14.2	1	1
陕西	9.2	5	3	10.2	9	4
甘肃	4.6	24	10	7.4	21	8
青海	8.6	9	5	6.7	23	9
宁夏	8.3	10	6	4.8	28	12
新疆	4.1	26	11	5.2	27	11
内蒙古	7.1	15	8	6.3	25	10
广西	4.7	23	9	9.3	11	5

12-9 全国各省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排序

地 区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825158.24			7.8		
东部地区						
北 京	157092.23	2	2	9.3	3	2
天 津	30983.17	19	10	0.1	28	10
河 北	66245.21	8	7	9.6	2	1
辽 宁	59015.99	10	8	8.8	4	3
上 海	121112.33	4	4	7.7	8	5
江 苏	144227.38	3	3	7.0	13	6
浙 江	116512.74	5	5	8.6	5	4
福 建	45812.94	14	9	3.9	21	9
山 东	96412.66	6	6	5.9	16	8
广 东	208051.16	1	1	6.9	14	7
海 南	9610.47	28	11	-4.8	31	11
中部地区						
山 西	35339.99	17	5	7.6	9	4
吉 林	22056.27	26	8	1.7	25	8
黑 龙 江	25486.56	23	7	7.1	11	5
安 徽	51199.15	12	3	10.9	1	1
江 西	35290.69	18	6	8.5	6	2
河 南	64982.97	9	1	8.2	7	3
湖 北	56076.44	11	2	7.1	11	5
湖 南	48994.56	13	4	4.8	20	7
西部地区						
重 庆	36887.34	16	3	5.8	18	4
四 川	77391.02	7	1	5.9	16	3
贵 州	26542.45	22	6	1.3	26	9
云 南	30740.84	20	4	1.9	24	8
西 藏	4934.62	31	12	-0.5	29	11
陕 西	40927.56	15	2	7.3	10	1
甘 肃	18678.46	27	9	5.1	19	5
青 海	5770.89	30	11	-0.9	30	12
宁 夏	6046.14	29	10	3.0	22	6
新 疆	22378.08	25	8	2.9	23	7
内 蒙 古	23342.05	24	7	1.1	27	10
广 西	29789.78	21	5	6.8	15	2

12-10 全国各省市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排序

地 区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绝对额 (亿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年初增长 (%)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417516.44			12.9		
东部地区						
北 京	70483.67	6	6	11.4	16	4
天 津	34084.90	15	10	7.7	25	10
河 北	48115.34	9	7	11.1	17	5
辽 宁	44984.96	12	9	8.9	22	8
上 海	73272.35	5	5	8.5	24	9
江 苏	117807.90	2	2	13.1	11	3
浙 江	105774.91	3	3	17.2	3	1
福 建	46503.45	10	8	10.8	18	6
山 东	77810.46	4	4	9.6	20	7
广 东	145169.39	1	1	15.0	5	2
海 南	8820.12	28	11	4.3	30	11
中部地区						
山 西	25256.43	21	6	11.8	15	6
吉 林	18993.33	26	8	5.4	27	7
黑 龙 江	20326.01	24	7	4.4	28	8
安 徽	39452.70	13	3	12.2	14	5
江 西	30567.14	18	5	18.0	2	1
河 南	48870.55	8	1	14.8	6	3
湖 北	45805.66	11	2	15.5	4	2
湖 南	36460.54	14	4	14.4	8	4
西部地区						
重 庆	32247.75	16	2	13.3	10	4
四 川	55390.86	7	1	12.6	13	6
贵 州	24811.37	22	6	18.3	1	1
云 南	28485.69	19	4	10.2	19	7
西 藏	4555.74	31	12	12.7	12	5
陕 西	30742.73	17	3	14.1	9	3
甘 肃	19371.74	25	8	9.4	21	8
青 海	6634.93	30	11	4.4	28	11
宁 夏	7038.52	29	10	8.9	22	9
新 疆	18774.26	27	9	7.4	26	10
内 蒙 古	22195.73	23	7	2.8	31	12
广 西	26688.31	20	5	14.8	6	2

12-11 全国各省市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排序

地 区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额 (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28228			8.7		
东部地区						
北京	62361	2	2	9.0	13	2
天津	39506	4	4	6.7	29	10
河北	23446	17	11	9.1	11	1
辽宁	29701	8	8	6.7	29	10
上海	64183	1	1	8.8	18	5
江苏	38096	5	5	8.8	18	5
浙江	45840	3	3	9.0	13	2
福建	32644	7	7	8.6	21	7
山东	29205	9	9	8.4	23	9
广东	35810	6	6	8.5	22	8
海南	24579	14	10	9.0	13	2
中部地区						
山西	21990	23	7	7.7	26	6
吉林	22798	18	5	6.7	29	8
黑龙江	22726	19	6	7.2	28	7
安徽	23984	16	4	9.7	3	1
江西	24080	15	3	9.3	5	2
河南	21964	24	8	8.9	16	4
湖北	25815	12	1	8.7	20	5
湖南	25241	13	2	9.3	5	2
西部地区						
重庆	26386	11	2	9.2	7	4
四川	22461	21	4	9.1	11	8
贵州	18430	29	10	10.3	2	2
云南	20084	28	9	9.5	4	3
西藏	17286	31	12	11.8	1	1
陕西	22528	20	3	9.2	7	4
甘肃	17488	30	11	9.2	7	4
青海	20757	27	8	9.2	7	4
宁夏	22400	22	5	8.9	16	9
新疆	21500	25	6	7.6	27	12
内蒙古	28376	10	1	8.3	24	10
广西	21485	26	7	7.9	25	11

12-12 全国各省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排序

地 区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额 (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年初 增长(%)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39251			7.8		
东部地区						
北京	67990	2	2	8.9	2	1
天津	42976	6	6	6.7	25	10
河北	32977	21	11	8.0	16	7
辽宁	37342	10	9	6.7	25	10
上海	68034	1	1	8.7	3	2
江苏	47200	4	4	8.2	9	4
浙江	55574	3	3	8.4	6	3
福建	42121	7	7	8.0	16	7
山东	39549	8	8	7.5	23	9
广东	44341	5	5	8.2	9	4
海南	33349	18	10	8.2	9	4
中部地区						
山西	31035	28	6	6.5	27	6
吉林	30172	29	7	6.5	27	6
黑龙江	29191	31	8	6.4	30	8
安徽	34393	14	3	8.7	3	1
江西	33819	15	4	8.4	6	2
河南	31874	25	5	7.8	22	5
湖北	34455	13	2	8.0	16	4
湖南	36698	11	1	8.1	13	3
西部地区						
重庆	34889	12	2	8.4	6	3
四川	33216	20	6	8.1	13	5
贵州	31592	26	10	8.6	5	2
云南	33488	17	4	8.0	16	7
西藏	33797	16	3	10.2	1	1
陕西	33319	19	5	8.1	13	5
甘肃	29957	30	12	7.9	21	9
青海	31515	27	11	8.0	16	7
宁夏	31895	24	9	8.2	9	4
新疆	32764	22	7	6.5	27	11
内蒙古	38305	9	1	7.4	24	10
广西	32436	23	8	6.3	31	12

12-13 全国各省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排序

地 区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绝对额 (元)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比上年增长 (%)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4617			8.8		
东部地区						
北京						
天津	23065	3	3	6.0	30	10
河北	14031	12	9	8.9	18	4
辽宁	14656	9	8	6.6	28	9
上海	30375	1	1	9.2	8	2
江苏	20845	4	4	8.8	21	5
浙江	27302	2	2	9.4	7	1
福建	17821	5	5	9.1	12	3
山东	16297	7	7	7.8	27	8
广东	17168	6	6	8.8	21	5
海南	13989	14	10	8.4	24	7
中部地区						
山西	11750	23	8	8.9	18	4
吉林	13748	19	7	6.2	29	8
黑龙江	13804	16	6	9.0	13	3
安徽	13996	13	4	9.7	4	1
江西	14460	10	2	9.2	8	2
河南	13831	15	5	8.7	23	6
湖北	14978	8	1	8.4	24	7
湖南	14093	11	3	8.9	18	4
西部地区						
重庆	13781	18	2	9.0	13	8
四川	13331	20	3	9.0	13	8
贵州	9716	29	11	9.6	6	5
云南	10768	27	9	9.2	8	6
西藏	11450	25	7	10.8	1	1
陕西	11213	26	8	9.2	8	6
甘肃	8804	30	12	9.0	13	8
青海	10393	28	10	9.8	2	2
宁夏	11708	24	6	9.0	13	8
新疆	11975	22	5	8.4	24	12
内蒙古	13803	17	1	9.7	4	4
广西	12435	21	4	9.8	2	2

注:2018年北京市不公布农村居民收入数据。

12-14 全国各省市价格指数排序

地 区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100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上年=100	全国 排序	区域 排序
全国	102.1			103.5		
东部地区						
北 京	102.5	1	1	100.0	31	11
天 津	102.0	16	9	105.4	8	3
河 北	102.4	6	5	106.2	7	2
辽 宁	102.5	1	1	104.8	10	4
上 海	101.6	29	10	101.7	29	10
江 苏	102.3	7	6	102.8	22	7
浙 江	102.3	7	6	103.4	17	6
福 建	101.5	31	11	102.8	22	7
山 东	102.5	1	1	103.7	14	5
广 东	102.2	12	8	101.8	27	9
海 南	102.5	1	1	108.2	4	1
中部地区						
山 西	101.8	24	8	106.7	6	2
吉 林	102.1	13	2	102.8	22	8
黑 龙 江	102.0	16	4	109.0	3	1
安 徽	102.0	16	4	103.0	21	7
江 西	102.1	13	2	104.2	12	3
河 南	102.3	7	1	103.6	15	5
湖 北	101.9	23	7	104.2	12	3
湖 南	102.0	16	4	103.2	18	6
西部地区						
重 庆	102.0	16	5	102.1	26	10
四 川	101.7	27	10	103.6	15	6
贵 州	101.8	24	8	101.8	27	11
云 南	101.6	29	12	102.4	25	9
西 藏	101.7	27	10	100.1	30	12
陕 西	102.1	13	4	105.4	8	4
甘 肃	102.0	16	5	109.5	2	2
青 海	102.5	1	1	104.8	10	5
宁 夏	102.3	7	2	107.3	5	3
新 疆	102.0	16	5	111.2	1	1
内 蒙 古	101.8	24	8	103.2	18	7
广 西	102.3	7	2	103.2	18	7

附录 13：

常用计量单位换算表

1 长度换算

公 里	市 里	俄 里	英 里	海 里 (国 际)	日 里
1	2	0.9374	0.6214	0.5396	0.2546
0.5	1	0.4687	0.3107	0.2698	0.1273
1.0668	2.1336	1	0.664	0.5756	0.2716
1.6093	3.2187	1.5086	1	0.8684	0.4098
1.8522	3.704	1.7353	1.1508	1	0.4716
3.9273	7.8545	3.6819	2.4403	2.1207	1

注：1 公里=1000 米=3000 市尺 1 市里=1500 市尺=500 米 1 俄里=3500 俄尺=1066.8 米
1 英里=5280 英尺=1609.3 米 1 日里=12960 日尺=3927.3 米

2 长度换算

米	市 尺	俄 尺	英 尺	码	日 尺
1	3	3.2808	3.2808	1.0936	3.3003
0.3333	1	1.0936	1.0936	0.3646	1.1
0.3048	0.9144	1	1	0.3333	1.0058
0.9144	2.7432	3	3	1	3.0175
0.30303	0.9091	0.9939	0.9939	0.3313	1

注：1 米=100 厘米 1 阿尔申(俄)=2.333 俄尺=0.7112 米 1 英尺=12 英寸
1 英寻=2 码=1.8228 米 1 杆(英)=16.5 英尺=5.0292 米

3 面积换算

公 顷	市 亩	俄 顷	英 亩	日 亩
1	15	0.9153	2.47	100.83
0.0667	1	0.061	0.164	6.7204
1.0925	16.3881	1	2.6997	110.16
0.405	6.075	0.3704	1	40.8018
0.0099	0.1488	0.0091	0.0245	1

注：1公顷 =10000 平方米 1 市顷 =100 市亩
1 市亩 =6000 平方市尺 =666. 67 平方米 1 日亩 =1080 平方日尺
1 町(日本)=14.85 市尺 =0.99174 公顷 1 町步(朝鲜)=14.85 市亩 =0.99 公顷
1 霍尔特(匈牙利)=8.55 市亩 =0.57 公顷 1 平方公里 =100 公顷 =1500 市亩 =247 英亩
1 平方市里 =375 市亩 =25 公顷 1 平方英里 =2.59 平方公里

4 重量换算

吨	市 担	普特(俄制)	短吨(美制)	长吨(英制)
1	20	61.0482	1.1023	0.9842
0.05	1	3.0524	0.0551	0.0492
0.0164	0.3276	1	0.01806	0.01612
0.9072	18.1438	55.3823	1	0.8929
1.016	20.3209	62.0278	1.120	1

注: 1 吨 =1000 公斤 =2000 市斤 =2204.62 磅

1 普特 =40 俄磅 =16.3805 公斤

1 长吨(英)=2240 磅 =1016.07 公斤

1 芒穗(印度)=37.345 公斤

1 市担 =100 市斤 =50 公斤

1 短吨(美)=2000 磅 =907.18 公斤

1 石(日本)=150 公斤(稻谷)

1 车厢(匈牙利)=10 吨

5 体积和容积单位换算

升	市升	俄升	美液量加仑	美干量加仑	英制加仑	日升
1	1	0.3049	0.2642	0.2270	0.2200	0.5544
3.2798	3.2798	1			0.7215	1.8182
3.7853	3.7853		1	0.8594	0.8327	2.764
4.4048	4.4048		1.1636	1	0.9689	2.4420
4.5460	4.5460	1.3860	1.2209	1.0321	1	2.5201
1.8039	1.8039	0.550	0.4816	0.4095	0.3968	1

注: 1 升 =1000 平方厘米(C.C)

1 美制液里加仑 =231 立方英寸

1 英制加仑 =277.4 立方英寸

1 加仑 =4 夸脱 =8 品脱

重柴油:1 升 =0.92 千克

1 市升 =27 立方市寸

1 美制干量加仑 =268.8 立方英寸

1 薄式耳 =8 加仑 =36.368 升

汽油:1 升 =0.74 千克

轻柴油:1 升 =0.87 千克



綦江统计年鉴

2019